

Nikon

数码照相机

D600

使用说明书

- 使用产品前请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并请妥善保管。
- 本使用说明书内同时包含有附件的使用说明。

Ck

感谢您购买尼康数码单镜反光（SLR）照相机。为了让您的照相机发挥最大功效，请务必仔细阅读所有使用说明，并妥善保管说明书以便本产品所有使用者可随时参阅。

图标和惯例

为便于您获取所需信息，本说明书使用了以下图标和惯例：



该图标表示警告，提醒您应该在使用前阅读这些信息，以避免损坏照相机。



该图标表示注意，提醒您应该在使用本照相机前阅读这些信息。



该图标表示本说明书中的其它参考页码。

照相机显示屏中所示的菜单项目、选项及信息用**粗体**表示。

照相机设定

本说明书将使用默认设定进行解说。

帮助

使用照相机的即时帮助功能，您可获取有关菜单项目和其它主题的帮助信息。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8 页内容。

△安全须知

初次使用本照相机之前，请先阅读“安全须知”（ xx-xxiv）中的安全使用说明。

查找说明

请从以下目录中查找您所需要的信息：

| | | | |
|---|--|--|--|
|  目录 |  xii |  索引 |  337 |
|  Q&A 索引 |  ii |  错误信息 |  322 |
|  菜单选项 |  v |  故障排除 |  316 |

| | |
|--|---|
|  简介 |  1 |
|  基础拍摄与播放 |  35 |
|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49 |
|  动画即时取景 |  57 |
|  P、S、A 和 M 模式 |  73 |
|  用户设定： U1 和 U2 模式 |  81 |
|  释放模式 |  83 |
|  图像记录选项 |  89 |
|  对焦 |  97 |
|  ISO 感光度 |  105 |
|  曝光 |  109 |
|  白平衡 |  115 |
|  图像增强 |  129 |
|  闪光拍摄 |  143 |
|  其它拍摄选项 |  151 |
|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  177 |
|  连接 |  193 |
|  菜单指南 |  207 |
|  技术注释 |  285 |

Q&A 索引

使用该“问题与回答”索引查找您所需要的信息。



拍摄照片



🔍 拍摄模式和构图选项

| | |
|-----------------------------|-------|
| 有快捷、容易的快照拍摄方法吗（📷 模式）？ | 35-39 |
| 如何为不同场景迅速调整设定？ | 40-45 |
| 可以调整快门速度以锁定或模糊动作吗（模式 S）？ | 76 |
| 可以调整光圈以模糊背景或使背景清晰对焦吗（模式 A）？ | 77 |
| 如何进行长（“时间”）曝光（模式 M）？ | 79 |
| 可以在显示屏中构图吗（📷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49 |
| 可以拍摄动画吗（📷 动画即时取景）？ | 57 |
| 可以将固定间隔下所拍照片连接成定时动画吗？ | 168 |

🔍 释放模式

| | |
|---------------------------|------|
| 可以一次拍摄一张照片或快速连续拍摄一系列照片吗？ | 6、83 |
| 如何使用自拍或遥控器进行拍摄？ | 85 |
| 在安静的环境中可以降低快门音量吗（安静快门释放）？ | 6、83 |

🔍 对焦

| | |
|----------------|--------|
| 可以选择照相机的对焦方式吗？ | 97-100 |
| 可以选择对焦点吗？ | 101 |

🔍 曝光

| | |
|----------------|-----|
| 可以使照片更亮或更暗吗？ | 112 |
| 如何保留暗部和亮部中的细节？ | 137 |

🔍 使用闪光灯

| | |
|--------------------|---------|
| 可以将闪光灯设为在需要时自动闪光吗？ | 35、 |
| 如何使闪光灯不闪光？ | 143-147 |
| 如何防止“红眼”？ | |

🔍 图像品质和尺寸

| | |
|------------------|-------|
| 如何拍摄适合以大尺寸打印的照片？ | |
| 如何在存储卡中保存更多照片？ | 93-95 |



查看照片



播放

| | |
|-------------------|---------|
| 如何在照相机中查看照片? | 46、177 |
| 如何查看有关照片的详细信息? | 179-184 |
| 可以用自动幻灯播放模式查看照片吗? | 213 |
| 可以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吗? | 204-205 |
| 可以保护照片使其不被误删吗? | 188 |

删除

| | |
|-------------|------------|
| 如何删除不想要的照片? | 47、189-191 |
|-------------|------------|



润饰照片



| | |
|-------------------------------|---------|
| 如何创建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 261-279 |
| 如何去除“红眼”? | 264 |
| 如何制作 NEF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 271 |
| 可以将两张 NEF (RAW) 照片合成单张图像吗? | 269-270 |
| 可以为照片创建呈现绘画效果的副本吗? | 275 |
| 可以在照相机上裁切动画片段或保存动画静态画面吗? | 69 |



菜单和设定



| | |
|---------------------|-------------|
| 如何使用菜单? | 18-20 |
| 如何用其它语言显示菜单? | 27、253 |
| 如何使用指令拨盘? | 12-16 |
| 如何保持显示不关闭? | 228 |
| 如何在取景器中对焦? | 33 |
| 可以在取景器或显示屏中显示取景网格吗? | 55、62、229 |
| 如何判断照相机是否处于水平状态? | 258 |
| 如何设定照相机时钟? | 27、253 |
| 如何格式化存储卡? | 31、250 |
| 如何恢复默认设定? | 151、214、221 |
| 如何获取有关菜单或信息的帮助信息? | 18、322 |



连接



| | |
|----------------|---------|
| 如何将照片复制到计算机中? | 193-195 |
| 如何打印照片? | 196-203 |
| 可以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日期吗? | 198、203 |



保养和另购配件



| | |
|-----------------------|---------|
| 可以使用哪些存储卡? | 333 |
| 可以使用哪些镜头? | 285 |
| 可以使用哪些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闪光灯)? | 292 |
| 适用于照相机的配件还有哪些? | 297-298 |
| 适用于照相机的软件有哪些? | |
| 附送的接目镜盖有何用途? | 86 |
| 如何清洁照相机? | |
| 可以在哪里进行照相机的保养和维修? | 300 |

菜单选项

▶ 播放菜单 (207)

| | |
|---------------------------|---|
| 删除 | 所选图像 选择日期 全部 |
| 播放文件夹 | ND600 (默认) 全部 当前 |
| 隐藏图像 | 选择 / 设定 选择日期 取消全部选择? |
| 播放显示选项 (SD) | 完成 基本照片信息 对焦点 更多照片信息 无 (仅图像) 加亮显示 RGB 直方图 拍摄数据 概览 |
| 复制图像 | 选择来源 选择图像 选择目标文件夹 是否复制图像? |
| 图像查看 (SD) | 开启 关闭 (默认) |
| 删除之后 (SD) | 显示下一幅 (默认) 显示上一幅 继续先前指令 |
| 旋转至竖直方向 (SD) | 开启 (默认) 关闭 |
| 幻灯播放 | 开始 图像类型 画面间隔 |
| DPOF 打印指令 | 选择 / 设定 取消全部选择? |

📷 拍摄菜单 (214)

| | |
|---|--|
| 重置拍摄菜单 | 是 否 |
| 存储文件夹 | 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
| 文件命名 (SD) | 文件命名 |
|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SD) | 额外空间 (默认) 备份 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 |
| 图像品质 (SD) | NEF (RAW) + JPEG 精细 NEF (RAW) + JPEG 标准 NEF (RAW) + JPEG 基本 NEF (RAW) JPEG 精细 JPEG 标准 (默认) JPEG 基本 |
|  (93) | |
| 图像尺寸 (SD) | 大 (默认) 中 小 |
|  (95) | |
| 图像区域 (SD) | 自动 DX 裁切 选择图像区域 |
| JPEG 压缩 (SD) | 文件大小优先 (默认) 最佳品质 |
| NEF (RAW) 记录 (SD) | 类型 NEF (RAW) 位深度 |
| 白平衡 (SD) | 自动 (默认) 白炽灯 荧光灯 晴天 闪光灯 阴天 背阴 选择色温 手动预设 |
|  (115) | |

(SD)

使用照相机设定菜单 (249) 中的保存 / 载入设定 > 保存设定选项, 可将标有 (SD) 图标的项目保存至存储卡。将存储卡插入照相机并选择保存 / 载入设定 > 载入设定, 则可将保存的设定复制到其它 D600 照相机中。

| | | |
|---|----|-------------------|
| 设定优化校准 | SD | 标准 (默认) |
| | | 自然 |
| | | 鲜艳 |
| | | 单色 |
| | | 人像 |
| 管理优化校准 | | 风景 |
| | | 保存 / 编辑 |
| | | 重新命名 ¹ |
| | | 删除 ¹ |
| 自动失真控制 | SD | 载入 / 保存 |
| | | 开启 |
| 色空间 | SD | 关闭 (默认) |
| | | sRGB (默认) |
| 动态 D-Lighting ² | SD | Adobe RGB |
| | | 自动 |
| | | 极高 |
| | | 高 |
| | | 标准 |
| HDR (高动态范围) | | 低 |
| | | 关闭 |
| | | HDR 模式 |
| | | HDR 曝光差异 |
| 暗角控制 | SD | 平滑 |
| | | 高 |
| | | 标准 (默认)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SD | 低 |
| | | 关闭 |
| | | 开启 |
| 高 ISO 降噪 | SD | 关闭 (默认) |
| | | 高 |
| | | 标准 (默认) |
| ISO 感光度设定 | SD | 低 |
| | | ISO 感光度 |
|  +  (105) |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 | | 遥控模式 |
| 快速响应遥控 | | |
| 遥控弹起反光板 | | |
| 多重曝光 | | 多重曝光模式 |
| | | 拍摄张数 |
| | | 自动增益补偿 |

| | | |
|------|----|-------------|
| 间隔拍摄 | | 选择开始时间 |
| | | 立即 |
| | | 开始时间 |
| | | 间隔时间 |
| | | 选择次数 × 拍摄张数 |
| 定时拍摄 | | 开始 |
| | | 间隔时间 |
| | | 拍摄时间 |
| 动画设定 | SD | 画面尺寸 / 帧频 |
| | | 动画品质 |
| | | 麦克风 |
| | | 目标位置 |

1 若没有自定义优化校准，该功能则无法使用。

2 默认设定为关闭（模式 P、S、A、M、、 和 ）或自动（其它模式）。

自定义设定菜单 (219)

| | | |
|------------------|--|--------------|
| 重设自定义设定 | | 是 |
| | | 否 |
| a 自动对焦 SD | | |
| a1 AF-C 优先选择 | | 释放 (默认) |
| | | 对焦 |
| a2 AF-S 优先选择 | | 释放 (默认) |
| | | 对焦 |
| a3 锁定跟踪对焦 | | 5 (长) |
| | | 4 |
| | | 3 (标准) (默认) |
| | | 2 |
| | | 1 (短) |
| a4 AF 点点亮 | | 关闭 |
| | | 自动 (默认) |
| | | 开启 |
|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 | 关闭 |
| | | 循环 |
| a6 对焦点数量 | | 不循环 (默认) |
| | | 39 个对焦点 (默认) |
| a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 | 11 个对焦点 |
| | | 开启 (默认) |
| | | 关闭 |

| b 测光 / 曝光 SD | | |
|---|-------------|-------------|
| b1 | ISO 感光度步长值 | 1/3 步长 (默认) |
| | | 1/2 步长 |
| b2 | 曝光控制 EV 步长 | 1/3 步长 (默认) |
| | | 1/2 步长 |
| b3 | 简易曝光补偿 | 开启 (自动重设) |
| | | 开启 |
| | | 关闭 (默认) |
| b4 | 中央重点区域 | φ 8mm |
| | | φ 12mm (默认) |
| | | φ 15mm |
| | | φ 20mm |
| | | 全画面平均 |
| b5 | 微调优化曝光 | 是 |
| | | 否 (默认) |
| c 计时 / AE 锁定 SD | | |
| c1 | 快门释放按钮 AE-L | 开启 |
| | | 关闭 (默认) |
| c2 | 待机定时器 | 4 秒 |
| | | 6 秒 (默认) |
| | | 10 秒 |
| | | 30 秒 |
| | | 1 分钟 |
| | | 5 分钟 |
| | | 10 分钟 |
| | | 30 分钟 |
| c3 | 自拍 | 自拍延迟 |
| | | 拍摄张数 |
| | | 拍摄间隔 |
| c4 | 显示屏关闭延迟 | 播放 |
| | | 菜单 |
| | | 信息显示 |
| | | 图像查看 |
| | | 即时取景 |
| c5 | 遥控持续时间 | 1 分钟 (默认) |
| | | 5 分钟 |
| | | 10 分钟 |
| | | 15 分钟 |

| d 拍摄 / 显示 SD | | |
|--|-------------|-----------------------|
| d1 | 蜂鸣音 | 音量 |
| | | 音调 |
| d2 | 取景器网格显示 | 开启 |
| | | 关闭 (默认) |
| d3 | ISO 显示和调整 | 显示 ISO 感光度 |
| | | 显示 ISO/快捷设定 ISO |
| | | 显示可拍幅数 (默认) |
| d4 | 屏幕提示 | 开启 (默认) |
| | | 关闭 |
| d5 | CL 模式拍摄速度 | 5fps |
| | | 4fps |
| | | 3fps (默认) |
| | | 2fps |
| | | 1fps |
| d6 | 最多连拍张数 | 1-100 |
| d7 | 文件编号次序 | 开启 (默认) |
| | | 关闭重设 |
| d8 | 信息显示 | 自动 (默认) |
| | | 手动 |
| d9 | LCD 照明 | 开启 |
| | | 关闭 (默认) |
| d10 | 曝光延迟模式 | 3 秒 |
| | | 2 秒 |
| | | 1 秒 |
| | | 关闭 (默认) |
| d11 | 闪光灯警告 | 开启 (默认) |
| | | 关闭 |
| d12 | MB-D14 电池类型 | LR6 (AA 碱性电池) (默认) |
| | | HR6 (AA 镍氢电池) |
| | | FR6 (AA 锂电池) |
| d13 | 电池顺序 | 首先使用 MB-D14 中的电池 (默认) |
| | | 首先使用照相机中的电池 |

| e 包围 / 闪光 SD | |
|---|-------------------|
| e1 闪光同步速度 | 1/250 秒 (自动 FP) |
| | 1/200 秒 (自动 FP) |
| | 1/200 秒 (默认) |
| | 1/160 秒 |
| | 1/125 秒 |
| | 1/100 秒 |
| | 1/80 秒 |
| | 1/60 秒 |
| e2 闪光快门速度 | 1/60 秒 (默认) |
| | 1/30 秒 |
| | 1/15 秒 |
| | 1/8 秒 |
| | 1/4 秒 |
| | 1/2 秒 |
| | 1 秒 |
| | 2 秒 |
| | 4 秒 |
| | 8 秒 |
| | 15 秒 |
| 30 秒 | |
|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TTL (默认) |
| | 手动 |
| | 重复闪光 |
| | 指令器模式 |
| e3 闪光灯 (另购) * | TTL (默认) |
| | 手动 |
| e4 闪光曝光补偿 | 整个画面 (默认) |
| | 仅背景 |
| e5 模拟闪光 | 开启 (默认) |
| | 关闭 |
| e6 自动包围设定 |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默认) |
| | 仅自动曝光 |
| | 仅闪光 |
| | 白平衡包围 |
|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

| e 包围 / 闪光 SD | |
|---|-------------------------------------|
| e7 包围顺序 | 正常 > 不足 > 过度 (默认) 不足 > 正常 > 过度 |
| * 仅当安装了另购的SB-400闪光灯组件时显示。 | |
| f 控制 SD | |
| f1 OK 按钮 (拍摄模式) | 选择中央对焦点 (默认) |
| | 加亮显示活动的对焦点 |
| | 不使用 |
| f2 指定 Fn 按钮 | 预览 |
| | FV 锁定 |
| | AE/AF 锁定 |
| | 仅 AE 锁定 |
| | AE 锁定 (保持) |
| | 仅 AF 锁定 |
| | AF-ON |
| | 闪光灯关闭 |
| | 曝光包围连拍 |
| | 动态 D-Lighting |
| | +NEF (RAW) |
| | 矩阵测光 |
| | 中央重点测光 |
| | 点测光 |
| | 取景网格 |
| | 选择图像区域 (默认) |
| | 取景器虚拟水平 |
| 我的菜单 | |
| 访问我的菜单中首个项目 | |
| 1 级快门 / 光圈 | |
| 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 | |
| 播放 | |
| 无 | |

| f 控制 SD | |
|--|---------------|
| f3 指定预览按钮 | 预览 (默认) |
| | FV 锁定 |
| | AE/AF 锁定 |
| | 仅 AE 锁定 |
| | AE 锁定 (保持) |
| | 仅 AF 锁定 |
| | AF-ON |
| | 闪光灯关闭 |
| | 曝光包围连拍 |
| | 动态 D-Lighting |
| | +NEF (RAW) |
| | 矩阵测光 |
| | 中央重点测光 |
| | 点测光 |
| | 取景网格 |
| | 选择图像区域 |
| | 取景器虚拟水平 |
| 我的菜单 | |
| 访问我的菜单中首个项目 | |
| 1 级快门 / 光圈 | |
| 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 | |
| 播放 | |
| 无 | |
|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 AE/AF 锁定 (默认) |
| | 仅 AE 锁定 |
| | AE 锁定 (保持) |
| | 仅 AF 锁定 |
| | AF-ON |
| | FV 锁定 |
| 无 | |
|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 反转方向 |
| | 改变主 / 副 |
| | 光圈设定 |
| | 菜单和播放 |
|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 是 |
| | 否 (默认) |

| f 控制 SD | |
|--|--|
|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 快门释放锁定 |
| | 快门释放启用 (默认) |
| f8 反转指示器 |  (默认) |
| f9 指定 MB-D14 按钮 | AE/AF 锁定 (默认) |
| | 仅 AE 锁定 |
| | AE 锁定 (保持) |
| | 仅 AF 锁定 |
| | AF-ON |
| | FV 锁定 |
| 与 Fn 按钮相同 | |

| g 动画 SD | |
|--|---------------|
| g1 指定 Fn 按钮 | 索引标记 |
| | 查看照片拍摄信息 |
| | AE/AF 锁定 |
| | 仅 AE 锁定 |
| | AE 锁定 (保持) |
| | 仅 AF 锁定 |
| | AF-ON |
| | 无 (默认) |
| | 无 (默认) |
| | 无 (默认) |
| g2 指定预览按钮 | 索引标记 (默认) |
| | 查看照片拍摄信息 |
| | AE/AF 锁定 |
| | 仅 AE 锁定 |
| | AE 锁定 (保持) |
| | 仅 AF 锁定 |
| AF-ON | |
| 无 | |
|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 索引标记 |
| | 查看照片拍摄信息 |
| | AE/AF 锁定 (默认) |
| | 仅 AE 锁定 |
| | AE 锁定 (保持) |
| | 仅 AF 锁定 |
| AF-ON | |
| 无 | |
|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拍摄照片 (默认) |
| | 录制动画 |

Y 设定菜单 (249)

| | |
|-----------------------------------|---|
| 格式化存储卡 | 插槽 1 |
| | 插槽 2 |
| 保存用户设定 | 保存到 U1 |
| | 保存到 U2 |
| 重置用户设定 | 重设 U1 |
| | 重设 U2 |
| 显示屏亮度 | 自动 |
| | 手动 (默认) |
| 清洁图像传感器 <small>(SD)</small> | 立即清洁 |
| | 启动 / 关闭时清洁 |
|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¹ | 开始 |
| 图像除尘参照图 | 开始 |
| | 清洁传感器后启动 |
| HDMI <small>(SD)</small> | 输出分辨率 |
| | 设备控制 |
| 闪烁消减 <small>(SD)</small> | 自动 (默认) |
| | 50Hz |
| | 60Hz |
| 时区和日期 <small>(SD)</small> | 时区 |
| | 日期和时间 |
| | 日期格式 |
| | 夏令时 |
| 语言 (Language) <small>(SD)</small> | Čeština、Dansk、Deutsch、English、Español、Ελληνικά、Français、Indonesia、Italiano、Magyar、Nederlands、Norsk、Polski、Português (BR)、Português (PT)、Русский、Română、Suomi、Svenska、Türkçe、Українська、عربي、中文 (繁體)、中文 (简体)、日本語、한글、ภาษาไทย、हिन्दी |

| | |
|--|-----------------|
| 图像注释 <small>(SD)</small> | 完成 |
| | 输入注释 |
| | 附加注释 |
| 自动旋转图像 <small>(SD)</small> | 开启 (默认) |
| | 关闭 |
| 电池信息 | - |
| 版权信息 <small>(SD)</small> | 完成 |
| | 拍摄者 |
| | 版权 |
| | 附加版权信息 |
| 保存 / 载入设定 | 保存设定 |
| | 载入设定 |
| GPS <small>(SD)</small> | 待机定时器 |
| | 位置 |
| | 使用 GPS 设定照相机时钟 |
| 虚拟水平 | - |
| 非 CPU 镜头数据 <small>(SD)</small> | 完成 |
| | 镜头编号 |
| | 焦距 (mm) |
| | 最大光圈 |
| AF 微调 | AF 微调 (开启 / 关闭) |
| | 保存的值 |
| | 默认值 |
| | 保存的值列表 |
| Eye-Fi 上传 ² <small>(SD)</small> | 插槽 1 |
| | 插槽 2 |
| 固件版本 | - |

1 电池电量为  或以下时不可用。

2 仅当使用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可用。

W 润饰菜单 (261)

| | |
|------------|-----|
| D-Lighting | - |
| 红眼修正 | - |
| 裁切 | - |
| 单色 | 黑白 |
| | 棕褐色 |
| | 冷色调 |

| | |
|-------------------|------------|
| 滤镜效果 | 天光镜 |
| | 暖色滤镜 |
| | 红色增强镜 |
| | 绿色增强镜 |
| | 蓝色增强镜 |
| | 十字滤镜 |
| | 柔和 |
| 色彩平衡 | - |
| 图像合成 ¹ | - |
| NEF (RAW) 处理 | - |
| 调整尺寸 | 选择图像 |
| | 选择目标位置 |
| | 选择尺寸 |
| 快速润饰 | - |
| 矫正 | - |
| 失真控制 | 自动 |
| | 手动 |
| 鱼眼 | - |
| 色彩轮廓 | - |
| 彩色素描 | - |
| 透视控制 | - |
| 模型效果 | - |
| 可选颜色 | - |
| 编辑动画 |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
| | 保存选定的帧 |
| 并排比较 ² | - |

1 仅当按下 **MENU** 按钮且在菜单中选择了  标签时可用。

2 仅当在全屏播放过程中按下 **OK** 或  () 按钮以显示润饰菜单时可用。

我的菜单 (280)

| | |
|--|---------|
| 添加项目  | 播放菜单 |
| | 拍摄菜单 |
| | 自定义设定菜单 |
| | 设定菜单 |
| | 润饰菜单 |
| 删除项目 * | - |
| 为项目排序 | - |
| 选择标签  | 我的菜单 |
| | 最近的设定 |

* 若要删除项目，您也可在我的菜单中先将其加亮显示，再按两下  () 按钮。

目录

| | |
|--------------|-----|
| Q&A 索引 | ii |
| 菜单选项 | v |
| 安全须知 | xx |
| 声明 | xxv |

简介 1

| | |
|------------------|----|
| 开始了解照相机 | 1 |
| 照相机机身 | 1 |
| 模式拨盘 | 5 |
| 释放模式拨盘 | 6 |
| 控制面板 | 7 |
| 取景器 | 8 |
| 信息显示 | 9 |
| 指令拨盘 | 12 |
| BM-14 显示屏盖 | 17 |
| 照相机菜单 | 18 |
| 使用照相机菜单 | 19 |
| 开始步骤 | 21 |
| 电池充电 | 21 |
| 插入电池 | 23 |
| 安装镜头 | 25 |
| 基本设定 | 27 |
| 插入存储卡 | 29 |
| 格式化存储卡 | 31 |
| 调整取景器对焦 | 33 |

基础拍摄与播放 35

| | |
|--|----|
| “即取即拍”型拍摄 ( 和  模式) | 35 |
| 步骤 1: 开启照相机 | 35 |
| 步骤 2: 选择  或  模式 | 36 |
| 步骤 3: 构图 | 37 |
| 步骤 4: 对焦 | 38 |
| 步骤 5: 拍摄 | 38 |

| | |
|---------------------|----|
| 创意拍摄 (场景模式) | 40 |
| 人像 | 41 |
| 风景 | 41 |
| 儿童照 | 41 |
| 运动 | 41 |
| 近摄 | 42 |
| 夜间人像 | 42 |
| 夜景 | 42 |
| 宴会 / 室内 | 42 |
| 海滩 / 雪景 | 43 |
| 日落 | 43 |
| 黄昏 / 黎明 | 43 |
| 宠物像 | 43 |
| 烛光 | 44 |
| 花 | 44 |
| 秋色 | 44 |
| 食物 | 44 |
| 剪影 | 45 |
| 高色调 | 45 |
| 低色调 | 45 |
| 基础播放 | 46 |
|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 47 |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49

| | |
|-----------------------|----|
| 在即时取景中对焦 | 51 |
| 即时取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53 |
| 信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55 |
| 手动对焦 | 55 |

动画即时取景 57

| | |
|---------------------|----|
| 索引 | 60 |
| 即时取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 61 |
| 信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 62 |
| 图像区域 | 63 |
| 动画设定 | 65 |
| 查看动画 | 67 |
| 编辑动画 | 69 |
| 裁切动画 | 69 |
| 保存选定的帧 | 72 |

P、S、A 和 M 模式 **73**

| | |
|--------------------------|----|
| P : 程序自动 | 75 |
| S : 快门优先自动 | 76 |
| A : 光圈优先自动 | 77 |
| M : 手动 | 78 |
| 长时间曝光 (仅限于 M 模式) | 79 |

用户设定: U1 和 U2 模式 **81**

| | |
|--------------|----|
| 保存用户设定 | 81 |
| 启用用户设定 | 82 |
| 重设用户设定 | 82 |

释放模式 **83**

| | |
|---------------|----|
| 选择释放模式 | 83 |
| 自拍及遥控模式 | 85 |
| 反光板弹起模式 | 88 |

图像记录选项 **89**

| | |
|---------------|----|
| 图像区域 | 89 |
| 图像品质和尺寸 | 93 |
| 图像品质 | 93 |
| 图像尺寸 | 95 |
| 使用两张存储卡 | 96 |

对焦 **97**

| | |
|---------------|-----|
| 自动对焦 | 97 |
| 自动对焦模式 | 97 |
| AF 区域模式 | 99 |
| 对焦点选择 | 101 |
| 对焦锁定 | 102 |
| 手动对焦 | 103 |

ISO 感光度 **105**

| | |
|--------------------|-----|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107 |
|--------------------|-----|

| | |
|---------------------|------------|
| 曝光 | 109 |
| 测光 | 109 |
| 自动曝光锁定 | 110 |
| 曝光补偿 | 112 |
| 白平衡 | 115 |
| 微调白平衡 | 117 |
| 选择色温 | 120 |
| 手动预设 | 121 |
| 图像增强 | 129 |
| 优化校准 | 129 |
| 选择优化校准 | 129 |
| 修改优化校准 | 131 |
|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 134 |
| 共享自定义优化校准 | 136 |
| 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 | 137 |
| 动态 D-Lighting | 137 |
| 高动态范围 (HDR) | 139 |
| 闪光拍摄 | 143 |
| 使用内置闪光灯 | 143 |
| 闪光模式 | 144 |
| 闪光补偿 | 148 |
| FV 锁定 | 149 |
| 其它拍摄选项 | 151 |
| 双键重设：恢复默认设定 | 151 |
| 包围 | 153 |
| 多重曝光 | 160 |
| 间隔拍摄 | 164 |
| 定时拍摄 | 168 |
| 非 CPU 镜头 | 172 |
| GPS 单元 GP-1 | 175 |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177

| | |
|-------------------|-----|
| 全屏播放 | 177 |
| 照片信息 | 179 |
| 缩略图播放 | 185 |
| 日历播放 | 186 |
|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 187 |
|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 188 |
| 删除照片 | 189 |
|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 189 |
| 播放菜单 | 190 |

连接 193

| | |
|-------------------------|-----|
| 连接至计算机 | 193 |
| 连接照相机之前 | 193 |
| 连接照相机 | 194 |
| 打印照片 | 196 |
| 连接打印机 | 196 |
| 打印单张照片 | 197 |
| 打印多张照片 | 199 |
|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 202 |
|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 204 |

菜单指南 207

| | |
|-------------------|-----|
|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 207 |
| 播放文件夹 | 207 |
| 隐藏图像 | 208 |
| 播放显示选项 | 209 |
| 复制图像 | 209 |
| 图像查看 | 212 |
| 删除之后 | 212 |
| 旋转至垂直方向 | 212 |
| 幻灯播放 | 213 |
| 📷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 214 |
| 重设拍摄菜单 | 214 |
| 存储文件夹 | 215 |
| 文件命名 | 216 |
| 自动失真控制 | 217 |
| 色空间 | 217 |
| 暗角控制 | 218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218 |
| 高 ISO 降噪 | 218 |

| | |
|---|-----|
|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 219 |
| 重设自定义设定..... | 221 |
| a: 自动对焦..... | 221 |
| a1: AF-C 优先选择..... | 221 |
| a2: AF-S 优先选择..... | 221 |
| a3: 锁定跟踪对焦..... | 222 |
| a4: AF 点点亮..... | 222 |
|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 222 |
| a6: 对焦点数量..... | 223 |
| a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 223 |
| b: 测光 / 曝光..... | 224 |
|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 224 |
|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 224 |
| b3: 简易曝光补偿..... | 225 |
| b4: 中央重点区域..... | 226 |
| b5: 微调优化曝光..... | 226 |
| c: 计时 / AE 锁定..... | 226 |
|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 226 |
| c2: 待机定时器..... | 227 |
| c3: 自拍..... | 227 |
|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228 |
| c5: 遥控持续时间..... | 228 |
| d: 拍摄 / 显示..... | 228 |
| d1: 蜂鸣音..... | 228 |
|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 229 |
| d3: ISO 显示和调整..... | 229 |
| d4: 屏幕提示..... | 229 |
|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 229 |
| d6: 最多连拍张数..... | 230 |
| d7: 文件编号次序..... | 230 |
| d8: 信息显示..... | 231 |
| d9: LCD 照明..... | 231 |
| d10: 曝光延迟模式..... | 231 |
| d11: 闪光灯警告..... | 231 |
| d12: MB-D14 电池类型..... | 232 |
| d13: 电池顺序..... | 233 |
| e: 包围 / 闪光..... | 234 |
| e1: 闪光同步速度..... | 234 |
| e2: 闪光快门速度..... | 235 |
|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236 |
| e4: 闪光曝光补偿..... | 240 |
| e5: 模拟闪光..... | 241 |
| e6: 自动包围设定..... | 241 |
| e7: 包围顺序..... | 241 |

| | |
|-----------------------------|------------|
| f: 控制..... | 241 |
| f1: OK 按钮 (拍摄模式) | 241 |
| f2: 指定 Fn 按钮 | 242 |
| f3: 指定预览按钮 | 244 |
|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 244 |
|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 245 |
|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 246 |
|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 246 |
| f8: 反转指示器 | 246 |
| f9: 指定 MB-D14 按钮 | 247 |
| g: 动画 | 247 |
| g1: 指定 Fn 按钮 | 247 |
| g2: 指定预览按钮 | 248 |
|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 248 |
|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248 |
| Y 设定菜单: 照相机设定 | 249 |
| 格式化存储卡 | 250 |
| 显示屏亮度 | 250 |
| 图像除尘参照图 | 251 |
| 闪烁消减 | 252 |
| 时区和日期 | 253 |
| 语言 (Language) | 253 |
| 图像注释 | 253 |
| 自动旋转图像 | 254 |
| 电池信息 | 255 |
| 版权信息 | 256 |
| 保存 / 载入设定 | 257 |
| 虚拟水平 | 258 |
| AF 微调 | 259 |
| Eye-Fi 上传 | 260 |
| 固件版本 | 260 |
| 润饰菜单: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 261 |
|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 262 |
| D-Lighting | 264 |
| 红眼修正 | 264 |
| 裁切 | 265 |
| 单色 | 266 |
| 滤镜效果 | 267 |
| 色彩平衡 | 268 |
| 图像合成 | 269 |
| NEF (RAW) 处理 | 271 |
| 调整尺寸 | 272 |
| 快速润饰 | 273 |
| 矫正 | 274 |
| 失真控制 | 274 |
| 鱼眼 | 274 |

| | |
|------------------------|-----|
| 色彩轮廓 | 275 |
| 彩色素描 | 275 |
| 透视控制 | 275 |
| 模型效果 | 276 |
| 可选颜色 | 277 |
| 并排比较 | 279 |
| ☰ 我的菜单 / ☰ 最近的设定 | 280 |
| 最近的设定 | 283 |

技术注释

285

| | |
|------------------------|-----|
| 兼容的镜头 | 285 |
|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闪光灯） | 292 |
|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 | 293 |
| 其它配件 | 297 |
|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 299 |
| 照相机的保养 | 300 |
| 存放 | 300 |
| 清洁 | 300 |
| 低通滤波器 | 301 |
| “立即清洁” | 301 |
| “启动 / 关闭时清洁” | 302 |
| 手动清洁 | 303 |
|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警告 | 306 |
| 可用设定 | 309 |
| 默认设定 | 312 |
| 曝光程序（模式 P） | 315 |
| 故障排除 | 316 |
| 显示 | 316 |
| 拍摄（所有模式） | 317 |
| 拍摄（P、S、A、M） | 319 |
| 播放 | 320 |
| 其它 | 321 |
| 错误信息 | 322 |
| 技术规格 | 326 |
| 经认可的存储卡 | 333 |
| 存储卡容量 | 334 |
| 电池持久力 | 336 |
| 索引 | 337 |

安全须知

请在使用前仔细阅读“安全须知”，并以正确的方法使用。

本“安全须知”中记载了重要的内容，可使您能够安全、正确地使用产品，并预防对您或他人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

请在阅读之后妥善保管，以便本产品的所有使用者可以随时查阅。

本节中标注的指示和含义如下。

| | | |
|--|-----------|--|
|  | 危险 |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极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
|  | 警告 |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死亡或负重伤的内容。 |
|  | 注意 | 表示若不遵守该项指示或操作不当，则有可能造成人员伤害、以及有可能造成物品损害的内容。 |

本节使用以下图示和符号对必须遵守的内容作以分类和说明。

| | |
|--|--|
| 图示和符号的实例 | |
|  | △ 符号表示唤起注意（包括警告）的内容。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注意内容（左图之例为当心触电）。 |
|  | ⊘ 符号表示禁止（不允许进行的）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禁止内容（左图之例为禁止拆解）。 |
|  | ● 符号表示强制执行（必需进行）的行为。在图示中或图示附近标有具体的强制执行内容（左图之例为从插座上拔下插头）。 |

警告（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 | | |
|--|---------------|---|
|  | 禁止拆解 |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
|  | 禁止触碰 |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
|  | 立即委托修理 | 取出电池和（或）拔下电源，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  | 取出电池 |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取出电池。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
|  | 立即委托修理 | 取出电池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取出电池，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
|  | 禁止接触水 |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

警告（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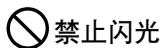
在有丙烷气、汽油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禁止使用

切勿用镜头或照相机直接观看太阳或强光。

否则将会导致失明或视觉损伤。



禁止闪光

切勿朝驾驶员闪光。

否则将会造成事故。



禁止闪光

切勿将闪光灯贴近人眼进行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视觉损伤。

请特别注意在对婴幼儿拍摄时，须保持1米以上的距离。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婴幼儿可能会放入口中的细小部件。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部件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警告

切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

特别注意勿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婴幼儿或儿童的颈部。

将照相机背带缠绕在颈部有可能导致窒息。



禁止使用

若在使用电源适配器时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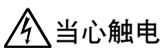


警告

仅使用指定的电池或专用电源适配器。

使用非指定电源，将会导致火灾或触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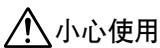
注意（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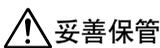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小心使用

照相机电源为 **ON**（开启）状态时，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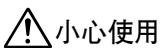
使用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妥善保管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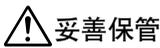


小心使用

进行逆光拍摄时，务必使太阳充分偏离视角。

阳光会在照相机内部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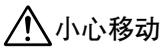
太阳偏离视角的距离微小时，也有可能导致火灾。



妥善保管

不使用时请盖上镜头盖，或保存在没有阳光照射处。

阳光会聚焦，并有可能导致火灾。



小心移动

进行移动时，切勿将照相机或镜头安装在三脚架上。

摔倒、碰撞时有可能导致受伤。

 **注意**（有关照相机和镜头）

若要在飞机内使用，则在飞机起飞、着陆时务必关闭电源。
在医院使用时务必遵守医院的指示。

 **小心使用**

本设备发出的电磁波可能会干扰飞机的电子系统或医院的医疗设备。

 **取出电池**

长期不使用时，务必切断电源（电池、电源适配器）。

电池漏液有可能导致火灾、受伤或污损周围环境。

 **拔下插头**

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先断开电源适配器的连接，然后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火灾。

 **禁止闪光**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灯窗与人体或物体紧贴时切勿闪光。

否则将会导致烫伤或起火。

 **禁止**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禁止放置**

切勿放置于封闭的车辆中、直射阳光下或其它异常高温之处。

否则将对内部零件造成不良影响，并导致火灾。

 **禁止**

切勿使用播放音乐的 **CD** 播放机播放附送的 **CD-ROM** 光盘。

否则将损伤设备，或由于大音量而对听觉造成不良影响。

 **危险**（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禁止**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对电池加热**。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禁止拆解**

切勿拆解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切勿对电池施以**强烈撞击**或**投掷**电池。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务必使用**专用的充电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危险**

切勿与**项链、发夹等金属物品**一起运送或保存。

否则将导致短路而造成漏液、发热或破裂。

运送时请盖**上端子盖**。

 **禁止使用**

切勿在不适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15** 的设备中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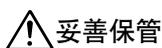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15** 适用于 **D600**。

 **危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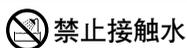
电池漏液进入眼内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并接受医生治疗。

若置之不理则将导致损伤眼睛。

警告（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电池。
否则将会导致婴幼儿将电池吞入口中。
意外吞入口中时，请立即向医生咨询。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
否则将导致漏液或发热。



发现有异常（如变色或变形）时，务必停止使用。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充电时，如果超过规定的时间长度仍未完成充电，则务必中止充电。
否则将导致漏液、发热或破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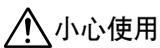


进行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时，务必使用绝缘胶带等将电极部分绝缘。
接触其他金属将导致发热、破裂或起火。
请将废旧电池带去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或回收商，或者根据当地法规进行废弃处理。



电池漏液接触到皮肤或衣服时，务必立即用清水冲洗。
若置之不理则将引起皮肤发炎等症状。

注意（有关专用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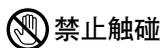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正在充电的电池。
充电期间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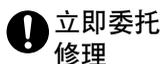
警告（有关充电器）



切勿自行拆解、修理或改装。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发生故障并导致受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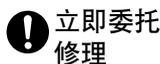
当产品由于跌落而破损使得内部外露时，切勿用手触碰外露部分。
否则将会造成触电、或由于破损部分而导致受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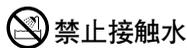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并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当发现产品变热、冒烟或发出焦味等异常时，请立刻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或烫伤。
从插座上拔下电源插头时，请小心勿被烫伤。
委托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修理。



切勿浸入水中或接触到水，或被雨水淋湿。
否则将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警告（有关充电器）



禁止使用

切勿在有可能起火、爆炸的场所使用。

在有丙烷气、汽油等易燃性气体、粉尘的场所使用产品，将会导致爆炸或火灾。



警告

电源插头的金属部分或其周围附着灰尘时，务必使用干布擦拭干净。

若在此情况下继续使用，将会导致火灾。



禁止使用

若发生雷鸣，则切勿触碰电源插头。

否则将会导致触电。

请远离设备，直到雷鸣停止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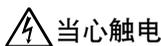


禁止

切勿损伤、加工电源线。

此外，切勿将重物压在电源线上、对电源线加热，或强行拉扯或弯折电源线。

电源线破损将会导致火灾、触电。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在插座上插拔电源插头。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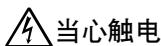


禁止

切勿将充电器连接到用于海外旅行的电子式变压器（旅行转换器）或直流逆变器电源进行使用。

否则将导致发热、故障或火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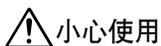
注意（有关充电器）



当心触电

切勿用湿手触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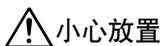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触电。



小心使用

切勿长时间直接接触接通电源的充电器。

接通电源时某些部位的温度会升高，有可能造成低温烫伤。



小心放置

切勿在婴幼儿伸手可及之处保管产品。

否则将有可能导致受伤。



禁止

使用时切勿用被褥遮盖、包裹。

否则将无法散热，使得外壳变形，并导致火灾。

声明

- 未经尼康公司的事先书面许可，对本产品附属的相关使用说明书之所有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翻版、传播、转录或存储在可检索系统内，或者翻译成其它语言。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使用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规格的权利，而无须事先通知。
- 尼康公司对因使用本产品而引起的损害不承担法律责任。
- 本公司已竭尽全力来确保使用说明书内载之信息的准确性和完善性。如果您发现任何错误或遗漏，请向您所居住地区的尼康代理（另附地址）反映，对此，我们深表感谢。

有关拷贝或复制限制的注意事项

请注意，通过扫描仪、数码照相机或其它设备，采用数码拷贝或复制的方式来拥有相关资料的行为可能受到法律制裁。

• 法律禁止拷贝或复制的项目

请勿非法拷贝或非法复制纸币、硬币、有价证券、国债债券或地方政府债券，即使这类拷贝或复制品上印有“样本”字样亦然。

禁止拷贝或复制国外流通的纸币、硬币或有价证券。

除非事先获得政府许可，否则禁止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而尚未使用的邮票或明信片。

请勿拷贝或复制由政府所发行的邮票，以及法律上规定的证明文档。

• 关于特定拷贝或复制的警告

除非出于商业目的所必须的极少量的拷贝以外，也请不要擅自对企业依法发行的有价证券（股票、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等）、月票或优惠券进行拷贝或复制。另外，禁止拷贝或复制政府颁发的护照、身份证以及公共机构或企事业单位颁发的许可证、通行证和餐券等票据。

• 关于遵守著作权法的声明

任何具有著作权的创意作品，如书籍、音乐、绘画、木版印刷物、地图、图纸、电影及照片的拷贝或复制，均受到国内及国际著作权法的保护。禁止将本产品用于进行违法拷贝、或违反版权法的任何行为。

数据存储设备的处理

请注意，删除图像、格式化存储卡或其它数据存储设备不会完全删除原始图像数据。有时可以通过市售软件，从丢弃的存储设备中恢复被删除的文件，同时这也将潜在地导致个人图像数据被他人恶意利用。确保这些数据的隐私安全属于用户的职责范围。

丢弃数据存储设备，或将其所有权转让给他人之前，请使用市售的删除软件删除所有数据，或是对该设备进行格式化，然后用不包含私人信息的图像（如空旷天空的图片）将其完全重新填满。同时请确保替换为手动预设白平衡（☐ 121）选择的所有照片。当使用物理方式毁坏数据存储设备时，请注意不要受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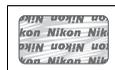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本产品 **在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下** 被授权于客户在个人和非商业使用范围内使用，用以 (i) 按照 AVC 标准进行视频编码（“AVC 视频”），和 / 或 (ii) 对从事个人和非商业活动的客户编码的和 / 或从经授权可以提供 AVC 视频的视频供应商处获得的 AVC 视频进行解码。任何其它使用范围均未获得授权或予以默示。可以从 MPEG LA, L.L.C. 获得更多信息。请访问 <http://www.mpegla.com>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

尼康照相机按照高标准进行设计，并具有复杂的电子电路。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该款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电子配件（包括充电器、电池、电源适配器及闪光灯配件），才能够符合其电子电路的操作和安全需要。

使用非尼康品牌的电子配件可能会损坏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若使用未标有尼康全息防伪图（如右图所示）的第三方锂离子可充电电池，将可能会影响照相机正常工作，或导致电池过热、燃烧、破裂或漏液。



有关尼康品牌配件的详细信息，请联系当地的尼康授权经销商。

✔ 仅可使用尼康品牌的配件

只有使用尼康公司专门为您的数码照相机设计制造并验证合格的尼康品牌配件，才能够符合其操作和安全的需要。使用非尼康品牌的配件可能会损坏您的照相机，这种情况下尼康公司将不能提供保修。

✔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本照相机是一种精密的仪器，需要定期的保养服务。尼康建议您，每1至2年将照相机送到照相机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一次检查，每3至5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均为收费项目）。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等。

✍ 在拍摄重要照片之前

在重要场合进行拍摄之前（例如，在婚礼上或带着照相机旅行之前），请试拍一张照片以确认照相机功能是否正常。尼康公司对因产品故障而引起的损害或损失不承担法律责任。

✍ 终身学习

作为尼康“终身学习”保证的一部分，下列网站将持续提供最新在线产品支持、教育及不断更新的各类信息：

- 中国用户：<http://www.nikon.com.cn/>

中国大陆地区用户可点击以上网址，登录尼康官方网站，点击“支持及下载”栏目下的“知识库和下载”，获得常见问题回答（FAQ）和在线的技术支持；点击“如何购买”栏目下的“代理商”或“经销商”，可获得本地尼康代理商或经销商的联络信息。

- 美国用户：<http://www.nikonusa.com/>

- 欧洲与非洲用户：<http://www.europe-nikon.com/support/>

- 亚洲、大洋洲和中东用户：<http://www.nikon-asia.com/>

浏览这些网站，可持续获得最新产品信息、提示、常见问题回答（FAQ）以及有关数码成像和拍摄的一般性建议。您也可向本地尼康代理获取更详细的信息。有关联络信息，请访问以下网址：<http://imaging.nikon.com/>
<http://www.nikon.com.cn/>

照相机及相关产品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名称、含量及环保使用期限说明

| 环保使用期限 | 部件名称 |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 | | | | |
|--|---|-----------|--------|--------|---------------|------------|--------------|
| | | 铅 (Pb) | 汞 (Hg) | 镉 (Cd) | 六价铬 (Cr (VI)) | 多溴联苯 (PBB) | 多溴二苯醚 (PBDE) |
|  | 1 照相机外壳和镜筒 (金属制) | × | ○ | ○ | ○ | ○ | ○ |
| | 照相机外壳和镜筒 (塑料制) | ○ | ○ | ○ | ○ | ○ | ○ |
| | 2 机座和机械元件 | × | ○ | ○ | ○ | ○ | ○ |
| | 3 光学镜头、棱镜、滤镜玻璃 | ○ | ○ | ×*1 | ○ | ○ | ○ |
| | 4 电子表面装配元件 (包括电子元件) | × | ○ | ○ | ○ | ○ | ○ |
| | 5 机械元件、包括螺钉、包括螺母和垫圈等 | ○ | ○ | ○ | ○ | ○ | ○ |
| | 6 无线发射器和遥控器 *2 | × | ○ | ○ | ○ | ○ | ○ |
|  | 7 电源适配器、充电器、电池匣和连接线类 *2 | × | ○ | ○ | ○ | ○ | ○ |
|  | 8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2 | × | ○ | ○ | ○ | ○ | ○ |
|  | 9 镍氢可充电电池 *2 | ○ | ○ | ○ | ○ | ○ | ○ |
| | 10 非电子附件 (盖子、罩子、带子、遮光罩、光学附件、转接环、盒子等) *2 | ○ | ○ | ○ | ○ | ○ | ○ |
| | 11 光盘 (CD-ROM) *2 | ○ | ○ | ○ | ○ | ○ | ○ |

注：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标识说明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但是，以现有的技术条件要使照相机相关产品完全不含有上述有毒有害物质极为困难，并且上述产品都包含在《关于电气电子设备中特定有害物质使用限制指令 2002/95/EC》的豁免范围之内。

*1 表示存在于照相机机身内置的某些滤镜中。

*2 部件名称栏中 6-11 类的附件既可能与主产品捆绑销售，也可能单独销售。无论何种情况，其中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的含有量相同。

环保使用期限

此标志的数字是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管理办法及相关标准，表示该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的年数。

请遵守产品的安全及使用注意事项，并在产品使用后根据各地的法律、规定以适当的方法回收再利用或废弃处理本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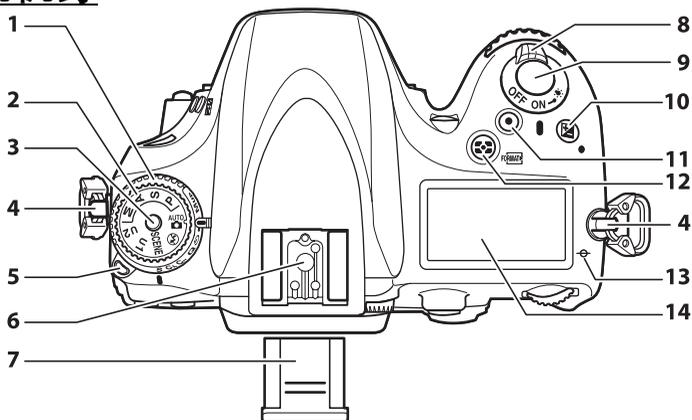


简介

开始了解照相机

请花点时间来熟悉这台照相机的控制和显示。您可将此部分做个标记，以便阅读本说明书的其它部分时可随时查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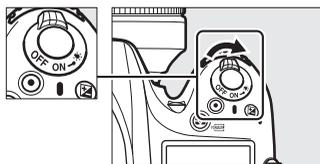
照相机机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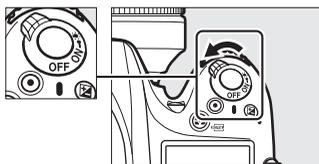
| | | | |
|-----------------------------|-------|---|-----|
| 1 释放模式拨盘..... | 6、83 | 1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按钮 | |
| 2 模式拨盘..... | 5 | 曝光补偿..... | 112 |
| 3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 5 | 双键重设..... | 151 |
| 4 照相机背带圈 | | 11 动画录制按钮..... | 58 |
| 5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 6、83 | 12 按钮 | |
| 6 配件热靴 (用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 292 | 测光..... | 109 |
| 7 配件热靴盖..... | 292 | 格式化存储卡..... | 31 |
| 8 电源开关..... | 1 | 13 焦平面标记 ()..... | 103 |
| 9 快门释放按钮..... | 38、39 | 14 控制面板..... | 7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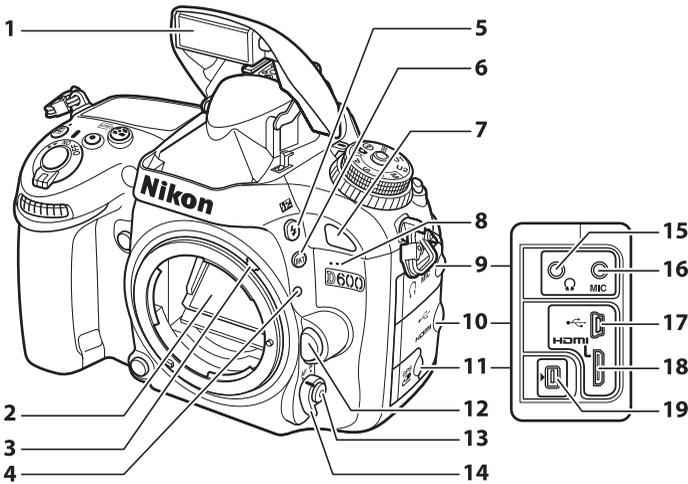
电源开关

如图所示旋转电源开关即可开启照相机。



如图所示旋转电源开关即可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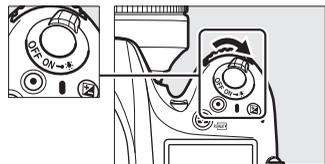


| | |
|---------------------|---------------------------------|
| 1 内置闪光灯..... 143 | 10 HDMI/USB 接口盖 ... 194、196、204 |
| 2 反光板..... 88、303 | 11 配件端子盖 298 |
| 3 测光耦合杆..... 328 | 12 镜头释放按钮 26 |
| 4 镜头安装标记 26 | 13 AF 模式按钮..... 51、98、100 |
| 5 按钮 | 14 对焦模式选择器..... 97、103 |
| 闪光模式 143 | 15 耳机接口 61 |
| 闪光补偿 148 | 16 外置麦克风接口..... 61 |
| 6 BKT 按钮 | 17 USB 接口 |
| 包围..... 153、156、158 | 连接至计算机..... 194 |
| 7 红外线接收器（前）..... 86 | 连接至打印机..... 196 |
| 8 内置麦克风..... 58、65 | 18 HDMI 迷你针式接口 204 |
| 9 音频接口盖..... 61、298 | 19 配件端子 175、29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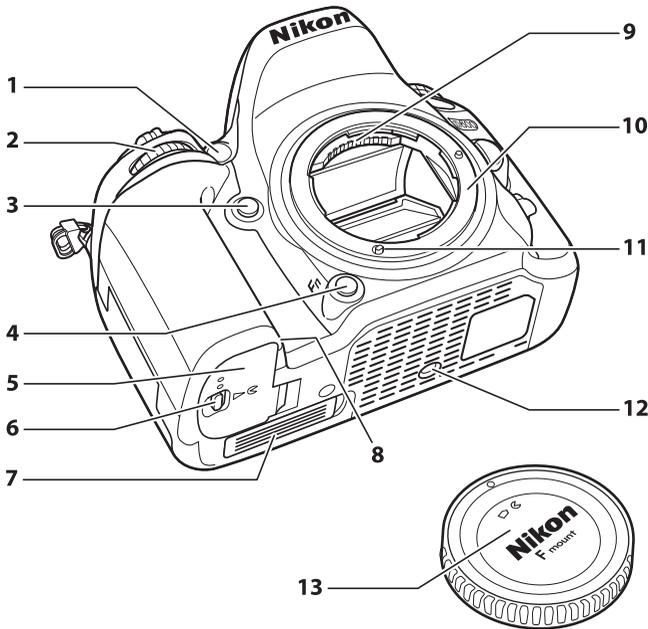
LCD 照明器

将电源开关旋转至 会激活待机定时器和控制面板背光（LCD 照明器），以便在黑暗中读取信息显示。释放电源开关并将其旋回 **ON** 位置后，照明器将在待机定时器处于激活状态时保持点亮 6 秒，或是保持点亮直至快门释放或电源开关被再次旋转至 。

电源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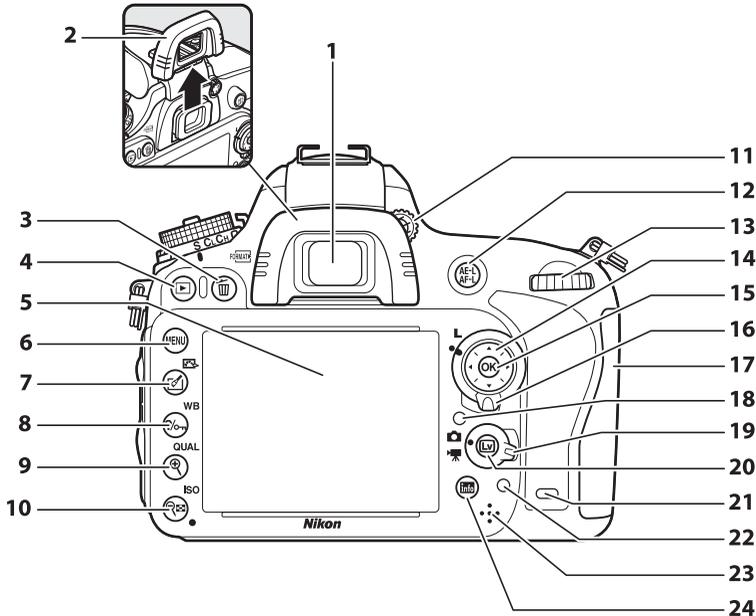
照相机机身（接上页）



| | | | |
|-------------------------|----------------|--------------------------|--------|
| 1 AF 辅助照明器 | 223 | 6 电池舱盖锁门 | 23 |
| 自拍指示灯 | 86 | 7 用于另购 MB-D14 电池匣 | |
| 防红眼灯 | 145 | 的接点盖 | 297 |
| 2 副指令拨盘 | 12、245 | 8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盖 | 299 |
| 3 景深预览按钮 | 60、77、244、248 | 9 CPU 接点 | |
| 4 Fn（功能）按钮 | | 10 镜头卡口 | 26、103 |
| | 92、149、174、242 | 11 AF 耦合 | |
| 5 电池舱盖 | 23 | 12 三脚架连接孔 | |
| | | 13 机身盖 | 25、298 |

麦克风与扬声器

请勿将麦克风或扬声器置于磁性设备附近，否则可能影响磁性设备中记录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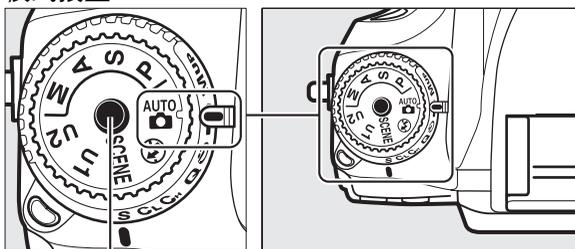
| | | |
|---|--------------------------|-------------|
| 1 | 取景器接目镜 | 33 |
| 2 | 橡胶接目镜罩 | 86 |
| 3 | 播放/格式化按钮 删除 | 47、189 |
| | 格式化存储卡 | 31 |
| 4 | 播放按钮 播放 | 46、177 |
| 5 | 显示屏 查看设定 | 9 |
| | 即时取景 | 49、57 |
| | 查看照片 | 46 |
| | 全屏播放 | 177 |
| 6 | MENU 按钮 菜单 | 18、207 |
| 7 | 对勾/OK 按钮 润饰 | 69、261 |
| | 优化校准 | 50、129 |
| 8 | 白平衡/WB 按钮 帮助 | 18 |
| | 保护 | 188 |
| | 白平衡 | 115、117、120 |
| 9 | 放大/QUAL 按钮 放大播放 | 187 |
| | 图像品质/尺寸 | 93、95 |

| | | |
|----|--|-------------|
| 10 | ISO 按钮 缩小播放/缩略图 | 185、186 |
| | ISO 感光度 | 105 |
|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107 |
| | 双键重设 | 151 |
| 11 |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 33 |
| 12 | AE-L/AF-L 按钮 使用 AE/AF 锁定按钮 | 102、110、244 |
| 13 | 主指令拨盘 | 12、245 |
| 14 | 多重选择器 | 19 |
| 15 | OK (确定) 按钮 | 19、241 |
| 16 | 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 | 101 |
| 17 | 存储卡插槽盖 | 29 |
| 18 | 环境亮度感应器 (用于自动显示屏 亮度控制) | 53、250 |
| 19 | 即时取景选择器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49 |
| | 动画即时取景 | 57 |
| 20 | Live View 按钮 | 49、57 |
| 21 | 红外线接收器 (后) | 86 |
| 22 |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 29、38 |
| 23 | 扬声器 | 67 |
| 24 | Info (信息) 按钮 | 9、11 |

模式拨盘

本照相机提供下列模式。若要选择一种模式，请按下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旋转模式拨盘。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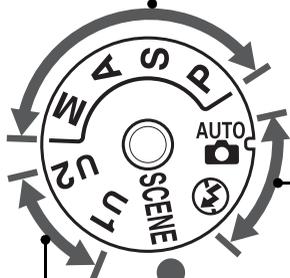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P、S、A 和 M 模式

选择这些模式可完全控制照相机设定。

- **P**—程序自动 (4 75)
- **S**—快门优先自动 (4 76)
- **A**—光圈优先自动 (4 77)
- **M**—手动 (4 78)



自动模式

选择这些模式可进行简单的“即取即拍”型拍摄。

- 自动 (4 35)
- 自动 (闪光灯关闭) (4 35)

场景模式 (4 40)

照相机可根据所选场景自动优化设定。请选择适合所拍场景的模式。

U1 和 U2 模式 (4 81)

存储及启用自定义拍摄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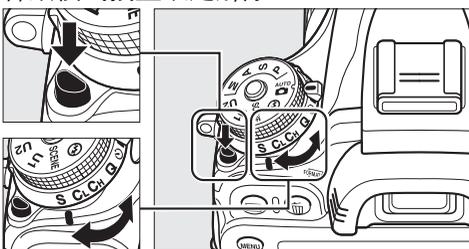
非 CPU 镜头

非 CPU (4 285) 镜头仅可用于模式 **A** 和 **M**。安装了非 CPU 镜头时选择其它模式将会使快门释放失效。

释放模式拨盘

若要选择一种释放模式，请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设定（☞ 8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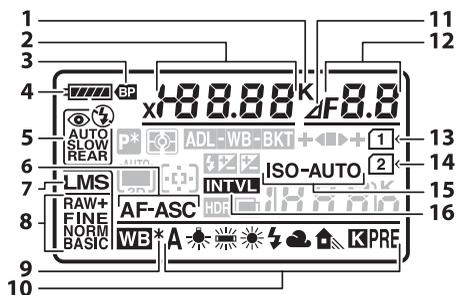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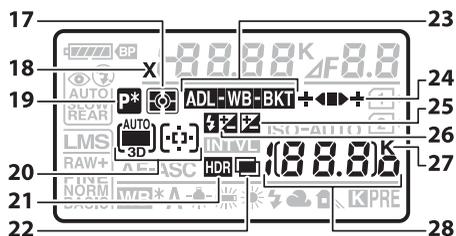
释放模式拨盘

| 模式 | 说明 |
|---|----------------------------|
|  S 单张拍摄 | 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
|  CL 低速连拍 | 当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以较低连拍速度拍摄照片。 |
|  CH 高速连拍 | 当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以较高连拍速度拍摄照片。 |
|  Q 安静快门释放 | 除照相机噪音将会降低之外，其它与单张拍摄相同。 |
|  自拍 | 使用自拍功能拍摄照片。 |
|  遥控器 | 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拍摄照片。 |
|  MUP 反光板弹起 | 拍摄前弹起反光板。 |

控制面板



| | | |
|---|---------------------|---------|
| 1 | 色温指示 | 120 |
| 2 | 快门速度 | 76、78 |
| | 曝光补偿值 | 112 |
| | 闪光补偿值 | 148 |
| | 白平衡微调 | 118 |
| | 色温 | 115、120 |
| | 白平衡预设编号 | 121 |
| | 曝光和闪光包围序列中 的拍摄张数 | 153 |
| | 白平衡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 156 |
| | 间隔拍摄的间隔数 | 165 |
| | 焦距 (非 CPU 镜头) | 17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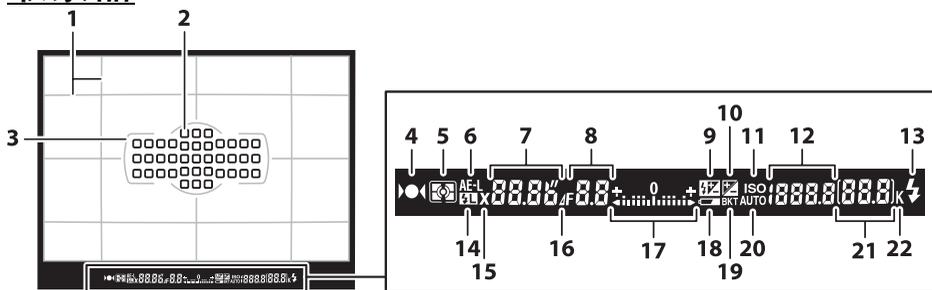
| | | |
|----|------------|-----|
| 17 | 测光 | 109 |
| 18 | 闪光同步指示 | 234 |
| 19 | 柔性程序指示 | 75 |
| 20 | 自动区域 AF 指示 | 99 |
| | AF 区域模式指示 | 100 |
| | 3D 跟踪指示 | 99 |
| 21 | HDR 指示 | 140 |
| 22 | 多重曝光指示 | 161 |

| | | |
|----|------------------------------|---------|
| 3 | MB-D14 电池指示 | 233 |
| 4 | 电池电量指示 | 35 |
| 5 | 闪光模式 | 144 |
| 6 | 自动对焦模式 | 97 |
| 7 | 图像尺寸 | 95 |
| 8 | 图像品质 | 93 |
| 9 | 白平衡微调指示 | 118 |
| 10 | 白平衡 | 115 |
| 11 | 光圈级数指示 | 73、288 |
| 12 | 光圈 (f 值) | 77、78 |
| | 光圈 (光圈级数) | 73、288 |
| | 包围增量 | 154、156 |
|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序列中 的拍摄张数 | 158 |
| | 每一间隔的拍摄张数 | 165 |
| | 最大光圈 (非 CPU 镜头) | 174 |
| | PC 模式指示 | 195 |
| 13 | 存储卡指示 (插槽 1) | 30、96 |
| 14 | 存储卡指示 (插槽 2) | 30、96 |
| 15 | ISO 感光度指示 | 105 |
| |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 108 |
| 16 | 间隔拍摄指示 | 166 |
| | 定时拍摄指示 | 170 |

| | | |
|----|----------------------------------|-------------|
| 23 |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 153 |
| | 白平衡包围指示 | 156 |
|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 | 158 |
| 24 | 包围进程指示 | 153、156、158 |
| 25 | 曝光补偿指示 | 112 |
| 26 | 闪光补偿指示 | 148 |
| 27 | “K” (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 | 36 |
| 28 | 剩余可拍摄张数 | 36 |
| | 内存缓冲区被占满之前的 剩余可拍摄张数 | 38、84、334 |
| | ISO 感光度 | 105 |
| | 预设白平衡记录指示 | 122 |
| | 动态 D-Lighting 量 | 138 |
| | 定时录制指示 | 170 |
| | 手动镜头编号 | 174 |
| | 拍摄模式指示 | 195 |
| | HDMI-CEC 连接指示 | 205 |



取景器



| | | |
|----|--------------------------------------|------------|
| 1 | 取景网格（在自定义设定 d2 中选择了开启时显示）..... | 229 |
| 2 | 对焦点..... | 38、101、222 |
| | AF 区域模式..... | 99 |
| 3 | AF 区域框..... | 33、37、179 |
| 4 | 对焦指示..... | 38、102、103 |
| 5 | 测光..... | 109 |
| 6 | 自动曝光（AE）锁定..... | 110 |
| 7 | 快门速度..... | 76、78 |
| | 自动对焦模式..... | 97 |
| 8 | 光圈（f 值）..... | 77、78 |
| | 光圈（光圈级数）..... | 73、288 |
| 9 | 闪光补偿指示..... | 148 |
| 10 | 曝光补偿指示..... | 112 |
| 11 | ISO 感光度指示..... | 105 |
| 12 | ISO 感光度..... | 105 |
| | 动态 D-Lighting 量..... | 138 |
| | AF 区域模式..... | 99 |
| 13 | 闪光预备指示灯..... | 39、231 |
| 14 | FV 锁定指示..... | 149 |
| 15 | 闪光同步指示..... | 234 |
| 16 | 光圈级数指示..... | 73、288 |
| 17 | 曝光指示..... | 78 |
| | 曝光补偿显示..... | 112 |
| | 左右倾斜指示..... | 243 |
| 18 | 低电池电量警告..... | 35 |
| 19 |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 153 |
| | 白平衡包围指示..... | 156 |
|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 | 158 |
| 20 |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 108 |
| 21 | 剩余可拍摄张数..... | 36 |
| | 内存缓冲区被占满之前的 剩余可拍摄张数..... | 38、84、334 |
| | 预设白平衡记录指示..... | 122 |
| | 曝光补偿值..... | 112 |
| | 闪光补偿值..... | 148 |
| 22 | “K”（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 | 36 |

☑ 没有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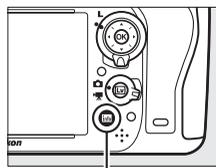
当电池电量完全耗尽或未插入电池时，取景器中的显示将会变暗。这属于正常现象，并非故障。插入充满电的电池后，取景器显示将恢复正常。

☑ 控制面板与取景器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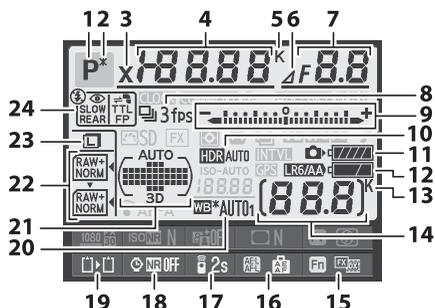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与取景器显示的亮度随温度改变而有所不同，在低温下显示时反应可能变慢。这属于正常现象，并非故障。

信息显示

按下 **info** 按钮可在显示屏中显示快门速度、光圈、剩余可拍摄张数、AF 区域模式以及其它拍摄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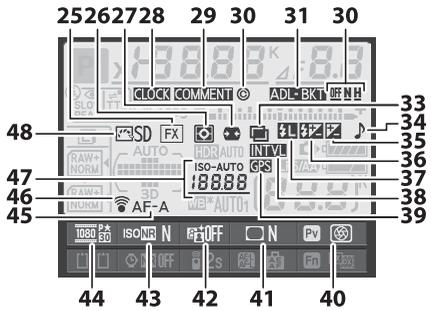
info 按钮



| | | |
|---|------------------------------|----------|
| 1 | 拍摄模式 | 35、40、73 |
| 2 | 柔性程序指示 | 75 |
| 3 | 闪光同步指示 | 234 |
| 4 | 快门速度 | 76、78 |
| | 曝光补偿值 | 112 |
| | 闪光补偿值 | 148 |
| | 曝光和闪光包围序列中 的拍摄张数 | 153 |
| | 白平衡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 | 156 |
| | 焦距（非 CPU 镜头） | 172 |
| | 色温 | 115、120 |
| 5 | 色温指示 | 120 |
| 6 | 光圈级数指示 | 73、288 |
| 7 | 光圈（f 值） | 77、78 |
| | 光圈（光圈级数） | 73、288 |
| | 包围增量 | 154、155 |
|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序列中 的拍摄张数 | 158 |
| | 最大光圈（非 CPU 镜头） | 174 |

| | | |
|----|---------------------------------|------|
| 8 | 释放模式 | 6、83 |
| | 连拍速度 | 229 |
| 9 | 曝光指示 | 78 |
| | 曝光补偿显示 | 112 |
| | 包围进程指示 | |
| | 曝光和闪光包围 | 153 |
| | 白平衡包围 | 156 |
| 10 | HDR 指示 | 140 |
| | HDR 曝光差异 | 140 |
| 11 | 照相机电池电量指示 | 35 |
| 12 | MB-D14 电池类型显示 | 232 |
| | MB-D14 电池电量指示 | 232 |
| 13 | “K”（当剩余存储空间足够拍摄 1000 张以上时出现） | 36 |
| 14 | 剩余可拍摄张数 | 36 |
| | 定时录制指示 | 170 |
| | 手动镜头编号 | 174 |
| 15 | Fn 按钮功能指定 | 242 |
| 16 | AE-L/AF-L 按钮功能指定 | 244 |
| 17 | 遥控模式 | 85 |
| 18 | 长时间曝光降噪指示 | 218 |
| 19 |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96 |
| 20 | 白平衡 | 115 |
| | 白平衡微调指示 | 118 |
| 21 | 自动区域 AF 指示 | 100 |
| | 对焦点指示 | 101 |
| | AF 区域模式指示 | 100 |
| | 3D 跟踪指示 | 100 |
| 22 | 图像品质 | 93 |
| 23 | 图像尺寸 | 95 |
| 24 | 闪光模式 | 144 |





| | | |
|----|--------------------|--------|
| 25 | 图像区域指示 | 90 |
| 26 | 测光 | 109 |
| 27 | 自动失真控制 | 217 |
| 28 | “时钟未设定”指示 | 28、253 |
| 29 | 图像注释指示 | 253 |
| 30 | 版权信息 | 256 |
| 31 | 曝光和闪光包围指示 | 153 |
| | 白平衡包围指示 | 156 |
|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指示 | 158 |

| | | |
|----|-------------------|-----|
| 32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量 | 138 |
| 33 | 多重曝光指示 | 162 |
| 34 | “蜂鸣音”指示 | 228 |
| 35 | 曝光补偿指示 | 112 |
| 36 | 闪光补偿指示 | 148 |
| 37 | FV 锁定指示 | 149 |
| 38 | 间隔拍摄指示 | 166 |
| | 定时拍摄指示 | 170 |
| 39 | GPS 连接指示 | 175 |
| 40 | 景深预览按钮功能指定 | 244 |
| 41 | 暗角控制指示 | 218 |
| 42 | 动态 D-Lighting 指示 | 138 |
| 43 | 高 ISO 降噪指示 | 218 |
| 44 | 动画设定 | 65 |
| 45 | 自动对焦模式 | 97 |
| 46 | Eye-Fi 连接指示 | 260 |
| 47 | ISO 感光度指示 | 105 |
| | ISO 感光度 | 105 |
| | 自动 ISO 感光度指示 | 108 |
| 48 | 优化校准指示 | 130 |

关闭显示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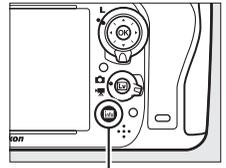
若无需在显示屏中显示拍摄信息，请按两次 按钮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当大约 10 秒内未进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将自动关闭。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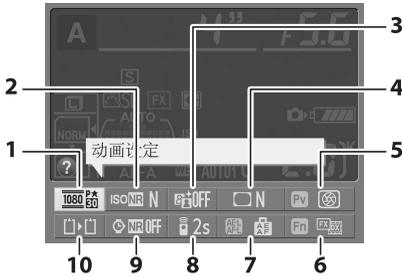
有关选择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28)。有关更改信息显示中字体颜色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8 (信息显示, 231)。

■更改信息显示中的设定

若要更改下列项目的设定，请在信息显示中按下 **Info** 按钮。您可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OK** 查看加亮显示项目的选项。



Info 按钮



| | | |
|----|------------------------|-----|
| 1 | 动画设定 | 65 |
| 2 | 高 ISO 降噪 | 218 |
| 3 | 动态 D-Lighting | 137 |
| 4 | 暗角控制 | 218 |
| 5 | 景深预览按钮功能指定 | 244 |
| 6 | Fn 按钮功能指定 | 242 |
| 7 | AE-L/AF-L 按钮功能指定 | 244 |
| 8 | 遥控模式 | 85 |
| 9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218 |
| 10 |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96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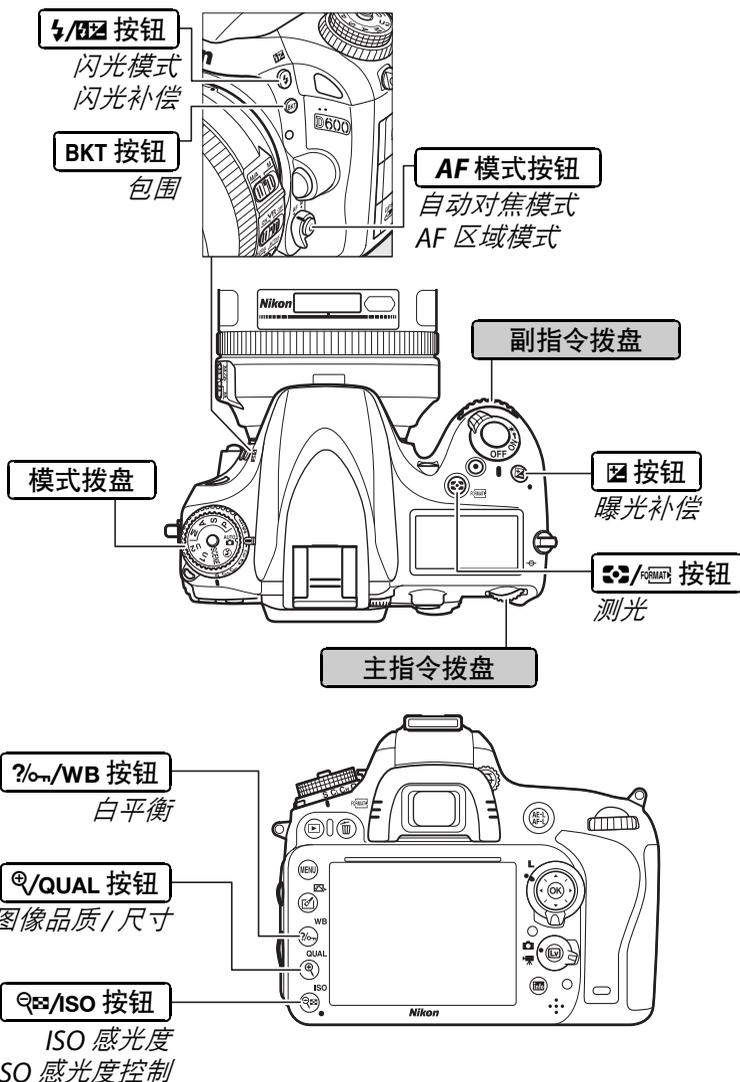
✎ 工具提示

信息显示中将出现列出了所选项目名称的工具提示。您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d4（屏幕提示； 229）关闭该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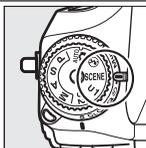
指令拨盘

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可单独使用或与其它控制组合使用，用以调整多种设定。



■ 场景模式

选择场景 (SCENE; 40)。



SCENE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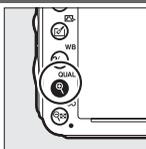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 图像品质和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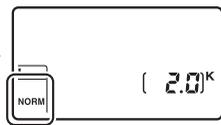
设定图像品质 (43)。



(QUA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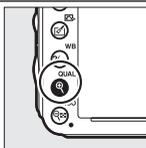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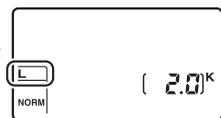
选择图像尺寸 (45)。



(QUAL)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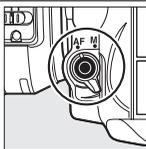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 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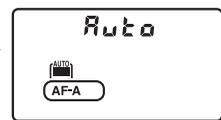
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48)。



AF 模式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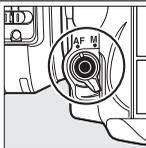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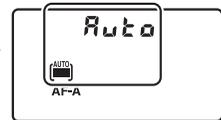
选择 AF 区域模式 (100)。



AF 模式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ISO 感光度

设定ISO感光度(□ 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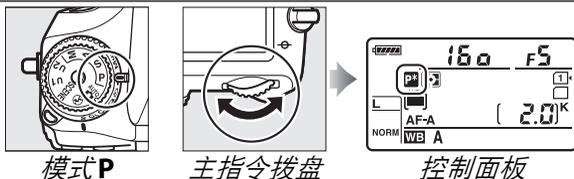


设定自动ISO感光度控制(□ 1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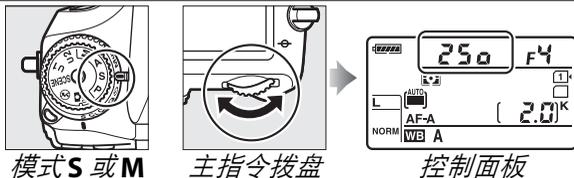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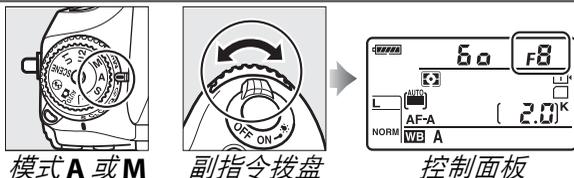
选择光圈和快门速度的组合(模式P; □ 75)。



选择快门速度(模式S或M; □ 76、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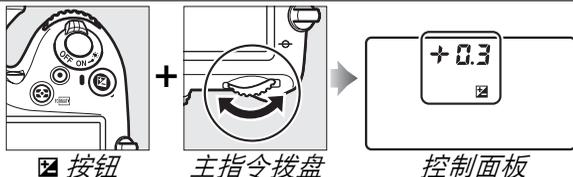
选择光圈(模式A或M; □ 77、78)。



选择测光选项(模式P、S、A或M; □ 109)。



设定曝光补偿（模式 **P**、**S**、**A** 或 **M**；☐ 112）。



☑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设定或取消包围 / 选择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模式 **P**、**S**、**A** 或 **M**；☐ 1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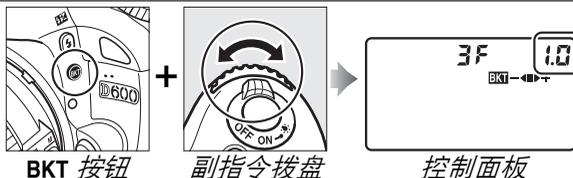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选择包围增量（模式 **P**、**S**、**A** 或 **M**；☐ 154）。



BKT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白平衡

选择白平衡选项（模式 **P**、**S**、**A** 或 **M**；☐ 115）。



WB (WB)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在模式 **P**、**S**、**A** 或 **M** 下微调白平衡（☐ 117）、设定色温（☐ 120）或选择白平衡预设（☐ 1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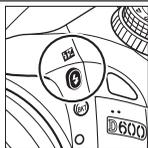


WB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 闪光灯设定

选择闪光模式 (□ 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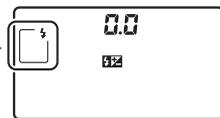
⚡ () 按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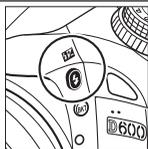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



控制面板

设定闪光补偿 (模式 **P**、**S**、**A** 或 **M** ; □ 1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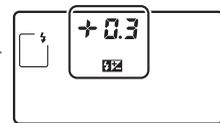
⚡ () 按钮

+



副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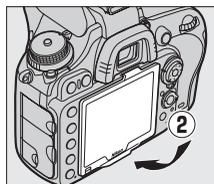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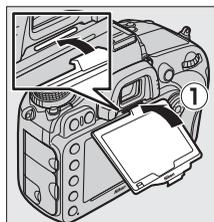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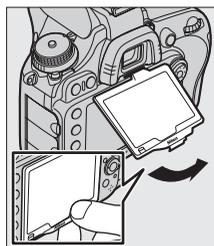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BM-14 显示屏盖

本照相机提供了一个透明的塑料盖，当不使用照相机时，它可用来保护显示屏并保持其清洁。安装此盖时，请将盖子顶部的凸起部分插入照相机显示屏上方相应的凹槽（①），然后按下盖子底部直至其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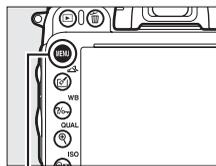


若要取下盖子，请紧握照相机，并如右图所示向外轻拉盖子底部。



照相机菜单

大部分拍摄、播放以及设定选项可以通过照相机菜单来访问。若要查看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标签

有以下菜单可供选择：

- ：播放 (207)
- ：拍摄 (214)
- ：自定义设定 (219)
- ：设定 (249)
- ：润饰 (261)
- ：我的菜单或最近的设定 (默认设定为我的菜单； 280)



滑块展示了项目在当前菜单中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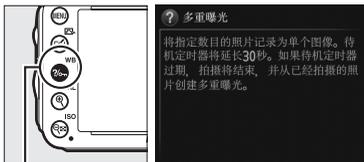
当前设定用图标表示。

菜单选项

当前菜单中的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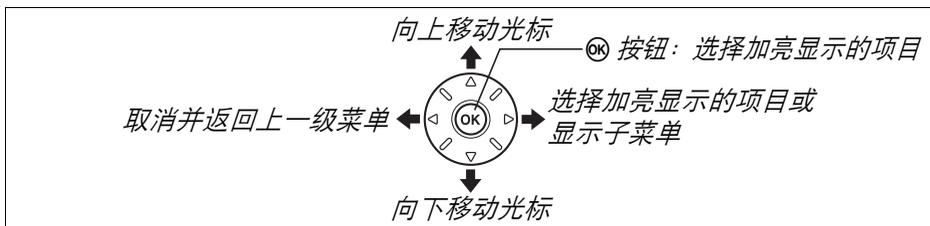
若显示屏左下角显示 图标，表示可按下 (WB) 按钮显示帮助信息。当按住该按钮时，屏幕中将显示对当前所选项或菜单的说明。按下 或 可滚动显示。



(WB) 按钮

使用照相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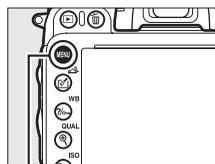
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可用于操作照相机菜单。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操作菜单。

1 显示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



MENU 按钮

2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按下 **◀** 加亮显示当前菜单的图标。



3 选择一个菜单。

按下 **▲** 或 **▼** 选择所需菜单。



4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按下 **▶** 将光标定位于所选菜单。



- 5 加亮显示菜单项目。**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菜单项目。



- 6 显示选项。**
按下 ► 显示所选菜单项目的选项。



- 7 加亮显示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 8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
按下 **OK** 选择加亮显示的项目。按下 **MENU** 按钮则不进行选择直接退出。



请注意以下几点：

- 显示为灰色的菜单项目当前不可用。
- 一般情况下，按下 ► 与按下 **OK** 具有相同效果，但某些情况下仅可通过按下 **OK** 进行选择。
- 若要退出菜单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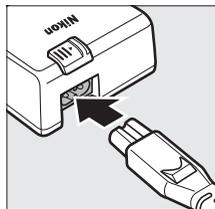
开始步骤

电池充电

本照相机由一块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附送）供电。若要获取最大拍摄时间，请在使用该电池前通过附送的 MH-25 充电器为电池充电。将一块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大约需要 2 小时 35 分钟。

1 连接电源线。

连接电源线。电源适配器插头应插入右图所示位置；不要旋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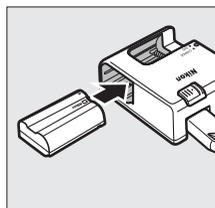


2 取下端子盖。

从电池上取下端子盖。

3 插入电池。

如插图所示将电池装入充电器上的电池槽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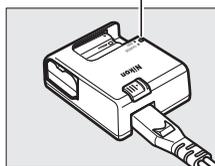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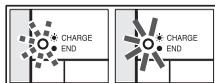
4 连接充电器电源。

充电时，**CHARGE**（充电）指示灯将会慢速闪烁。

电池充电

请于周围温度为 5 °C 至 35 °C 的室内环境中为电池充电。若电池温度低于 0 °C 或高于 60 °C，电池将不会充电。

电池 充电
充电中 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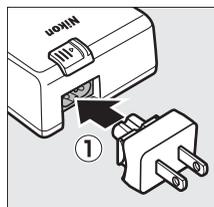


5 充电完毕时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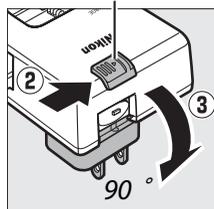
CHARGE（充电）指示灯停止闪烁时，表示充电完毕。请拔下充电器的插头并取出电池。

墙式适配器

根据出售国或购买地的不同，充电器还可能随附一个墙式适配器。若要使用该适配器，请将其插入充电器 AC 电源接口（①）。按照图示方向推动墙式适配器锁门（②）并旋转适配器 90° 以将其固定在图示位置（③）。按照相反顺序执行以上步骤即可取下适配器。



墙式适配器锁门



插入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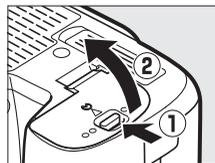
插入电池前，请将电源开关旋转至 **OFF**。

☑ 插入和取出电池

插入或取出电池前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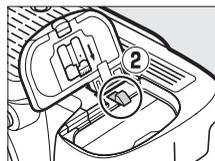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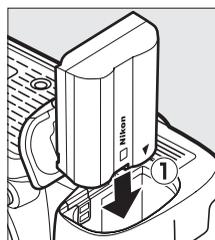
1 打开电池舱盖。

打开锁闩（①）并打开（②）电池舱盖。



2 插入电池。

如图示方向插入电池（①），插入时请使用电池将橙色电池锁闩压向一边。当电池完全插入时，锁闩会将电池锁定在该位置（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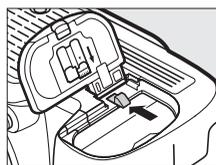
电池锁闩

3 关闭电池舱盖。



✍ 取出电池

关闭照相机并打开电池舱盖。如箭头所示方向按电池锁闩以释放电池，然后用手取出电池。



电池与充电器

请阅读并遵循本说明书第 xx-xxiv 页和第 306-308 页中的警告及注意事项。不要在周围温度低于 0°C 或高于 40°C 时使用电池；否则将可能损坏电池或削弱电池性能。当电池温度为 0°C 至 15°C 及 45°C 至 60°C 时，电池容量可能减少且充电时间可能增加。

若充电期间 **CHARGE**（充电）指示灯快速闪烁（每秒大约闪烁 8 次），请确认是否处于合适的温度范围，然后拔下充电器的插头，取出并重新插入电池。若问题仍然存在，请立即停止使用，并将电池与充电器送至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检查维修。

不要使充电器的端子短路；否则可能导致过热且损坏充电器。充电期间请勿移动充电器或触碰电池。否则在极少数情况下，当电池仅完成部分充电时，充电器也显示已完成充电。此时，请取出并再插入电池以重新开始充电。若电池是在低温下充电的，或者使用电池时的温度低于充电时的温度，电池容量可能会暂时下降。如果电池充电时的温度低于 5°C，**电池信息**（ 255）显示中的电池持久力指示将会暂时降低。

电池刚被使用后可能会发热。请待电池冷却后再进行充电。

附送的电源线和墙式适配器仅适用于 MH-25。充电器仅可为兼容的电池充电。当不使用充电器时，请拔下其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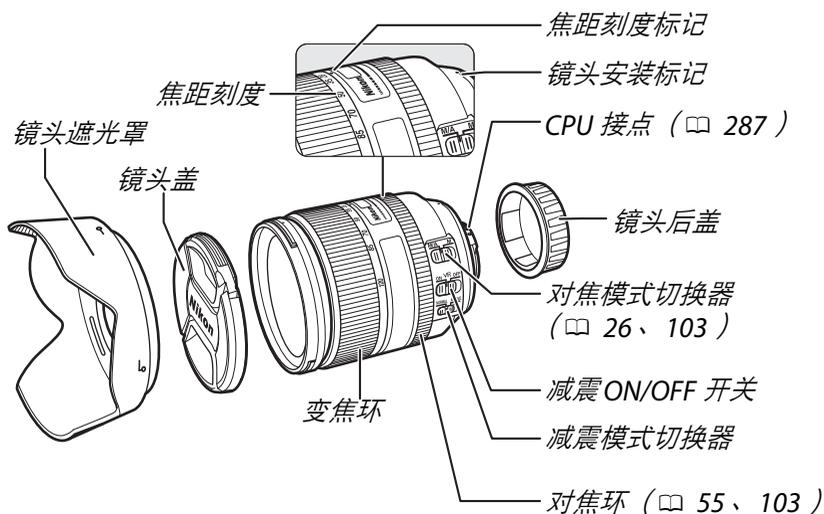
在室温环境下使用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时，若其电量保持时间明显缩短，表明电池需要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的 EN-EL15 电池。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附送的 EN-EL15 可与兼容设备共享信息，这使照相机可用 6 个级别显示电池电量状态（ 35）。设定菜单中的**电池信息**选项详细介绍了电池电量、电池持久力、自最近一次充电后已拍照片数量的信息（ 2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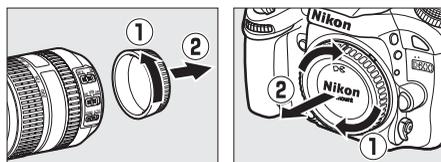
安装镜头

取下镜头时，请注意防止灰尘进入照相机。本说明书中，我们一般以一个 AF-S 尼克尔 24-120mm f/4G ED VR 镜头为例来进行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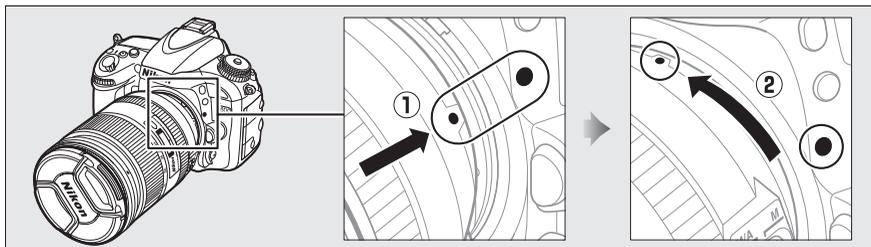
1 关闭照相机。

2 取下镜头后盖和照相机机身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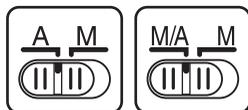


3 安装镜头。

将镜头上的镜头安装标记和照相机机身上的镜头安装标记对齐，然后将镜头插入照相机的卡口中（①）。请逆时针旋转镜头直至其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嚓声（②），注意此时勿按下镜头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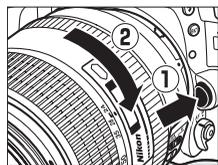


若镜头配备了一个 A-M 或 M/A-M 模式切换器，请选择 A（自动对焦）或 M/A（手动优先的自动对焦）。



取下镜头

在取下或更换镜头时，请确保照相机已经关闭。若要取下镜头，请按住镜头释放按钮（①）并顺时针旋转镜头（②）。取下镜头后，请重新盖上镜头盖和照相机机身盖。



具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对于具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287），请在最小设定（最高 f 值）处锁定光圈。

图像区域

当安装了 DX 镜头时，照相机将自动选择 DX 格式图像区域（□ 89）。



图像区域

基本设定

第一次开启照相机时，显示屏中将出现语言选择对话框。请选择一种语言并设定时间和日期。设定时间和日期前无法拍摄照片。

1 开启照相机。

屏幕中将显示语言选择对话框。

2 选择语言。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所需语言并按下 **OK**。



3 选择时区。

屏幕中将显示时区选择对话框。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当地时区（UTC 区域以小时为单位展示了所选时区和世界协调时间（UTC）之间的时差），再按下 **OK**。



4 选择日期格式。

按下 ▲ 或 ▼ 选择年、月、日的显示顺序。
按下 **OK** 进入下一步。



5 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屏幕中将显示夏令时选项。夏令时默认为关闭；若当地时区正在使用夏令时，请按下 ▲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6 设定日期和时间。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按下 ◀ 或 ▶ 将选择一个项目，按下 ▲ 或 ▼ 可进行更改。按下 **OK** 即可设定时钟并退回拍摄模式。



设定时钟

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语言 (**Language**) (□ 253) 和时区和日期选项 (□ 253)，您可随时更改语言和日期/时间设定。照相机时钟也可与 GPS 装置同步 (□ 175)。

时钟电池

照相机时钟由单独的可充电电源供电。当照相机安装了主电池或者由另购的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 EH-5b 电源适配器 (□ 297) 供电时，时钟电池将根据需要进行充电。充电 2 天可为时钟供电约 3 个月。若照相机在开启时显示一条警告信息提示未设定时钟，并且信息显示中闪烁一个  图标，表明时钟电池已耗尽且时钟已被重设。请将时钟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照相机时钟

照相机时钟不及大多数手表和家用时钟精确。请使用更加精确的钟表定期检查照相机时钟，必要时重设时钟。

插入存储卡

照相机将照片存储在 SD 存储卡（另购；☐ 333）上。本照相机有两个存储卡插槽（插槽 1 和插槽 2）；若您将仅使用一张存储卡，请将卡插入插槽 1（☐ 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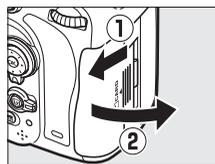
1 关闭照相机。

☑ 插入和取出存储卡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前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2 打开存储卡插槽盖。

向外滑动存储卡插槽盖（①）并打开存储卡插槽（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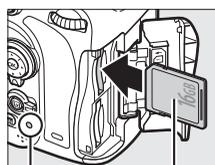
3 插入存储卡。

按照右图所示持拿存储卡，并将其推入直至卡入正确位置发出咔嚓声。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会点亮几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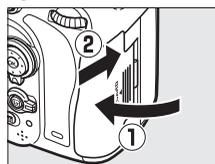
☑ 插入存储卡

存储卡插反或插倒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请检查以确保存储卡的插入方向正确。若未正确插入，存储卡插槽盖将无法关闭。

请关闭存储卡插槽盖。若存储卡是首次在照相机中使用，或者该卡已在其它设备中格式化，请按照第 31 页中所述格式化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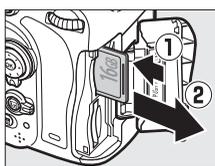


正面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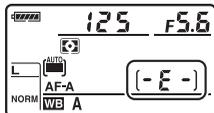
☑ 取出存储卡

确认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已熄灭后，请关闭照相机，打开存储卡插槽盖，并向里按存储卡以将其弹出（①）。此时即可用手将卡取出（②）。



✎ 无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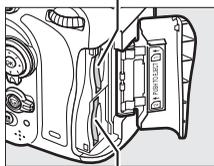
关闭照相机后，若照相机中的 EN-EL15 电池带有电量且未插入存储卡，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 (-E-)。



✎ 使用两张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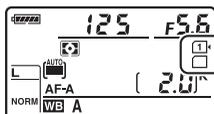
插槽 1 用于主存储卡；插槽 2 中的存储卡则用于备份或作为副卡。插有两张存储卡时，若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选为默认设定额外空间 (□ 96)，则仅当插槽 1 中的卡已满时，才会使用插槽 2 中的卡。

插槽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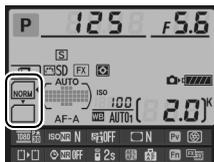


插槽 2

控制面板中将显示当前插有存储卡的插槽（右例所示为每个插槽中均插有卡时显示的图标）。若存储卡已满或已锁定或者发生错误，相应存储卡的图标将会闪烁 (□ 324)。



控制面板



信息显示

✓ 存储卡

- 存储卡使用后可能会发热。从照相机取出存储卡时，请小心谨慎。
- 插入或取出存储卡之前，请先关闭照相机电源。格式化过程中，或正在记录、删除或向计算机复制有关数据时，请勿从照相机中取出存储卡或关闭照相机，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否则，可能会丢失数据或是损坏照相机或存储卡。
- 请勿用手指或金属物品触碰存储卡端子。
- 请勿弯曲、摔落存储卡或使其受到强烈震动。
- 请勿挤压存储卡外壳，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
- 请勿将卡置于水中、高温、高湿度或阳光直射的环境中。
- 请勿在计算机中格式化存储卡。

格式化存储卡

存储卡在首次使用前或者在其它设备中使用或格式化后必须进行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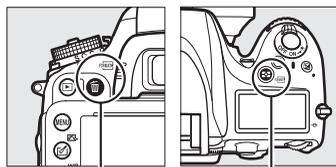
☑ 格式化存储卡

格式化存储卡将永久删除卡上可能保存的任何数据。进行格式化之前，请务必将所有需要保留的照片和其它数据复制到计算机上（☞ 1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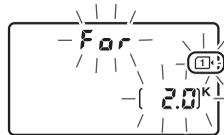
1 开启照相机。

2 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

同时按住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直至闪烁的 **For** (格式化) 出现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的快门速度显示中。若插有两张存储卡，照相机将选择插槽 1 (☞ 30) 中的卡；您可通过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插槽 2 中的卡。若要不格式化存储卡直接退出，请稍等直至 **For** 停止闪烁 (约 6 秒)，或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以外的任一按钮。



 (FORMAT) 按钮  (FORMAT) 按钮



3 再次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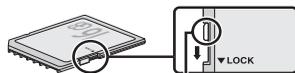
当 **For** 闪烁时，再次同时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将格式化存储卡。在格式化过程中，请不要取出存储卡、电池或切断电源。

格式化完成后，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会显示当前设定下存储卡可记录的照片数量。



写保护开关

SD 存储卡配备有一个写保护开关，可防止数据意外丢失。当写保护开关处于“lock”位置时，无法格式化存储卡且无法删除或记录照片（若您试图释放快门，显示屏中将出现警告信息）。若要解除存储卡的锁定，请将该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写保护开关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格式化存储卡**选项格式化存储卡的信息，请参阅第 250 页内容。



调整取景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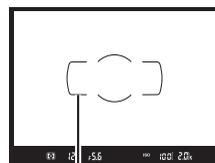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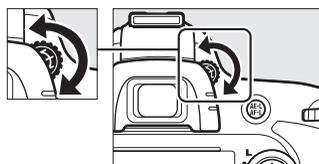
本照相机配备有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以适应个人视力的差异。在取景器中进行构图之前，请先确认取景器中的显示是否清晰对焦。

1 开启照相机。

取下镜头盖并开启照相机。

2 在取景器中对焦。

旋转屈光度调节控制器，直至 AF 区域框获得清晰焦点。当用眼睛对准取景器操作屈光度调节控制器时，请注意不要让手指或指甲触碰到您的眼睛。



AF 区域框

调整取景器对焦

如果您无法如上所述在取景器中对焦，请选择单次伺服自动对焦（**AF-S**； 97）、单点 AF（ 99）以及中央对焦点（ 101），然后在中央对焦点上对高对比度拍摄对象进行构图，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使照相机对焦。照相机对焦时，通过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使拍摄对象在取景器中清晰对焦。若有需要，您可以使用另购的矫正镜片（ 297）进一步调整取景器对焦。



基础拍摄与播放

“即取即拍”型拍摄（ 和 模式）

本部分说明了如何在 （自动）模式下拍摄照片，在这种自动“即取即拍”模式下，照相机可根据拍摄环境控制大多数设定，且闪光灯在拍摄对象光线不足时将自动闪光。若要在闪光灯关闭且由照相机控制其它设定的情况下拍摄照片，请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以选择自动（闪光灯关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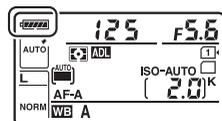
步骤 1：开启照相机

1 开启照相机。

取下镜头盖并开启照相机。控制面板将开启且取景器中的显示将亮起。

2 检查电池电量。

检查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显示的电池电量。



| 控制面板* | 取景器* | 说明 |
|---|---|------------------------|
|  | — | 电池电量充足。 |
|  | — | 电池带有部分电量。 |
|  | — | |
|  | — | |
|  |  | 电池电量过低。请为电池充电或准备备用电池。 |
|  |  | 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请为电池充电或更换电池。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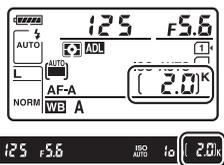
* 当照相机由另购的EP-5B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EH-5b电源适配器供电时，将不会显示图标。信息显示中将出现 。

清洁图像传感器

开启或关闭照相机时，照相机震动遮盖图像传感器的低通滤波器以去除灰尘（ 301）。

3 检查剩余可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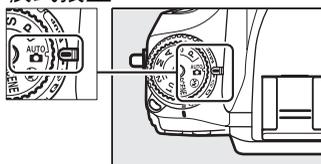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显示了在当前设定下可拍摄的照片数量（超过 1000 的值将以千位和百位数来显示，而十位数以下舍弃；例如，2000 至 2099 之间的值显示为 2.0K）。若照相机插有两张存储卡，该显示则表示插槽 1 中存储卡（ 30）的可用空间。当剩余可拍摄张数为  时，该数值将闪烁，快门速度显示中将出现闪烁的 **FULL** 或 **FuL**，并且相应存储卡的图标将会闪烁。请插入另一张存储卡（ 29）或删除一些照片（ 47、189）。



步骤 2：选择 或 模式

若要在以下情况下拍摄，请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禁止使用闪光灯拍摄的场所、拍摄婴儿或在光线不足的环境下捕捉自然光线。否则，请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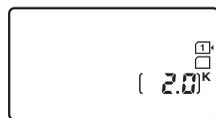
 模式



 模式

照相机关闭时的显示

若关闭插有电池和存储卡的照相机，将显示存储卡图标和剩余可拍摄张数（在少数情况下，某些存储卡仅当照相机开启时才显示该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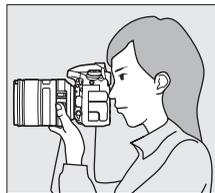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步骤 3：构图

1 准备照相机。

在取景器中构图时，请用右手握住照相机的操作手柄，用左手托住照相机机身或镜头，并用肘部轻贴身体以作支撑，同时一只脚向前站半步以保持上身的平稳。当以人像（竖直）方向构图时，请按照右边三幅插图中最下图所示持握照相机。

在  模式下，当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将降低；推荐使用三脚架。



2 构图。

在取景器中构图，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 AF 区域框内。



AF 区域框

使用变焦镜头

使用变焦环可放大拍摄对象，使其填满画面的更大部分区域，或缩小拍摄对象，以增加最终照片中的可视区域（选择镜头焦距刻度上的较长焦距可放大，选择较短焦距则可缩小）。



步骤 4：对焦

1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当前对焦点将会显示。若拍摄对象光线不足，闪光灯可能弹出，AF 辅助照明器也可能点亮。



2 在取景器中查看指示。

当对焦操作完成时，取景器中将显示对焦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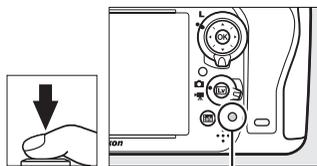
| 对焦指示 | 说明 |
|---------|------------------------------|
| ● | 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
| ▶ | 对焦点位于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 |
| ◀ | 对焦点位于拍摄对象之后。 |
| ▶◀ (闪烁) |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请参阅第 98 页内容。 |



半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取景器中将显示内存缓冲区（“”； 84）中可存储的图像张数。

步骤 5：拍摄

平稳地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释放快门并拍摄照片。当正将照片记录到存储卡上时，存储卡插槽盖旁的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会点亮。在该指示灯熄灭且记录完成前，请勿弹出存储卡，也不要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存储卡存取指示灯

快门释放按钮

本照相机有一个两段式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对焦。若要拍摄照片，请将其完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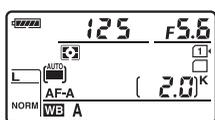
对焦：半按



拍摄：完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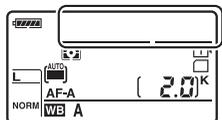
待机定时器

若约 6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的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关闭，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即可重新激活显示。待机定时器时间自动耗尽之前的时间长度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c2 (待机定时器，[227](#)) 进行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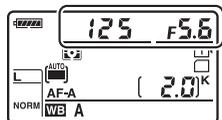


125 f5.6 AF-A WB A

曝光测光开启



曝光测光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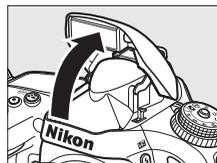


125 f5.6 AF-A WB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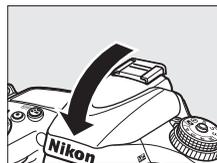
曝光测光开启

内置闪光灯

若在 **AUTO** 模式中需要更多光线才能正确曝光，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内置闪光灯将自动弹出。若闪光灯升起，仅当闪光预备指示灯 (⚡) 显示时才可拍摄照片。若闪光预备指示灯未显示，表明闪光灯正在充电；请暂时松开快门释放按钮，然后重试。



若要在不使用闪光灯时节省电量，请轻轻将其按下直至锁门卡到正确位置发出咔嚓声。



创意拍摄（场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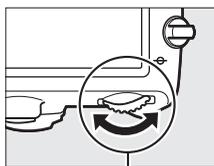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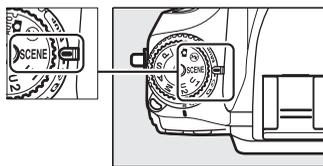
本照相机有多种“场景”模式供您选择。选择一种场景模式后，照相机自动根据所选场景优化设定，因而您仅需按照第35-39页中所述选择一种模式并构图，然后再进行拍摄即可进行创意拍摄。



■ SCENE 模式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SCENE** 并按下 **INFO** 按钮可查看当前所选的场景。旋转主指令拨盘则可选择其它场景。

模式拨盘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 | | | | | | |
|-----------|-----------|---------|-----------|---------|----------|--------|
| 人像 | 风景 | 儿童照 | 运动 | 近摄 | 夜间人像 | 夜景 |
| 宴会/室内 | 海滩/雪景 | 日落 | 黄昏/黎明 | 宠物像 | 烛光 | 花 |
| 秋色 | 食物 | 剪影 | 高色调 | 低色调 | | |

■ 场景模式

👤 人像



适用于拍摄出肤色柔和自然的人像。当拍摄对象距离背景较远或使用了远摄镜头时，背景细节将被柔化以使构图具有层次感。

🏞️ 风景



适用于白天鲜艳的风景拍摄。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儿童照



适用于儿童快照。服饰和背景细节表现鲜明，而肤色保持柔和自然。

🏃 运动



高速快门可锁定动作以拍摄动态的运动照片，并在其中突出主要拍摄对象。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若要进行连续拍摄，请选择连拍释放模式（📄 6、83）。



🌸 近摄



适用于花卉、昆虫和其它小物体的特写拍摄（微距镜头可用在极其近的距离内对焦）。推荐使用三脚架以避免模糊。

🌃 夜间人像



适用于在光线不足的条件下拍摄人像，使主要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达到自然平衡。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夜景



在拍摄包含路灯和霓虹灯的夜景时减少噪点和不自然的色彩。内置闪光灯和AF辅助照明器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避免模糊。

🍽️ 宴会 / 室内



适用于捕捉室内背景照明的效果。用于聚会和其它室内场景。

🌊 海滩 / 雪景



适用于捕捉阳光下水面、雪地或沙滩的亮度。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 黄昏 / 黎明



适用于保持在日出前或日落后微弱自然光下看到的颜色。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日落



适用于保持在日出或日落时看到的深色调。内置闪光灯和 AF 辅助照明器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宠物像



适用于拍摄活泼的宠物。AF 辅助照明器关闭。

🕯️ 烛光



适用于在烛光下进行拍摄。内置闪光灯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秋色



适用于捕捉秋叶美丽的红色和黄色。内置闪光灯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花



适用于拍摄鲜花盛开的野地、果园以及其它拥有大片鲜花的风景。内置闪光灯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 食物



适用于拍摄逼真的食物照片。推荐使用三脚架以避免模糊；您还可以使用闪光灯（☐ 143）。

剪影



适用于在明亮背景下使拍摄对象现出轮廓。内置闪光灯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低色调



用于在拍摄昏暗场景时创建突出亮部的暗淡图像。内置闪光灯关闭；推荐使用三脚架以在光线不足时避免模糊。



高色调



用于在拍摄明亮的场景时创建光线明亮的图像。内置闪光灯关闭。

基础播放

1 按下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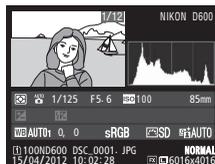
显示屏中将显示一张照片。包含当前所示照片的存储卡将以一个图标标识。



 按钮

2 查看其它照片。

按下  或  可显示其它照片。若要查看当前照片的其它信息，请按下  或  ( 179)。



若要结束播放并返回拍摄模式，请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图像查看

当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 ( 212) 中选择了开启时，拍摄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自动显示几秒。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存储卡插槽的信息，请参阅第 178 页内容。

删除不需要的照片

若要删除显示屏中当前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 按钮。请注意，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

1 显示照片。

按照上一页中所述显示您希望删除的照片。当前图像的位置将以图标在屏幕的左下角进行标识。



2 删除照片。

按下  () 按钮。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 按钮可删除图像并返回播放。若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



 () 按钮

删除

若要删除所选图像 ( 190)、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图像 ( 191) 或所选存储卡上指定位置中的所有图像 ( 190)，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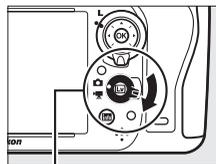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在即时取景模式下拍摄照片。

- 1 将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盖上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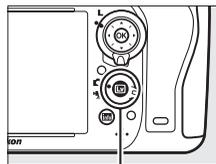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请在拍摄前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 DK-5 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 86)。



即时取景选择器

- 2 按下  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且镜头视野将出现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此时，取景器中将无法看见拍摄对象。



Lv 按钮

- 3 定位对焦点。

按照第 51 页中所述将对焦点置于拍摄对象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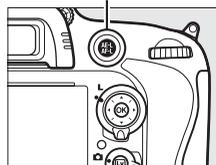
- 4 对焦。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AE-L/AF-L 按钮

照相机对焦期间，对焦点以绿色闪烁。若照相机可以对焦，对焦点将显示为绿色；若照相机无法对焦，对焦点则以红色闪烁（请注意，即使对焦点以红色闪烁，照相机仍可拍摄照片；拍摄前请在显示屏中确认对焦）。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曝光 ( 110)；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对焦锁定。在模式 **M** 下，您可在曝光指示 ( 78) 的帮助下调整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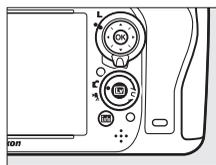
5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显示屏将会关闭。



6 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按下  按钮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结束即时取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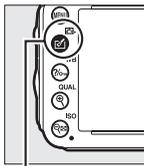
若取下镜头，即时取景将自动结束。为避免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即时取景也可能会自动结束；不使用照相机时，请退出即时取景。请注意，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内部电路的温度可能会升高且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照相机也可能明显变热，但这并非故障）。

- 周围温度较高
- 照相机长时间在即时取景下使用或长时间用于录制动画
- 照相机长时间在连拍释放模式下使用

当您按下  按钮时若即时取景未启动，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重试。

选择优化校准（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即时取景期间按下  () 将显示一个优化校准列表。加亮显示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可调整优化校准设定（ 129）。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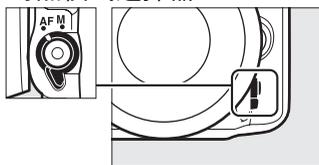
动画

动画录制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不可用，此时按下动画录制按钮不起作用。请选择动画即时取景（ 57）拍摄动画。

在即时取景中对焦

若要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请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 **AF**，然后按照以下步骤选择自动对焦和 AF 区域模式。有关手动对焦的信息，请参阅第 55 页内容。

对焦模式选择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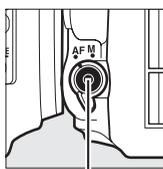


■选择对焦模式

即时取景中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 模式 | 说明 |
|-------------|---|
| AF-S | 单次伺服 AF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
| AF-F | 全时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照相机连续进行对焦直至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 |

若要选择一种自动对焦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模式。



AF 模式按钮



主指令拨盘



显示屏

☑ 在即时取景中使用自动对焦

请使用 AF-S 镜头。使用其它镜头或望远倍率镜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请注意，在即时取景中自动对焦较慢，并且照相机对焦期间显示屏可能变亮或变暗。照相机无法对焦时，对焦点有时可能显示为绿色。以下情形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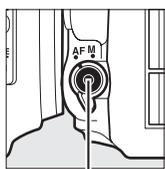
- 拍摄对象包含平行于画面长边缘的线条
- 拍摄对象缺少对比度
- 位于对焦点的拍摄对象包含高对比亮度的区域，或包含聚光灯、霓虹灯或其它有亮度变化的光源
-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或其它类似灯光下显示屏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
- 使用十字（星芒）滤镜或其它特殊滤镜
- 拍摄对象看起来小于对焦点
-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 拍摄对象正在移动

■选择 AF 区域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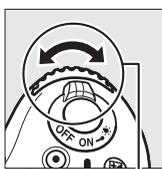
在即时取景中可选择以下 AF 区域模式：

| 模式 | 说明 |
|--|---|
|  | 脸部优先 AF ：适用于人像拍摄。照相机自动侦测并对焦于人物拍摄对象；所选拍摄对象以一个黄色双边框标识（若侦测到多张脸部（最多 35 张），照相机将对焦于最近的拍摄对象；若要选择其他拍摄对象，请使用多重选择器）。若照相机无法再侦测到该拍摄对象（例如，因为拍摄对象已转头面向其它地方），则边框将会消失。 |
|  | 宽区域 AF ：适用于以手持方式拍摄风景和其它非人物拍摄对象。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焦点移至画面中的任何位置，按下  可将焦点置于画面中央。 |
|  | 标准区域 AF ：适用于精确对焦于画面中的所选点。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将焦点移至画面中的任何位置，按下  可将焦点置于画面中央。推荐使用三脚架。 |
|  | 对象跟踪 AF ：将对焦点置于拍摄对象上并按下  。对焦点将跟踪在画面中移动的所选拍摄对象。再次按下  可停止跟踪。请注意，照相机可能无法跟踪以下拍摄对象：移动迅速，离开画面或被其它物体遮挡，尺寸、色彩或亮度明显变化，太小、太大、太亮、太暗，或者色彩或亮度与背景相似。 |

若要选择一种 AF 区域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显示屏中显示所需模式。



AF 模式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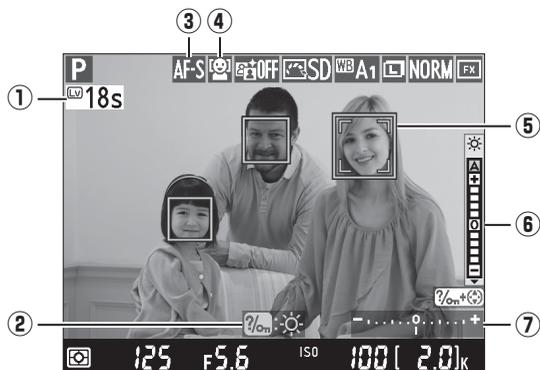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显示屏

即时取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项目 | 说明 | |
|-----------|--|----|
| ① 剩余时间 |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前的剩余时间。当拍摄将在 30 秒或更短的时间内结束时显示。 | 56 |
| ② 指南 |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可用选项的指南。 | — |
| ③ 自动对焦模式 | 当前自动对焦模式。 | 51 |
| ④ AF 区域模式 | 当前 AF 区域模式。 | 52 |
| ⑤ 对焦点 | 当前对焦点。显示根据 AF 区域模式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异。 | 49 |
| ⑥ 显示屏亮度指示 | 按住 $\%m$ (WB) 按钮的同时，按下 \blacktriangle 或 \blacktriangledown 可调整显示屏亮度（请注意，显示屏亮度不影响使用照相机所拍摄的照片）。若选择了 A（自动），照相机将在显示屏处于开启状态时根据环境亮度感应器所测量的周围光线条件自动调整亮度（☐ 4）。 | — |
| ⑦ 曝光指示 | 显示照片在当前设定下将曝光不足还是曝光过度（仅限于模式 M）。 | 78 |

✓ 即时取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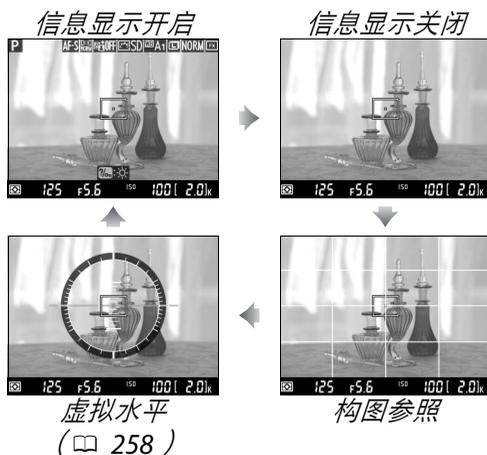
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都不会出现在最终照片中，但可能会出现在显示屏中，而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它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频闪或其它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带。此外，若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移动，显示屏中将可能出现失真现象。使用闪烁消减 (☐ 252) 可减少在荧光灯、水银灯或钠汽灯下显示屏中可见的闪烁和条带痕迹，但在某些快门速度下它们仍可能出现在最终照片中。在即时取景模式下进行拍摄时，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它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

✍ 曝光

根据场景的不同，曝光可能不同于未使用即时取景时将获得的效果。在即时取景下，照相机根据即时取景显示的需要调整测光，使所拍照片的曝光接近在显示屏中看到的效果。在 **P**、**S**、**A** 和 **M** 模式下，曝光可在 $\pm 5\text{EV}$ 范围内进行调整 (☐ 112)。请注意，高于 $+3\text{EV}$ 或低于 -3EV 数值的效果无法在显示屏中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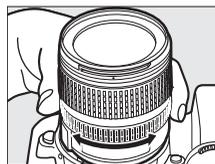
信息显示：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若要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期间隐藏或显示显示屏中的指示，请按下 **Info**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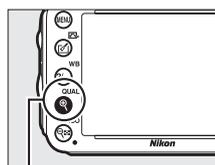


手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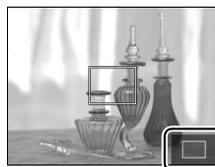
若要在手动对焦模式（□ 103）下进行对焦，请旋转镜头对焦环直至拍摄对象清晰对焦。



若要放大显示屏中的视野（最大约至 19 倍）以获取精确对焦，请按下 **Q** (QUAL) 按钮。当镜头视野放大时，显示屏右下角的灰色方框中将出现导航窗口。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至显示屏中不可视的画面区域（仅适用于 AF 区域模式选为宽区域或标准区域 AF 时），按下 **Q** (ISO) 则可缩小视野。



Q (QUAL) 按钮



导航窗口



非 CPU 镜头

使用非 CPU 镜头时，请务必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 172) 输入焦距和最大光圈。非 CPU 镜头仅可在 **A** 和 **M** 模式下使用 (☐ 73)；使用镜头光圈环可调整光圈。

倒计时显示

即时取景自动结束 30 秒前会显示倒计时 (☐ 53；即时取景为保护内部电路而即将结束前，或者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即时取景** (☐ 228) 选为无限以外的选项时显示屏自动关闭 5 秒前，计时器将变为红色)。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选择即时取景时可能会立即出现计时器。请注意，虽然在播放过程中不会出现倒计时，但是计时器时间耗尽时即时取景仍将自动结束。

HDM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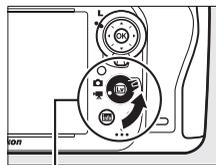
若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照相机连接在 HDMI 视频设备上，照相机显示屏将保持开启且视频设备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镜头视野。若该设备支持 HDMI-CEC，在即时取景下拍摄前，请将设定菜单中的 **HDMI > 设备控制** 选项 (☐ 205) 选为关闭。



动画即时取景

动画可在即时取景中进行录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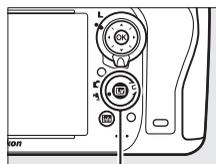
1 将即时取景选择器旋转至 (动画即时取景)。



即时取景选择器

2 按下 按钮。

反光板将弹起，镜头视野将显示在照相机显示屏中，其效果与实际动画中所示相同且已修改曝光效果。此时，取景器中将无法看见拍摄对象。



 按钮

图标

 图标 ( 61) 表示无法录制动画。

录制前

录制前，请先选择光圈 (仅限于模式 **A** 和 **M**,  77、78)；您还可选择优化校准 (仅限于模式 **P**、**S**、**A** 和 **M**,  129) 或色空间 ( 217)。在模式 **P**、**S**、**A** 和 **M** 下，按下  (**WB**)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随时设定白平衡 ( 115)。

3 选择对焦模式 (51)。



4 选择 AF 区域模式 (52)。



5 对焦。

为起始画面构图并按照第 49 页中的步骤 3 和 4 所述进行对焦（有关在动画即时取景中对焦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51 页内容）。请注意，动画即时取景中脸部优先 AF 能侦测到的拍摄对象数量将减少。



曝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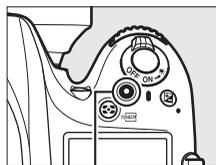
以下设定可在动画即时取景中进行调整：

| | 光圈 | 快门速度 | ISO 感光度 | 曝光补偿 |
|--------------|----|------|---------|------|
| P、S、A | — | — | — | ✓ |
| M | — | ✓ | ✓ | — |
| 其它拍摄模式 | — | — | — | — |

在模式 **M** 下，ISO 感光度可设为 100 至 Hi 2 之间的值，快门速度可设为 $1/25$ 秒至 $1/4000$ 秒之间的值（可用最低快门速度根据帧频的不同而异；□ 65）。在其它模式下，快门速度和 ISO 感光度将被自动调整。若导致曝光过度或曝光不足，请退出并重新开始动画即时取景。

6 开始录制。

按下动画录制按钮开始录制。显示屏中将出现录制指示及可用录制时间。曝光由矩阵测光设定，按下 **AE-L/AF-L** 按钮（□ 110）可锁定曝光，在模式 **P、S** 和 **A** 下，使用曝光补偿（□ 112）可以 $1/3EV$ 为步长在 $\pm 3EV$ 范围内更改曝光。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锁定对焦。



动画录制按钮
录制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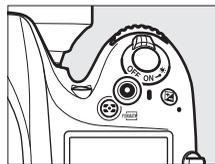
剩余时间

音频

照相机可同时录制视频和声音；动画录制过程中切勿遮盖照相机前部的麦克风。请注意，内置麦克风可能会录制到自动对焦或减震期间镜头所产生的声音。

7 结束录制。

再次按下动画录制按钮结束录制。当达到最大长度或存储卡已满时，录制将自动结束。



最大长度

单个动画文件最大为 4GB（有关最长录制时间的信息，请参阅第 65 页内容）；请注意，根据存储卡写速度的不同，拍摄有可能会在达到上述长度之前结束（☞ 333）。

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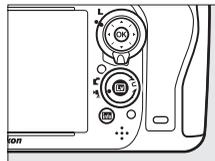
若要在录制期间拍摄照片，请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若有需要，拍摄信息显示可指定给 **Fn**、景深预览或 **AE-L/AF-L** 按钮，并且，在拍摄前该按钮可用来显示照相机的静止拍摄设定；☞ 247、248）。动画录制将结束（到此为止已录制的动画片段将被保存）且照相机将返回即时取景。照相机将使用宽高比为 16:9 的裁切以当前图像区域设定记录照片。照相机将在关闭闪光灯的状态下拍摄照片。请注意，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无法预览照片曝光效果；推荐使用模式 **P**、**S** 或 **A**，但是通过使用 **Fn**、景深预览或 **AE-L/AF-L** 按钮（☞ 247、248）显示拍摄信息并检查曝光指示，在模式 **M** 下可获得准确效果。照片曝光补偿可设为 -5 至 +5EV 之间的值，但只有 -3 至 +3 之间的值可在显示屏中预览（模式 **P**、**S** 和 **A**；☞ 112）。

倒计时显示

在即时取景自动结束 30 秒前，屏幕中将显示倒计时（☞ 53）。根据拍摄环境的不同，动画录制开始时可能会立即出现计时器。请注意，不管可用录制时间还有多少，计时器时间耗尽时即时取景都将自动结束。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继续进行动画录制。

8 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按下  按钮退出即时取景模式。



索引

若在自定义设定 **g1** (指定 **Fn** 按钮, ㉞ 247)、**g2** (指定预览按钮, ㉞ 248) 或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㉞ 248) 中选择了索引标记, 您可在录制过程中按下该按钮添加可用于在编辑和播放期间查找画面的索引 (㉞ 68)。每个动画中最多可添加 20 个索引。



索引



也请参阅

动画设定菜单 (㉞ 65) 提供了画面尺寸、麦克风灵敏度及存储卡插槽选项。对焦可按照第 55 页中所述进行手动调整。Ⓞ、**Fn**、景深预览以及 **AE-L/AF-L** 按钮的功能可分别使用自定义设定 **f1** (**OK** 按钮 (拍摄模式); ㉞ 241)、**g1** (指定 **Fn** 按钮; ㉞ 247)、**g2** (指定预览按钮; ㉞ 248) 以及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㉞ 248) 进行选择 (最后三个选项还可使您无需按住按钮即可锁定曝光)。自定义设定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㉞ 248) 可控制快门释放按钮是否可用于启动动画即时取景或者开始和结束动画录制。

即时取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 项目 | 说明 | |
|--------------------|---|----|
| ① “禁止录制动画”图标 | 表示无法录制动画。 | — |
| ② 耳机音量 | 输出至耳机的音频音量。 | 62 |
| ③ 麦克风灵敏度 | 动画录制时的麦克风灵敏度。 | 62 |
| ④ 声音级别 | 音频录制的声音级别。若级别太高将显示为红色；请相应调整麦克风灵敏度。使用了另购的 ME-1 或其它立体声麦克风时，左（L）、右（R）通道指示将会显示。 | 62 |
| ⑤ 剩余时间 (动画即时取景) | 动画的可用录制时间。 | 58 |
| ⑥ 动画画面尺寸 | 动画录制时的画面尺寸。 | 65 |
| ⑦ 显示屏亮度指示 | 表示显示屏亮度的指示。 | 62 |
| ⑧ 指南 | 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可用选项的指南。 | 62 |

🔧 使用外置麦克风

另购的 ME-1 立体声麦克风可用于录制立体声音或避免录制到由于自动对焦而产生的镜头噪音（☐ 298）。

🔧 耳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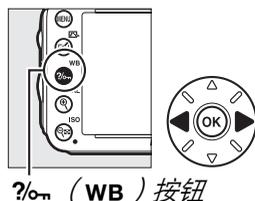
可使用第三方耳机。请注意，高声音级别可能会导致高音量；使用耳机时需特别小心。

■调整即时取景显示中的设定

麦克风灵敏度、耳机音量及显示屏亮度可如下所述进行调整。请注意，麦克风灵敏度和耳机音量在录制过程中无法调整，并且亮度仅影响显示屏中的显示（☐ 61），不影响使用照相机录制的动画。

1 加亮显示一个设定。

按住 $\frac{1}{2}$ (WB) 并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所需设定的指示。



2 调整加亮显示的设定。

按住 $\frac{1}{2}$ (WB) 按钮的同时，按下 ▲ 或 ▼ 调整加亮显示的设定。



信息显示：动画即时取景

若要在动画即时取景期间隐藏或显示显示屏中的指示，请按下 info 按钮。



图像区域

无论在拍摄菜单的**图像区域** ( 89)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动画即时取景 ( 57) 中记录的所有动画和照片的宽高比均为 16:9。与**图像区域 > 选择图像区域** 选为 **DX (24 × 16) 1.5 ×** 时记录的图像一样，**图像区域 > 自动 DX 裁切** 选为开启且安装了 DX 镜头时记录的图像使用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选择了 **FX (36 × 24) 1.0 ×** 时使用基于 FX 的动画格式。选择了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时会显示  图标。



动画即时取景照片

下表显示了在动画即时取景中所拍照片的尺寸：

| 图像区域 | 选项 | 尺寸 (像素) | 打印尺寸 (cm) * |
|--------------------------------|----|-------------|-------------|
| 基于 FX 的格式 (35.5 × 20.0mm) | 大 | 6016 × 3376 | 50.9 × 28.6 |
| | 中 | 4512 × 2528 | 38.2 × 21.4 |
| | 小 | 3008 × 1688 | 25.5 × 14.3 |
| 基于 DX 的格式 (23.5 × 13.2mm) | 大 | 3936 × 2224 | 33.3 × 18.8 |
| | 中 | 2944 × 1664 | 24.9 × 14.1 |
| | 小 | 1968 × 1112 | 16.7 × 9.4 |

* 以 300dpi 打印时的近似尺寸。打印尺寸 (英寸) 等于图像尺寸 (像素) 除以打印机分辨率 (点 / 英寸: dpi; 1 英寸 = 约 2.54cm)。

图像品质取决于拍摄菜单中**图像品质** ( 93) 的所选项。

HDMI

若照相机连接至 HDMI 设备（☐ 204），照相机显示屏和 HDMI 设备中都会显示镜头视野。动画录制期间出现在 HDMI 设备中的指示如右图所示。照相机显示屏不会显示音频级别或虚拟水平；显示屏和 HDMI 设备上的指示无法使用  按钮进行隐藏和显示。若要在照相机连接至 HDMI-CEC 设备时使用即时取景，请将设定菜单中的 **HDMI > 设备控制**（☐ 205）选为关闭。



遥控线

若自定义设定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48）选为录制动画，另购 MC-DC2 遥控线（☐ 298）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可用于启动动画即时取景及开始和结束动画录制。

录制动画

在荧光灯、水银灯、钠汽灯下，或照相机水平转动或画面中物体高速移动时，闪烁、条带痕迹或失真现象可能出现在显示屏和最终的动画中（有关减少闪烁和条带痕迹的信息，请参阅 **闪烁消减**，☐ 252）。另外还可能出现锯齿状边缘、彩色边纹、莫尔条纹和亮点。若周围有闪烁信号灯或其它间歇光源，或者拍摄对象被频闪或其它明亮短暂的光源暂时照亮，画面的某些区域将可能会出现明亮带。在录制动画时，请避免将照相机朝向太阳或其它强光源，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请注意，若您在动画即时取景期间放大镜头视野（☐ 55），动画中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或者意外的色彩。

闪光灯光线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无法使用。

若取下镜头，旋转模式拨盘或者选择遥控释放模式，录制将自动终止。

为避免损坏照相机内部电路，即时取景可能会自动结束；不使用照相机时，请退出即时取景。请注意，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内部电路的温度可能会升高且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照相机也可能明显变热，但这并非故障）。

- 周围温度较高
- 照相机长时间在即时取景下使用或长时间用于录制动画
- 照相机长时间在连拍释放模式下使用

当您按下  按钮时若即时取景未启动，请待内部电路冷却后重试。

动画设定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选项可调整以下设定。

- **画面尺寸 / 帧频、动画品质**：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 | 画面尺寸 / 帧频 | | 动画品质 | 最大时间长度 (★高品质 / 标准) |
|---|--------------|-----|-----------------------------|--------------------------|
| | 画面尺寸 (像素) | 帧频* | 最大比特率 (Mbps) (★高品质 / 标准) | |
| $\frac{1080 \text{ P}}{60} / \frac{1080 \text{ P}}{50}$ | 1920 × 1080 | 30p | 24/12 | 20 分钟 / 29 分 59 秒 |
| $\frac{1080 \text{ P}}{60} / \frac{1080 \text{ P}}{25}$ | 1920 × 1080 | 25p | | |
| $\frac{1080 \text{ P}}{60} / \frac{1080 \text{ P}}{24}$ | 1920 × 1080 | 24p | | |
| $\frac{720 \text{ P}}{60} / \frac{720 \text{ P}}{60}$ | 1280 × 720 | 60p | | |
| $\frac{720 \text{ P}}{60} / \frac{720 \text{ P}}{50}$ | 1280 × 720 | 50p | 12/ 8 | 29 分 59 秒 / 29 分 59 秒 |
| $\frac{720 \text{ P}}{60} / \frac{720 \text{ P}}{30}$ | 1280 × 720 | 30p | | |
| $\frac{720 \text{ P}}{60} / \frac{720 \text{ P}}{25}$ | 1280 × 720 | 25p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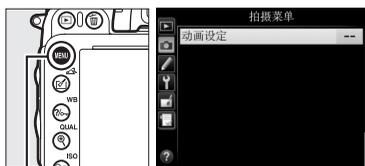
* 所列值。60p、50p、30p、25p 及 24p 的实际帧频分别为 59.94、50、29.97、25 及 23.976 幅 / 秒。

- **麦克风**：开启或关闭内置麦克风或另购的ME-1立体声麦克风或调整麦克风灵敏度。选择**自动灵敏度**可自动调整灵敏度，选择**麦克风关闭**可关闭声音录制；若要手动选择麦克风灵敏度，请选择**手动灵敏度**，然后选择一个灵敏度。
- **目标位置**：选择录制动画的插槽。菜单将显示每张卡的可用录制时间；录制将在时间用完时自动结束。



1 选择动画设定。

按下MENU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并按下▶。



MENU 按钮

2 选择动画选项。

加亮显示所需项目并按下▶，然后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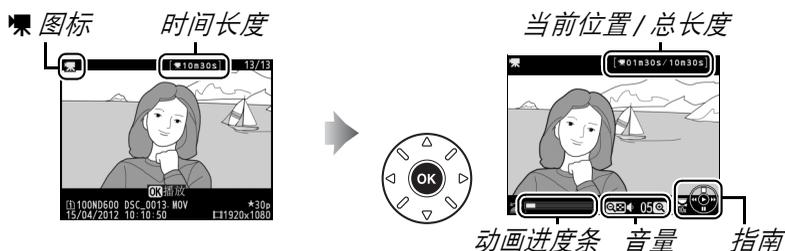


画面尺寸和帧频

画面尺寸和帧频影响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亮点)的分布和数量。

查看动画

全屏播放 (177) 时, 动画将用 图标标识。按下 可开始播放。



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 目的 | 使用 | 说明 |
|-------------|---------------------|--|
| 暂停 | | 暂停播放。 |
| 播放 | | 在动画暂停时或者快退 / 快进期间恢复播放。 |
| 快退 / 快进 | | 每按一下可使速度加快 (2 倍、4 倍、8 倍、16 倍); 按住则可跳至动画开始或末尾 (在显示屏的右上角, 第一幅画面以 标识, 最后一幅画面以 标识)。当播放暂停时, 每按一下可使动画后退或前进一幅画面; 按住则可持续后退或前进。 |
| 跳动 10 秒 | |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向前或向后跳动 10 秒。 |
| 向前 / 向后显示画面 | | 使用副指令拨盘可跳至下一或上一索引, 或者当动画不包含索引时则跳至最后一幅或第一幅画面。 |
| 调整音量 | (QUAL) / (ISO) | 按下 (QUAL) 可提高音量, 按下 (ISO) 则降低音量。 |
| 裁切动画 | () | 有关详细信息, 请参阅第 69 页内容。 |
| 退出 | | 退回全屏播放。 |
| 返回拍摄模式 |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退回拍摄模式。 |



图标

全屏播放时，带索引（ 60）的动画将用  图标标识。



图标

若动画为无声动画，全屏和动画播放时屏幕中将显示 。



编辑动画

您可裁切动画片段以创建动画编辑后的副本，或者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 选项 | 说明 |
|--|--------------------------|
|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 删除所选画面之前或之后的动画片段，创建一个副本。 |
|  保存选定的帧 | 将所选画面保存为 JPEG 静态照片。 |

裁切动画

创建动画裁切后副本的步骤如下：

1 全屏显示动画。

按下  按钮在显示屏中全屏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或  滚动照片直至显示您想要编辑的动画。



 按钮

2 选择开始或结束点。

按照第 67 页中所述播放动画，按下  可开始和恢复播放，按下  可暂停，按下  或  或者旋转主指令拨盘或副指令拨盘可查找所需画面（ 67）。当前画面在动画中的大概位置可从动画进度条确定。



动画进度条

3 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按下  () 按钮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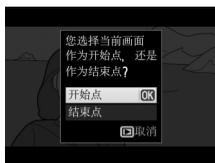
 () 按钮

4 选择选择开始 / 结束点。

加亮显示选择开始 / 结束点并按下 **OK**。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当前画面将作为副本的开始点还是结束点，然后按下 **OK**。



5 删除画面。

若当前未显示所需画面，请按下 **◀** 或 **▶** 进行快进或快退（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向前或向后跳动 10 秒；旋转副指令拨盘可跳至一个索引，或者当动画不包含索引时则跳至第一幅或最后一幅画面）。若要当前选择切换为开始点（**↶**）或结束点（**↷**），请按下 **W**（WB）按钮。



W（WB）按钮

一旦选好开始点和/或结束点，请按下 **▲**。在所选开始点之前和所选结束点之后的所有画面都将从副本中删除。



6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

- 另存为新文件：将副本保存为一个新文件。
- 重写现有文件：将原始动画文件替换为编辑后的副本。
- 取消：返回步骤 5。
- 预览：预览副本。



全屏播放时，编辑后的副本将用 **WB** 图标标识。

裁切动画

动画的时间长度最短为 2 秒。若在当前播放位置无法创建副本，在步骤 5 中当前位置将显示为红色且不会创建副本。若存储卡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副本将不会保存。

副本的创建时间和日期与原始文件一样。

润饰菜单

使用润饰菜单中的**编辑动画**选项( 261)也可编辑动画。



保存选定的帧

保存所选画面的 JPEG 静态照片副本的步骤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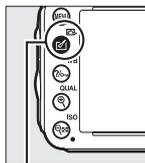
1 查看动画并选择一个画面。

按照第 67 页中所述播放动画；当前画面在动画中的大概位置可从动画进度条确定。按下 ◀ 或 ▶ 可快退或快进，按下 ▼ 可将动画暂停在您要复制的画面。



2 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按下  () 按钮显示动画编辑选项。



 () 按钮

3 选择保存选定的帧。

加亮显示保存选定的帧并按下 。



4 创建静态画面副本。

按下 ▲ 创建当前画面的静态画面副本。



5 保存副本。

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为所选画面创建一个精细品质 ( 93) 的 JPEG 副本。全屏播放时，动画静态画面将用  图标标识。



保存选定的帧

使用保存选定的帧选项创建的 JPEG 动画静态画面无法进行润饰。JPEG 动画静态画面缺少某些类别的照片信息 ( 179)。

P、S、A 和 M 模式

P、S、A 和 M 模式可用来对快门速度和光圈进行不同程度的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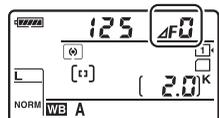
🔍 镜头类型

使用配备光圈环的 CPU 镜头 (☞ 287) 时, 请在最小光圈 (最高 f 值) 处锁定光圈环。G 型镜头不配备光圈环。

非 CPU 镜头仅可在模式 **A** (光圈优先自动) 和 **M** (手动) 下使用, 这时光圈仅可使用镜头光圈环进行调整。选择任何其它模式都会使快门释放失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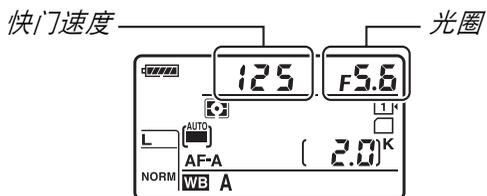
🔍 非 CPU 镜头 (☞ 285)

您可使用镜头光圈环调整光圈。当安装了非 CPU 镜头时, 若已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 项目 (☞ 172) 指定了镜头的最大光圈, 当前 f 值将显示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并设为最相近的光圈整数值。否则, 光圈显示中仅出现光圈级数 (Δf , 最大光圈时显示为 $\Delta f 0$) 且 f 值必须从镜头光圈环上读取。



快门速度和光圈

决定曝光的两个主要因素是快门速度和光圈。通过降低快门速度的同时增大光圈，或者提高快门速度的同时减小光圈，您可在保持固定曝光的同时获取不同的效果。高速快门和大光圈可锁定移动的物体并柔化背景细节，而低速快门和小光圈可模糊移动的物体并突出背景细节。



高速快门
($1/1600$ 秒)



低速快门
($1/6$ 秒)



大光圈 (f/5.6) 小光圈 (f/22)
(请记住, f 值越高, 光圈越小。)



P: 程序自动

在该模式下，照相机将根据一个内置程序来自动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该程序可使照相机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能达到最佳曝光。在拍摄快照和其它想要由照相机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的情况下建议使用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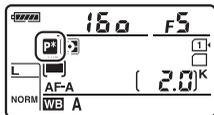
PS
AM

柔性程序

在模式 **P** 下，曝光测光开启时，通过旋转主指令拨盘可选择快门速度和光圈的不同组合（“柔性程序”）。向右旋转拨盘可获得模糊背景细节的大光圈（低 f 值），或“锁定”动作的高速快门。向左旋转拨盘可获得增加景深的小光圈（高 f 值），或模糊动作的低速快门。



主指令拨盘



所有组合将产生同样的曝光。当柔性程序有效时，控制面板中将会出现一个 **P** 指示。若要恢复默认的快门速度和光圈设定，请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该指示消失，选择其它模式或关闭照相机。

也请参阅

有关内置曝光程序的信息，请参阅第 315 页内容。有关激活曝光测光的信息，请参阅第 39 页中的“待机定时器”。

S: 快门优先自动

在快门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快门速度，而照相机机会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光圈。使用低速快门可通过模糊移动的拍摄对象表现出动态效果，使用高速快门则可以“锁定”动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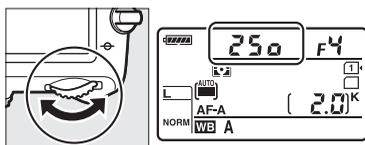


高速快门 ($1/1600$ 秒)



低速快门 ($1/6$ 秒)

若要选择快门速度，请在曝光测光开启时旋转主指令拨盘。快门速度可设为“x 200”或从 30 秒至 $1/4000$ 秒之间的值。



主指令拨盘

PS
AM

也请参阅

有关快门速度显示中出现闪烁的“bulb”或“- -”指示时该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第 323 页内容。

A: 光圈优先自动

在光圈优先自动模式下，由您选择光圈，而照相机机会自动选择能产生最佳曝光的快门速度。大光圈（低 f 值）可增加闪光范围（☐ 147）并减小景深，模糊主要拍摄对象后面和前面的物体。小光圈（高 f 值）增加景深，突出背景和前景中的细节。短景深通常用于人像拍摄以模糊背景细节，而长景深则用于风景拍摄以使前景和背景清晰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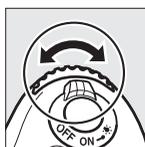


大光圈 ($f/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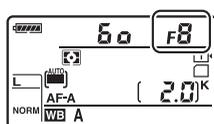


小光圈 ($f/22$)

若要从镜头的最小值到最大值之间选择光圈，请在曝光测光处于开启状态时旋转副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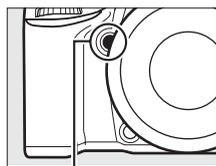
副指令拨盘



PS
AM

景深预览

若要预览光圈的效果，请按住景深预览按钮。镜头将缩小为照相机选择（模式 **P** 和 **S**）或用户选择（模式 **A** 和 **M**）的光圈值，使景深可在取景器中进行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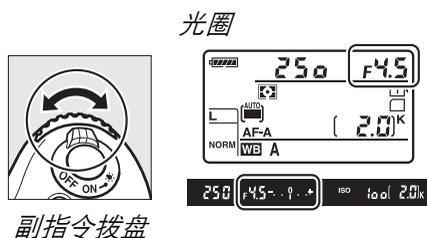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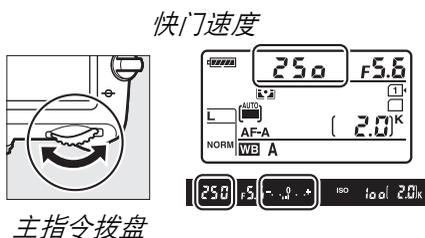
景深预览按钮

自定义设定 e5- 模拟闪光

该设定控制在按下景深预览按钮时内置闪光灯和另购闪光灯组件（如 SB-910、SB-900、SB-800、SB-700 及 SB-600，☐ 293）是否发出一次模拟闪光。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41 页内容。

M: 手动

在手动曝光模式下，您可以控制快门速度和光圈。曝光测光开启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旋转副指令拨盘则设定光圈。快门速度可以设为“x 200”或从 30 秒到 1/4000 秒之间的值，也可使快门保持开启一段时间以实现长时间曝光（bulb，☐ 79）。您可从镜头的最小值到最大值之间设定光圈。请使用曝光指示检查曝光。



AF 微距尼克尔镜头

若使用了外部曝光测光，仅当使用镜头光圈环设定光圈时，才需要考虑曝光率。

曝光指示

若选择了“bulb（B 门）”或“time（遥控 B 门）”之外的快门速度，取景器中的曝光指示将显示照片在当前设定下是曝光不足还是曝光过度。根据自定义设定 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224）中所选项的不同，曝光不足或曝光过度的量将以 1/3EV 或 1/2EV 为增量显示（下图是自定义设定 b2 选为 1/3 步长时取景器中的显示）。如果超过曝光测光系统的限制，该显示将会闪烁。

| 最佳曝光 | 1/3EV 曝光不足 | 2EV 以上曝光过度 |
|---------------|---------------|---------------|
| - . . 0 . . + | - . . 0 . . + | - . . 0 . . + |

也请参阅

有关反转曝光指示使负值显示在右边而正值显示在左边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8（反转指示器，☐ 246）。

■长时间曝光（仅限于 M 模式）

对移动灯光、星星、夜景或烟花进行长时间曝光时，请选择以下快门速度。

- **B 门 (bulb)**：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快门保持开启。为避免模糊，请使用三脚架或另购的 MC-DC2 遥控线（☐ 298）。
- **遥控 B 门 (- -)**：需要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298）。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可开始曝光。快门保持开启 30 分钟或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



曝光时间：35 秒
光圈：f/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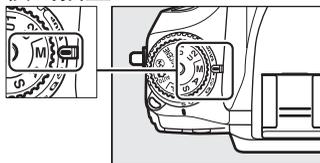
1 准备照相机。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 DK-5 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86）。请使用充满电的 EN-EL15 电池或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以防止在曝光完成前断电。请注意，在长时间曝光模式下可能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拍摄前，请将拍摄菜单中的长时间曝光降噪（☐ 218）选为开启。

PS
AM

2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M。

模式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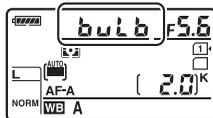


3 选择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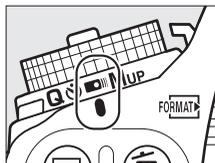
在曝光测光开启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快门速度 **bulb**。



主指令拨盘



若要使用快门速度“time”（--），选择快门速度后，请选择遥控释放模式（ 85）。



4 开启快门。

B 门：对焦后，完全按下照相机或遥控线（另购）的快门释放按钮。请按住快门释放按钮直至曝光完成。

遥控 **B 门**：完全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

5 关闭快门。

B 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

遥控 **B 门**：完全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拍摄在 30 分钟后自动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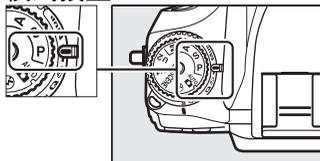
用户设定：U1 和 U2 模式

您可将常用设定指定给模式拨盘上的 **U1** 和 **U2** 位置。

保存用户设定

- 1 选择一个模式。**
将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模式。

模式拨盘



- 2 调整设定。**

为以下项目作出所需调整：柔性程序（模式 **P**）、快门速度（模式 **S** 和 **M**）、光圈（模式 **A** 和 **M**）、曝光和闪光补偿、闪光模式、对焦点、测光、自动对焦和 AF 区域模式、包围以及拍摄（ 214）和自定义设定（ 219）菜单中的设定（请注意，照相机将不会保存存储文件夹、文件命名、图像区域、管理优化校准、多重曝光或间隔拍摄的所选项）。

- 3 选择保存用户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保存用户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 4 选择保存到 U1 或保存到 U2。**
加亮显示保存到 **U1** 或保存到 **U2** 并按下 。



5 保存用户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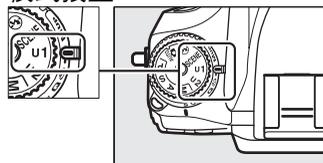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保存设定并按下 **OK** 将步骤 1 和 2 中所选的设置指定给在步骤 4 中所选的模式拨盘位置。



启用用户设定

仅需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U1** 即可启用指定给保存到 **U1** 的设置，旋转至 **U2** 则可启用指定给保存到 **U2** 的设置。

模式拨盘



重置用户设定

将 **U1** 或 **U2** 的设置重设为默认值的步骤如下：

1 选择重置用户设定。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重置用户设定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重置 U1 或重置 U2。

加亮显示重置 **U1** 或重置 **U2** 并按下 **▶**。



3 重置用户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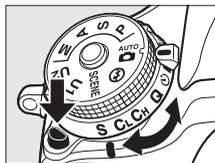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重置并按下 **OK**。



释放模式

选择释放模式

若要选择一种释放模式，请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所需设定。



| 模式 | 说明 |
|------------|---|
| S | 单张拍摄：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拍摄一张照片。 |
| CL | 低速连拍：若按住快门释放按钮不放，照相机每秒可拍摄 1-5 幅照片。 ¹ 使用自定义设定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 229）可选择每秒幅数。请注意，若闪光灯闪光，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
| CH | 高速连拍：若按住快门释放按钮不放，照相机每秒最多可拍摄 5.5 幅照片。 ² 请注意，若闪光灯闪光，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
| Q | 安静快门释放：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反光板不会咔嚓一声退回通常位置，从而用户可控制反光板发出咔嚓声的时机，使其比在单张拍摄模式下更安静，除此之外，其它与单张拍摄相同。此外，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d1（蜂鸣音；☐ 228）中选择了何种设定，照相机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
| | 自拍：用于人像自拍或减少照相机震动导致的照片模糊（☐ 85）。 |
| | 遥控器：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控制快门（☐ 85）。 |
| MUP | 反光板弹起：选择该模式可在进行远摄或近摄时，或者轻微照相机震动可导致照片模糊的其它情形下，使照相机震动最小化。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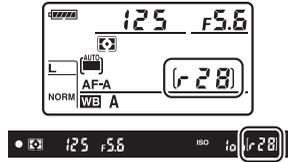
1 以下设定时的平均每秒幅数：EN-EL15 电池，连续伺服 AF，手动或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1/200$ 秒或以上的快门速度，自定义设定 d5 以外的设定为默认值，内存缓冲区仍有可用空间。

2 以下设定时的平均每秒幅数：EN-EL15 电池，连续伺服 AF，手动或快门优先自动曝光， $1/200$ 秒或以上的快门速度，其它设定为默认值，内存缓冲区仍有可用空间。

以下情况时每秒幅数会降低：低速快门或很小光圈（高 f 值）下，减震（适用于 VR 镜头）或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 105、107）时，或者电池电量低时。

✎ 内存缓冲区

照相机配有临时存储照片的内存缓冲区，因而在记录照片到存储卡时可继续拍摄。最多可持续拍摄 100 张照片；但是请注意，缓冲区已满（∞00）时，每秒幅数将降低。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取景器和控制面板的剩余曝光次数显示中将出现当前设定下缓冲区可存储图像的大概数值。右图所示的画面表示内存缓冲区的剩余空间大约可保存 28 张照片。



照片记录至存储卡的过程中，存储卡插槽旁边的存取指示灯将点亮。根据拍摄环境和存储卡性能的不同，记录可能需要几秒到几分钟。*存取指示灯熄灭之前，请不要取出存储卡、电池或切断电源。*若数据仍在缓冲区时关闭照相机，记录完缓冲区中的所有图像后才会切断电源。若图像仍在缓冲区时电量耗尽，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图像将传送到存储卡。

✎ 即时取景

若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49）或动画即时取景（☐ 57）过程中使用了连拍释放模式，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片将取代镜头视野显示。

✎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6（**最多连拍张数**，☐ 230）。有关一次连拍中可拍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第 334 页内容。

自拍及遥控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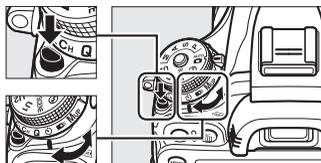
自拍模式和另购的 ML-L3 遥控器（☞ 298）可用于减少照相机震动或进行人像自拍。

1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

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或将其放置在平稳的水平面上。

2 选择释放模式。

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 （自拍）或 （遥控）模式。



释放模式拨盘

在遥控模式下，快门释放的时机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遥控模式选项进行选择。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后，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遥控模式并按下  显示以下选项。向上或向下按下选择器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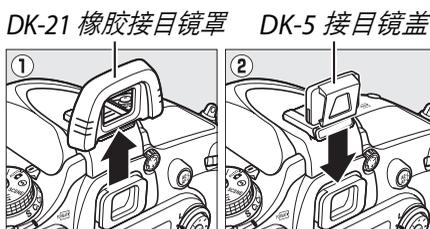
| 选项 | 说明 |
|---|--|
|  2s 遥控延迟 | 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 2 秒后快门才释放。 |
|  快速响应遥控 | 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时快门释放。 |
|  遥控弹起反光板 | 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一次可弹起反光板，再按一次则释放快门并拍摄照片。可防止反光板弹起时由于照相机移动而引起的模糊。 |



3 构图。

盖上取景器

不需要将眼睛对准取景器进行拍摄时，请如图所示取下 DK-21 橡胶接目镜罩 (①)，并插入附送的 DK-5 接目镜盖 (②)。这样即可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取下橡胶接目镜罩时请握紧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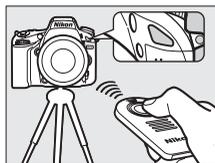


4 拍摄照片。

自拍模式：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然后将其完全按下开始自拍（请注意，若照相机不能对焦或在快门无法释放的其它情形下，自拍将不会开始）。自拍指示灯将开始闪烁。拍摄前 2 秒时，自拍指示灯将停止闪烁。快门将在计时开始 10 秒之后释放。



遥控模式：从距离 5m 或更近的地方，将 ML-L3 上的发射器对准照相机上任一红外线接收器 (☐ 2、4)，然后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在*遥控延迟模式*下，快门释放前自拍指示灯会点亮约 2 秒。在*快速响应遥控模式*下，快门释放后自拍指示灯将会闪烁。在*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下，按下 ML-L3 快门释放按钮一次可弹起反光板；30 秒后或再次按下该按钮时，快门将被释放且自拍指示灯将闪烁。请注意，遥控器无法用于录制动画；即使将自定义设定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48) 选为录制动画，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也将释放快门并记录一张照片。



若要取消拍摄，请选择其它释放模式。

✔ 使用遥控器之前

首次使用遥控器之前，请先去除电池的透明塑料绝缘片。

✔ 使用内置闪光灯

在 **P**、**S**、**A**、**M** 或 **II** 模式下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之前，请先按下  () 按钮以升起闪光灯并待取景器中出现  指示 ( 143)。若在遥控模式处于有效状态或自拍开始后升起闪光灯，拍摄将被中断。若需要闪光灯，其充满电后照相机将仅对 **ML-L3** 快门释放按钮作出反应。在闪光灯自动弹出的自动或场景模式下，选择了遥控模式时，闪光灯将开始充电；一旦充满电，闪光灯将根据需要自动弹出并闪光。请注意，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227) 中所选拍摄张数为多少，闪光灯闪光时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在支持防红眼的闪光模式下，防红眼灯将在快门释放前点亮约 1 秒。在遥控延迟模式下，快门释放前，自拍指示灯将会点亮 2 秒，然后防红眼灯也将点亮 1 秒。

✍ 在遥控模式下对焦

在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下或选择了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照相机将不会调整对焦；但是请注意，若选择了任一自动对焦模式，拍摄前您可半按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完全按下该按钮将不会释放快门）。若选择了自动或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或者在遥控延迟或快速响应遥控模式下照相机处于即时取景中，拍摄前照相机将自动调整对焦；当无法在取景器拍摄中对焦时，照相机将不释放快门直接返回待机模式。

✍ 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

在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下不会执行测光。反光板弹起期间，无法在取景器中进行构图。

✍ bulb

使用自拍无法记录长时间（**B** 门）曝光。若在模式 **M** 下选择了速度 **bulb**，将使用固定的快门速度。

✍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自拍持续时间、拍摄张数以及拍摄间隔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227)。有关选择照相机等待遥控器发出信号时维持待机模式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5** (遥控持续时间；  228)。有关控制使用自拍和遥控器时蜂鸣音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1** (蜂鸣音；  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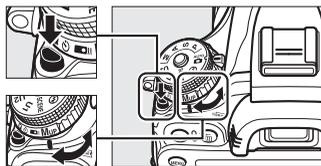


反光板弹起模式

选择该模式可将反光板弹起时由照相机震动引起的模糊降到最低程度。推荐使用三脚架。

1 选择反光板弹起模式。

按下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并将释放模式拨盘旋转至 **MUP**。



释放模式拨盘

2 弹起反光板。

构图，对焦，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弹起反光板。



反光板弹起

反光板弹起期间，无法在取景器中构图，照相机也不会进行自动对焦和测光。

3 拍摄照片。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若要避免由照相机震动引起的照片模糊，请平稳地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或使用另购的遥控线（☞ 298）。拍摄结束时反光板将会降下。



反光板弹起模式

反光板弹起后，若大约 30 秒内未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拍摄一张照片。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另购的 ML-L3 遥控器弹起反光板进行拍摄的信息，请参阅第 85 页内容。

图像记录选项

图像区域

选择宽高比和视角（图像区域）。由于使用照相机 FX 格式（35.9 × 24mm）图像传感器，您可选择的视角宽度与 35mm（135）格式胶卷照相机所支持的一样，但使用 DX 格式镜头时会自动将照片裁切为 DX 视角。有关在不同图像区域设定下可存储照片数量的信息，请参阅第 334 页内容。

■自动 DX 裁切

选择当安装了 DX 镜头时照相机是否自动选择 DX 裁切。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 当安装了 DX 镜头时，照相机自动选择 DX 裁切。若安装了其它镜头，将使用选择图像区域中所选的裁切。 |
| 关闭 | 使用选择图像区域中所选的裁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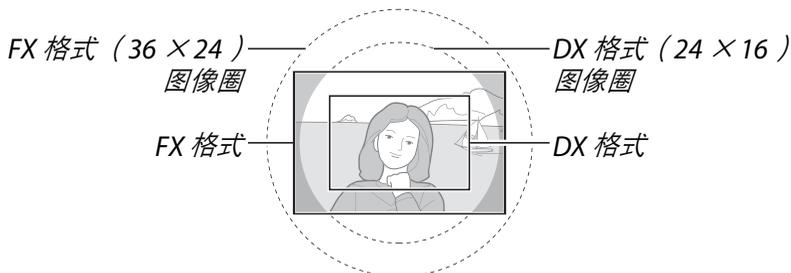
DX 镜头

DX 镜头为 DX 格式照相机设计，它具有比 35mm 格式照相机镜头更小的视角。当安装了 DX 镜头时，若自动 DX 裁切处于关闭状态且在选择图像区域中选择了 FX (36 × 24) 1.0 × (FX 格式)，图像边缘可能会变暗。这点可能在取景器中不明显，但当播放图像时，您可能会注意到分辨率降低或图像边缘泛黑。

■选择图像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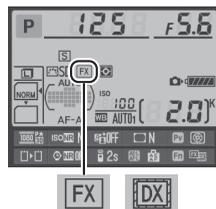
选择当安装了非 DX 镜头时或者安装了 DX 镜头且在自动 DX 裁切中选择了关闭时所使用的图像区域 ( 91)。

| 选项 | 说明 |
|---|--|
|  FX (36 × 24) 1.0 × (FX 格式) | 使用图像传感器的全区域以 FX 格式 (35.9 × 24.0mm) 记录图像, 产生相当于 35mm 格式照相机上尼克尔镜头的视角。 |
|  DX (24 × 16) 1.5 × (DX 格式) | 使用位于图像传感器中央的 23.5 × 15.7mm 区域以 DX 格式记录照片。若要计算 35mm 格式下的近似镜头焦距, 请将镜头焦距乘以 1.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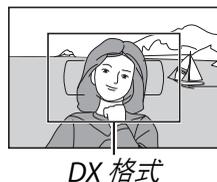
图像区域

所选项将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取景器显示

DX 格式裁切如右图所示; 自定义设定 a4 (**AF 点点亮**,  222) 选为关闭时, 裁切外的区域可以灰色显示。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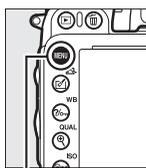
有关在动画即时取景中可用裁切的信息, 请参阅第 63 页内容。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区域**选项，或通过按下一个控制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设定图像区域。

■图像区域菜单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图像区域。

按下 **MENU** 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区域**( 214)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自动DX裁切**或**选择图像区域**并按下 **▶**。



3 调整设定。

选择一个选项并按下 **OK**。取景器中将显示所选裁切 (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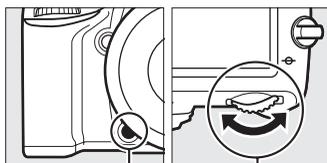
■ 照相机控制

1 将图像区域选择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

在自定义设定菜单 (☞ 219) 中将照相机控制设为选择图像区域。图像区域选择功能可指定给 **Fn** 按钮 (自定义设定 f2, 指定 **Fn** 按钮, ☞ 242) 或景深预览按钮 (自定义设定 f3, 指定预览按钮, ☞ 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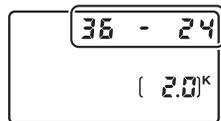
2 使用所选控制选择图像区域。

通过按下所选按钮并旋转主或副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中显示所需裁切, 即可选择图像区域 (☞ 90)。



Fn 按钮 主指令拨盘

通过按下按钮在控制面板、取景器或信息显示中显示图像区域, 您可以查看图像区域的当前所选项。FX 格式显示为“36-24”, DX 格式显示为“24-16”。



自动 DX 裁切

当安装了 DX 镜头且自动 **DX** 裁切处于开启状态时, 所选控制无法用于选择图像区域。

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随图像区域所选项的不同而变化 (☞ 95)。

图像品质和尺寸

图像品质和尺寸共同决定每张照片在存储卡上所占的空间大小。尺寸较大、品质较高的图像可以较大尺寸进行打印，但同时也会占用存储卡更多的空间，也就是说，这种图像在存储卡中可保存的数量更少（☞ 334）。

图像品质

选择文件格式和压缩比（图像品质）。

| 选项 | 文件类型 | 说明 |
|-----------------------|--------------|---|
| NEF (RAW) | NEF | 来自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直接保存到存储卡上。拍摄后可调整白平衡和对比度等设定。 |
| JPEG 精细 | JPEG | 以大约 1:4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精细品质）。* |
| JPEG 标准 | | 以大约 1:8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标准品质）。* |
| JPEG 基本 | | 以大约 1:16 的压缩比记录 JPEG 图像（基本品质）。* |
| NEF (RAW) +JPEG 精细 | NEF/ JPEG |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精细品质的 JPEG 图像。 |
| NEF (RAW) +JPEG 标准 | |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标准品质的 JPEG 图像。 |
| NEF (RAW) +JPEG 基本 | | 记录两张图像，一张 NEF (RAW) 图像和一张基本品质的 JPEG 图像。 |

* JPEG 压缩选为文件大小优先。



若要设定图像品质，请按下 **QUAL**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拍摄菜单

图像品质也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品质选项（☞ 214）进行调整。



以下选项可从拍摄菜单进行访问。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所需选项并按下 **▶**。

■■JPEG 压缩

选择 JPEG 图像的压缩类型。

| 选项 | 说明 |
|---|--------------------------|
|  文件大小优先 | 压缩图像以产生相对一致的文件大小。 |
|  最佳品质 | 最佳图像品质。文件大小根据记录场景的不同而变化。 |

■■NEF (RAW) 记录 > 类型

选择 NEF (RAW) 图像的压缩类型。

| 选项 | 说明 |
|---|--|
|  无损压缩 | 使用可逆算法压缩 NEF 图像，可在不影响图像品质的情况下将文件大小减小约 20-40%。 |
|  压缩 | 使用不可逆算法压缩 NEF 图像，可在几乎不影响图像品质的情况下将文件大小减小约 35-55%。 |

■■NEF (RAW) 记录 > NEF (RAW) 位深度

选择用于 NEF (RAW) 图像的位深度。

| 选项 | 说明 |
|--------------------|---|
| 12-bit 12 位 | 以 12 位的位深度记录 NEF (RAW) 图像。 |
| 14-bit 14 位 | 以 14 位的位深度记录 NEF (RAW) 图像，文件大小比位深度为 12 位的文件大且记录的色彩数据增加。 |

NEF (RAW) 图像

NEF (RAW) 图像可在照相机上查看或者使用 Capture NX 2 (另购;  298) 或 ViewNX 2 (由附送的 ViewNX 2 光盘提供) 等软件查看。请注意，图像尺寸中的所选项不影响 NEF (RAW) 图像的尺寸；在计算机上查看时，NEF (RAW) 图像的尺寸大小为第 95 页所列表中的大 () 尺寸。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选项** ( 271)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NEF+JPEG

在仅插有一张存储卡的照相机中查看以 NEF (RAW) +JPEG 设定拍摄的照片时，将仅显示 JPEG 图像。若两个图像都记录在同一张存储卡上，删除照片时将同时删除这两个图像。若使用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 选项将 JPEG 图像记录在另外一张存储卡上，删除 JPEG 图像将不会删除 NEF (RAW) 图像。

图像尺寸

图像尺寸以像素衡量。请从 **L** (大)、**M** (中) 或 **S** (小) 中进行选择 (请注意, 图像尺寸根据图像区域中所选项的不同而变化,  89):

| 图像区域 | 选项 | 尺寸 (像素) | 打印尺寸 (cm) * |
|-------------------------------|----|-------------|-------------|
| FX (36 × 24) 1.0 × (FX 格式) | 大 | 6016 × 4016 | 50.9 × 34.0 |
| | 中 | 4512 × 3008 | 38.2 × 25.5 |
| | 小 | 3008 × 2008 | 25.5 × 17.0 |
| DX (24 × 16) 1.5 × (DX 格式) | 大 | 3936 × 2624 | 33.3 × 22.2 |
| | 中 | 2944 × 1968 | 24.9 × 16.7 |
| | 小 | 1968 × 1312 | 16.7 × 11.1 |

* 以 300dpi 打印时的近似尺寸。打印尺寸 (英寸) 等于图像尺寸 (像素) 除以打印机分辨率 (点/英寸: dpi; 1 英寸 = 约 2.54cm)。

若要设定图像尺寸, 请按下 **QUAL** 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 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拍摄菜单

图像尺寸也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图像尺寸选项 ( 214) 进行调整。



使用两张存储卡

当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时，使用拍摄菜单中的**插槽 2**中存储卡的作用项目可选择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您可选择**额外空间**（仅当插槽 1 中的存储卡已满时才使用插槽 2 中的存储卡）、**备份**（每张照片都将记录两次，分别记录至插槽 1 中的存储卡和插槽 2 中的存储卡）或 **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在 NEF/RAW+JPEG 设定下所拍照片的 NEF/RAW 图像仅记录至插槽 1 中的存储卡，而 JPEG 图像仅记录至插槽 2 中的存储卡，除此之外，其它与**备份**相同）。



“备份”和“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

照相机将显示存储容量较小卡中的剩余可拍摄张数。任一存储卡已满时，快门释放按钮都将无法使用。

录制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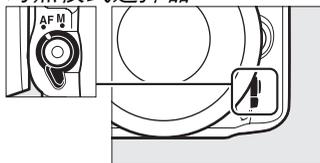
当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时，您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动画设定 > 目标位置选项**（ 65）选择用于录制动画的插槽。

对焦

本部分介绍了在取景器中构图时可用的对焦选项。对焦可自动（见下文）或手动（☐ 103）进行调整。用户也可为自动或手动对焦（☐ 101）选择对焦点，或者使用对焦锁定进行对焦以在对焦后重新构图（☐ 102）。

自动对焦

若要使用自动对焦，请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 *对焦模式选择器* 至 **AF**。



自动对焦模式

有以下自动对焦模式可供选择：

| 模式 | 说明 |
|-------------|---|
| AF-A | 自动伺服 AF ：若拍摄静止的拍摄对象，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单次伺服自动对焦；若拍摄移动的拍摄对象，则自动选择连续伺服自动对焦。 |
| AF-S | 单次伺服 AF ：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锁定。在默认设定下，仅当对焦指示显示时快门才可释放（ <i>对焦优先</i> ；☐ 221）。 |
| AF-C | 连续伺服 AF ：适用于移动的拍摄对象。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连续进行对焦；若拍摄对象移动，照相机将启用 <i>预测对焦跟踪</i> （☐ 100）预测与拍摄对象间的最终距离，并根据需要调整对焦。在默认设定下，不管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快门都可释放（ <i>快门释放优先</i> ；☐ 221）。 |

预测对焦跟踪

在 **AF-C** 模式下或者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若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拍摄对象靠近或离开照相机，照相机将启用预测对焦跟踪。因而照相机可在跟踪对焦的同时预测释放快门时拍摄对象的位置。

若要选择自动对焦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或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AF 模式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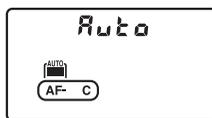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AF-A



AF-S



A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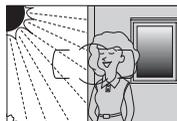
利用自动对焦获取良好拍摄效果

在以下情况时自动对焦的效果不佳。若照相机无法在这些情形下对焦，快门释放可能无法使用，但也可能出现对焦指示（●）且照相机会发出蜂鸣音，使您在拍摄对象未清晰对焦时也能释放快门。在这些情况下，请手动对焦（□ 103）或使用对焦锁定（□ 102）先对焦于相同距离的其它拍摄对象，然后再重新构图。



拍摄对象与背景之间对比差异很少或没有差异。

例如：拍摄对象和背景的色彩相同。



对焦点内包含亮度对比强烈的不同区域。

例如：拍摄对象有一半在阴影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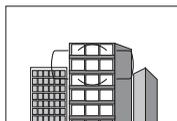
对焦点内包含距离照相机不同远近的物体。

例如：拍摄对象在一个笼子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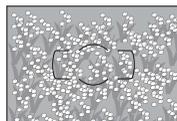
背景物体比拍摄对象大。

例如：画面中拍摄对象后面有楼房。



拍摄对象由规则的几何图案组成。

例如：百叶窗或摩天大楼上的一排窗户。



拍摄对象包含很多细节性景物。

例如：一片开满鲜花的田地，或者其它细小或缺少亮度变化的拍摄对象。

也请参阅

有关在连续伺服 AF 模式下使用对焦优先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1（**AF-C** 优先选择，□ 221）。有关在单次伺服 AF 模式下使用快门释放优先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2（**AF-S** 优先选择，□ 221）。有关在即时取景下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可用自动对焦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51 页内容。

AF 区域模式

设定自动对焦时选择对焦点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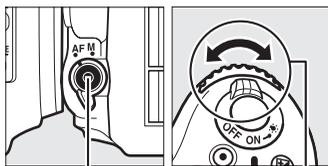
- **单点 AF**: 按照第 101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照相机将仅对焦于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适用于静止的拍摄对象。
- **动态区域 AF**: 按照第 101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在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下，若拍摄对象暂时偏离所选对焦点，照相机将根据来自周围对焦点的信息进行对焦。对焦点的数量因所选模式的不同而异：
 - **9 点动态区域 AF**: 当有时间进行构图或拍摄正在进行可预测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跑道上的赛跑运动员或赛车）时，可以选择该选项。
 - **21 点动态区域 AF**: 当拍摄正在进行不可预测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足球场上的运动员们）时，可以选择该选项。
 - **39 点动态区域 AF**: 当拍摄对象迅速移动，难以在取景器中构图（例如，小鸟），可以选择该选项。
- **3D 跟踪**: 按照第 101 页中所述选择对焦点。在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下，照相机将跟踪偏离所选对焦点的拍摄对象并根据需要选择新的对焦点。用于对从一端到另一端进行不规则运动的拍摄对象（例如，网球选手）进行迅速构图。若拍摄对象偏离取景器，您可松开快门释放按钮，并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以重新构图。



- **自动区域 AF**: 照相机自动侦测拍摄对象并选择对焦点。若使用的是 G 型或 D 型镜头 (287)，照相机可以从背景中区分出人物拍摄对象，提高侦测拍摄对象的精确度。当前对焦点在照相机对焦后会短暂加亮显示；在 **AF-C** 模式下或者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时，其它对焦点关闭后主要对焦点将保持加亮显示。



若要选择 AF 区域模式，请按下 AF 模式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或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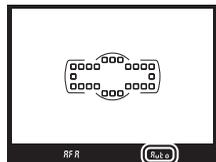


AF 模式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取景器

3D 跟踪

当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对焦点周围区域中的色彩会保存到照相机中。因此，对于和背景颜色相同或只占据画面极小区域的拍摄对象，使用 3D 跟踪可能无法取得预期效果。

AF 区域模式

AF 区域模式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

| AF 区域模式 | 控制面板 | 取景器 | AF 区域模式 | 控制面板 | 取景器 |
|--------------|------|-----|--------------|------|------|
| 单点 AF | 5 | 5 | 39 点动态区域 AF* | d39 | d39 |
| 9 点动态区域 AF* | d 9 | d 9 | 3D 跟踪 | 3d | 3d |
| 21 点动态区域 AF* | d21 | d21 | 自动区域 AF | Auto | Auto |

* 取景器中仅显示当前对焦点。其它对焦点提供辅助对焦操作的信息。

手动对焦

使用手动对焦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单点 A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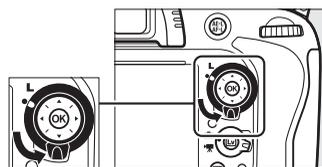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有关调整当照相机前出现运动物体时，照相机在重新对焦前所等待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3（锁定跟踪对焦，□ 222）。有关在即时取景下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可用自动对焦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52 页内容。

对焦点选择

本照相机提供了 39 个对焦点供您选择，使用它们您可在构图时将主要拍摄对象置于画面的几乎任何位置。

- 1 将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旋转至 ●。
此时多重选择器即可用于选择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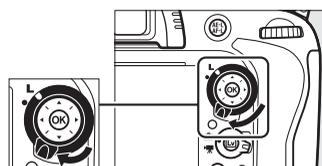
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

- 2 选择对焦点。

曝光测光开启期间，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在取景器中选择对焦点。按下 **OK** 可选择中央对焦点。



进行选择之后，将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旋转至锁定 (L) 位置，可防止按下多重选择器时所选对焦点改变。



自动区域 AF

自动区域 AF 的对焦点由照相机自动选择；手动对焦点选择不可用。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何时亮起对焦点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4 (AF 点点亮，[☐ 222](#))。有关将对焦点选择设为“循环”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222](#))。有关更改使用多重选择器可选择对焦点数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a6 (对焦点数量，[☐ 223](#))。有关更改 **OK**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1 (OK 按钮 (拍摄模式)；[☐ 241](#))。

对焦锁定

对焦锁定可用来在对焦后改变构图，使您能对焦于将不在最终构图中的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若照相机使用自动对焦无法清晰对焦 (❷ 98)，对焦锁定也可用来在对焦于具有与原始拍摄对象相同距离的其它物体之后重新构图。当 AF 区域模式 (❷ 99) 选为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选项时，对焦锁定最为有效。

1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上，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开始对焦。确认取景器中出现对焦指示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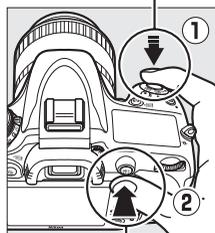


2 锁定对焦。

AF-A 和 AF-C 对焦模式：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❶) 的同时，按下 **AE-L/AF-L** 按钮 (❷) 可锁定对焦和曝光 (取景器中将出现一个 **AE-L** 图标)。按住 **AE-L/AF-L** 按钮期间，对焦将保持锁定，即使您稍后松开快门释放按钮也不会解除锁定。

AF-S 对焦模式：当对焦指示出现时，对焦自动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您松开快门释放按钮。通过按下 **AE-L/AF-L** 按钮也可锁定对焦 (见上文)。

快门释放按钮



AE-L/AF-L 按钮



3 重新构图并拍摄。

若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AF-S**) 或按住 **AE-L/AF-L** 按钮，拍摄期间对焦将保持锁定，这样可在同一对焦设定下连续拍摄几张照片。



当对焦锁定时，请勿改变照相机和拍摄对象之间的距离。若拍摄对象位置发生变化，请以新距离重新对焦。

也请参阅

有关使用快门释放按钮锁定曝光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❷ 226)；有关选择 **AE-L/AF-L**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4 (指定 **AE-L/AF-L** 按钮，❷ 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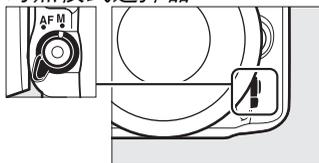
手动对焦

使用不支持自动对焦的镜头（非 AF 尼克尔镜头），或自动对焦无法取得预期效果时（☐ 98），您可使用手动对焦。

- **AF-S 镜头**：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设为 **M**。
- **AF 镜头**：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若存在）*对焦模式选择器*和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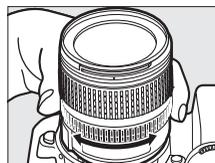
☑ AF 镜头

使用 AF 镜头时，请不要将镜头对焦模式切换器设为 **M** 而将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AF**，否则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镜头。



- **手动对焦镜头**：将照相机对焦模式选择器设为 **M**。

若要手动对焦，请调节镜头对焦环，直至显示在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清晰对焦为止。即使图像未清晰对焦，您也可以随时拍摄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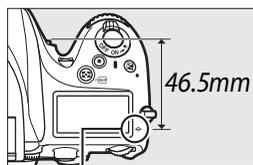
■ 电子测距仪

若镜头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取景器对焦指示可用来确认所选对焦点上的拍摄对象是否清晰对焦（对焦点可从 39 个对焦点中任意选择）。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并旋转镜头对焦环，直至出现对焦指示（●）。请注意，对于第 98 页中列出的拍摄对象，当拍摄对象未能清晰对焦时，屏幕中有时也可能显示对焦指示；拍摄前，请在取景器中确认对焦。



✎ 焦平面位置

若要测定拍摄对象和照相机之间的距离，您可通过照相机机身的焦平面标记（⊖）来测量。镜头卡口边缘到焦平面之间的距离是 46.5m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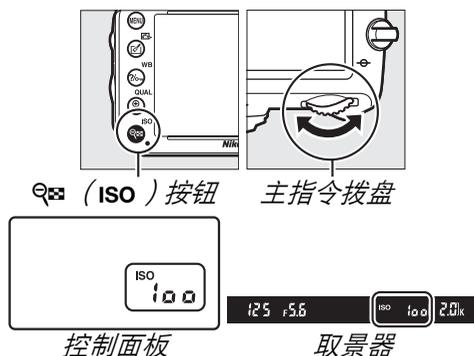
焦平面标记



ISO 感光度

“ISO 感光度”在数字上等同于胶卷感光速度。请以相当于 $1/3EV$ 的步长，在 ISO 100 至 ISO 6400 的设定范围内进行选择。在特殊情况下也可设为比 ISO 100 低 0.3 至 1EV 和比 ISO 6400 高 0.3 至 2EV 的值。自动和场景模式也提供一个 **AUTO** 选项，允许照相机根据光线条件自动设定 ISO 感光度。ISO 感光度越高，曝光时所需光线就越少，使您可以使用较高的快门速度或较小的光圈。

通过按下  (ISO)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显示所需设定，即可调整 ISO 感光度。



✎ 自动

在其它模式中将 ISO 感光度选为 **AUTO** 后，若将模式拨盘旋转至 **P**、**S**、**A** 或 **M**，ISO 感光度将恢复为最后一次在 **P**、**S**、**A** 或 **M** 模式中所选的值。

✎ Hi 0.3-Hi 2

Hi 0.3 至 **Hi 2** 的设定表示比 ISO 6400 高 0.3-2EV 的 ISO 感光度（相当于 ISO 8000-25600）。在这些设定下拍摄的照片更容易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 Lo 0.3-Lo 1

Lo 0.3 至 **Lo 1** 的设定表示比 ISO 100 低 0.3-1EV 的 ISO 感光度（相当于 ISO 80-50）。适用于在光线明亮时使用较大光圈的情况。对比度比一般稍高；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ISO 10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

✎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 **ISO 感光度设定** 选项（☐ 214）也可调整 ISO 感光度。



✎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 ISO 感光度步长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1（**ISO 感光度步长值**；☐ 224）。有关在控制面板中显示 ISO 感光度或不使用 **Q**（**ISO**）按钮即可调整 ISO 感光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3（**ISO 显示和调整**；☐ 229）。有关使用拍摄菜单中高 **ISO 降噪** 选项减少高 ISO 感光度下噪点的信息，请参阅第 218 页内容。

自动ISO感光度控制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若在拍摄菜单的 ISO 感光度设定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中选择了开启，当使用用户所选值无法达到最佳曝光时，照相机将自动调整 ISO 感光度（使用了闪光灯时，照相机将适当调整 ISO 感光度）。

1 在拍摄菜单的 ISO 感光度设定中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在拍摄菜单中选择 ISO 感光度设定，加亮显示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然后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开启。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若选择了关闭，ISO 感光度将固定在用户所选值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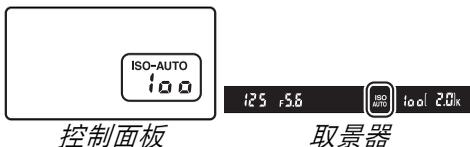
3 调整设定。

您可使用**最大感光度**选择自动 ISO 感光度的最大值（自动 ISO 感光度的最小值自动设为 ISO 100；请注意，若**最大感光度**中的所选值低于**ISO 感光度**中的当前所选值，照相机将使用**最大感光度**中的所选值）。在模式 **P** 和 **A** 下，仅当在**最小快门速度**（ $1/2000$ 秒至 1 秒，或自动）中所选的快门速度下会导致曝光不足时，照相机才调整 ISO 感光度（在模式 **S** 和 **M** 下，照相机将为在用户所选快门速度下获取最佳曝光而调整 ISO 感光度）。若选择了自动（仅适用于 CPU 镜头；使用非 CPU 镜头时相当于 $1/30$ 秒），照相机将根据镜头焦距选择最小快门速度（自动快门速度选择可通过加亮显示**自动**并按下 ► 进行微调；例如，远摄镜头时可使用比通常情况下照相机自动选择的值更快的速度以减少模糊）。若在**最大感光度**中所选的 ISO 感光度值下无法取得最佳曝光，照相机可能会使用比最小速度更低的快门速度。设定完成后，按下 OK 即可退出。



ISO

当选择了开启时，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ISO-AUTO**。若用户所选的感光度值发生变化，这些指示将闪烁，且变化后的数值将显示在取景器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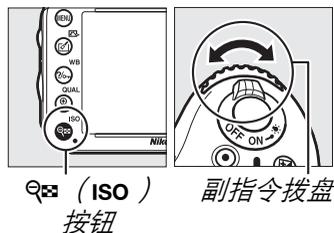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较高感光度下更易产生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使用拍摄菜单中的高 ISO 降噪选项可减少噪点（请参阅第 218 页内容）。若使用了闪光灯，将忽略最小快门速度中的所选值而使用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234）中的所选项。请注意，当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与慢同步闪光模式（适用于内置闪光灯及第 293 页中列出的另购闪光灯组件）组合使用时，ISO 感光度可能会自动提高，且照相机可能无法选择低速快门。

开启或关闭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通过按下  (ISO) 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您可开启或关闭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处于开启状态时，屏幕中将显示 **ISO-AUTO**。





曝光

测光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选择相机在 P、S、A 和 M 模式下设定曝光的方式 (在其它模式下, 照相机自动选择测光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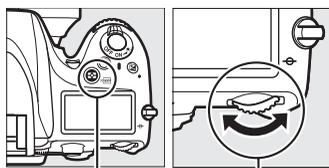
| 选项 | 说明 |
|----|---|
| | 矩阵: 在大多数情况下可产生自然效果。照相机对画面的广泛区域进行测光, 并根据色调分布、色彩、构图及距离信息 (使用 G 型或 D 型镜头 (☐ 287) 时, 照相机使用 3D 彩色矩阵测光 II; 使用其它 CPU 镜头时, 照相机使用彩色矩阵测光 II, 其不包括 3D 距离信息) 设定曝光。使用非 CPU 镜头时, 若已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 173) 指定焦距和最大光圈, 照相机将使用彩色矩阵测光; 否则, 照相机将使用中央重点测光。 |
| | 中央重点: 照相机对整个画面进行测光, 但将最大比重分配给中央区域 (若安装了 CPU 镜头, 您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b4 (中央重点区域, ☐ 226) 选择区域大小; 若安装了非 CPU 镜头, 区域则为 12mm 直径圈)。人像拍摄的经典测光方式; 当使用曝光系数 (滤光系数) 大于 1 倍的滤镜时推荐使用。* |
| | 点: 照相机对 4mm 直径圈 (约画面的 1.5%) 进行测光。直径圈以当前对焦点为中心, 使偏离中央的拍摄对象可被测光 (若使用了非 CPU 镜头或自动区域 AF, 照相机将对中央对焦点进行测光)。它确保即使拍摄对象与背景间的亮度差异非常大时, 也可对拍摄对象进行正确的曝光。* |

* 若要改善非 CPU 镜头的精确度, 请在非 CPU 镜头数据菜单 (☐ 173) 中指定镜头焦距与最大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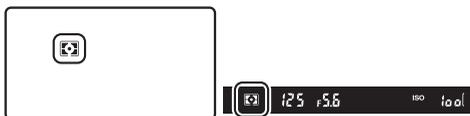
若要选择一个测光选项, 请按下 (FORMAT)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也请参阅

有关针对每种测光方式单独调整优化曝光的信息, 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5 (微调优化曝光, ☐ 226)。



(FORMA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取景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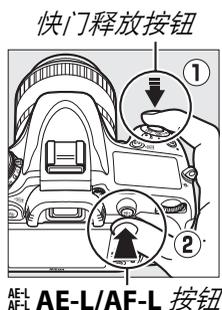


自动曝光锁定

在使用中央重点测光和点测光测定曝光后，使用自动曝光锁定可重新构图。请注意，矩阵测光将无法产生预期效果。

1 锁定曝光。

将拍摄对象置于所选对焦点，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且拍摄对象位于对焦点时，按下 **AE-L/AF-L** 按钮锁定对焦和曝光（若您使用的是自动对焦，请确认 **●** 对焦指示出现在取景器中）。



当曝光锁定时，取景器中将会出现 **AE-L** 指示。



2 重新构图。

按住 **AE-L/AF-L** 按钮，重新构图并拍摄照片。



测光区域

在点测光下，曝光将锁定为以所选对焦点为中心的一个4mm直径圈的测光值。
在中央重点测光下，曝光将锁定为取景器中央一个12mm直径圈的测光值。

调整快门速度和光圈

在曝光锁定时，无需改变曝光的测光值即可调整以下设定：

| 模式 | 设定 |
|----------|--------------------|
| P | 快门速度和光圈（柔性程序；☐ 75） |
| S | 快门速度 |
| A | 光圈 |

新数值可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进行确认。请注意，当曝光锁定时无法更改测光。

也请参阅

若在自定义设定 c1（快门释放按钮 **AE-L**，☐ 226）中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将锁定曝光。有关改变 **AE-L/AF-L** 按钮功能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4（指定 **AE-L/AF-L** 按钮，☐ 244）。



曝光补偿

(仅限于P、S、A和M模式)

曝光补偿用于改变照相机建议的曝光值，从而使照片更亮或更暗。与中央重点或点测光（☐ 109）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请从 -5EV（曝光不足）到 +5EV（曝光过度）的范围内以 $1/3$ EV 为增量进行选择。一般情况下，正值使拍摄对象更亮，负值则使其更暗。



-1E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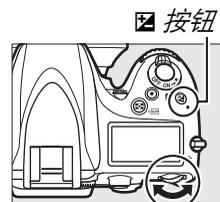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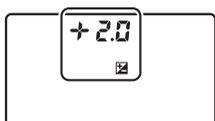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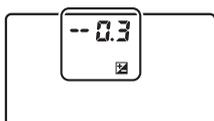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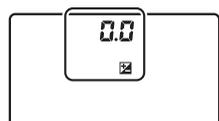


无曝光补偿



+1EV

若要选择一个曝光补偿值，请按下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出现所需值。



±0EV

(按下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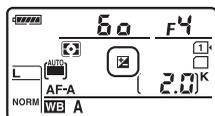
-0.3EV



+2.0EV

主指令拨盘

当曝光补偿值不是 ± 0.0 时，曝光指示中央的 0 将闪烁（仅限于模式 P、S 和 A），且当您释放  按钮后， 图标将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当前曝光补偿值可通过按下  按钮在曝光指示中进行确认。



将曝光补偿设为 ± 0 可恢复通常曝光。照相机关闭时，曝光补偿不会重置。



模式 M

在模式 **M** 下，曝光补偿仅影响曝光指示；快门速度和光圈不会改变。

使用闪光灯

使用闪光灯时，曝光补偿既影响闪光级别又影响曝光，可同时改变主要拍摄对象与背景两者的亮度。通过使用自定义设定 e4（闪光曝光补偿，☐ 240）可将曝光补偿的效果仅应用于背景。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曝光补偿可用增量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224）。有关不按  按钮即可调整曝光补偿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3（简易曝光补偿，☐ 225）。有关自动更改曝光、闪光级别、白平衡或动态 D-Lighting 的信息，请参阅第 153 页内容。





白平衡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白平衡可确保色彩不受光源色彩的影响。在 P、S、A 和 M 以外的模式下，白平衡将由照相机自动设定。在 P、S、A 和 M 模式下推荐您针对大多数光源使用自动白平衡，但是若有需要，您可根据光源类型选择其它值：

| 选项 | 色温* | 说明 |
|----------|-------------|---|
| AUTO 自动 | 3500-8000K | 照相机自动调整白平衡。为了获得最佳效果，请使用 G 型或 D 型镜头。若内置或另购的闪光灯闪光，照相机将根据闪光调整效果。 |
| 标准 | | |
| 保留暖色调颜色 | | |
| ☀ 白炽灯 | 3000K | 在白炽灯灯光下使用。 |
| ☼ 荧光灯 | | 用于： |
| 钠汽灯 | 2700K | • 钠汽灯灯光环境（如运动场所）。 |
| 暖白色荧光灯 | 3000K | • 暖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
| 白色荧光灯 | 3700K | • 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
| 冷白色荧光灯 | 4200K | • 冷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
| 昼白色荧光灯 | 5000K | • 昼白色荧光灯灯光环境。 |
| 白昼荧光灯 | 6500K | • 白昼荧光灯灯光环境。 |
| 高色温汞汽灯 | 7200K | • 高色温光源（如水银灯）灯光环境。 |
| ☀ 晴天 | 5200K | 适用于晴天时的拍摄对象。 |
| ⚡ 闪光灯 | 5400K | 用于使用内置或另购的闪光灯时。 |
| ☁ 阴天 | 6000K | 在白天多云时使用。 |
| 🏠 背阴 | 8000K | 在白天拍摄对象背阴时使用。 |
| 📷 选择色温 | 2500-10000K | 从所列出的值中选择色温（☐ 120）。 |
| PRE 手动预设 | — | 使用拍摄对象、光源或现有照片作为白平衡的参照（☐ 121）。 |

* 所有数值都是近似值且未进行微调（若适用）。

若要设定白平衡，请按下 **WB**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 拍摄菜单

白平衡还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 (☐ 214) 进行调整, 该选项也可用于微调白平衡 (☐ 117) 或测量预设白平衡值 (☐ 121)。白平衡菜单中的自动选项提供了标准和保留暖色调颜色 (该选项可保留白炽灯灯光所产生的暖色调) 供您选择, 而 🌟 闪光灯选项则可用于从灯泡类型中选择光源。



🔪 摄影棚闪光灯灯光

在大型摄影棚闪光灯组件照明下, 自动白平衡可能达不到预期效果。请使用预设白平衡, 或将白平衡设为闪光灯并使用微调来调整白平衡。

🔪 色温

感知的光源色彩随观察者和其它条件的不同而变化。色温是对光源色彩的一种客观衡量标准, 它是根据物体在被加热后辐射出同一波长的光所需达到的温度来定义的。光源在色温约为 5000-5500K 时呈现白色, 而色温较低的光源 (如白炽灯泡) 将呈现偏黄或偏红色调。色温较高的光源则呈现淡蓝色。本照相机的白平衡选项适用于以下色温:

- 🌟 (钠汽灯): **2700K**
- 🌞 (白炽灯) /
 - 🌟 (暖白色荧光灯): **3000K**
 - 🌟 (白色荧光灯): **3700K**
 - 🌟 (冷白色荧光灯): **4200K**
 - 🌟 (昼白色荧光灯): **5000K**
- 🌞 (晴天): **5200K**
- ⚡ (闪光灯): **5400K**
- ☁ (阴天): **6000K**
- 🌟 (白昼荧光灯): **6500K**
- 🌟 (高色温汞汽灯): **7200K**
- 🏠 (背阴): **8000K**

🔪 也请参阅

若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 ☐ 241) 中选择了白平衡包围, 每释放一次快门, 照相机将创建多张图像。每张图像的白平衡不同, “包围”白平衡的当前所选值 (☐ 156)。

微调白平衡

您可“微调”白平衡以补偿光源色彩的变化，或将特殊的色彩氛围应用到图像中。白平衡可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项，或通过按下 $\frac{1}{2}$ (WB) 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进行微调。

■白平衡菜单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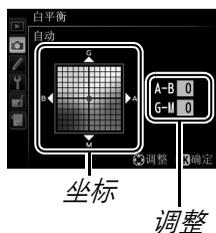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然后加亮显示一个白平衡选项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若选择了自动、荧光灯、选择色温或手动预设之外的选项，请进入步骤 2。若选择了自动、荧光灯或选择色温，请加亮显示所需设定并按下 \blacktriangleright 。有关微调预设白平衡的信息，请参阅第 125 页内容。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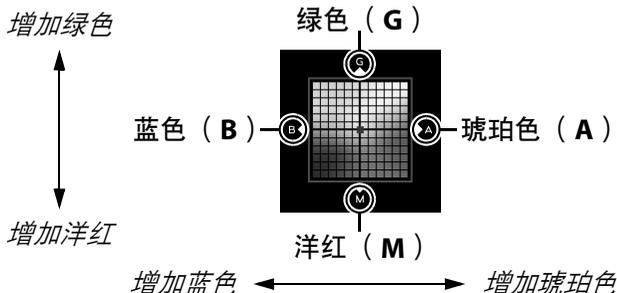
2 微调白平衡。

使用多重选择器微调白平衡。白平衡可在琥珀色 (A) - 蓝色 (B) 轴和绿色 (G) - 洋红 (M) 轴上进行微调。横轴 (琥珀色 - 蓝色) 代表色温，每个增量约相当于 5 迈尔。纵轴 (绿色 - 洋红) 与对应的色彩补偿 (CC) 滤镜有相似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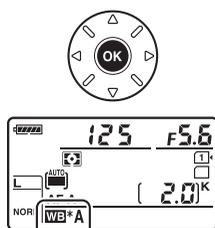
坐标

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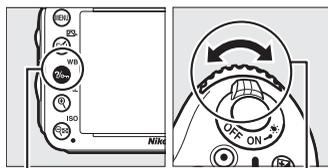
3 按下 **OK**。

按下 **OK** 保存设定并返回拍摄菜单。若微调了白平衡，控制面板中将显示一个星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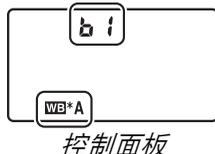


■ **WB** 按钮

在 **K**（选择色温）和 **PRE**（手动预设）之外的设定下，**WB** 按钮可用于在琥珀色（A）-蓝色（B）轴上微调白平衡（☐ 117；若要在选择了 **K** 或 **PRE** 时微调白平衡，请按照第 117 页中所述使用拍摄菜单）。两方向各有 6 个设定可用，每个增量约相当于 5 迈尔德（☐ 119）。请按下 **WB** 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值。向左旋转副指令拨盘增加琥珀色量（A）。向右旋转副指令拨盘则增加蓝色量（B）。在 0 以外的设定下，控制面板中将出现一个星号（“*”）。



WB 按钮 副指令拨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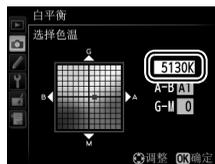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白平衡微调

微调轴上的色彩是相对的，不是绝对的。例如，在白平衡中选择了“暖”设定（如  白炽灯）时，移动光标至 **B**（蓝色）可使照片稍“冷”，但不会使照片真正变蓝。

色温微调

选择了选择色温时，您可在微调白平衡时查看色温。



“迈尔德（Mir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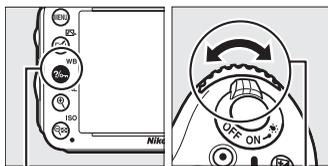
任一色温变化在低色温下都比在高色温下使色彩产生的变化更大。例如，1000K的色温变化在色温3000K下产生的效果比在6000K下显著。迈尔德通过将色温倒数乘以 10^6 来计算，是一种考虑了上述变化的色温测量方式，同时也是应用于色温补偿滤镜的单位。

例如：

- 4000K-3000K（差值为1000K）=83 迈尔德
- 7000K-6000K（差值为1000K）=24 迈尔德

选择色温

在白平衡中选择了 **K**（选择色温）时，按下 **WB**（**WB**）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可选择色温。色温显示在控制面板中。



WB（**WB**）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WB

✓ 选择色温

请注意，在闪光灯或荧光灯灯光下无法获得预期效果。针对这类光源，请选择 （闪光灯）或 （荧光灯）。使用其它光源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以判断所选值是否合适。

✎ 白平衡菜单

色温也可在白平衡菜单中进行选择。请注意，使用 **WB**（**WB**）按钮和副指令拨盘选择的色温会取代白平衡菜单中所选的值。

| 拍摄菜单 | |
|--------------|------|
| NEF (RAW) 记录 | -- |
| 白平衡 | AUTO |
| 设定优化校准 | CS |
| 管理优化校准 | -- |
| 自动失真控制 | OFF |
| 色空间 | sRGB |
| 动态D-Lighting | OFF |
| HDR (高动态范围) | OFF |

手动预设

您可使用手动预设记录和启用自定义白平衡设定，以便在混合光下进行拍摄或补偿具有强烈色彩氛围的光源。照相机最多可在预设 d-1 到 d-4 中存储 4 个预设白平衡值。设定预设白平衡有以下两种方式：

| 方式 | 说明 |
|---------|--|
| 直接测量 |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照相机将会测量一个白平衡值（☐ 121）。 |
| 从现有照片复制 | 从存储卡中的照片上复制白平衡（☐ 124）。 |

■ 测量白平衡值

1 照亮一个参照物。

将一个中灰色或白色物体放置在用于拍摄最终照片的光线下。在摄影棚设定下，可使用一张标准灰板作为参照物。请注意，在测量白平衡时，曝光将以 1EV 为增量自动增加；在模式 M 下，请调整曝光使曝光指示显示 ± 0（☐ 78）。

2 将白平衡设为 PRE（手动预设）。

按下  (WB)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 PRE。



 (WB)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测量预设白平衡

手动预设白平衡在以下情况时无法测量：即时取景过程中（☐ 49、57），您正在拍摄 HDR 照片（☐ 139）或多重曝光（☐ 160），或者自定义设定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48）选为录制动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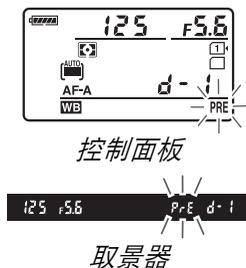
3 选择一个预设。

按下 $\frac{1}{\infty}$ (WB) 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白平衡预设 (d-1 至 d-4)。



4 选择直接测量模式。

短暂释放 $\frac{1}{\infty}$ (WB) 按钮，然后按下该按钮直至控制面板中的 PRE 图标开始闪烁。取景器中也将出现闪烁的 PRE。这些显示将闪烁约 6 秒。



5 测量白平衡。

在指示停止闪烁之前，将照相机对准参照物并使其填满取景器，然后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测量一个白平衡值并将其存储在步骤 3 所选的预设中。此时，照相机不会记录照片；即使照相机未清晰对焦，也可准确测量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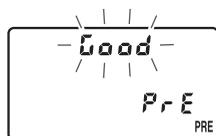


受保护的预设

当您想测量一个新值时，若当前预设受到保护 (🔒 127)，PRE 将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闪烁。

6 检查效果。

若照相机可测量白平衡值，**Good**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约6秒，取景器中则显示闪烁的**Go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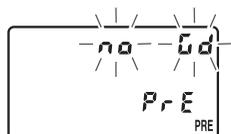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若光线太暗或太亮，照相机可能无法测量白平衡。闪烁的**no Good**将出现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约6秒。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步骤5并再次测量白平衡。



控制面板



取景器

直接测量模式

当显示闪烁时若未执行任何操作，直接测量模式将在自定义设定c2（待机定时器，□ 227）中所选的时间内结束。

选择预设

在拍摄菜单的白平衡选项中选择手动预设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加亮显示一个预设并按下 \odot 。若所选预设中当前没有任何值，白平衡将设为5200K，和晴天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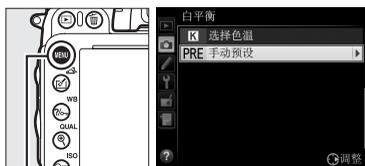


■从照片中复制白平衡

按照下列步骤可将白平衡值从现有照片复制到所选预设中。

- 1 将拍摄菜单中的白平衡选为 PRE (手动预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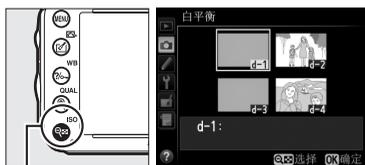
按下 MENU 按钮并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白平衡。加亮显示手动预设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选择目标位置。

加亮显示目标预设 (d-1 至 d-4) 并按下 Q (ISO)。



Q (ISO) 按钮

- 3 选择选择图像。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 4 加亮显示源图像。

加亮显示源图像。



- 5 按下 OK。

按下 OK，将加亮显示照片的白平衡值复制到所选预设中。若加亮显示的照片中含有注释 (☐ 253)，该注释将被复制到所选预设的注释中。



选择源图像

若要全屏查看步骤 4 中加亮显示的图像，请按住  (QUAL) 按钮。



 (QUAL) 按钮

若要查看其它位置的图像，则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所需存储卡和文件夹 ( 178)。



BK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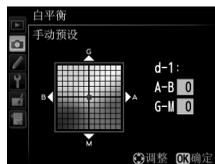
选择白平衡预设

按下 **▲** 加亮显示当前白平衡预设 (d-1 至 d-4)，再按下 **▶** 可选择其它预设。



微调预设白平衡

选择微调并按照第 117 页中所述调整白平衡可微调所选预设。



■输入注释

请按照下列步骤，为所选白平衡预设输入最多 36 个字符的描述性注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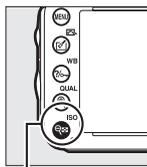
1 选择 PRE（手动预设）。

加亮显示白平衡菜单中的手动预设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预设。

加亮显示所需预设并按下 **Q**（ISO）。



Q（ISO）按钮



3 选择编辑注释。

加亮显示编辑注释并按下 **▶**。



4 编辑注释。

按照第 135 页中所述编辑注释。



■保护白平衡预设

保护所选白平衡预设的步骤如下。受保护的预设无法修改且微调 and 编辑注释选项无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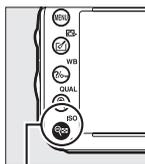
1 选择 PRE (手动预设)。

加亮显示白平衡菜单中的手动预设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预设。

加亮显示所需预设并按下 Q (ISO)。



Q (ISO) 按钮

3 选择保护。

加亮显示保护并按下 ▶。



4 选择开启。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保护所选白平衡预设。若要取消保护，请选择关闭。



WB

图像增强

优化校准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尼康独特的优化校准系统使兼容的设备和软件之间可以共享图像处理设定 (包括锐化、对比度、亮度、饱和度和色相)。

选择优化校准

本照相机提供了多种预设优化校准供您选择。在 P、S、A 和 M 模式下,您可根据拍摄对象或场景类型来选择优化校准 (在其它模式下,照相机将自动选择优化校准)。

| 选项 | 说明 |
|---|--------------------------------------|
|  SD 标准 | 进行标准化处理以获取均衡效果。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 |
|  NL 自然 | 进行最小程度的处理以获取自然效果。将来需要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照片时选用。 |
|  VI 鲜艳 | 进行增强处理以获取鲜艳的照片打印效果。强调照片主要色彩时选用。 |
|  MC 单色 | 拍摄单色照片。 |
|  PT 人像 | 用于制作纹理自然、肤质圆润的人像照片。 |
|  LS 风景 | 用于拍摄出生动的自然风景和城市风光照片。 |

- 1 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优化校准列表。



 () 按钮

- 2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



自定义优化校准

自定义优化校准是通过使用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选项修改现有优化校准而创建的（☞ 134）。自定义优化校准可保存至存储卡，以便在相同型号的其他照相机和兼容软件之间共享（☞ 136）。

优化校准指示

按下 **INFO** 按钮时，信息显示中将显示当前优化校准。



优化校准指示

拍摄菜单

使用拍摄菜单中的**设定优化校准**选项（☞ 214）也可选择优化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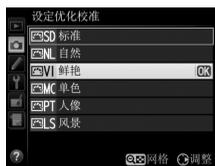


修改优化校准

您可根据场景或创作意图修改现有预设优化校准或自定义优化校准（📖 134）。请使用快速调整选择一种均衡的设定组合或手动调整单个设定。

1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优化校准列表（📖 129）中的所需优化校准并按下▶。



2 调整设定。

按下▲或▼加亮显示所需设定（📖 132），然后按下◀或▶选择一个值。请重复本步骤直至调整完所有设定，或选择快速调整以选择一个预设设定组合。默认设定可通过按下⏪（FORMAT）按钮恢复。



3 按下⊙。

✎ 修改原始优化校准

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优化校准用星号（“*”）标识。



■优化校准设定

| 选项 | 说明 |
|------------------|---|
| 快速调整 | 选择 -2 到 +2 之间的值，可降低或增强所选优化校准的效果（请注意，这样将重设所有手动调整）。例如，选择了鲜艳时，选择正值可使照片颜色更鲜艳。该选项不适用于自然和单色优化校准。 |
| 手动调整 (所有优化校准) | 锐化 控制轮廓的锐利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锐化，或从值 0 （无锐化）到 9 之间进行选择（值越高，锐化越强）。 |
| | 对比度 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对比度，或从值 -3 到 +3 之间进行选择（选择较低值可避免在晴天时人物拍摄对象的亮部“泛白”，而较高值则可保留朦胧的景色中和其它低对比度拍摄对象中的细节）。 |
| | 亮度 选择 -1 可降低亮度， +1 则增加亮度。不会影响曝光。 |
| 手动调整 (仅限于非单色) | 饱和度 控制色彩的鲜艳度。选择 A 可根据场景类型自动调整饱和度和，或从值 -3 到 +3 之间进行选择（较低值降低饱和度，较高值则增加饱和度）。 |
| | 色相 选择负值（最小为 -3 ）使红色偏紫，蓝色偏绿，绿色偏黄，而正值（最大为 +3 ）则使红色偏橙，绿色偏蓝，蓝色偏紫。 |
| 手动调整 (仅限于单色) | 滤镜效果 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从 Off （关闭）、黄色、橙色、红色及绿色中进行选择（☐ 133）。 |
| | 调色 从 B&W （黑白）、 Sepia （棕褐色）、 Cyanotype （冷色调，蓝色调的单色）、 Red （红色）、 Yellow （黄色）、 Green （绿色）、 Blue Green （蓝绿色）、 Blue （蓝色）、 Purple Blue （紫蓝色）和 Red Purple （红紫色）中选择单色照片中使用的色调（☐ 133）。 |



“A”（自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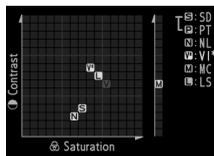
自动锐化、对比度和饱和度的效果随曝光和画面中拍摄对象位置的不同而变化。为了获得最佳效果，请使用 G 型或 D 型镜头。

自定义优化校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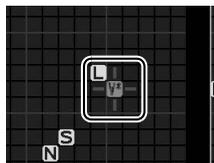
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可用选项与其原始优化校准的选项相同。

🔪 优化校准网格

在第 131 页步骤 2 中按下 **Q** (ISO) 按钮将显示优化校准网格，该网格将与其它优化校准作比较，显示所选优化校准的对比度和饱和度（选择**单色**时仅显示对比度）。释放 **Q** (ISO) 按钮可返回优化校准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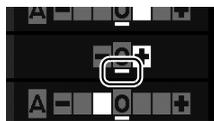


使用自动对比度和饱和度的优化校准图标在优化校准网格中显示为绿色，且线条平行于网格轴。



🔪 先前设定

优化校准设定菜单中所示值下方的线条表示调整前的值。调整设定时，可将该值作为参考。



🔪 滤镜效果（仅限于单色）

该菜单中的选项可模拟彩色滤镜在单色照片中的效果。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

| 选项 | 说明 |
|-------------|--|
| Y 黄色 | 增强对比度。可用于在风景拍摄中降低天空的亮度。橙色比黄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而红色比橙色产生更明显的对比度。 |
| O 橙色 | |
| R 红色 | |
| G 绿色 | 柔化肤色。可用于人像拍摄。 |

请注意，使用**滤镜效果**所取得的效果比使用物理玻璃滤镜时更明显。

🔪 调色（仅限于单色）

当选择了**调色**时，按下 **▼** 将显示饱和度选项。按下 **◀** 或 **▶** 可调整饱和度。当选择了 **B&W** (黑白) 时无法调整饱和度。



创建自定义优化校准

照相机提供的优化校准可进行修改并保存为自定义优化校准。

-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管理优化校准。
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管理优化校准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选择保存 / 编辑。
加亮显示保存 / 编辑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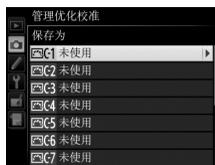
- 3 选择优化校准。
加亮显示一个现有优化校准并按下 ▶，或按下 \odot 进入步骤 5，以保存加亮显示的优化校准的副本而不进一步修改。



- 4 编辑所选优化校准。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32 页内容。
若要放弃更改并从默认设定重新开始编辑，请按下 \square (FORMAT) 按钮。设定完成后，按下 \odot 。



- 5 选择目标位置。
为自定义优化校准（从 C-1 到 C-9）选择一个目标位置并按下 ▶。



6 为优化校准命名。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文本输入对话框。默认设定下，照相机通过在现有优化校准名称上添加一个两位数编号（自动指定）对新优化校准进行命名；若要使用默认名称，请进入步骤 7。若要在名称区中移动光标，请按住 **Q**（ISO）按钮并按下 **◀** 或 **▶**。若要在光标当前位置输入一个新的字母，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在键盘区中加亮显示所需字符，然后按下 **OK**。若要删除光标当前位置的字符，请按下 **⌫**（FORMAT）按钮。

自定义优化校准名称最多可包含 19 个字符。超过的字符将会被删除。



7 按下 **Q**（QUAL）。

按下 **Q**（QUAL）按钮保存更改并退出。新优化校准将会显示在优化校准列表中。



Q（QUAL）按钮

✎ 管理优化校准 > 重新命名

使用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重新命名选项可随时修改自定义优化校准的名称。

✎ 管理优化校准 > 删除

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可用于删除不再需要的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

✎ 原始优化校准图标

对于自定义优化校准所基于的原始预设优化校准，在编辑显示的右上角将用一个图标标识。



原始优化校准图标



共享自定义优化校准

使用附送的 ViewNX 2 或 Capture NX 2 等另购软件中的 Picture Control Utility 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可复制到存储卡中并载入照相机，而由照相机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则可复制到存储卡中以便在其它 D600 照相机和软件上使用，并在不再需要时删除。

若要从存储卡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或复制自定义优化校准到存储卡上，或者从存储卡中删除自定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载入 / 保存**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以下选项：



- **复制到照相机：**将自定义优化校准从存储卡复制到照相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 C-1 到 C-9 中，并根据需要为它们命名。
- **从存储卡中删除：**从存储卡中删除所选自定义优化校准。删除优化校准前，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确认对话框；若要删除所选优化校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 **复制到存储卡：**将自定义优化校准（C-1 到 C-9）从照相机复制到存储卡中的所选目标位置（1 到 99）。



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存储卡上任何时候均最多可存储 99 个自定义优化校准。存储卡仅可用于存储用户创建的自定义优化校准。照相机提供的预设优化校准（ 129）无法复制到存储卡中，且无法重新命名或删除。

管理优化校准菜单中的选项仅适用于插槽 1 中的存储卡。自定义优化校准无法从插槽 2 中的存储卡删除或复制，也无法复制到该存储卡中。

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

动态 D-Lighting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动态 D-Lighting 可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创建对比度自然的照片。用于高对比度场景，例如，透过门或窗户拍摄户外强光照射下的风景，或在晴天拍摄背阴的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 (☐ 109) 一起使用时，其效果最为显著。



动态 D-Lighting 关闭



动态 D-Lighting: 暗A 自动



“动态 D-Lighting” 和 “D-Lighting”

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选项可在拍摄前调整曝光以优化动态范围，而润饰菜单中的 D-Lighting 选项则可在拍摄后优化图像中的动态范围。

使用动态 D-Lighting 的步骤如下：

-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动态 D-Lighting。若要显示菜单，请按下 MENU 按钮。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动态 D-Lighting 并按下 ►。



MENU 按钮

-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所需选项并按下 OK。若选择了 晒A 自动，照相机将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动态 D-Lighting（但是在模式 M 下，晒A 自动相当于 晒N 标准）。



☑ 动态 D-Lighting

动态 D-Lighting 无法用于动画。使用动态 D-Lighting 拍摄的照片上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动态 D-Lighting 在 ISO 感光度为 Hi 0.3 或以上时无法使用。

✍ 也请参阅

在自定义设定 e6（自动包围设定，☐ 241）中选择了动态 D-Lighting 包围时，照相机将在一系列照片中更改动态 D-Lighting（☐ 158）。有关使用 Fn 按钮及主指令拨盘选择动态 D-Lighting 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242 页内容。

高动态范围（HDR）

高动态范围（HDR）通过组合两张以不同曝光拍摄的照片来保留亮部和暗部中的细节，适用于高对比度的拍摄对象。与矩阵测光（☐ 109）一起使用时，HDR 效果最为显著（使用其它测光方式和使用非 CPU 镜头时，曝光差异自动相当于约 2EV）。高动态范围（HDR）无法用于记录 NEF（RAW）图像。当 HDR 处于有效状态时，快门速度 **bulb** 不可用且动画录制（☐ 57）、闪光灯光线、包围（☐ 153）、多重曝光（☐ 160）和定时拍摄（☐ 168）将无法使用。



1 选择 HDR（高动态范围）。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 HDR（高动态范围）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模式。

加亮显示 **HDR** 模式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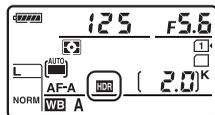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

- 若要创建一系列 **HDR** 照片，请选择 **ON** 开启（一系列）。HDR 拍摄将持续进行直至在 **HDR** 模式中选择关闭。
- 若要拍摄一张 **HDR** 照片，请选择开启（单张照片）。单张 HDR 照片创建完成后，照相机将自动恢复通常拍摄。
- 若要不创建其它 **HDR** 照片直接退出，请选择关闭。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或开启（单张照片），控制面板中将显示一个 **HDR** 图标。



3 选择曝光差异。

加亮显示曝光差异并按下 **▶** 以选择两张照片之间的曝光差异。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选择较高值用于高对比度拍摄对象，但是请注意，选择高于必要的值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根据场景自动调整曝光。



4 选择平滑的量。

加亮显示平滑并按下 **▶** 以选择两张图像之间边缘的平滑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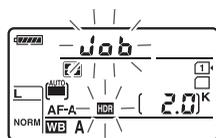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值越高，产生的合成图像越平滑。某些拍摄对象可能会呈现出不均匀的阴影。



5 构图、对焦并拍摄。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照相机进行两次曝光。图像组合期间，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Job HDR** 且取景器中将显示 **Job Hdr**；记录完成前无法拍摄照片。无论当前在释放模式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将仅拍摄一张照片。



控制面板



取景器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HDR 将仅在 **HDR 模式** 选为关闭时关闭；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HDR 则在照片拍摄后自动关闭。HDR 拍摄结束时 **HDR** 图标将从屏幕中消失。

☑ 构图 HDR 照片

图像的边缘将被裁切掉。拍摄过程中若照相机或拍摄对象发生了移动，将无法达到预期效果。推荐使用三脚架。根据场景的不同，明亮物体周围可能会出现阴影，黑暗物体周围则可能会出现光晕；您可透过调整平滑量来减少该影响。

📝 间隔拍摄

若在间隔拍摄开始之前将 **HDR 模式** 选为开启（一系列），照相机将持续以所选间隔时间拍摄 HDR 照片（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间隔拍摄将会在拍摄完单张照片后结束）。





闪光拍摄

使用内置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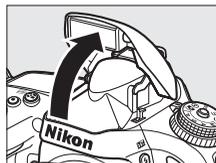
内置闪光灯的指数（GN）为 12（m、ISO 100、20℃），其闪光范围覆盖 24mm 镜头或 DX 格式下 16mm 镜头的视角。它不仅可用于自然光线不足的情况，还可用于填充阴影、增亮背光拍摄对象，或给拍摄对象的眼睛添加一个眼神光。

■使用内置闪光灯：☺、☺、☺、☺、☺、☺和☺模式

1 选择闪光模式（☺ 144）。

2 拍摄照片。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若有需要闪光灯即会弹出，并且在拍摄照片时闪光。若闪光灯未自动弹出，切勿手动升起闪光灯，否则可能会损坏闪光灯。



■使用内置闪光灯：P、S、A、M和☺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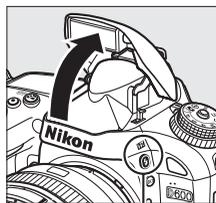
1 升起闪光灯。

按下☺（☺）按钮升起闪光灯。

2 选择闪光模式（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144）。

3 拍摄照片。

无论何时拍摄照片闪光灯都将闪光。



☺（☺）按钮

测光

选择矩阵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可激活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选择了点测光时，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功能将自动被激活。

闪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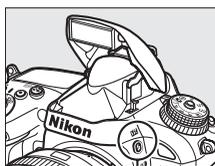
可用闪光模式根据拍摄模式的不同而异：

| AUTO、、、、、、 | | |
|---------------|--------------------------|------|
| AUTO 自动 | AUTO SLOW 自动 + 慢同步 + 防红眼 | 补充闪光 |
| AUTO 自动 + 防红眼 | AUTO SLOW 自动 + 慢同步 | |
| 关闭 | 关闭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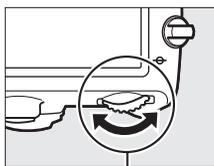
| P、A | S、M |
|----------------|-----------|
| 补充闪光 | 补充闪光 |
| 防红眼 | 防红眼 |
| SLOW 慢同步 + 防红眼 | REAR 后帘同步 |
| SLOW 慢同步 | |
| REAR 后帘 + 慢同步* | |

* 设定完成时，屏幕中将显示 **SLOW**。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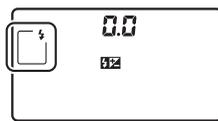
若要选择一个闪光模式，请按下 ()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设定。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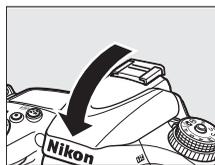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降下内置闪光灯

若要在不使用闪光灯时节省电量，请轻轻将其按下直至锁闭卡到正确位置发出咔嗒声。



默认闪光模式

默认闪光模式如下表所示。

| 模式 | 默认设定 | 模式 | 默认设定 |
|----------|----------|-----------|----------|
| AUTO、、、、 | 自动 | | 自动 + 慢同步 |
| 溪 | 自动 + 防红眼 | Y、P、S、A、M | 补充闪光 |

闪光模式

前一页所列闪光模式是以下用闪光模式图标所示设定之一或多种的组合：

- **AUTO** (自动闪光)：当光线不足或拍摄对象背光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闪光灯将自动弹出并在需要时闪光。
- (防红眼)：适用于人像拍摄。防红眼灯将在闪光灯闪光前点亮以减少“红眼”。
- (关闭)：即使光线不足或拍摄对象背光，闪光灯也不会闪光。
- **SLOW** (慢同步)：在夜晚或光线不足时，快门速度会自动减慢以捕捉背景光线。用于将背景光线摄入人像拍摄中。
- **REAR** (后帘同步)：闪光灯在快门即将关闭前闪光，以在移动光源背后产生一道光束轨迹(如右下图所示)。若未显示此图标，闪光灯将在快门开启时闪光(前帘同步；拍摄移动光源时产生的效果如左下图所示)。



前帘同步



后帘同步

内置闪光灯

适用于焦距为 24-300mm (FX 格式；DX 格式时为 16-300mm， 288) 的镜头。取下镜头遮光罩可防止阴影。闪光灯的最小范围为 0.6m，且不能在具备微距功能的变焦镜头的微距范围内使用。当 ISO 感光度介于 100 至 6400 之间时，可以使用 i-TTL 闪光控制。当感光度高于 6400 时，在某些距离或光圈设定下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若闪光灯在连拍释放模式 (83) 下闪光，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只拍摄一张照片。

当闪光灯已用于数次连续拍摄之后，快门释放可能暂时失效以保护闪光灯。短暂间歇后，闪光灯可以继续使用。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可用的快门速度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以下快门速度可用。

| 模式 | 快门速度 | 模式 | 快门速度 |
|---|---------------|----|---|
| AUTO、P*、A*、  、  、  | 1/200-1/60 秒 | S* | 1/200-30 秒 |
|  、  | 1/200-1/125 秒 | M* | 1/200-30 秒、    |
|  | 1/200-1 秒 | | |

* 当使用另购的 SB-910、SB-900、SB-800、SB-700 和 SB-600 闪光灯组件，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234）设为 **1/250 秒（自动 FP）** 或 **1/200 秒（自动 FP）** 时，快门速度可高达 1/4000 秒。当选择了 **1/250 秒（自动 FP）** 时，可用于内置闪光灯的快门速度高达 1/250 秒。

闪光控制模式

本照相机支持以下 i-TTL 闪光控制模式：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闪光灯在即将进行主闪光之前会发出一系列几乎看不到的预闪（监控预闪）。在画面所有区域内，从拍摄物体反射出来的预闪可被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所获得，并结合来自矩阵测光系统的距离信息加以分析，调整闪光量以达到主要拍摄对象和周围背景光线之间的自然平衡。若使用的是 G 型或 D 型镜头，计算闪光量时将会包括距离信息。通过提供镜头数据（焦距和最大光圈； 172）可提高非 CPU 镜头的计算精确度。使用点测光时不可用。
-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标准 i-TTL 闪光**：调整闪光量以使画面光线达到标准水平；不考虑背景的亮度。在强调主要拍摄对象而忽略背景细节，或使用了曝光补偿的拍摄中，推荐使用本选项。选择了点测光时，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功能将自动被激活。

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e3（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36）进行选择。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所示显示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

| | 闪光同步 | 自动 FP ( 234) |
|-------|---|---|
| i-TTL |   | — |
| 手动 |   | — |
| 重复闪光 |   | — |
| 指令器模式 |   |   |

光圈、感光度和闪光范围

闪光范围根据感光度（ISO 相当值）和光圈的不同而异。

|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光圈 | | | | | | | 范围 |
|----------------|-----|-----|-----|------|------|------|---------|
| 100 | 200 | 400 | 800 | 1600 | 3200 | 6400 | m |
| 1.4 | 2 | 2.8 | 4 | 5.6 | 8 | 11 | 0.7–8.5 |
| 2 | 2.8 | 4 | 5.6 | 8 | 11 | 16 | 0.6–6.0 |
| 2.8 | 4 | 5.6 | 8 | 11 | 16 | 22 | 0.6–4.2 |
| 4 | 5.6 | 8 | 11 | 16 | 22 | 32 | 0.6–3.0 |
| 5.6 | 8 | 11 | 16 | 22 | 32 | — | 0.6–2.1 |
| 8 | 11 | 16 | 22 | 32 | — | — | 0.6–1.5 |
| 11 | 16 | 22 | 32 | — | — | — | 0.6–1.1 |
| 16 | 22 | 32 | — | — | — | — | 0.6–0.8 |

内置闪光灯的最小范围是 0.6m。

在模式 **P** 下，最大光圈（最小 f 值）根据 ISO 感光度受到下表所示的限制：

|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最大光圈： | | | | | | |
|-------------------|-----|-----|-----|------|------|------|
| 100 | 200 | 400 | 800 | 1600 | 3200 | 6400 |
| 2.8 | 3.5 | 4 | 5 | 5.6 | 7.1 | 8 |

如果镜头的最大光圈小于上面所给的值，则光圈的最大值将会是镜头的最大光圈。

也请参阅

有关重新构图前锁定已测光拍摄对象的闪光数值（FV）的信息，请参阅第 149 页内容。

有关自动 FP 高速同步和选择闪光同步速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234）。有关选择使用闪光灯时可用最低快门速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2（闪光快门速度，□ 235）。有关闪光控制以及在指令器模式下使用内置闪光灯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3（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36）。

有关使用另购闪光灯组件的信息，请参阅第 292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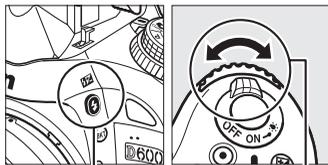


闪光补偿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闪光补偿可用于在 -3EV 到 +1EV 的范围内以 $1/3$ EV 的增量改变闪光量，从而改变主要拍摄对象相对于背景的亮度。增加闪光量可使主要拍摄对象显得更加明亮，减少闪光量则防止不需要的亮部或反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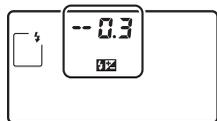
请按下  () 按钮并旋转副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值。一般情况下，选择正值使主要拍摄对象更亮，选择负值则更暗。



 () 按钮 副指令拨盘

在 ± 0.0 以外的值时，当您释放  () 按钮后，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会显示  图标。当前闪光补偿值可通过按下  () 按钮进行确认。

将闪光补偿设为 ± 0.0 可恢复通常闪光量。照相机关闭时，闪光补偿不会重设。



± 0.0 EV (按下  () 按钮)



-0.3EV



+1.0EV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安装了另购的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400 及 SB-R200 闪光灯组件时也可使用闪光补偿。对于 SB-910、SB-900、SB-800、SB-700 和 SB-600，您还可以使用闪光灯组件上的控制来设定闪光补偿；使用闪光灯组件所选的值将添加至使用照相机所选的值中。

也请参阅

有关选择闪光补偿可用增量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224)。有关选择闪光和曝光补偿的组合方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4 (闪光曝光补偿,  240)。有关在一系列照片中自动更改闪光级别的信息，请参阅第 153 页内容。

FV 锁定

该功能可用来锁定闪光量，允许在不改变闪光级别的情况下重新构图，并确保了即使拍摄对象不在画面中央时，闪光量也能适用于拍摄对象。闪光量可根据 ISO 感光度和光圈的任何变化自动调整。

使用 FV 锁定的步骤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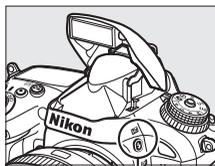
1 将 FV 锁定功能指定给 Fn 按钮。

在自定义设定 f2 (指定 Fn 按钮, 242) 中选择 **FV 锁定**。



2 升起闪光灯。

在 **P**、**S**、**A**、**M** 和 **II** 模式下，按下  按钮可升起闪光灯。在 **AUTO**、**2**、**3**、**4**、**5**、**6** 和 **7** 模式下，闪光灯将根据需要自动弹出。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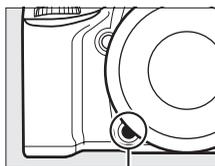
3 对焦。

将拍摄对象置于画面中央，并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以进行对焦。



4 锁定闪光级别。

确认闪光预备指示灯 () 显示在取景器中后，按下 **Fn** 按钮。闪光灯将发出一个监控预闪来决定合适的闪光级别。闪光量将锁定于该级别，并且取景器中将出现 **FV 锁定** 图标 ()。



Fn 按钮



5 重新构图。



6 拍摄照片。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拍摄。如有需要，无需释放 FV 锁定即可拍摄其它照片。

7 释放 FV 锁定。

按下 **Fn** 按钮释放 FV 锁定。确认取景器中 FV 锁定图标 () 消失。

配合内置闪光灯使用 FV 锁定

仅当自定义设定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36) 选为 **TTL** 时, 内置闪光灯才支持 FV 锁定。

配合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使用 FV 锁定

在 TTL 和 (支持的情况下) 监控预闪 AA 和监控预闪 A 闪光控制模式下, 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也可使用 FV 锁定。请注意, 自定义设定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36) 选为指令器模式时, 您需将主闪光灯或至少一个遥控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设为 TTL 或 AA。

测光

当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 FV 锁定的测光区域如下:

| 闪光灯组件 | 闪光模式 | 测光区域 |
|-------------------------|------------|--------------|
| 独立闪光灯组件 | i-TTL | 画面中央 5mm 直径圈 |
| | AA |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区域 |
| 和其它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 (高级无线闪光) | i-TTL | 整个画面 |
| | AA | 闪光灯曝光测光所测区域 |
| | A (主闪光灯) | |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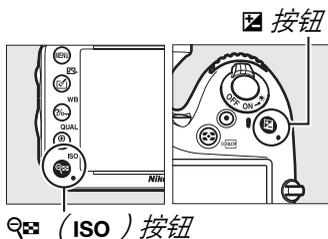
有关使用景深预览按钮或  **AE-L/AF-L** 按钮进行 FV 锁定的信息, 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3 (指定预览按钮,  244) 或自定义设定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244)。



其它拍摄选项

双键重设：恢复默认设定

通过同时按住  (ISO) 和  按钮 (这些按钮上标有一个绿点) 2 秒以上, 可恢复下列照相机设定的默认值。重设定期间控制面板将暂时关闭。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
| 图像品质 | JPEG 标准 | 93 |
| 图像尺寸 | 大 | 95 |
| 白平衡 | 自动 > 标准 | 115 |
| 微调 | A-B: 0、G-M: 0 | 117 |
| HDR (高动态范围) | 关闭 ¹ | 139 |
| ISO 感光度设定 | | |
| ISO 感光度 | | |
| 自动和场景模式 | 自动 | 105 |
| P、S、A、M | 100 | |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关闭 | 107 |
| 间隔拍摄 | 关闭 ² | 164 |
| 自动对焦 (取景器) | | |
| 自动对焦模式 | AF-A | 97 |
| AF 区域模式 | | |
|  、  、  、  、  、  | 单点 AF | 99 |
|  、  | 39 点动态区域 AF | |
| AUTO、  、  、  、  、  、  、  、  、  、  、  、  、  、 P、S、A、M | 自动区域 AF | |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
| 自动对焦（即时取景 / 动画） | | |
| 自动对焦模式 | AF-S | 51 |
| AF 区域模式 | | |
|  P、S、A、M | 宽区域 AF | 52 |
|  | 标准区域 AF | |
|  | 脸部优先 AF | |
| 对焦点 ³ | 中央 | 101 |
| 测光 | 矩阵 | 109 |
| AE 锁定（保持） | 关闭 | 102、110 |
| 包围 | 关闭 | 153 |
| 优化校准设定 ⁴ | 未修改 | 129 |
| 闪光补偿 | 关闭 | 148 |
| 曝光补偿 | 关闭 | 112 |
| 曝光延迟模式 | 关闭 | 231 |
| 闪光模式 | | |
|  | 自动 | 144 |
|  | 自动 + 防红眼 | |
|  | 自动 + 慢同步 | |
| ⏏、P、S、A、M | 补充闪光 | |
| FV 锁定 | 关闭 | 149 |
| 多重曝光 | 关闭 ⁵ | 160 |
| 柔性程序 | 关闭 | 75 |
| +NEF（RAW） | 关闭 | 242 |

1 曝光差异和平滑不会重设。

2 若当前正在进行间隔拍摄，拍摄将结束。开始时间、拍摄间隔，以及间隔数和拍摄张数不会重设。

3 若将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 AF，对焦点将不会显示。

4 仅限于当前优化校准。

5 若当前正在执行多重曝光，拍摄将结束且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多重曝光。增益补偿和拍摄张数不会重设。

包围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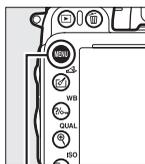
包围在每次拍摄中自动微调曝光、闪光级别、动态 D-Lighting (ADL) 或白平衡, “包围” 当前值。在难以设定曝光、闪光级别 (仅限于 i-TTL 及 (支持的情况下) 自动光圈闪光控制模式; 请参阅第 146、236 和 294 页内容)、白平衡或动态 D-Lighting 的情况下, 或者没有足够时间在每次拍摄中检查效果及调整设定, 或对同一个拍摄对象尝试不同的设定时, 请选择该功能。

■曝光和闪光包围

改变一系列照片的曝光和 / 或闪光级别的步骤如下:

- 1 在自定义设定菜单中为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 选择闪光或曝光包围。

若要显示菜单, 请按下 MENU 按钮。选择自定义设定菜单中的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 然后按下 OK。选择自动曝光和闪光灯改变曝光和闪光级别, 选择仅自动曝光仅改变曝光, 选择仅闪光则仅改变闪光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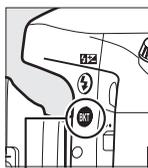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2 选择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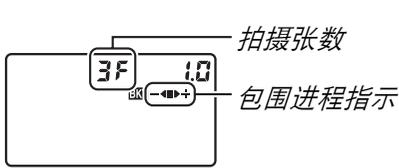
按下 BKT 按钮, 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以及照片的拍摄顺序。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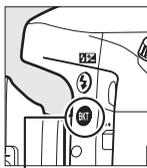
| 拍摄张数 | 包围进程指示 | 包围顺序 |
|------|--------|----------------|
| 3F | ←▶+ | 通常曝光、曝光不足、曝光过度 |
| +2F | ▶+ | 通常曝光、曝光过度 |
| --2F | ←▶ | 通常曝光、曝光不足 |

BKT 将显示在取景器中 (见右图); 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BK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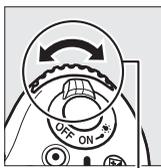


3 选择包围增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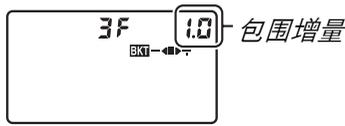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选择包围增量。



BKT 按钮



副指令拨盘



控制面板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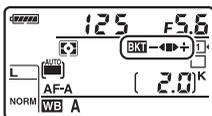
有关选择增量大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b2（曝光控制 **EV** 步长，□ 224）。有关选择包围执行顺序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e7（包围顺序，□ 241）。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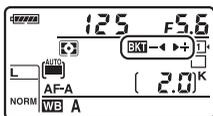
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时根据所选包围程序改变曝光和 / 或闪光级别。在曝光补偿（□ 112）的基础上，照相机进一步调整曝光，使曝光补偿可达到 5EV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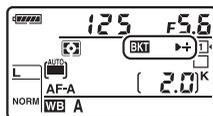
当执行包围时，控制面板中将会显示包围进程指示。在每次拍摄后，代表该次拍摄的一节将从指示中消失：拍摄不更改值的照片后，■ 将消失；以负增量进行拍摄后，-◀ 将消失；而以正增量进行拍摄后，▶+ 将消失。



曝光改变量：
0EV (■)



曝光改变量：
-1EV (-◀)



曝光改变量：
+1EV (▶+)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进程指示和 **BKT** 图标不再显示。

曝光和闪光包围

在低速连拍和高速连拍释放模式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恢复拍摄。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张数 (☐ 227)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都将拍摄在第 153 页步骤 2 中所选张数的照片；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它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仅拍摄一张照片。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照片之前存储卡已无空间，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已拍照片留出空间后，照相机可从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拍摄。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拍摄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

曝光包围

照相机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和光圈 (模式 **P**)、光圈 (模式 **S**) 或快门速度 (模式 **A** 和 **M**) 来调整曝光。在模式 **P**、**S** 和 **A** 下，若将 **ISO 感光度设定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选为开启 (☐ 107)，照相机将在超过自身曝光系统限制时自动改变 ISO 感光度以实现最佳曝光效果；在模式 **M** 下，照相机将先使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以使曝光尽可能接近最佳效果，然后通过改变快门速度包围该曝光。



■ 白平衡包围

照相机为每张照片创建多个副本，且每个副本使用不同的白平衡。有关白平衡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15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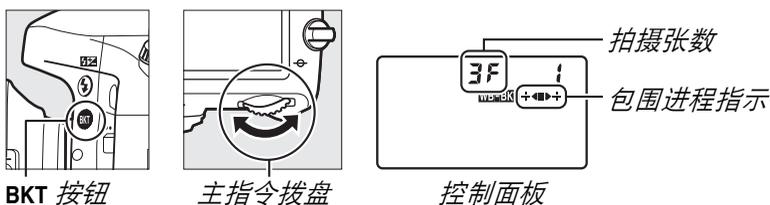
1 选择白平衡包围。

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中选择白平衡包围。



2 选择拍摄张数。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以及照片的拍摄顺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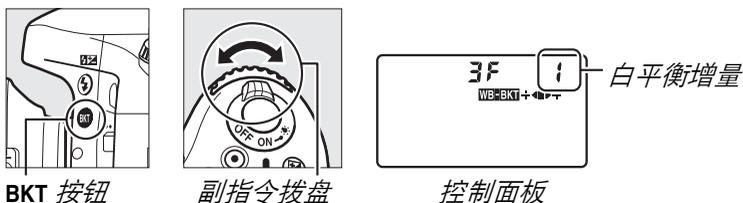


BKT 将显示在取景器中（见右图）；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WB-BKT**。



3 选择白平衡增量。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副指令拨盘从 1（5 迈尔德；☐ 119）、2（10 迈尔德）和 3（15 迈尔德）中选择增量。**B** 值代表蓝色量，**A** 值代表琥珀色量（☐ 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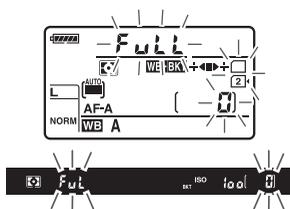
以 1 为增量的包围程序如下表所示。

| 控制面板 | 包围进程指示 | 拍摄张数 | 增量 | 包围顺序 |
|------|--------|------|-------|-----------|
| b2F | + | 2 | 1B | 0/1 B |
| A2F | + | 2 | 1A | 0/1 A |
| 3F | + | 3 | 1A、1B | 0/1 A/1 B |

4 构图、对焦并拍摄。

每次拍摄都将创建在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图像，各图像都有一个不同的白平衡。在白平衡微调的基础上，照相机进一步调整白平衡。

若包围程序中的拍摄张数大于剩余可拍摄张数，如右图所示，**FULL**和相应存储卡的图标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FuL**图标在取景器中闪烁，且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插入新的存储卡后，照相机可开始拍摄。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进程指示和 **WB-BKT** 图标不再显示。

白平衡包围

图像品质为 **NEF (RAW)** 时，白平衡包围不可用。选择 **NEF (RAW)**、**NEF (RAW)+JPEG** 精细、**NEF (RAW)+JPEG** 标准或 **NEF (RAW)+JPEG** 基本可取消白平衡包围。

白平衡包围仅影响色温（白平衡微调显示中的琥珀色 - 蓝色轴， 117）。在绿色 - 洋红轴上不进行调整。

在自拍模式（ 85）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 (自拍)** > 拍摄张数（ 227）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释放快门都将创建在白平衡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图像。

在存储卡存取指示灯点亮时，若关闭照相机，电源仅在记录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后才会关闭。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照相机在一系列曝光中改变动态 D-Lighting。有关动态 D-Lighting 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37 页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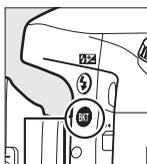
1 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

在自定义设定 e6 自动包围设定中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



2 选择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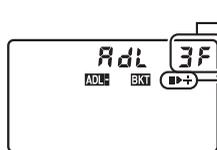
按下 **BKT** 按钮，同时旋转主指令拨盘选择在包围序列中的拍摄张数。选择 2 张照片时，一张将在动态 D-Lighting 关闭状态下拍摄，另外一张则以拍摄菜单中动态 **D-Lighting** 的当前所选值拍摄（若动态 D-Lighting 处于关闭状态，第二张则以自动动态 D-Lighting 设定进行拍摄）。选择 3 张照片时，将以关闭、标准和高动态 D-Lighting 设定拍摄该系列照片。



BKT 按钮



主指令拨盘



拍摄张数

包围进程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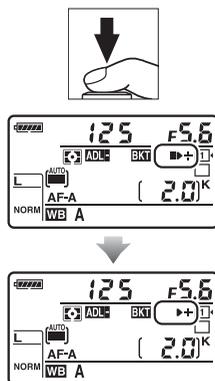
控制面板

BKT 将显示在取景器中（见右图）；控制面板中将显示 **ADL-BKT**。



3 构图、对焦并拍摄。

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时根据所选包围程序改变动态 D-Lighting。当执行包围时，控制面板中将会显示包围进程指示。在每次拍摄后，代表该次拍摄的一节将从指示中消失：拍摄第 1 张后，■ 将消失，拍摄第 2 张后，▶ 将消失，而拍摄第 3 张（若适用）后，+ 将消失。



若要取消包围，请按下 **BKT**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包围进程指示和 **ADL-BKT** 图标不再显示。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在低速连拍和高速连拍释放模式下，当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拍摄完成时，照相机将暂停拍摄。再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将恢复拍摄。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张数（ 227）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都将拍摄在第 158 页步骤 2 中所选张数的照片；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它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仅拍摄一张照片。

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照片之前存储卡已无空间，更换存储卡或删除已拍照片留出空间后，照相机可从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拍摄。若在拍摄完序列中的所有照片之前照相机关闭，再次开启照相机后，包围将从拍摄序列中的下一张照片开始恢复。

多重曝光

(仅限于 P、S、A 和 M 模式)

按照以下步骤可在单张照片中记录 2 至 3 次曝光。多重曝光可利用来自照相机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获得明显优于软件所制作合成图像的色彩。

■ 创建多重曝光

在即时取景中无法记录多重曝光。继续操作前请退出即时取景。请注意，在默认设定下，若 30 秒内未对照相机执行任何操作，照相机将自动停止拍摄并记录一个多重曝光。

🔪 记录时间延长

曝光之间的间隔时间长于 30 秒时，请使用自定义设定 c2 (待机定时器，□ 227) 延长测光关闭延迟时间。曝光之间的最长间隔时间比自定义设定 c2 中的所选项长 30 秒。若显示屏在播放或菜单操作过程中已关闭，拍摄将在曝光测光关闭 30 秒后结束且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多重曝光。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多重曝光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模式。

加亮显示多重曝光模式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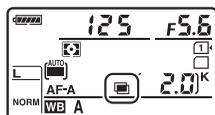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

- 若要创建一系列多重曝光，请选择 **ON** 开启（一系列）。多重曝光拍摄将持续进行直至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关闭。
- 若要创建一个多重曝光，请选择开启（单张照片）。单个多重曝光创建完成后，照相机将自动恢复通常拍摄。
- 若要不创建其它多重曝光直接退出，请选择关闭。



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或开启（单张照片），控制面板中将显示一个  图标。



3 选择拍摄张数。

加亮显示拍摄张数并按下 **▶**。



按下 **▲** 或 **▼** 选择用来组合成单张照片的拍摄张数并按下 **OK**。



4 选择增益补偿的量。

加亮显示自动增益补偿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以下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 开启：根据实际记录的曝光次数调整增益补偿（2次曝光时，每次曝光的增益补偿设为 $1/2$ ；3次曝光时则为 $1/3$ ；依此类推）。
- 关闭：记录多重曝光时不会调整增益补偿。背景较暗时推荐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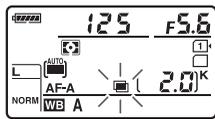
5 构图、对焦并拍摄。

在高速连拍和低速连拍释放模式（**□** 83）下，照相机将在一次连拍中记录

所有曝光。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期间，照相机将持续记录多重曝光；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拍摄完第一张照片后，多重曝光拍摄即会结束。在自拍模式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张数（**□** 227）中选择了何种选项，照相机都将自动记录在第 161 页步骤 3 中所选的拍摄张数；但拍摄间隔由自定义设定 c3（自拍）> 拍摄间隔控制。在其它释放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时将拍摄一张照片；请继续拍摄直至记录完所有曝光（有关在记录完所有照片之前中断多重曝光的信息，请参阅第 163 页内容）。



■ 图标将会闪烁直至拍摄结束。若选择了开启（一系列），仅当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了关闭时多重曝光拍摄才会结束；若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则多重曝光完成时多重曝光拍摄将自动结束。多重曝光拍摄结束时 **■** 图标将从显示中消失。



■中断多重曝光

若要在完成指定的拍摄张数前中断多重曝光，请在多重曝光模式中选择关闭。当完成指定的拍摄张数前拍摄结束时，照相机将使用到此为止已记录的曝光创建一个多重曝光。若自动增益补偿处于开启状态，照相机将根据实际记录的拍摄张数相应调整增益补偿。请注意，在以下情况中拍摄将自动结束：

- 执行双键重设（☐ 151）
- 照相机关闭
- 电池电量耗尽
- 删除照片



☑ 多重曝光

记录多重曝光的过程中，请勿取出或更换存储卡。

在即时取景中无法记录多重曝光。当在该模式下拍摄照片时，**多重曝光模式**将重设为关闭。

自动增益补偿（☐ 162）选为关闭时所拍摄的照片上可能会出现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包括测光、曝光、拍摄模式、焦距、拍摄日期和照相机方向）中列出的是多重曝光中首次拍摄时的信息。

✍ 间隔拍摄

若在进行首次曝光前激活了间隔拍摄，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时间记录曝光，直至完成在多重曝光菜单中指定的拍摄张数（此时忽视间隔拍摄菜单中列出的拍摄张数）。随后，这些曝光将记录为单张照片且间隔拍摄将结束（若在多重曝光模式选择了开启（单张照片），多重曝光拍摄也将自动结束）。

✍ 其它设定

多重曝光拍摄期间无法格式化存储卡，某些菜单项目也将变为灰色且无法更改。



间隔拍摄

照相机可在预设的间隔下自动拍摄照片。

☑ 拍摄前

当进行间隔拍摄时，请不要选择自拍（）、遥控（）或 MUP 释放模式。开始间隔拍摄之前，请先在当前设定下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选择一个开始时间之前，请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时区和日期，并确认照相机时钟已设为正确的时间和日期（ 253）。

推荐使用三脚架。开始拍摄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为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务必将照相机 EN-EL15 电池充满电。若不确定，则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或使用一个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间隔拍摄。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间隔拍摄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开始时间。

有以下开始方式可供选择：

- 若要立即开始拍摄，请加亮显示立即并按下 。完成设定约 3 秒后开始拍摄；进入步骤 3。
- 若要选择开始时间，请加亮显示开始时间并按下  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开始时间选项。按下  或  加亮显示小时或分钟，然后按下  或  进行更改。按下  继续。



3 选择间隔时间。

按下  或  加亮显示小时、分钟或秒钟，然后按下  或  进行更改。请选择一个比拍摄完在步骤 4 中选择的张数所需时间更长的间隔时间。若间隔时间太短，所拍照片可能会少于在步骤 4 中列出的总张数（间隔数乘以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按下  继续。



4 选择间隔数和在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间隔数或拍摄张数，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按下 ▶ 继续。



间隔数 拍摄张数 / 间隔 总拍摄张数

5 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若要不启动间隔拍摄直接返回拍摄菜单，请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 OK)。第一系列的拍摄将在指定开始时间进行，若在步骤 2 中已将选择开始时间设为立即，第一系列的拍摄则在大约 3 秒后开始。照相机将以所选间隔持续拍摄，直至拍摄完所有照片。请注意，由于每次间隔的快门速度、每秒幅数以及记录图像所需时间可能不尽相同，间隔结束到下一间隔开始之间的时间可能会有差异。若无法在当前设定下继续拍摄（例如，开始时间短于 1 分钟，或者手动曝光模式下当前所选快门速度为 bulb），显示屏中将出现警告信息。



❑ 存储容量不足

若存储卡已满，间隔拍摄将保持激活状态但不能拍摄照片。请在删除一些照片或关闭照相机并插入其它存储卡后，重新开始拍摄（□167）。

🔍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DK-5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86）。



✎ 间隔拍摄

间隔拍摄无法与长时间曝光（B 门拍摄，☐ 79）、即时取景（☐ 49）或定时拍摄（☐ 168）组合使用，且在动画即时取景（☐ 57）或自定义设定 g4（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248）选为录制动画时不可用。

✎ 释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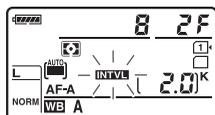
无论选择了何种释放模式，照相机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指定张数的照片。在 **CH**（高速连拍）模式下，照相机将以每秒高达 5.5 幅的速度拍摄照片。在 **S**（单张拍摄）和 **CL**（低速连拍）模式下，照相机将以自定义设定 d5（**CL 模式拍摄速度**，☐ 229）中所选的速度拍摄照片；在模式 **Q** 中，照相机噪音将降低。

✎ 包围

请在启动间隔拍摄前调整包围设定。当进行间隔拍摄时，若曝光包围、闪光包围或动态 D-Lighting 包围处于激活状态，照相机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包围程序中的拍摄张数，而忽视在间隔拍摄菜单中指定的拍摄张数。若间隔拍摄过程中白平衡包围处于激活状态，照相机则会在每个间隔中拍摄一张照片，并处理该照片以创建在包围程序中指定数量的副本。

✎ 拍摄期间

间隔拍摄过程中，控制面板中的 **间隔拍摄** 图标将会闪烁。在下一个拍摄间隔即将开始之前，快门速度显示中将出现剩余的间隔数，且光圈显示中将会出现当前间隔下的剩余可拍摄张数。在其它时候，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即可查看剩余间隔数和每个间隔下的拍摄张数（释放按钮时，可显示快门速度和光圈直至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若要查看当前间隔拍摄设定，请在两次拍摄之间选择**间隔拍摄**。间隔拍摄过程中，间隔拍摄菜单将会显示开始时间、拍摄间隔，以及剩余间隔数和剩余可拍摄张数。这些项目在间隔拍摄期间均无法改变。



当执行间隔拍摄时，您可播放照片并随意调整拍摄和菜单设定。在每个间隔的大约 4 秒之前，显示屏将自动关闭。

■暂停间隔拍摄

您可通过下列方法暂停间隔拍摄：

- 在两次间隔之间按下 **OK** 按钮
- 加亮显示间隔拍摄菜单中的 **开始 > 暂停** 并按下 **OK**
- 关闭照相机后再将其重新开启（如有需要，可在照相机处于关闭状态时更换存储卡）
- 选择自拍（）、遥控（）或 **MUP** 释放模式

重新开始拍摄的步骤如下：

1 选择新的开始时间。

按照第 164 页中所述选择一个新的开始时间。



2 重新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 **重新开始** 并按下 **OK**。请注意，若拍摄过程中间隔拍摄被暂停，则当前间隔下的剩余可拍摄张数将被取消。



■中断间隔拍摄

电池电量耗尽时，间隔拍摄将会自动结束。在以下情况中间隔拍摄也将停止：

- 在间隔拍摄菜单中选择 **开始 > 关闭**
- 执行一次双键重设（[☞ 151](#)）
-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 **重设拍摄菜单**（[☞ 214](#)）
- 更改包围设定（[☞ 153](#)）
- 终止 HDR（[☞ 139](#)）或 **多重曝光拍摄**（[☞ 163](#)）

间隔拍摄结束时将恢复通常拍摄。

■不拍摄照片

间隔即将开始时，若以下任一情况持续 8 秒或以上，照相机将会跳过当前间隔：前一间隔的一张或多张照片正在拍摄中，内存缓冲区已满，或者在 **AF-S** 模式下或在 **AF-A** 中自动设为单次伺服 AF 时照相机无法对焦（请注意，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再次对焦）。拍摄将从下一间隔重新开始。



定时拍摄

照相机自动以所选间隔拍摄照片，以使用拍摄菜单中**动画设定**（ 65）的当前所选项创建无声定时动画。

拍摄前

开始定时拍摄之前，请先在当前设定下试拍一张照片（在取景器中构图以准确预览曝光效果），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若要录制亮度变化的效果，请选择手动曝光（ 78）；若要获得一致的色彩效果，请选择自动（ 115）以外的白平衡设定。我们建议您暂时切换至动画即时取景并在显示屏中确认当前图像区域裁切（ 57）；但是请注意，定时拍摄在即时取景中不可用。

推荐使用三脚架。开始拍摄前，请将照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为确保拍摄不被中断，请使用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及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或充满电的 EN-EL15 电池。

1 在拍摄菜单中选择定时拍摄。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拍摄菜单中的**定时拍摄**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按下 。

按下  进入步骤3 选择间隔时间和拍摄时间。若要使用默认的 5 秒间隔时间和 25 分钟拍摄时间录制定时动画，请进入步骤 5。



3 选择间隔时间。

按下  或  加亮显示分钟或秒钟，然后按下  或  进行更改。请选择比最低预期快门速度更长的间隔时间。按下  继续。



4 选择拍摄时间。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小时或分钟，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最大拍摄时间为 7 小时 59 分钟。按下 ▶ 继续。



5 开始拍摄。

加亮显示开启并按下 OK (若要开始定时拍摄直接返回拍摄菜单，请加亮显示关闭并按下 OK)。



定时拍摄在 3 秒后开始。照相机将以在步骤 3 中所选的间隔时间和在步骤 4 中所选的拍摄时间拍摄照片。存储卡存取指示灯将在记录每张照片时点亮；请注意，由于每次拍摄的快门速度和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上所需的时间可能不同，记录中的拍摄到开始下一次拍摄的间隔时间可能有所变化。若定时动画无法在当前设定（例如，若存储卡已满，间隔时间或拍摄时间为 0，间隔时间长于拍摄时间，或者选择了遥控（）释放模式）下录制，拍摄将不会开始。

拍摄完成后，定时动画将记录至动画设定 > 目标位置（ 65）中所选的存储卡。



☑ 定时拍摄

定时拍摄在以下情况时不可用：即时取景（☐ 49、57）中，快门速度 bulb （☐ 79）时，包围（☐ 153）、高动态范围（HDR，☐ 139）、多重曝光（☐ 160）或间隔拍摄（☐ 164）处于激活状态。

✍ 释放模式

无论选择了何种释放模式，照相机将在每个间隔中拍摄一张照片。自拍无法使用。定时拍摄在遥控（☐）释放模式下不可用。

✍ 计算最终动画的时间长度

最终动画的总幅数（近似值）可通过将拍摄时间除以间隔时间并向上舍入取整后得出。然后，通过将拍摄张数除以在动画设定 > 画面尺寸 / 帧频中所选的帧频即得出最终动画的时间长度。例如一个以 **1920 × 1080; 24p** 录制的 48 幅画面的动画，其时间长度约为 2 秒。使用定时拍摄所录制动画的最大时间长度为 20 分钟。

录制时间长度 / 最大时间长度



存储卡指示

画面尺寸 / 帧频

✍ 盖上取景器

为防止光线从取景器进入而干扰曝光，请取下橡胶接目镜罩并用附送的DK-5接目镜盖盖上取景器（☐ 86）。

✍ 拍摄期间

定时拍摄期间，控制面板中 **INTVL** 图标将会闪烁且定时录制指示将会显示。即将记录每幅画面之前，剩余时间（以小时和分钟为单位）会显示在快门速度显示中。在其它时候，剩余时间可通过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查看。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27）中选择了何种选项，拍摄期间待机定时都不会超过时效。



若要查看当前定时拍摄设定，请在两次拍摄之间按下 **MENU** 按钮。定时拍摄过程中，定时拍摄菜单将显示间隔时间和剩余时间。定时拍摄过程中无法更改这些设定，也不可播放照片或调整其它菜单设定。



■中断定时拍摄

电池电量耗尽时，定时拍摄将会自动结束。下列情况下定时拍摄也将结束：

- 在定时拍摄菜单中选择开始 > 关闭
- 在画面之间按下或记录一幅画面后立即按下  按钮
- 关闭照相机
- 取下镜头
- 连接 USB 或 HDMI 线
- 将存储卡插入空插槽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拍摄照片
- 选择遥控 () 释放模式
- 选择模式 **U1** 或 **U2**，或者在模式 **U1** 或 **U2** 下启动定时拍摄后选择其它模式

照相机将使用定时拍摄结束时为止所拍摄的画面创建一个动画。请注意，若电源被取出或断开连接或者目标存储卡被弹出，定时拍摄将结束且不会录制动画。

■不拍摄照片

若使用单次伺服自动对焦 (**AF-S**) 或在 **AF-A** 中自动设为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时照相机无法对焦，则会跳过当前画面；请注意，照相机将在每次拍摄前再次对焦)。拍摄将从下一画面重新开始。

图像查看

定时拍摄过程中  按钮无法用于查看照片，但是，若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 ( 212) 中选择了开启，每次拍摄后当前画面将会显示几秒。画面显示时无法进行其它播放操作。

也请参阅

有关设定定时拍摄完成时蜂鸣音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d1 (蜂鸣音， 228)。



非 CPU 镜头

使用非 CPU 镜头时，用户可通过指定镜头数据（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来访问多个 CPU 镜头功能。

当已知镜头焦距时:

- 电动变焦可配合另购的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 294）
-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将列出镜头焦距（带星号）

当已知镜头最大光圈时:

-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显示光圈值
- 若闪光灯组件支持 AA（自动光圈）模式，闪光级别将根据光圈变化进行调整
- 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中将列出光圈值（带星号）

同时指定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时:

- 启用彩色矩阵测光（请注意，当使用包括反射型尼克尔镜头在内的某些镜头时，为了获得精确结果可能需要使用中央重点或点测光）
- 提高中央重点、点测光及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的精确度



本照相机最多可存储 9 个非 CPU 镜头的数据。输入或编辑非 CPU 镜头数据的步骤如下：

1 选择非 CPU 镜头数据。

按下 **MENU** 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选择镜头编号。

加亮显示镜头编号并按下 **◀** 或 **▶** 从 1 至 9 之间选择一个镜头编号。



3 输入焦距和光圈。

加亮显示焦距 (**mm**) 或最大光圈并按下 **◀** 或 **▶** 编辑加亮显示的项目。焦距可从 6 至 4000mm 的值之间进行选择，最大光圈可从 f/1.2 至 f/22 的值之间进行选择。



焦距未列出

若未列出准确的焦距，请选择大于镜头实际焦距的最近值。

望远倍率镜和变焦镜头

望远倍率镜的最大光圈是望远倍率镜和镜头最大光圈的组合。请注意，当非 CPU 镜头变焦时不会调整镜头数据。不同焦距的数据可作为不同镜头编号进行输入，或者您可根据每次调整变焦时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的新数值编辑镜头数据。

4 选择完成。

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OK**。指定的焦距和光圈值将存储在所选镜头编号的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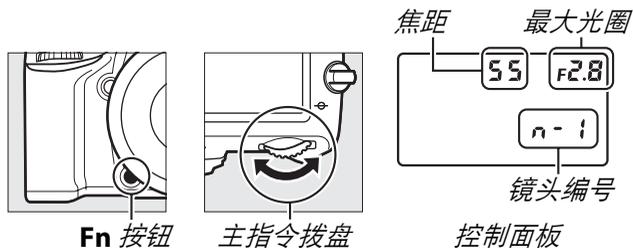
使用非 CPU 镜头时启用镜头数据的步骤如下：

1 将非 CPU 镜头编号选择功能指定给照相机控制。

在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 242）或自定义设定 f3（指定预览按钮，☐ 244）中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

2 使用所选控制选择镜头编号。

按下所选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直至控制面板中显示所需镜头编号。



GPS 单元 GP-1

使用 GP-1 附送的可将 GPS 单元 GP-1（另购）连接至照相机的配件端子（□ 298），能在拍摄照片时记录有关照相机当前位置的信息。连接 GP-1 之前请关闭照相机；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GP-1 的说明书。

■ 设定菜单选项

设定菜单中的 **GPS** 项目包含下列选项。

- **待机定时器**：选择在连接了 GP-1 时是否自动关闭曝光测光。

| 选项 | 说明 |
|----|--|
| 启用 | 若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27）中所选的时间内未对照相机执行任何操作，曝光测光将自动关闭（为使照相机有时间获取 GPS 数据，激活曝光测光或开启照相机后，该延迟时间最多可延长 1 分钟）。这样可以减少电池电量消耗。 |
| 禁用 | 连接了 GP-1 时曝光测光不会关闭。 |

- **位置**：该项目仅在连接了 GP-1 时有效，它将显示由 GP-1 报道的当前纬度、经度、海拔以及世界协调时间（UTC）。
- **使用 GPS 设定照相机时钟**：选择是可使照相机时钟与 GPS 装置报道的时间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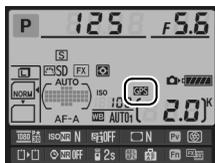
✎ 世界协调时间（UTC）

UTC 数据由 GPS 装置提供，与照相机时钟无关。

✎ GPS 图标

连接状态以  图标标识：

- （静态）：照相机已与 GP-1 建立通讯。显示该图标时所拍照片的信息将包含一页 GPS 数据（□ 183）。
- （闪烁）：GP-1 正在搜索信号。该图标闪烁时所拍照片不包含 GPS 数据。
- 无图标：至少 2 秒内未从 GP-1 收到新的 GPS 数据。未显示  图标时所拍照片不包含 GPS 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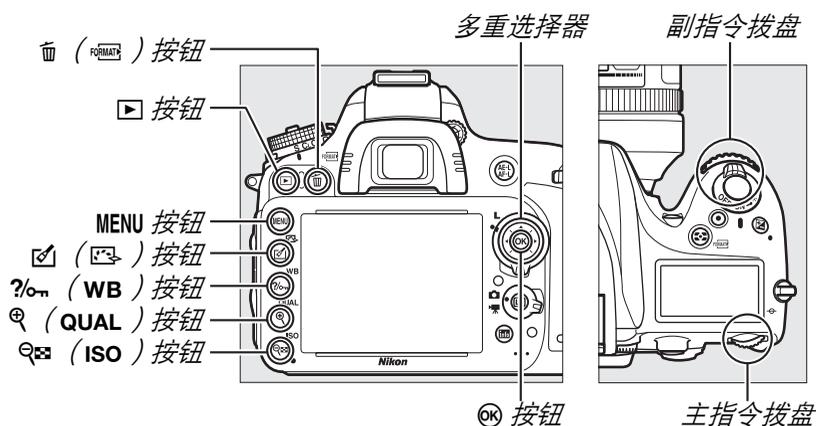
有关播放的详细信息

全屏播放

若要播放照片，请按下  按钮。显示屏中将出现最近一次拍摄的照片。



 按钮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以竖直方向显示“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 212）设为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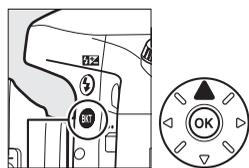
图像查看

当在播放菜单的图像查看（ 212）中选择了开启时，拍摄后照片将在显示屏中自动显示大约 4 秒（由于照相机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而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拍摄结束后才从当前系列的第一张开始显示照片。

| 目的 | 使用 | 说明 |
|-----------|----|---|
| 查看其它照片 | | 按下 ► 可按记录顺序查看照片，按下 ◀ 则可按相反顺序查看照片。 |
| 查看照片信息 | | 按下 ▲ 或 ▼ 可查看当前照片信息 (179)。 |
| 查看缩略图 |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85 页内容。 |
| 放大照片 |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87 页内容。 |
| 删除图像 | |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可删除照片。 |
| 更改保护状态 | | 若要保护图像或取消受保护图像的保护，请按下 (188)。 |
| 返回拍摄模式 | |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
| 润饰照片或播放动画 | | 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261)。若当前照片由 图标标记，表明它是动画，按下 则可开始动画播放 (67)。 |

选择存储卡插槽

若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以通过在全屏或缩略图播放过程中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 选择一张卡进行播放。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加亮显示所需插槽并按下 ► 列出所选卡中的文件夹，然后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并按下 查看该加亮显示文件夹中的照片。在播放 (207) 和润饰 (261) 菜单中选择照片进行操作或者从一张现有照片复制白平衡 (125) 时可使用同一步骤。



BK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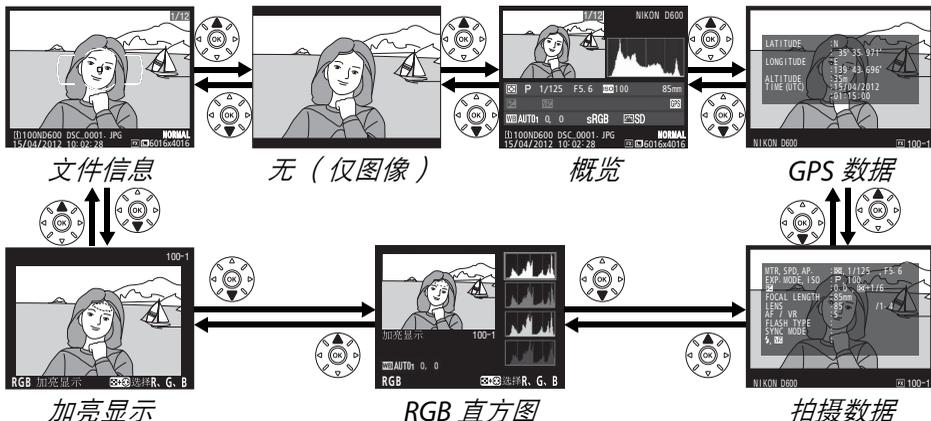


也请参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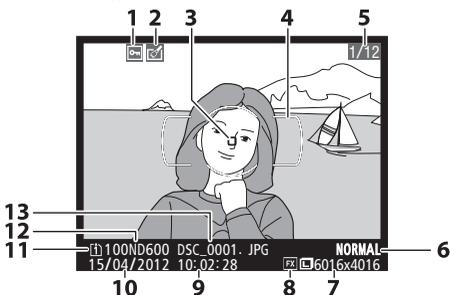
有关选择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28)。

照片信息

照片信息可叠加到以全屏播放方式显示的图像上。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照片信息。请注意，仅显示图像或是否显示拍摄数据、RGB 直方图、加亮显示以及概览数据取决于播放显示选项 (☐ 209) 中所选择的对应选项。GPS 数据仅当拍摄照片时使用了 GPS 装置才会显示。



文件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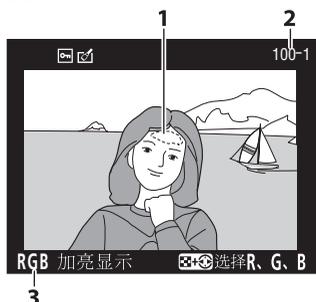
| | | |
|----|----------------|--------|
| 1 | 保护状态 | 188 |
| 2 | 润饰指示 | 261 |
| 3 | 对焦点 1、2 | 101 |
| 4 | AF 区域框 1 | 33 |
| 5 | 幅数 / 总幅数 | |
| 6 | 图像品质 | 93 |
| 7 | 图像尺寸 | 95 |
| 8 | 图像区域 3 | 89 |
| 9 | 拍摄时间 | 27、253 |
| 10 | 拍摄日期 | 27、253 |
| 11 | 当前存储卡插槽 | 46、178 |
| 12 | 文件夹名称 | 215 |
| 13 | 文件名称 | 216 |

1 仅当在播放显示选项 (☐ 209) 中选择了对焦点时显示。

2 若照片是使用 **AF-S** 或使用在 **AF-A** 期间自动选定的单次伺服自动对焦所拍摄，屏幕中将显示对焦第一次锁定的点。若照片是使用 **AF-C** 或使用在 **AF-A** 期间自动选定的连续伺服自动对焦所拍摄，仅当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选项且照相机可以对焦时显示对焦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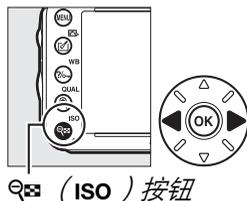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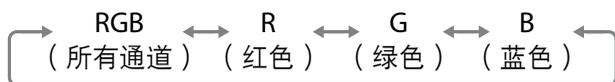
3 当照片为非 FX 格式 (包括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 ☐ 63、89) 时显示为黄色。

■加亮显示



- 1 图像亮部¹
- 2 文件夹编号 - 幅数²..... 215
- 3 当前通道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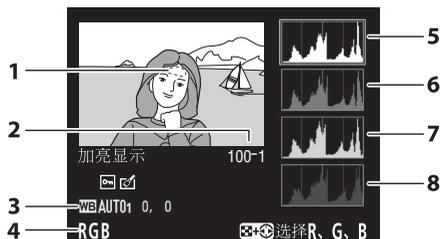
1 闪烁区域表示当前通道的亮部（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按住 **Q** (ISO) 按钮并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通道：



Q (ISO) 按钮

2 当照片为非 FX 格式（包括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 63、89）时显示为黄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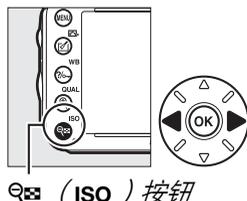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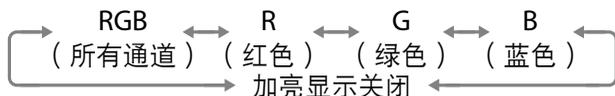
■RGB 直方图



- 3 白平衡..... 115
- 色温..... 120
- 白平衡微调..... 117
- 手动预设..... 121
- 4 当前通道¹
- 5 直方图（RGB 通道）。在所有直方图中，横轴表示像素亮度，纵轴表示像素量。
- 6 直方图（红色通道）
- 7 直方图（绿色通道）
- 8 直方图（蓝色通道）

- 1 图像亮部¹
- 2 文件夹编号 - 幅数²..... 215

1 闪烁区域表示当前通道的亮部（有可能曝光过度的区域）。按住 **Q** (ISO) 按钮并按下 ◀ 或 ▶ 可按以下顺序循环显示通道：



Q (ISO) 按钮

2 当照片为非 FX 格式（包括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 63、89）时显示为黄色。

📌 变焦播放

若要在显示直方图时放大照片，请按下 \mathcal{Q} (QUAL)。请使用 \mathcal{Q} (QUAL) 和 \mathcal{Q} (ISO) 按钮分别放大和缩小照片，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照片。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可视图像部分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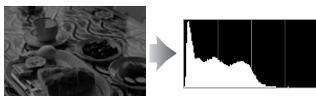
📌 直方图

照相机直方图仅供参考，它可能不同于图像应用程序中显示的直方图。以下是示例直方图：

若图像中物体的亮度范围较广，色调分布将相对均匀。



若图像较暗，色调分布将向左偏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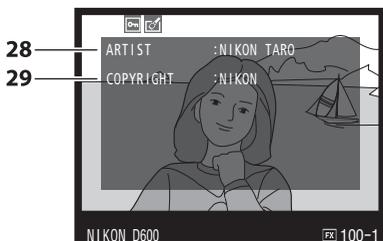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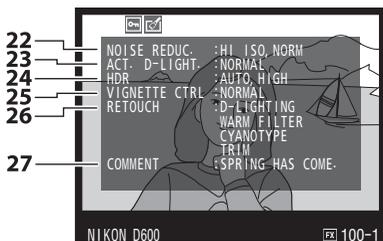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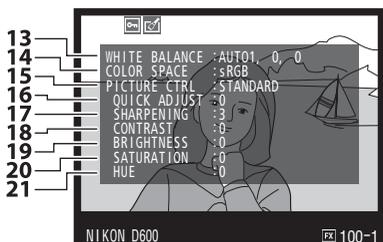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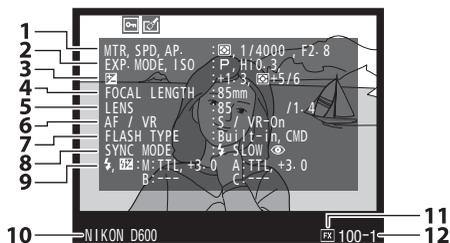
若图像较亮，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



增加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将向右偏移；减少曝光补偿，色调分布则向左偏移。当周围明亮的光线致使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时，直方图可提供整体曝光的大概信息。



■ 拍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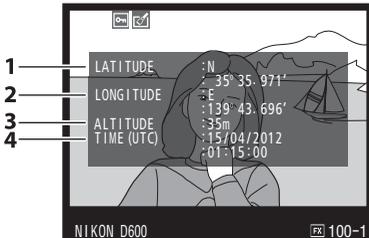


| | | |
|---|----------------------|-------------|
| 1 | 测光 | 109 |
| | 快门速度 | 74 |
| | 光圈 | 74 |
| 2 | 拍摄模式 | 35、40、73 |
| | ISO感光度 ¹ | 105 |
| 3 | 曝光补偿 | 112 |
| | 优化曝光微调值 ² | 226 |
| 4 | 焦距 | 172、288、291 |

| | | |
|----|----------------------------|-------------|
| 5 | 镜头数据 | 172 |
| 6 | 对焦模式 | 97、103 |
| | 镜头 VR (减震) 功能 ³ | |
| 7 | 闪光灯类型 | 143、292 |
| | 指令器模式 | 237 |
| 8 | 闪光模式 | 144 |
| 9 | 闪光控制 | 236、294、295 |
| | 闪光补偿 | 148 |
| 10 | 照相机名称 | |
| 11 | 图像区域 ⁴ | 89 |
| 12 | 文件夹编号 - 幅数 ⁴ | 215 |
| 13 | 白平衡 | 115 |
| | 色温 | 120 |
| | 白平衡微调 | 117 |
| | 手动预设 | 121 |
| 14 | 色空间 | 217 |
| 15 | 优化校准 | 129 |
| 16 | 快速调整 ⁵ | 132 |
| | 原始优化校准 ⁶ | 135 |
| 17 | 锐化 | 132 |
| 18 | 对比度 | 132 |
| 19 | 亮度 | 132 |
| 20 | 饱和度 ⁷ | 132 |
| | 滤镜效果 ⁸ | 132 |
| 21 | 色相 ⁷ | 132 |
| | 调色 ⁸ | 132、133 |
| 22 | 高 ISO 降噪 | 218 |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218 |
| 23 | 动态 D-Lighting | 137 |
| 24 | HDR 曝光差异 | 139 |
| | HDR 平滑 | 139 |
| 25 | 暗角控制 | 218 |
| 26 | 润饰记录 | 261 |
| 27 | 图像注释 | 253 |
| 28 | 拍摄者姓名 ⁹ | 256 |
| 29 | 版权所有 ⁹ | 256 |

- 1 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下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 2 当任一测光方式下自定义设定 b5 (微调优化曝光,  226) 已设为 0 以外的值时显示。
- 3 仅当安装了 VR 镜头时显示。
- 4 当照片为非 FX 格式 (包括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  63、89) 时显示为黄色。
- 5 仅限于标准、鲜艳、人像和风景优化校准。
- 6 自然、单色和自定义优化校准。
- 7 单色优化校准时不显示。
- 8 仅限于单色优化校准。
- 9 拍摄数据第 4 页仅当按照第 256 页中所述将版权信息与照片一同记录时才显示。

■ GPS 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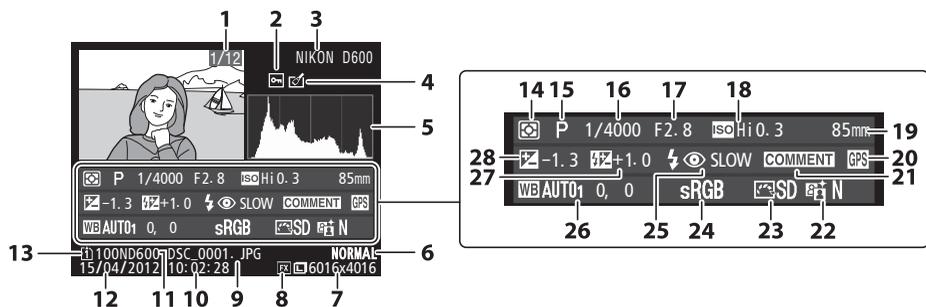


- 1 纬度
- 2 经度
- 3 海拔
- 4 世界协调时间 (UTC)

* 动画数据为动画录制开始时的数据。



■ 概览数据



| | | | | | |
|-----------|---------------------------|----------|-----------|----------------------------|-------------|
| 1 | 幅数 / 图像总数量 | | 17 | 光圈 | 74 |
| 2 | 保护状态 | 188 | 18 | ISO 感光度 ² | 105 |
| 3 | 照相机名称 | | 19 | 焦距 | 172、288、291 |
| 4 | 润饰指示 | 261 | 20 | GPS 数据指示 | 175 |
| 5 | 直方图显示图像色调的分布 (181)。 | | 21 | 图像注释指示 | 253 |
| 6 | 图像品质 | 93 | 22 | 动态 D-Lighting | 137 |
| 7 | 图像尺寸 | 95 | 23 | 优化校准 | 129 |
| 8 | 图像区域 ¹ | 89 | 24 | 色空间 | 217 |
| 9 | 文件名称 | 216 | 25 | 闪光模式 | 144 |
| 10 | 拍摄时间 | 27、253 | 26 | 白平衡 | 115 |
| 11 | 文件夹名称 | 215 | | 色温 | 120 |
| 12 | 拍摄日期 | 27、253 | | 白平衡微调 | 117 |
| 13 | 当前存储卡插槽 | 46、178 | | 手动预设 | 121 |
| 14 | 测光 | 109 | 27 | 闪光补偿 | 148 |
| 15 | 拍摄模式 | 35、40、73 | | 指令器模式 | 237 |
| 16 | 快门速度 | 74 | 28 | 曝光补偿 | 11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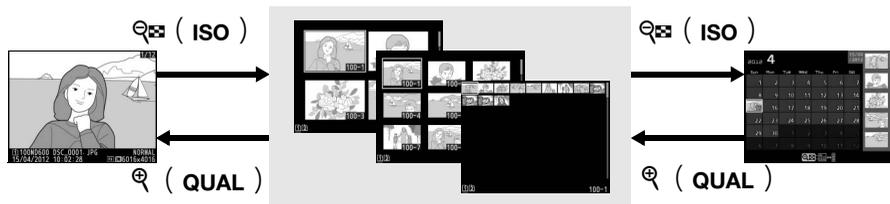
1 非 FX 格式（包括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 63、89）时显示为黄色。

2 在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开启下所拍照片中显示为红色。



缩略图播放

若要在“隐形表格”中一次显示 4 张、9 张或 72 张图像，请按下  (ISO) 按钮。



全屏播放

缩略图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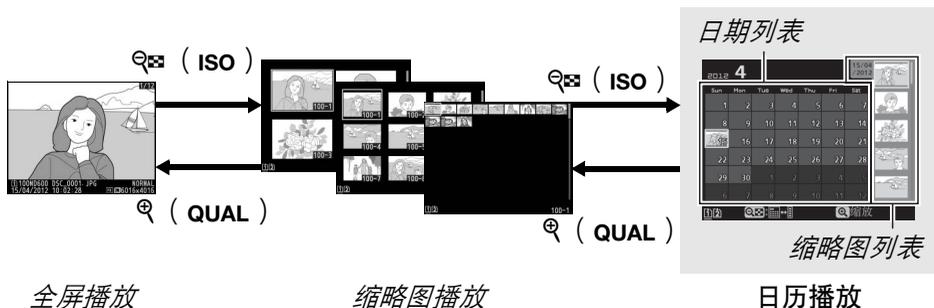
日历播放

| 目的 | 使用 | 说明 |
|---------------|---|--|
| 显示更多图像 |  (ISO) | 按下  (ISO) 可增加图像的显示数量。 |
| 显示更少图像 |  (QUAL) | 按下  (QUAL) 可减少图像的显示数量。当屏幕中显示 4 张图像时，按下该按钮可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 |
| 加亮显示图像 |  |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加亮显示进行全屏播放、变焦播放 ( 187)、删除 ( 189) 或保护 ( 188) 的图像。 |
| 查看加亮显示的图像 |  | 按下  可全屏显示加亮显示的图像。 |
| 删除加亮显示的图像 |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89 页内容。 |
| 改变加亮显示图像的保护状态 |  (WB)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88 页内容。 |
| 返回拍摄模式 |  |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
| 润饰照片 |  () | 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 69、261)。 |



日历播放

若要查看在选定日期拍摄的图像，请在屏幕中显示 72 张图像时按下  (ISO) 按钮。



可执行的操作取决于光标是在日期列表中还是缩略图列表中：

| 目的 | 使用 | 说明 |
|---------------------|---|---|
| 在日期列表和缩略图列表之间切换 |  (ISO) | 在日期列表中按下  (ISO) 按钮可将光标移至缩略图列表。再次按下则返回日期列表。 |
| 退回缩略图播放 / 放大加亮显示的照片 |  (QUAL)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退回 72 张播放。 缩略图列表：按住  (QUAL) 按钮可放大加亮显示的照片。 |
| 加亮显示日期 / 加亮显示图像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加亮显示日期。 缩略图列表：加亮显示照片。 |
| 切换全屏播放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 缩略图列表：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 |
| 删除加亮显示的照片 |  (FORMAT)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日期列表：删除在选定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缩略图列表：删除加亮显示的照片 ( 189)。 |
| 改变加亮显示照片的保护状态 |  (WB)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88 页内容。 |
| 返回拍摄模式 |  |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
| 润饰照片 |  () | 创建缩略图列表中加亮显示的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 69、261)。 |

近景观看：变焦播放

按下 **Q** (**QUAL**) 按钮可放大全屏播放的图像或缩略图播放中当前加亮显示的图像。变焦播放时，您可执行以下操作：

| 目的 | 使用 | 说明 |
|-----------|---|---|
| 放大或缩小 | Q (QUAL) / Q (ISO) | 按下 Q (QUAL) 最多约可放大至 38 倍 (36 × 24/3:2 格式的大尺寸图像)、28 倍 (中尺寸图像) 或 19 倍 (小尺寸图像)。按下 Q (ISO) 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 |
| 查看图像的其他区域 |  | 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图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它区域。缩放率发生变化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 |
| 选择脸部 |  | 变焦过程中侦测到的脸部 (最多 35 张) 在导航窗口中将用白色边框标识。旋转副指令拨盘可查看其他脸部。 |
| 查看其它图像 |  |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以当前缩放率查看其它照片的相同位置。显示动画时变焦播放将被取消。 |
| 更改保护状态 | ? (WB)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188 页内容。 |
| 返回拍摄模式 |  | 显示屏将会关闭。此时可立即拍摄照片。 |
| 润饰照片 |  | 创建当前照片润饰后的副本 ( 69、261)。 |



保护照片不被删除

在全屏、变焦、缩略图和日历播放状态下，使用 **?** (WB) 按钮可保护照片不被误删。受保护的无法使用 **⏏** (FORMAT) 按钮或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进行删除。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时 (**⏏** 31、250)，受保护的图像将被删除。

保护照片的步骤如下：

1 选择一张图像。

以全屏播放或变焦播放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或日历播放的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全屏播放



缩略图播放



日历播放

2 按下 **?** (WB) 按钮。

照片将以 **⏏** 图标标识。若要取消照片保护以便将其删除，请显示该照片或在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然后按下 **?** (WB) 按钮。



? (WB) 按钮

✎ 取消所有图像的保护

若要取消播放文件夹菜单中当前所选一个或多个文件夹中所有图像的保护，请在播放过程中同时按下 **?** (WB) 和 **⏏** (FORMAT) 按钮约 2 秒。

删除照片

若要删除在全屏播放中显示的照片或缩略图列表中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下  () 按钮。若要删除多张已选照片、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或当前播放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请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照片一旦被删除，将不能恢复。请注意，受保护或隐藏的照片无法删除。

全屏、缩略图和日历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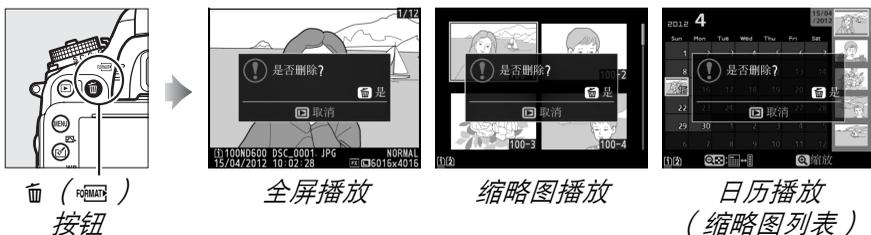
按下  () 按钮将删除当前照片。

1 选择一张图像。

显示图像或者在缩略图或日历播放的缩略图列表中将其加亮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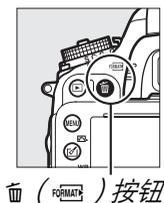
2 按下 () 按钮。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



3 再次按下 () 按钮。

按下  () 按钮可删除照片。按下  按钮则可不删除照片直接退出。



日历播放

在日历播放过程中，通过加亮显示日期列表中的某一日期并按下  () 按钮，您即可删除该日期中拍摄的所有照片 ( 186)。

也请参阅

使用播放菜单中的删除之后选项，可决定在删除一张图像后将显示下一张图像还是上一张图像 ( 212)。

播放菜单

播放菜单中的删除选项包含以下选项。请注意，根据图像数量的不同，删除图像可能需要一些时间。

| 选项 | 说明 |
|---|--|
|  所选图像 | 删除所选照片。 |
|  选择日期 | 删除在选定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  191）。 |
| ALL 全部 | 删除当前选来进行播放的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  207）。若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选择将从哪张存储卡删除照片。 |



■ 所选图像：删除所选照片

1 在播放菜单的删除选项中选择所选图像。

按下 MENU 按钮并选择播放菜单中的删除。加亮显示所选图像并按下 ►。



MENU 按钮

2 加亮显示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若要查看其它位置的的照片，则按照第 178 页中所述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 选择所需存储卡和文件夹）。



3 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

按下  (ISO) 按钮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所选照片用  图标标记。重复步骤 2 和 3 可选择其它照片；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加亮显示该照片并按下  (ISO)。



 (ISO) 按钮

4 按下 **OK**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 选择日期：删除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

1 选择选择日期。

加亮显示删除菜单中的**选择日期**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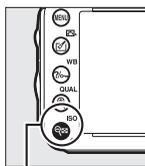


2 加亮显示日期。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



若要查看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Q** (ISO)。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照片，按住 **Q** (QUAL)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按下 **Q** (ISO) 将返回日期列表。



Q (ISO) 按钮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日期。

按下 **▶** 可选择在加亮显示的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所选日期用 **☑** 图标标记。重复步骤 2 和 3 选择其它日期；若要取消选择日期，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



4 按下 **OK** 完成操作。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连接

连接至计算机

本部分说明了如何使用附送的 UC-E15 USB 连接线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连接照相机之前

连接照相机之前，请先安装 ViewNX 2 光盘（附送）上的软件。为确保数据传送不被中断，请务必在照相机中使用充满电的 EN-EL15 电池。若不确定，则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或使用一个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

■附送的软件

ViewNX 2 包含一个“Nikon Transfer 2”功能，可将照片从照相机复制到计算机，然后您即可使用 ViewNX 2 在计算机上查看及打印所选图像或者编辑照片和动画。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ViewNX 2 在线帮助。

■支持的操作系统

附送的软件可在运行以下操作系统的计算机中使用：

- **Windows:** Windows 7 家庭普通版/家庭高级版/专业版/企业版/旗舰版（Service Pack 1）、Windows Vista 家庭普通版/家庭高级版/商用版/企业版/旗舰版（Service Pack 2）或 32 位版 Windows XP 家庭版/专业版（Service Pack 3）的预安装版。所有已安装的程序在 64 位版的 Windows 7 和 Windows Vista 中可能都以 32 位应用程序运行。该应用程序不兼容运行 64 位版 Windows XP 的计算机。

- **Macintosh:** Mac OS X（10.5.8、10.6.8 或 10.7.2 版）

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请参阅第 xxvii 页中列出的网站。

连接线

连接或断开接口线时，请确保照相机已关闭。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插头。当不使用接口时，请关闭照相机接口盖。

传送期间

传送过程中，请勿关闭照相机或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Windows

若要在安装 ViewNX 2 后访问尼康网站，请从 Windows 开始菜单中选择所有程序 > **Link to Nikon**（需要互联网连接）。

连接照相机

请使用附送的 UC-E15 USB 连接线连接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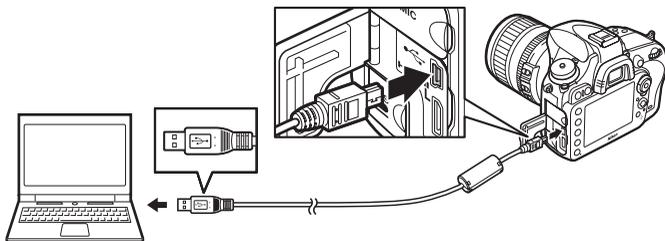
1 关闭照相机。

2 开启计算机。

开启计算机并待其启动。

3 连接 USB 连接线。

按照下图所示连接 USB 连接线。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或键盘进行连接。

4 开启照相机。

5 启动 Nikon Transfer 2。

若出现信息提示您选择一个程序，请选择 Nikon Transfer 2。

Windows 7

若显示以下对话框，请按照下文所述选择 Nikon Transfer 2。

- 1 在导入图片和视频下单击更改程序。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程序选择对话框；选择导入文件使用 **Nikon Transfer 2** 并单击确定。
- 2 双击导入文件。



6 单击开始传送。

在默认设定下，存储卡上的所有照片将被复制到计算机（有关使用 Nikon Transfer 2 的详细信息，请启动 ViewNX 2 或 Nikon Transfer 2 并从帮助菜单中选择查看帮助）。



开始传送

7 传送完时关闭照相机并断开 USB 连接线的连接。

传送完毕时，Nikon Transfer 2 将自动关闭。

Camera Control Pro 2

Camera Control Pro 2 软件（另购；☞ 298）可用来从计算机上控制照相机。当使用 Camera Control Pro 2 将照片和动画直接记录至计算机时，控制面板中将出现 PC 连接指示（P Σ ）。



打印照片

所选 JPEG 图像可在直接连接于照相机的 PictBridge 打印机 (332) 上进行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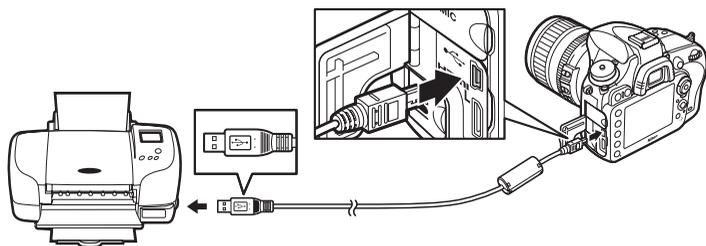
连接打印机

请使用附送的 UC-E15 USB 连接线连接照相机。

1 关闭照相机。

2 连接 USB 连接线。

开启打印机并按照下图所示连接 USB 连接线。切勿用力过度或试图斜着插入插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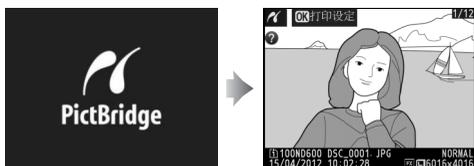


USB 集线器

请直接将照相机连接至打印机，切勿通过 USB 集线器进行连接。

3 开启照相机。

显示屏中将出现一个欢迎画面，随后出现 PictBridge 播放显示。



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

请确保 EN-EL15 电池已充满电，或者使用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若要拍摄准备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的照片，请将色空间设为 sRGB (☐ 217)。

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NEF (RAW) 照片 (☐ 93) 无法选来进行打印。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选项 (☐ 271) 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也请参阅

有关打印过程中出现错误时该如何处理的信息，请参阅第 325 页内容。

打印单张照片

1 选择一张照片。

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它照片。按下

Ⓚ (QUAL) 按钮则放大当前画面 (☐ 187；

按下 ▶ 即可退出放大查看)。若要一次查看

6 张照片，请按下 Ⓚ (ISO) 按钮。使用多

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或按下 Ⓚ (QUAL) 全屏显示加亮显示的照片；

若要在显示缩略图时查看其它位置的照片，则按照第 178 页中所述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 选择所需存储卡和文件夹。



2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 显示 PictBridge 打印选项。



3 调整打印选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 进行选择。

| 选项 | 说明 |
|------|---|
| 页面尺寸 | 加亮显示一个页面尺寸（仅列出当前打印机支持的尺寸），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退回上一级菜单（若要以当前打印机的默认页面尺寸进行打印，请选择打印机默认设定）。 |
| 份数 | 按下 ▲ 或 ▼ 选择打印份数（最多为 99），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返回上一级菜单。 |
| 边框 | 该选项仅在当前打印机支持时可用。加亮显示打印机默认设定（使用当前打印机设定）、 边框打印 （打印具有白色边框的照片）或 无边框 ，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退回上一级菜单。 |
| 时戳 | 加亮显示打印机默认设定（使用当前打印机设定）、 打印时戳 （在照片上打印拍摄时间和日期）或 无时戳 ，然后按下 OK 可确定选择并退回上一级菜单。 |
| 裁切 | 该选项仅在当前打印机支持时可用。若要不进行裁切直接退出，请加亮显示 不裁切 并按下 OK 。若要裁切当前照片，请加亮显示 裁切 并按下 ►。 选择 裁切 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按下 Q （ QUAL ）可增加裁切尺寸，按下 Q （ ISO ）则可减小。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定位裁切并按下 OK 。请注意，若使用大尺寸来打印小型裁切，可能降低打印品质。 |



4 开始打印。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OK**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OK**。



打印多张照片

1 显示 PictBridge 菜单。

在 PictBridge 播放显示（请参阅第 196 页的步骤 3）中按下 **MENU** 按钮。



MENU 按钮

2 选择一个选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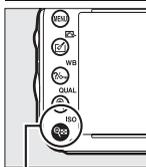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

- **选择打印**：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 **选择日期**：将所选日期内拍摄的所有照片各打印一张。
- **DPOF 打印**：打印使用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选项**（☞ 202）创建的现有打印指令。步骤 3 中将显示当前打印指令。
- **目录打印**：若要创建存储卡中所有 JPEG 照片（☞ 93）的目录打印，请进入步骤 4。请注意，若存储卡中包含的照片超过 256 张，则仅将打印前面的 256 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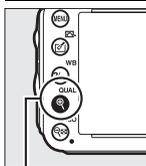


3 选择照片或日期。

若您在步骤 2 中选择了选择打印或 DPOF 打印，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查看其它位置的照片，则按照第 178 页中所述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 选择所需存储卡和文件夹。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要选择当前照片进行打印，请按住 Q (ISO) 按钮并按下 ▲。该照片上将会标记一个凸图标，且打印份数将设为 1。在按下 Q (ISO) 按钮的同时，按下 ▲ 或 ▼ 可指定打印份数（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在打印份数为 1 时按下 ▼）。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Q (ISO) + ▲/▼：选择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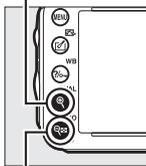


Q (QUAL) 按钮：全屏查看照片

若您在步骤 2 中选择了选择日期，请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日期，然后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日期。若要查看在所选日期拍摄的照片，请按下 Q (ISO)。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滚动选择照片，按住 Q (QUAL) 则可全屏查看当前照片。再次按下 Q (ISO) 可返回日期选择对话框。



Q (QUAL) 按钮：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日期照片



Q (ISO) 按钮：查看所选日期的照片

4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OK** 显示 PictBridge 打印选项。



5 调整打印选项。

按照第 198 页中所述选择页面尺寸、边框和时戳选项（若目录打印时所选页面尺寸太小，屏幕中将显示一条警告信息）。

6 开始打印。

选择开始打印并按下 **OK** 开始打印。若要在所有打印完成之前取消打印，请按下 **OK**。



创建 DPOF 打印指令：打印设定

您可使用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选项为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机及支持 DPOF 格式的设备创建数码“打印指令”。

1 将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项目选为选择 / 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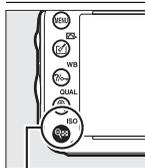
按下 **MENU** 按钮并选择播放菜单中的 **DPOF** 打印指令。加亮显示选择 / 设定并按下 **▶**（若要从打印指令中删除所有照片，请选择取消全部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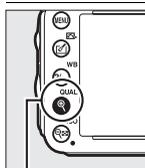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2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查看其它位置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按钮并按下 **▲**）。若要全屏显示当前照片，请按住 **Q**（**QUAL**）按钮。若要选择当前照片进行打印，请按住 **Q**（**ISO**）按钮并按下 **▲**。该照片上将会标记一个 **凸** 图标，且打印份数将设为 1。在按下 **Q**（**ISO**）按钮的同时，按下 **▲** 或 **▼** 可指定打印份数（最多为 99；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在打印份数为 1 时按下 **▼**）。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Q（**ISO**）+ **▲▼**：选择份数



Q（**QUAL**）按钮：全屏查看照片

3 显示打印选项。

按下 **OK** 显示打印拍摄数据选项。



4 选择打印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并按下 **▶**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选项（若希望完成打印指令而无需该信息，请进入步骤 5）。

- **打印拍摄数据**：将快门速度和光圈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 **打印日期**：将拍摄日期打印在打印指令中的所有照片上。



5 完成打印指令。

加亮显示**完成**，然后按下 **OK** 完成打印指令。



☑ DPOF 打印指令

若要在照相机连接到 PictBridge 打印机时打印当前打印指令，请在 PictBridge 菜单中选择 **DPOF 打印**，然后按照“打印多张照片”中的步骤修改并打印当前指令（☐ 199）。通过直接 USB 连接进行打印时，不支持 DPOF 打印日期和打印拍摄数据选项；若要在当前打印指令中将拍摄日期打印在照片上，请使用 PictBridge **时戳**选项。

若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的空间来存储打印指令，**DPOF 打印指令**选项将无法使用。

使用该选项无法选择 NEF (RAW) 照片（☐ 93）。您可使用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选项（☐ 271）创建 NEF (RAW) 图像的 JPEG 副本。

创建打印指令后，若使用计算机或其它设备删除图像，打印指令将可能无法正确打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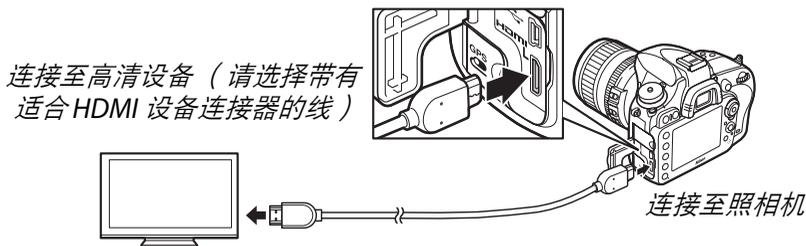
在电视机上查看照片

C 型迷你针式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HDMI）线（市售；需另购）可用于将照相机连接至高清视频设备。

1 关闭照相机。

在连接或断开 HDMI 线之前，请务必先关闭照相机。

2 按照下图所示连接 HDMI 线。



3 将设备切换至 HDMI 通道。

4 开启照相机并按下 **▶** 按钮。

播放过程中，图像将显示在电视机屏幕中。

☑ 关闭接口盖

当不使用接口时，请关闭照相机接口盖。接口沾有杂质将会影响数据传送。

✍ 电视机播放

进行长时间播放时，建议您使用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另购）。若在全屏播放期间隐藏照片信息（☐ 179），电视机将全屏显示图像。请注意，当在电视机屏幕上查看照片时，可能会看不见照片的边缘。

✍ 音频

当在通过 HDMI 线与照相机相连接的 HDMI 设备上查看动画时，由另购的 ME-1（☐ 298）立体声麦克风录制的立体声音将以立体声播放（请注意，音频将不会通过连接至照相机的耳机播放）。音量可使用电视机控制进行调节；照相机控制无法使用。

■HDMI 选项

设定菜单中的 **HDMI 选项** (249) 控制输出分辨率，通过使用该选项您可从支持 HDMI-CEC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消费电子控制，允许 HDMI 设备用于控制与其相连的周边设备的一种标准) 的设备对照相机进行遥控。

输出分辨率

选择图像输出至 HDMI 设备的格式。若选择了**自动**，照相机将自动选择合适的格式。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动画即时取景、动画录制和播放时都将使用**自动**。



设备控制

照相机连接在支持 HDMI-CEC 的电视机上且照相机和电视机都处于开启状态时，若为设定菜单中的 **HDMI > 设备控制** 选择了开启，电视机屏幕上将出现如右图所示的显示，在全屏播放和幻灯播放期间可使用电视机遥控器代替照相机多重选择器和 **OK** 按钮。若选择了关闭，电视机遥控器将无法用于控制照相机。



✎ HDMI 和即时取景

通过 HDMI 线连接的 HDMI 显示可用于即时取景静态拍摄和动画即时取景 (49、57)。动画即时取景以及动画录制过程中，HDMI 输出会根据拍摄菜单的**动画设定 > 画面尺寸 / 帧频** (65) 中的所选项进行调整。请注意，某些 HDMI 设备可能不支持所选设定；在此情况下，请将 **HDMI > 输出分辨率** 选为 **1080i (隔行)**。动画可能以小于**画面尺寸 / 帧频** (65) 中所选的画面尺寸输出。

✎ HDMI-CEC 设备

照相机连接在 HDMI-CEC 设备上时，**CEC** 将取代剩余可拍摄张数出现在控制面板中。

✎ 设备控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电视机的说明书。





菜单指南

▶ 播放菜单：管理图像

若要显示播放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播放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播放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 选项 | | 选项 | |
|--------|-----|------------------|-----|
| 删除 | 190 | 图像查看 | 212 |
| 播放文件夹 | 207 | 删除之后 | 212 |
| 隐藏图像 | 208 | 旋转至垂直方向 | 212 |
| 播放显示选项 | 209 | 幻灯播放 | 213 |
| 复制图像 | 209 | DPOF 打印指令 | 202 |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312 页中列出。

播放文件夹

MENU 按钮 → ▶ 播放菜单

选择要播放其内容的文件夹（ 177）：

| 选项 | 说明 |
|--------------|------------------------------|
| ND600 |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文件夹中使用 D600 创建的照片。 |
| 全部 | 播放过程中将显示所有文件夹中的照片。 |
| 当前 | 播放过程中仅显示当前文件夹中的照片。 |

隐藏或显示照片。隐藏的照片仅在**隐藏图像**菜单中可视，且仅可通过格式化存储卡进行删除。

| 选项 | 说明 |
|---------|---|
| 选择 / 设定 | 隐藏或显示所选照片。 |
| 选择日期 | 选择该选项将显示日期列表。若要隐藏某一日期内拍摄的所有照片，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所选日期用 ✓ 标记；若要显示在所选日期拍摄的所有照片，请加亮显示该日期并按下 ▶。按下 OK 完成操作。 |
| 取消全部选择? | 显示所有照片。 |



受保护和隐藏的图像

显示受保护图像的同时也将解除对该图像的保护。

您可按照以下步骤隐藏或显示所选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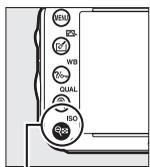
1 选择选择 / 设定。

加亮显示**选择 / 设定**并按下 ▶。



2 选择照片。

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选择存储卡中的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要按照第 178 页中所述查看其它位置的照片，请



按住 BKT 并按下 ▲) 并按下 Q (ISO) 按钮

选择当前照片。所选照片将用 图标标记；若要取消选择照片，请加亮显示照片并再次按下 Q (ISO)。请继续操作直至选择完所有所需照片。

3 按下 OK。

按下 OK 完成操作。

选择播放时照片信息显示 (179) 中的可用信息。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然后按下 ► 选择用于照片信息显示的选项。✓ 将出现在所选项目旁；若要取消选择，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OK 即可返回播放菜单。



复制图像

将照片从一张存储卡复制到另一张。该选项仅在照相机中插有两张存储卡时可用。

| 选项 | 说明 |
|---------|------------------|
| 选择来源 | 选择将从哪张存储卡复制照片。 |
| 选择图像 | 选择将要复制的照片。 |
| 选择目标文件夹 | 选择另一张存储卡上的目标文件夹。 |
| 是否复制图像? | 复制所选照片至指定目标位置。 |

1 选择选择来源。

加亮显示选择来源并按下 ►。



2 选择源存储卡。

加亮显示包含将被复制图像的存储卡所在的插槽，然后按下 OK。



3 选择选择图像。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4 选择源文件夹。

加亮显示包含将被复制图像的文件夹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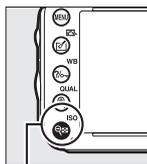
5 进行初始选择。

继续选择或取消选择单张图像之前，您可通过选择**选择所有图像**或**选择受保护的图像**标记文件夹中的所有图像或所有受保护图像以进行复制。若要仅标记单独选择的图像以进行复制，请在继续操作前选择**取消全部选择**。



6 选择其它图像。

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Q** (ISO) 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则请按住 **Q** (QUAL) 按钮)。所选图像将用 ✓ 标记。选择完毕后，按下 **OK** 进入步骤 7。



Q (ISO) 按钮



7 选择选择目标文件夹。

加亮显示选择目标文件夹并按下 ▶。



8 选择一个目标文件夹。

若要输入文件夹编号，请选择按编号选择文件夹，输入编号（□□ 215），然后按下 **OK**。若不存在所选编号的文件夹，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



若要从现有文件夹列表中进行选择，请选择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然后按下 **OK**。



9 复制图像。

加亮显示是否复制图像？并按下 **OK**。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请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复制完成后，再次按下 **OK** 即可退出。



复制图像

若目标存储卡上空间不足，将不会复制图像。复制动画之前，请确认电池已充满电。

若目标文件夹包含一张与将被复制图像同名的图像，屏幕中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选择**替换现有图像**可将图像替换为将要复制的图像，或选择**全部替换**不进一步提示而直接替换所有同名的现有图像。若不替换图像而直接继续，请选择**跳过**，或选择**取消**不再复制任何图像直接退出。



保护状态随图像一同复制，但打印标记（□□ 202）不会复制。无法复制隐藏的图像。

图像查看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

选择拍摄后是否立即自动在显示屏中显示照片。若选择了关闭，照片仅可在按下  按钮时显示。



删除之后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

选择删除图像后显示的照片。

| 选项 | 说明 |
|---|--|
|  显示下一幅 | 显示下一张照片。若所删除的照片是最后一张，则将显示前一张照片。 |
|  显示上一幅 | 显示上一张照片。若所删除的照片是第一张，则将显示下一张照片。 |
|  继续先前指令 | 若用户是按拍摄顺序滚动照片，将如显示下一幅中所述显示下一张照片。若用户是按相反顺序滚动照片，将如显示上一幅中所述显示上一张照片。 |

旋转至竖直方向

MENU 按钮 →  播放菜单

选择在播放时是否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显示。请注意，由于照相机在拍摄过程中自身已处于合适的方向，因此在图像查看期间图像不会自动旋转。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 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显示时自动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自动旋转图像（  254）选为关闭时所拍摄的照片将会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
| 关闭 |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

为当前播放文件夹(□ 207)中的照片创建幻灯播放。隐藏的照片(□ 208)不会显示。

| 选项 | 说明 |
|------|------------------------------|
| 开始 | 开始幻灯播放。 |
| 图像类型 | 从静止图像和动画、仅静止图像和仅动画中选择图像显示类型。 |
| 画面间隔 | 选择每张照片显示的时间长度。 |

若要开始幻灯播放，请加亮显示开始并按下 **OK**。幻灯播放过程中可执行以下操作：

| 目的 | 按下 | 说明 |
|-------------|---|---|
| 向后 / 向前显示画面 |  | 按下 ◀ 可返回前一幅画面，按下 ▶ 则跳至下一幅画面。 |
| 查看其它照片信息 |  | 更改或隐藏所显示的照片信息(仅静止图像； □ 179)。 |
| 暂停 / 恢复 | OK | 暂停或恢复幻灯播放。 |
| 提高 / 降低音量 | Q (QUAL) / Q (ISO) | 在动画播放过程中按下 Q (QUAL) 可提高音量，按下 Q (ISO) 则降低音量。 |
| 退回播放菜单 | MENU | 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菜单。 |
| 退回播放模式 |  | 结束幻灯播放并返回播放模式。 |
| 退回拍摄模式 |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返回拍摄模式。 |

幻灯播放结束时，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选择重新开始重新开始播放或选择退出返回播放菜单。



📷 拍摄菜单：拍摄选项

若要显示拍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拍摄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拍摄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 选项 | 📖 | 选项 | 📖 |
|--------------|-----|---------------|-----|
| 重设拍摄菜单 | 214 | 色空间 | 217 |
| 存储文件夹 | 215 | 动态 D-Lighting | 137 |
| 文件命名 | 216 | HDR（高动态范围） | 139 |
|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96 | 暗角控制 | 218 |
| 图像品质 | 93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218 |
| 图像尺寸 | 95 | 高 ISO 降噪 | 218 |
| 图像区域 | 89 | ISO 感光度设定 | 105 |
| JPEG 压缩 | 94 | 遥控模式 | 85 |
| NEF（RAW）记录 | 94 | 多重曝光 | 160 |
| 白平衡 | 115 | 间隔拍摄 | 164 |
| 设定优化校准 | 129 | 定时拍摄 | 168 |
| 管理优化校准 | 134 | 动画设定 | 65 |
| 自动失真控制 | 217 | | |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有关每种拍摄模式中可用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309 页内容。

重设拍摄菜单

MENU 按钮 → 📷 拍摄菜单

选择是可将拍摄菜单选项恢复至默认值（📖 312）。



选择存储今后所拍图像的文件夹。

■按文件夹编号选择文件夹

1 选择按编号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



2 选择文件夹编号。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数字，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若已存在所选编号的文件夹，文件夹编号左方将显示一个 □、📁 或 📁 图标：

- □：此文件夹为空文件夹。
- 📁：此文件夹还剩部分空间。
- 📁：此文件夹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且无法存储更多照片。

存储此文件夹的存储卡在按编号选择文件夹对话框的右上角由存储卡插槽图标表示。用于新文件夹的存储卡取决于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96）中的当前所选项。

3 保存更改并退出。

按下 Ⓞ 完成操作并返回拍摄菜单（按下 MENU 按钮则可不选择存储文件夹直接退出）。若不存在指定编号的文件夹，则会新建一个文件夹。除非所选文件夹已满，否则今后所拍摄的照片都将存储在该文件夹中。

☑ 文件夹和文件编号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若要继续拍摄，请创建一个编号小于 999 的文件夹，或选择一个编号小于 999 且所含图像少于 999 张的现有文件夹。

📄 启动时间

若存储卡中包含大量文件或文件夹，开启照相机时可能需要较长的时间。

■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 1 选择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
加亮显示从列表中选择文件夹并按下 ▶。



- 2 加亮显示文件夹。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一个文件夹。

- 3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
按下 Ⓞ 选择加亮显示的文件夹并返回拍摄菜单。今后拍摄的照片将存储在所选文件夹中。

文件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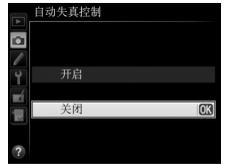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拍摄菜单

保存照片时所使用的文件名称由“DSC_”或“_DSC”（使用 Adobe RGB 色空间的图像）后接一个 4 位数编号和一个 3 位字母扩展名组成（例如，“DSC_0001.JPG”）。您可使用文件命名选项选择代替文件名称中“DSC”的 3 位字母。有关编辑文件名称的信息，请参阅第 135 页内容。

扩展名

照相机可使用以下扩展名：NEF（RAW）图像扩展名为“.NEF”，JPEG 图像扩展名为“.JPG”，动画的扩展名为“.MOV”，除尘参考数据的扩展名则为“.NDF”。在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JPEG 时记录的每对照片中，NEF 和 JPEG 图像具有相同的文件名称和不同的扩展名。

选择开启可减少使用广角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桶形失真和使用长镜头拍摄时出现的枕形失真（请注意，取景器中可视区域的边缘在最终照片中可能会被裁切掉，并且开始记录前处理照片所需时间可能会增加）。该选项不会应用于动画，且仅适用于 G 型和 D 型镜头（PC、鱼镜头及某些其它镜头除外）；使用其它镜头拍摄时的效果不予以保证。使用 DX 镜头时进行自动失真控制之前，请将**自动 DX 裁切**选为开启或选择图像区域 **DX (24 × 16) 1.5 ×** (90)；选择其它选项可能导致照片裁切过量或照片周边严重失真。



🔍 润饰：失真控制

有关为现有照片创建已减少桶形和枕形失真现象的副本的信息，请参阅第 274 页内容。

色空间

色空间决定色彩还原的可用色阶。**sRGB** 适用于无需进一步修改而直接打印或播放的照片。**Adobe RGB** 拥有更广泛的色阶，建议将其用于从照相机中提取后需要进行广泛处理或润饰的图像。

🔍 色空间

色空间定义了色彩与数码图像文件中代表色彩的数值之间的对应关系。**sRGB** 色空间应用广泛，而 **Adobe RGB** 色空间通常应用于出版和商业打印。建议在拍摄以下照片时选择 **sRGB**：无需修改而直接打印的照片、在不支持色彩管理的应用程序中查看的照片、使用一些家用打印机中的直接打印选项 **ExifPrint** 进行打印的照片、或在自助店打印机或其它商业打印中心进行打印的照片。**Adobe RGB** 照片也可使用以上方法进行打印，但色彩不如先前鲜艳。

在 **Adobe RGB** 色空间下拍摄的 **JPEG** 照片兼容 **DCF**；支持 **DCF** 的应用程序和打印机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若应用程序或设备不支持 **DCF**，请手动选择合适的色空间。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应用程序或设备的随附文档。

🔍 尼康软件

在打开使用本照相机创建的照片时，**ViewNX 2**（附送）和 **Capture NX 2**（另购）将自动选择正确的色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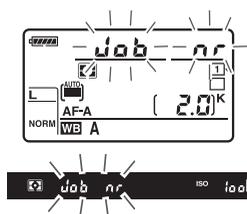
“渐晕”是一种照片边缘变暗的现象。暗角控制可减少 G 型和 D 型镜头（不包括 DX 和 PC 镜头）的渐晕。其效果随镜头的不同而变化，且光圈最大时效果最明显。您可从高、标准、低和关闭中进行选择。

暗角控制

根据场景、拍摄环境以及镜头类型的不同，JPEG 图像可能呈现噪点（雾像）或周边呈现亮度变化，已从默认设定修改过的自定义优化校准和预设优化校准可能无法获得预期效果。请先进行试拍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动画（□ 57）、多重曝光（□ 160）和 DX 格式图像（□ 89）中无法应用暗角控制。

长时间曝光降噪

若选择了开启，在快门速度低于 1 秒时所拍摄的照片将被处理以减少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或雾像）。处理所需时间长度约增加一倍；处理期间，在快门速度/光圈显示中“Job nr”将会闪烁且无法拍摄照片（处理完毕前若关闭照相机，将会保存照片，但不会执行降噪）。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秒幅数将降低，并且在照片处理期间，内存缓冲区的容量将会减少。动画录制过程中长时间曝光降噪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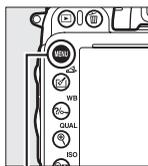
高 ISO 降噪

照相机可处理在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以减少“噪点”。

| 选项 | 说明 |
|----|--|
| 高 | 减少噪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尤其针对高 ISO 感光度下拍摄的照片。您可从高、标准及低中选择所执行的降噪量。 |
| 标准 | |
| 低 | 仅在 ISO 250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时执行降噪。所执行的降噪量少于高 ISO 降噪设为低时所执行的量。 |
| 关闭 | |

自定义设定：微调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自定义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自定义设定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自定义设定可用于对相机进行个性化设定，以满足不同用户的爱好。

自定义设定组

主菜单



本照相机提供了以下自定义设定选项：

| 自定义设定 | | ☐ | 自定义设定 | | ☐ |
|---------------------|-------------|-----|------------------|--|-----|
| 重设自定义设定 | | 221 | d 拍摄 / 显示 | | |
| a | 自动对焦 | | d9 | LCD 照明 | 231 |
| a1 | AF-C 优先选择 | 221 | d10 | 曝光延迟模式 | 231 |
| a2 | AF-S 优先选择 | 221 | d11 | 闪光灯警告 | 231 |
| a3 | 锁定跟踪对焦 | 222 | d12 | MB-D14 电池类型 | 232 |
| a4 | AF 点点亮 | 222 | d13 | 电池顺序 | 233 |
| a5 | 对焦点循环方式 | 222 | e 包围 / 闪光 | | |
| a6 | 对焦点数量 | 223 | e1 | 闪光同步速度 | 234 |
| a7 |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 223 | e2 | 闪光快门速度 | 235 |
| b 测光 / 曝光 | | | e3 |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236 |
| b1 | ISO 感光度步长值 | 224 | e4 | 闪光曝光补偿 | 240 |
| b2 | 曝光控制 EV 步长 | 224 | e5 | 模拟闪光 | 241 |
| b3 | 简易曝光补偿 | 225 | e6 | 自动包围设定 | 241 |
| b4 | 中央重点区域 | 226 | e7 | 包围顺序 | 241 |
| b5 | 微调优化曝光 | 226 | f 控制 | | |
| c 计时 / AE 锁定 | | | f1 | OK 按钮 (拍摄模式) | 241 |
| c1 | 快门释放按钮 AE-L | 226 | f2 | 指定 Fn 按钮 | 242 |
| c2 | 待机定时器 | 227 | f3 | 指定预览按钮 | 244 |
| c3 | 自拍 | 227 | f4 | 指定 AE-L/AF-L 按钮 | 244 |
| c4 | 显示屏关闭延迟 | 228 | f5 | 自定义指令拨盘 | 245 |
| c5 | 遥控持续时间 | 228 | f6 |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 246 |
| d 拍摄 / 显示 | | | f7 |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 246 |
| d1 | 蜂鸣音 | 228 | f8 | 反转指示器 | 246 |
| d2 | 取景器网格显示 | 229 | f9 | 指定 MB-D14  按钮 | 247 |
| d3 | ISO 显示和调整 | 229 | g 动画 | | |
| d4 | 屏幕提示 | 229 | g1 | 指定 Fn 按钮 | 247 |
| d5 | CL 模式拍摄速度 | 229 | g2 | 指定预览按钮 | 248 |
| d6 | 最多连拍张数 | 230 | g3 | 指定 AE-L/AF-L 按钮 | 248 |
| d7 | 文件编号次序 | 230 | g4 |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248 |
| d8 | 信息显示 | 231 | | | |

注意：根据照相机设定的不同，某些选项可能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有关每种拍摄模式中可用选项的信息，请参阅第 309 页内容。若当前库中的设定已从默认值修改 (☐ 313)，在自定义设定菜单的第二级菜单中，已更改的设定旁边将显示一个星号。

选择是可将自定义设定恢复为默认值（☞ 313）。



a: 自动对焦

a1: AF-C 优先选择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在取景器拍摄中选择了 **AF-C** 时（☞ 97），该选项可控制是在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都可拍摄照片（*快门释放优先*），还是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对焦优先*）。

| 选项 | 说明 |
|----|---------------------|
| 释放 | 无论何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均可拍摄照片。 |
| 对焦 | 仅当显示对焦指示（●）时才可拍摄照片。 |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自动对焦模式选为 **AF-C** 时，对焦都不会锁定。照相机将连续调整对焦直至快门释放。

a2: AF-S 优先选择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当在取景器拍摄中选择了 **AF-S** 时（☞ 97），该选项可控制是仅当照相机清晰对焦时才可拍摄照片（*对焦优先*），还是在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都可拍摄照片（*快门释放优先*）。

| 选项 | 说明 |
|----|---------------------|
| 释放 | 无论何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均可拍摄照片。 |
| 对焦 | 仅当显示对焦指示（●）时才可拍摄照片。 |

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若在自动对焦模式选为 **AF-S** 时显示对焦指示（●），对焦将在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期间锁定。对焦将持续锁定直至快门释放。

a3: 锁定跟踪对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控制当选择了 **AF-C** 或照相机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以进行取景器拍摄 (☐ 97) 时, 若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突然发生较大变化, 自动对焦如何进行调整。

| 选项 | 说明 |
|-----------|--|
| AF 5 (长) | 当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突然改变时, 照相机将在调整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前等候一段指定的时间。这样即可防止当拍摄对象被恰巧经过这一画面的物体短暂遮挡时照相机重新对焦。 |
| AF 4 | |
| AF 3 (标准) | |
| AF 2 | |
| AF 1 (短) | |
| 关闭 | 当与拍摄对象间的距离改变时, 照相机立即调整对焦。该选项可用于拍摄距离迅速接连变化的一系列拍摄对象。 |

a4: AF 点点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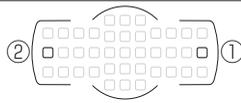
选择当前对焦点是否在取景器中被加亮显示成红色。

| 选项 | 说明 |
|----|--|
| 自动 | 所选对焦点将自动加亮显示, 以便与背景形成对比。 |
| 开启 | 无论背景亮度如何, 所选对焦点将总是被加亮显示。根据背景亮度的不同, 所选对焦点可能会难以看见。 |
| 关闭 | 所选对焦点不会被加亮显示。当前裁切以外的区域将显示为灰色 (☐ 90)。 |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对焦点选择是否从取景器的一个边缘“循环”到另一个边缘。

| 选项 | 说明 |
|-----|---|
| 循环 | 对焦点选择可从上到下、从下到上、从右到左及从左到右进行“循环”, 因此, 例如显示右边缘处的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 (①), 按下 ▶ 可选择显示左边缘处的相应对焦点 (②)。  |
| 不循环 | 对焦点显示受最外部对焦点限制, 因此, 例如选择了取景器显示右边缘处的对焦点时, 按下 ▶ 无效。 |

a6: 对焦点数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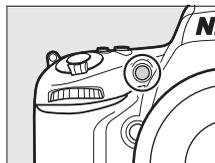
选择用于手动对焦点选择的对焦点数量。

| 选项 | 说明 | |
|---------------------|---------------------------------|---|
| AF39 39 个对焦点 | 从如右图所示的 39 个对焦点中进行选择。 |  |
| AF11 11 个对焦点 | 从如右图所示的 11 个对焦点中进行选择。用于快速选择对焦点。 |  |

a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光线不足时是否点亮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以辅助对焦操作。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 光线不足时 AF 辅助照明器点亮（仅限于取景器拍摄）。仅当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AF 辅助照明才可用： 1. 自动对焦模式（☐ 97）选为 AF-S ，或照相机在 AF-A 模式下自动设为单次伺服自动对焦。 2. AF 区域模式（☐ 99）设为自动区域 AF，或者选择了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一个选项并选择了中央对焦点。 |
| 关闭 | AF 辅助照明器不会点亮以辅助对焦操作。光线不足时，照相机可能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

✎ AF 辅助照明器

AF 辅助照明器的有效范围约为 0.5-3.0m，在使用辅助照明器时，请使用焦距为 24-200mm 的镜头，并移除镜头遮光罩。

✎ 也请参阅

有关可使用 AF 辅助的拍摄模式的信息，请参阅第 309 页内容。有关适用于 AF 辅助的镜头的限制信息，请参阅第 290 页内容。



b: 测光 / 曝光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对 ISO 感光度进行调整时将使用的增量。改变步长值时当前 ISO 感光度设定会尽可能保持不变。若当前设定在新的步长值下无法使用，ISO 感光度将被设为最相近的可用设定。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对快门速度、光圈、曝光和闪光补偿以及包围进行调整时将使用的增量。



该选项可控制是否需使用  按钮来设定曝光补偿 ( 112)。若选择了开启 (自动重设) 或开启, 则即使在曝光补偿设为 ± 0 时, 位于曝光显示中央的 0 仍将闪烁。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自动重设) | 曝光补偿可通过旋转任一指令拨盘来设定 (见下文注解)。当照相机关闭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 使用指令拨盘所选的设定将会重设 (而使用  按钮所选的曝光补偿设定则不会重设)。 |
| 开启 | 照相机关闭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 使用指令拨盘所选的曝光补偿值不会重设, 除此之外, 其它与上述相同。 |
| 关闭 | 曝光补偿可通过按下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来设定。 |

改变主 / 副

当在自定义设定 b3 (简易曝光补偿) 中选择了开启 (自动重设) 或开启时, 用于设定曝光补偿的拨盘取决于自定义设定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 改变主 / 副 ( 245) 中的所选项。

| | | 自定义指令拨盘 > 改变主 / 副 | |
|----------|---|-------------------|-------|
| | | 关闭 | 开启 |
| 指令 拨盘 | P | 副指令拨盘 | 副指令拨盘 |
| | S | 副指令拨盘 | 主指令拨盘 |
| | A | 主指令拨盘 | 副指令拨盘 |
| | M | 不适用 | |

显示 ISO/ 快捷设定 ISO

自定义设定 b3 (简易曝光补偿) 不能与自定义设定 d3 (显示 ISO/ 快捷设定 ISO) 一同使用。对这两个项目中的任意一个所作的调整将重设另一个项目; 重设时, 屏幕中将显示一条信息。

b4: 中央重点区域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计算曝光量时，中央重点测光将最大比重指定在画面中央的圈内。该圈的直径 (ϕ) 可以设为 8、12、15 或 20mm，或者平均分布于整个画面。



请注意，使用非 CPU 镜头时，除非选择了全画面平均，否则无论在设定菜单的非 CPU 镜头数据 (□ 172) 中选择了何种设定，该直径都固定为 12mm。当选择了全画面平均时，无论使用的是 CPU 还是非 CPU 镜头，整个画面将被平均测光。

b5: 微调优化曝光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使用该选项可微调由照相机所选的曝光值。对于每种测光方式，均可在 +1 至 -1EV 之间以 $1/6$ EV 为步长单独微调曝光。



微调曝光

曝光微调不会受到执行双键重设的影响。请注意，由于曝光补偿 (☒) 图标不会显示，您仅可通过在微调菜单中查看数量这一方法来确定已更改的曝光量。在大多数情况下推荐使用曝光补偿 (□ 112)。

c: 计时 /AE 锁定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将锁定曝光。



c2: 待机定时器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未执行任何操作时照相机继续测定曝光的时间长度。定时器时间耗尽时，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的快门速度和光圈显示将自动关闭。

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待机延迟。



c3: 自拍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自拍模式下拍摄时滞的长度、拍摄张数以及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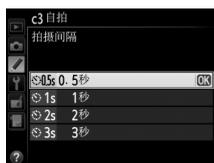
- 自拍延迟：选择拍摄时滞的长度（☐ 85）。



- 拍摄张数：按下▲和▼选择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拍摄的照片张数。



- 拍摄间隔：选择当拍摄张数超过1张时两次拍摄之间的间隔时间。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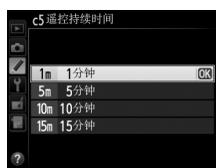
选择下列情况中未执行任何操作时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在播放（播放；默认设定为 10 秒）和图像查看（图像查看；默认设定为 4 秒）过程中，显示菜单（菜单；默认设定为 1 分钟）或信息（信息显示；默认设定为 10 秒）时，或是即时取景和动画录制（即时取景；默认设定为 10 分钟）期间。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显示屏关闭延迟。



c5: 遥控持续时间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遥控释放模式（☐ 85）下照相机将维持待机模式的时间长度。若在指定的时间内未对照相机执行任何操作，遥控拍摄将会结束且曝光测光将关闭。为增强电池持久力，请选择一个较短的时间。若要在计时器时间耗尽后重新激活遥控模式，请半按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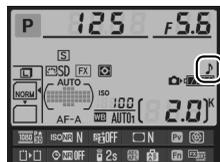
d: 拍摄 / 显示

d1: 蜂鸣音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在以下情况时照相机所发出蜂鸣音的音调和音量：照相机使用单次伺服 AF（**AF-S** 或当 **AF-A** 自动设为单次伺服 AF 时）进行对焦（☐ 97），在即时取景静态拍摄过程中对焦锁定时，在自拍和遥控延迟释放模式下释放计时器进行倒计时的过程中（☐ 85），在快速响应遥控或遥控弹起反光板模式下拍摄照片后（☐ 85），在定时拍摄结束时（☐ 168），或者您试图在存储卡已锁定时拍摄照片（☐ 32）。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选项，照相机在动画即时取景（☐ 57）和安静快门释放模式（模式 Q；☐ 83）下都不会发出蜂鸣音。

- 音量：您可从 **3**（高）、**2**（中）、**1**（低）和关闭（静音）中进行选择。当选择了关闭以外的选项时，♪ 将出现在信息显示中。
- 音调：您可选择高或低。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开启可在构图时于取景器中显示可选网格线以供参考 (11 8)。



d3: ISO 显示和调整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显示 ISO 感光度或显示 ISO/快捷设定 ISO，ISO 感光度将取代剩余可拍摄张数显示在控制面板中。若选择了显示 ISO/快捷设定 ISO，ISO 感光度可通过旋转副指令拨盘 (模式 P 和 S) 或主指令拨盘 (模式 A) 进行设定。选择显示可拍幅数则可在控制面板中显示剩余可拍摄张数。

d4: 屏幕提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开启可在信息显示中显示所选项目的工具提示 (11 11)。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CL (低速连拍) 模式的每秒最高拍摄幅数 (11 83 ; 在间隔拍摄过程中，该设定还可决定单张拍摄的每秒拍摄幅数)。



d6: 最多连拍张数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连拍模式下，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可以设为 1 至 100 之间的任一数值。

内存缓冲区

无论在自定义设定 d6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当内存缓冲区被占满（ $\sqrt{00}$ ）时，拍摄速度将会变慢。有关内存缓冲区容量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334 页内容。

d7: 文件编号次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拍摄照片后，照相机通过将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加 1 来命名文件。该选项控制以下情况时是否从上次使用的文件编号后接续编号：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



| 选项 | 说明 |
|----|---|
| 开启 |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将从上次使用的编号或当前文件夹中的最大文件编号（取两者中的较大编号）后接续编号。若当前文件夹中已经包含编号为 9999 的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并且文件编号将重新从 0001 开始。 |
| 关闭 | 当新建一个文件夹、格式化存储卡或在照相机中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后，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请注意，若当前文件夹中已包含 999 张照片，照相机将为此时拍摄的照片自动新建一个文件夹。 |
| 重设 | 所拍下一张照片的文件编号为当前文件夹中最大文件编号加 1，除此之外，其它与开启相同。若当前文件夹为空文件夹，则文件编号将重设为 000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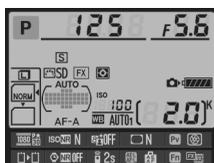
文件编号次序

若当前文件夹编号为 999 并包含 999 张照片或一张编号为 9999 的照片，快门释放按钮将无法使用且无法进一步拍摄照片。请在自定义设定 d7（文件编号次序）中选择重设，然后格式化当前存储卡或插入一张新的存储卡。

d8: 信息显示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自动 (AUTO)，信息显示 (□ 9) 的字体颜色将自动从黑色转换为白色或从白色转换为黑色，以保持与背景的对比。若要始终使用相同颜色的字体，请选择手动并选择**光亮时用暗字体 (B; 黑色字体)**或**黑暗时用亮字体 (W; 白色字体)**。显示屏亮度将自动调整，与所选文字颜色形成最大对比。



光亮时用暗字体



黑暗时用亮字体

d9: LCD 照明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关闭，控制面板的背光 (LCD 照明器) 仅当电源开关被旋转至 **⚡** 时点亮。若选择了开启，当待机定时器处于激活状态时 (□ 39)，控制面板都将被照亮。选择关闭则可增强电池持久力。



d10: 曝光延迟模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轻微照相机震动就可能导致照片模糊的情形下，选择**1 秒**、**2 秒**或**3 秒**可将快门释放延迟至弹起反光板 1、2 或 3 秒后。



d11: 闪光灯警告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开启，当需要闪光灯以达到最佳曝光时，闪光预备指示灯 (⚡) 将在取景器中闪烁。

当另购的MB-D14电池匣中使用的是AA电池时，为确保照相机正常工作，请在该菜单中选择相应的选项，使其与电池匣中所插入电池的类型相匹配。使用EN-EL15电池时无需调整该选项。

| 选项 | 说明 |
|---------------------|------------------|
| LR6 LR6 (AA 碱性电池) | 使用LR6 AA碱性电池时选择。 |
| Ni-MH HR6 (AA 镍氢电池) | 使用HR6 AA镍氢电池时选择。 |
| FR6 FR6 (AA 锂电池) | 使用FR6 AA锂电池时选择。 |

使用AA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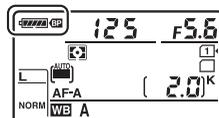
AA电池的容量在周围温度低于20℃时将会急剧下降，并且随其品牌和存放环境的不同而变化；在某些情况下，电池可能会在有效期限之前作废。某些AA电池不可以使用；由于碱性电池的性能特征和有限容量，其容量小于某些其它类型电池的容量，请只在别无选择的情况下使用，并且只能在比较温暖的环境下使用。AA电池的电量在照相机中显示如下：

| 控制面板 | 取景器 | 说明 |
|---|--|-----------------|
|  | — | 电池电量充足。 |
|  |  | 电池电量过低。准备更换电池。 |
|  (闪烁) |  (闪烁) | 快门释放按钮已禁用。更换电池。 |

选择当安装了另购的 MB-D14 电池匣时，首先使用照相机中的电池还是电池匣中的电池。请注意，若 MB-D14 由另购的 EH-5b 电源适配器和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供电，则无论选择何种选项都将使用电源适配器。



当使用的是 MB-D14 中的电池时，照相机控制面板中会显示  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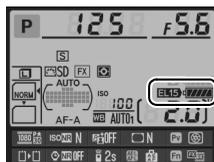


MB-D14 电池匣

MB-D14 可容纳 1 块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或者 6 节 AA 碱性电池、镍氢电池或锂电池（随照相机附送 1 块 EN-EL15 电池；AA 电池需另购）。

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显示 MB-D14 中所插电池的类型：

| MB-D14 电池类型显示 | 电池类型 |
|---|------------------|
|  |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 AA 电池 |



e: 包围 / 闪光

e1: 闪光同步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控制闪光同步速度。

| 选项 | 说明 |
|---------------------|---|
| 1/250 秒 (自动 FP) | 安装了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将使用自动 FP 高速同步 (□ 294)。若使用了内置闪光灯或其它闪光灯组件, 快门速度将设为 1/250 秒。在模式 P 或 A 下, 照相机所示快门速度为 1/250 秒时, 若实际快门速度高于 1/250 秒, 自动 FP 高速同步将被激活。 |
| 1/200 秒 (自动 FP) | 安装了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将使用自动 FP 高速同步 (□ 294)。若使用了内置闪光灯或其它闪光灯组件, 快门速度将设为 1/200 秒。在模式 P 或 A 下, 照相机所示快门速度为 1/200 秒时, 若实际快门速度高于 1/200 秒, 自动 FP 高速同步将被激活。 |
| 1/200 秒 - 1/60 秒 | 闪光同步速度设为所选值。 |

将快门速度固定在闪光同步速度的极限值

若要在模式 **S** 或 **M** 下将快门速度固定在同步速度的极限值, 请选择可以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 (30 秒或 B 门) 的下一值。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将会显示一个 X (闪光同步指示)。

自动 FP 高速同步

允许在照相机支持的最高快门速度下使用闪光灯, 从而确保即使是拍摄明媚阳光下的背光拍摄对象, 您也可选择最大光圈以减小景深。自动 FP 高速同步处于有效状态时, “FP” 将显示在信息显示闪光模式指示中 (□ 295)。

■自动 FP 高速同步

若在自定义设定 e1 (闪光同步速度, □ 234) 中选择了 **1/250 秒 (自动 FP)** 或 **1/200 秒 (自动 FP)**, 内置闪光灯可在最高达 $1/250$ 秒或 $1/200$ 秒的快门速度下使用, 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 294) 可在任何快门速度下使用 (自动 FP 高速同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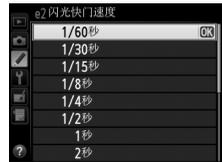
| 闪光同步速度 快门速度 | 1/250 秒 (自动 FP) | | 1/200 秒 (自动 FP) | | 1/200 秒 | |
|-------------------------------|--------------------|--------------|--------------------|--------------|-----------|--------------|
| | 内置 闪光灯 | 另购的闪 光灯组件 | 内置 闪光灯 | 另购的闪 光灯组件 | 内置 闪光灯 | 另购的闪 光灯组件 |
| 从 $1/4000$ 至 (但不包括) $1/250$ 秒 | — | 自动 FP | — | 自动 FP | — | — |
| 从 $1/250$ 至 (但不包括) $1/200$ 秒 | 闪光同步* | | — | 自动 FP | — | — |
| $1/200$ -30 秒 | 闪光同步 | | | | | |

* 闪光范围随快门速度的加快而缩小。不过它仍将比自动 FP 下相同速度时所获得的闪光范围要大。

e2: 闪光快门速度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该选项决定在模式 **P** 或 **A** 中使用前后帘同步或防红眼时可使用的最低快门速度 (不论选择何种设定, 在 **S** 和 **M** 模式中, 或者当闪光灯设为慢同步、后帘慢同步或防红眼带慢同步时, 快门速度可慢至 30 秒)。选项的范围是: $1/60$ 秒 (**1/60 秒**) 到 30 秒 (**30 秒**)。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模式。

| 选项 | 说明 |
|---|---|
| TTL  TTL | 根据拍摄环境自动调整闪光量。 |
| M  手动 | 选择闪光级别 ( 236)。照相机不会发出监控预闪。 |
| RPT  重复闪光 | 快门开启时闪光灯重复闪光, 产生频闪照明效果 ( 236)。 |
| CMD  指令器模式 | 使用内置闪光灯作为主闪光灯, 控制一组或多组另购的遥控闪光灯组件 ( 237)。 |

■ 手动

在全光和 **1/128** (全光的 $1/128$) 之间选择闪光级别。在全光级别下, 内置闪光灯的指数为 12 (m、ISO 100、20 °C)。

■ 重复闪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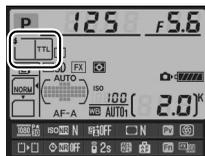
快门开启时闪光灯重复闪光, 产生频闪照明效果。按下  或  可加亮显示下列选项, 按下  或  则可进行更改。

| 选项 | 说明 |
|------|---|
| 闪光量 | 选择闪光量 (表示成全光的分数)。 |
| 闪光次数 | 选择在所选闪光量下闪光灯闪光的次数。请注意, 根据快门速度和频率中所选项的不同, 实际闪光次数可能会少于所选次数。 |
| 频率 | 选择闪光灯每秒闪光的次数。 |



闪光控制模式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模式将显示在信息显示中 ( 146)。



“手动”和“重复闪光”

当选择了这些选项时,  图标将会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闪烁。

SB-400

当安装并开启了另购的 SB-400 闪光灯组件时，自定义设定 e3 将更改为闪光灯（另购），因此，您可从 **TTL** 和手动（重复闪光和指令器模式选项不可用）中选择 SB-400 的闪光控制模式。

“闪光次数”

重复闪光 > 闪光次数的可用选项由闪光量决定。

| 闪光量 | “闪光次数”的可用选项 | 闪光量 | “闪光次数”的可用选项 |
|-------------|-------------|--------------|---------------------|
| 1/4 | 2 | 1/32 | 2-10、15 |
| 1/8 | 2-5 | 1/64 | 2-10、15、20、25 |
| 1/16 | 2-10 | 1/128 | 2-10、15、20、25、30、35 |

指令器模式

将内置闪光灯作为主闪光灯，使用高级无线闪光控制最多两组（A 和 B）中的一个或多个另购的遥控闪光灯组件（☐ 294）。

选择该选项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按下 ◀ 或 ▶ 可加亮显示下列选项，按下 ▲ 或 ▼ 则可进行更改。



| 选项 | 说明 |
|------------|---|
| 内置闪光灯 |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模式（指令闪光）。 |
| TTL | i-TTL 模式。在 +3.0 至 -3.0EV 之间以 1/3EV 为增量选择闪光补偿值。 |
| M | 在 1/1 至 1/128（全光的 1/128）之间选择闪光级别。 |
| -- | 内置闪光灯不会闪光，但遥控闪光灯组件会闪光。此时须升起内置闪光灯以执行监控预闪。 |
| A 组 | 为 A 组中的所有闪光灯组件选择一个闪光模式。 |
| TTL | i-TTL 模式。在 +3.0 至 -3.0EV 之间以 1/3EV 为增量选择闪光补偿值。 |
| AA | 自动光圈（仅适用于兼容闪光灯组件；☐ 294）。在 +3.0 至 -3.0EV 之间以 1/3EV 为增量选择闪光补偿值。 |
| M | 在 1/1 至 1/128（全光的 1/128）之间选择闪光级别。 |
| -- | 该组的闪光灯组件不会闪光。 |
| B 组 | 为 B 组中的所有闪光灯组件选择一个闪光模式。可用选项与上文 A 组 中所列出的选项相同。 |
| 通道 | 从通道 1-4 中进行选择。两个组中的所有闪光灯组件必须设为相同通道。 |



请按照以下步骤在指令器模式下拍摄照片。

1 调整内置闪光灯的设定。

选择内置闪光灯的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量级别。
请注意，在 -- 模式下无法调整闪光量级别。



2 调整 A 组的设定。

为 A 组中的闪光灯组件选择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量级别。



3 调整 B 组的设定。

为 B 组中的闪光灯组件选择闪光控制模式和闪光量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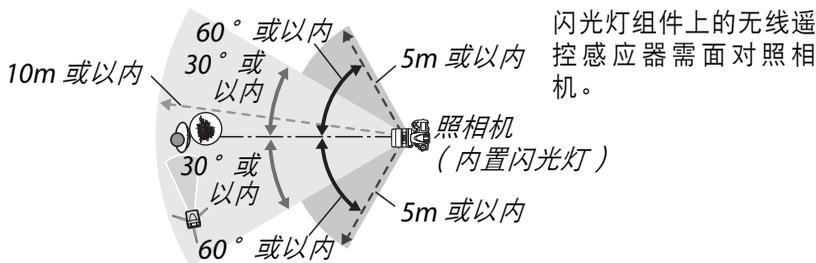
4 选择通道。



5 按下 **OK**。

6 进行照片构图。

按照下图所示进行照片构图并排列闪光灯组件。请注意，遥控闪光灯组件可放置的最远距离可能随拍摄环境而变化。



7 配置遥控闪光灯组件。

开启所有遥控闪光灯组件，根据需要调整组设定，并将它们设为步骤4中所选通道。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使用说明书。

8 升起内置闪光灯。

按下  () 按钮可升起内置闪光灯。请注意，即使在内置闪光灯 > 模式中选择了 --，也须升起内置闪光灯以便执行监控预闪。

9 构图、对焦并拍摄。

确认照相机闪光预备指示灯以及所有其它闪光灯组件的闪光预备指示灯点亮后，再进行构图、对焦和拍摄。如有需要，可使用 FV 锁定 ( 149)。

闪光同步模式显示

当在内置闪光灯 > 模式中选择了 -- 时，控制面板闪光同步模式显示中不会出现 。

闪光补偿

使用  () 按钮和副指令拨盘所选的闪光补偿值，将添加至指令器模式菜单中为内置闪光灯、A 组和 B 组所选的闪光补偿值。当在内置闪光灯 > TTL 中选择了 ± 0 以外的闪光补偿值时， 图标将会显示在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当内置闪光灯处于模式 M 下时， 图标将闪烁。

指令器模式

将遥控闪光灯组件上的感应器窗口置于能够获取内置闪光灯光线的位置（照相机未固定于三脚架时，需特别注意）。请确保遥控闪光灯组件中直接释放的光线或强反射光线不会进入照相机镜头（TTL 模式下），也不会进入遥控闪光灯组件的光电元件中（AA 模式下），否则可能会影响曝光。为防止内置闪光灯释放的定时闪光出现在短距离拍摄的照片中，请选择低 ISO 感光度或小光圈（高 f 值），或者为内置闪光灯使用 SG-3IR 红外线面板（另购）。后帘同步可产生更明亮的定时闪光，使用时需要 SG-3IR 以达到最佳效果。安装遥控闪光灯组件后，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照相机显示屏中查看其效果。

尽管对可使用的遥控闪光灯组件的数量没有任何限制，但实际的最大值为 3。若所使用的遥控闪光灯组件多于该数量，由其释放的闪光则会干扰操作。

e4: 闪光曝光补偿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使用曝光补偿时照相机如何调整闪光级别。

| 选项 | 说明 |
|---|--------------------------|
|  整个画面 | 同时调整闪光级别和曝光补偿来调节整个画面的曝光。 |
|  仅背景 | 曝光补偿仅应用至背景。 |

e5: 模拟闪光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在照相机使用内置闪光灯或一个另购的CLS兼容闪光灯组件（☐ 294）时选择了开启，按下照相机景深预览按钮时将会释放一次模拟闪光（☐ 77）。若选择了关闭，则闪光灯不会发出模拟闪光。



e6: 自动包围设定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自动包围（☐ 153）生效时包围的一个或多个设定。选择自动曝光和闪光灯（AE）将执行曝光和闪光级别包围，选择仅自动曝光（AE）仅包围曝光，选择仅闪光（⚡）仅执行闪光级别包围，选择白平衡包围（WB）将执行白平衡包围（☐ 156），选择动态 D-Lighting 包围（☑）则使用动态 D-Lighting 执行包围（☐ 158）。请注意，白平衡包围不适用于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或 NEF（RAW）+JPEG 时。

e7: 包围顺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在默认设定正常 > 不足 > 过度（☑）下，照相机将按照第 153 和 156 页中所述的顺序执行曝光、闪光和白平衡包围。若选择了不足 > 正常 > 过度（-→+），拍摄将按从最低值到最高值的顺序进行。该设定对动态 D-Lighting 包围没有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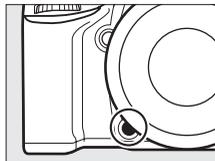
f: 控制

f1: OK 按钮（拍摄模式）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拍摄过程中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选择中央对焦点（RESET 选择中央对焦点），加亮显示活动的对焦点（ 加亮显示活动的对焦点）或者不起作用（不使用）。

选择 **Fn**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 选项 | 说明 |
|---------------------------------|---|
| 预览 | 按下 Fn 按钮可预览景深 (77)。 |
| FV 锁定 | 按下 Fn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 (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149、294)。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
| AE/AF 锁定 | 按住 Fn 按钮时, 对焦和曝光锁定。 |
| 仅 AE 锁定 | 按住 Fn 按钮时, 曝光锁定。 |
| AE 锁定 (保持) | 按下 Fn 按钮时, 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
| 仅 AF 锁定 | 按住 Fn 按钮时, 对焦锁定。 |
| AF-ON | 按下 Fn 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
| 闪光灯关闭 | 在按住 Fn 按钮拍摄照片时, 闪光灯不会闪光。 |
| BKT 曝光包围连拍 | 在单张拍摄或安静快门释放模式中进行曝光、闪光或动态 D-Lighting 包围时, 若按下 Fn 按钮, 每次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 照相机将会拍摄当前包围程序中的所有照片。当进行白平衡包围或选择了连拍释放模式 (模式 CH 或 CL) 时, 照相机将在按住快门释放按钮时重复曝光包围连拍。 |
| 动态 D-Lighting | 按下 Fn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调整动态 D-Lighting (137)。 |
| +RAW +NEF (RAW) | 若图像品质设为 JPEG 精细、 JPEG 标准或 JPEG 基本, 按下 Fn 按钮后, “ RAW ” 将出现在控制面板中, 且在按下该按钮后拍摄下一张照片的同时, 将记录一个 NEF (RAW) 副本 (若要将 NEF/RAW 副本与一系列照片一同记录, 请在拍摄间隔中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若要不记录 NEF (RAW) 副本直接退出, 请再次按下 Fn 按钮。 |
| 矩阵测光 | 按住 Fn 按钮时, 矩阵测光将被激活。 |
| 中央重点测光 | 按住 Fn 按钮时, 中央重点测光将被激活。 |
| 点测光 | 按住 Fn 按钮时, 点测光将被激活。 |

| 选项 | 说明 |
|---|--|
|  取景网格 | 按下 Fn 按钮并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在取景器中开启或关闭取景网格显示 (08)。 |
|  选择图像区域 | 按下 Fn 按钮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图像区域 (089)。 |
|  取景器虚拟水平 | 按下 Fn 按钮可在取景器中查看虚拟水平显示。 |
|  我的菜单 | 按下 Fn 按钮显示“我的菜单” (280)。 |
|  访问我的菜单中首个项目 | 按下 Fn 按钮可快速转至“我的菜单”中的首个项目。选择该选项可快速访问常用菜单项目。 |
|  1 级快门 / 光圈 | 旋转指令拨盘时, 若按下 Fn 按钮, 则不论在自定义设定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224) 中选择了何种选项, 快门速度 (模式 S 和 M) 和光圈 (模式 A 和 M) 都将以 1EV 为增量进行更改。 |
| Non-CPU 选择非 CPU 镜头编号 | 按下 Fn 按钮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可选择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 (172) 指定的镜头编号。 |
|  播放 | Fn 按钮执行与  按钮相同的功能。当使用远摄镜头或在难以使用左手操作  按钮的其它情况下时选择。 |
| 无 |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

取景器虚拟水平

当在自定义设定 f2 (指定 **Fn** 按钮) 中选择了取景器虚拟水平时, 按下 **Fn** 按钮可将取景器中的曝光显示转换为左右倾斜指示。再次按下该按钮可将该指示还原为正常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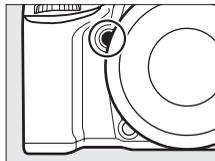
| | 照相机向右倾斜 | 照相机水平放置 | 照相机向左倾斜 |
|-----|---|---|---|
| |  |  |  |
| 取景器 |  |  |  |

请注意, 当照相机以较大角度向前或向后倾斜时, 显示可能不准确。若要在显示屏中同时显示前后及左右倾斜指示, 请使用设定菜单中的虚拟水平选项 (258)。

f3: 指定预览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景深预览按钮所执行的功能。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 (242) 相同。默认设定为预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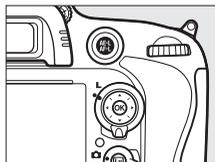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AE-L/AF-L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 选项 | 说明 |
|--|--|
|  AE/AF 锁定 | 按住 AE-L/AF-L 按钮时, 对焦和曝光锁定。 |
|  仅 AE 锁定 | 按住 AE-L/AF-L 按钮时, 曝光锁定。 |
|  AE 锁定 (保持) | 按下 AE-L/AF-L 按钮时, 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
|  仅 AF 锁定 | 按住 AE-L/AF-L 按钮时, 对焦锁定。 |
|  AF-ON | AE-L/AF-L 按钮可用于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
|  FV 锁定 | 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 (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149、294)。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
| 无 |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



该选项控制主指令拨盘和副指令拨盘的操作。

- **反转方向:** 反转当指令拨盘用于调整曝光补偿和 / 或快门速度 / 光圈时的旋转方向。加亮显示选项并向右按下多重选择器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然后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OK**。该设定也同时应用于 MB-D14 的指令拨盘。



- **改变主 / 副:** 若选择了关闭，主指令拨盘将控制快门速度，而副指令拨盘控制光圈。选择开启（自动）可使用主指令拨盘在拍摄模式 **A** 下选择光圈，选择开启可使用主指令拨盘在模式 **A** 和 **M** 下选择光圈，使用副指令拨盘则可在模式 **S** 和 **M** 下选择快门速度。该设定也同时应用于 MB-D14 的指令拨盘。
- **光圈设定:** 若选择了副指令拨盘，光圈仅可通过副指令拨盘进行调整（如果在改变主 / 副中选择了开启，则仅可通过主指令拨盘进行调整）。若选择了光圈环，光圈仅可通过镜头光圈环进行调整，且照相机光圈显示将以 1EV 为增量显示光圈（G 型镜头的光圈仍使用副指令拨盘进行设定）。请注意，无论选择了何种设定，安装了非 CPU 镜头之后，您必须使用光圈环调整光圈。
- **菜单和播放:** 若选择了关闭，多重选择器可用于选择全屏播放时显示的照片，加亮显示缩略图和导航菜单。若选择了开启或开启（不包括图像查看），主指令拨盘可用于选择全屏播放时显示的照片，在缩略图播放时左右移动光标以及上下移动菜单加亮显示条。副指令拨盘用于在全屏播放中显示其它照片信息，以及在缩略图播放时上下移动光标。选择开启（不包括图像查看）可防止指令拨盘在图像查看过程中用于播放。屏幕中显示菜单时，向右旋转副指令拨盘可显示所选项的子菜单，向左旋转则显示前一菜单。若要进行选择，可按下 **▶** 或 **OK**。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是，一般情况下通过按住 、 ()、 (ISO)、 (QUAL)、 (WB)、AF 模式、 () 或 BKT 按钮并旋转某一指令拨盘所进行的调整，即可在释放按钮后再旋转指令拨盘来进行（若已使用自定义设定 f2（指定 Fn 按钮）或自定义设定 f3（指定预览按钮）将动态 **D-Lighting** 指定给 Fn 和景深预览按钮，该设定也同时应用于这些按钮）。当再次按下相应的任一按钮或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设定结束。除非自定义设定 c2 待机定时器选为无限，否则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时设定也将终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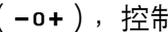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快门释放启用允许未插存储卡时快门也能被释放，但不会记录照片（所拍照片将以演示模式出现在显示屏中）。若选择了快门释放锁定，快门释放按钮只在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才被启用。

f8: 反转指示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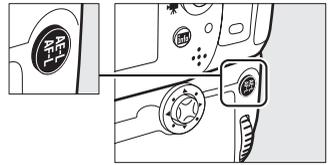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若选择了  (-0+)，控制面板、取景器和信息显示中的曝光指示将在左边显示负值，在右边显示正值。选择  (+0-) 则可在左边显示正值，在右边显示负值。

f9: 指定 MB-D14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指定给 MB-D14 电池匣（另购）上按钮 AE-L/AF-L 按钮的功能。



| 选项 | 说明 |
|---------------|--|
| AE/AF 锁定 | 按住 MB-D14 按钮 AE-L/AF-L 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
| 仅 AE 锁定 | 按住 MB-D14 按钮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 |
| AE 锁定 (保持) | 按下 MB-D14 按钮 AE-L/AF-L 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
| 仅 AF 锁定 | 按住 MB-D14 按钮 AE-L/AF-L 按钮时，对焦锁定。 |
| AF-ON | 按下 MB-D14 按钮 AE-L/AF-L 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
| FV 锁定 | 按下 MB-D14 按钮 AE-L/AF-L 按钮可锁定闪光数值（仅限于内置闪光灯和兼容的另购闪光灯组件，□ 149、294）。再次按下则解除 FV 锁定。 |
| 与 Fn 按钮 相同 | MB-D14 按钮 AE-L/AF-L 按钮执行在自定义设定 f2（□ 242）中所选的功能。 |

g: 动画

g1: 指定 Fn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 Fn 按钮所执行的功能（默认选项为无）。

| 选项 | 说明 |
|---------------|--|
| 索引标记 | 动画录制过程中按下该按钮可在当前位置添加一个索引（□ 60）。查看和编辑动画时可以使用索引。 |
| 查看照片 拍摄信息 | 按下该按钮可在显示动画录制信息的位置显示快门速度、光圈以及其它照片设定信息。再次按下则返回动画录制显示（□ 59）。 |
| AE/AF 锁定 | 当按住该按钮时，对焦和曝光锁定。 |
| 仅 AE 锁定 | 当按住该按钮时，曝光锁定。 |
| AE 锁定 (保持) | 按下该按钮时，曝光锁定并保持锁定直至再次按下该按钮或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 |
| 仅 AF 锁定 | 当按住该按钮时，对焦锁定。 |
| AF-ON | 按下该按钮可启动自动对焦。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对焦。 |
| 无 | 按下该按钮不起作用。 |



g2: 指定预览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景深预览按钮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所执行的功能。除默认设定为索引标记外，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 ( 247) 相同。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  **AE-L/AF-L** 按钮在动画即时取景过程中所执行的功能。除默认设定为 **AE/AF 锁定** 外，可用选项与指定 **Fn 按钮** ( 247) 相同。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MENU 按钮 →  自定义设定菜单

选择当使用即时取景选择器选择了  时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所执行的功能。

| 选项 | 说明 |
|---|---|
|  拍摄照片 |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可结束动画录制并拍摄一张宽高比为 16:9 的照片 (有关图像尺寸的信息, 请参阅第 63 页内容)。 |
|  录制动画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可开始动画即时取景。随后, 您可半按快门释放按钮进行对焦 (仅限于自动对焦模式), 完全按下则开始或结束录制。若要结束动画即时取景, 请按下  按钮。另购遥控线 ( 298) 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可用于启动动画即时取景及开始和结束动画录制; 但另购的 ML-L3 遥控器无法用于录制动画。在遥控 () 模式下,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不会启动动画即时取景, 而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可释放快门记录一张照片, 但不会开始和结束动画录制。 |

录制动画

当选择了该选项时, 间隔拍摄 ( 164) 不可用且在动画即时取景期间快门释放按钮无法用于记录照片、测量预设白平衡或记录图像除尘参考数据。选择拍摄照片即可使用这些选项。

🔧 设定菜单：照相机设定

若要显示设定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设定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设定菜单包含以下选项：

| 选项 | 📖 | 选项 | 📖 |
|--------------------------|-----|-------------------------------|-----|
| 格式化存储卡 | 250 | 图像注释 | 253 |
| 保存用户设定 | 81 | 自动旋转图像 | 254 |
| 重置用户设定 | 82 | 电池信息 | 255 |
| 显示屏亮度 | 250 | 版权信息 | 256 |
| 清洁图像传感器 | 301 | 保存 / 载入设定 | 257 |
|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¹ | 303 | GPS | 175 |
| 图像除尘参照图 | 251 | 虚拟水平 | 258 |
| HDMI | 205 | 非 CPU 镜头数据 | 172 |
| 闪烁消减 | 252 | AF 微调 | 259 |
| 时区和日期 | 253 | Eye-Fi 上传 ² | 260 |
| 语言 (Language) | 253 | 固件版本 | 260 |

1 电池电量较低时不可用。

2 仅当插入了兼容的 Eye-Fi 存储卡时显示 (📖 260)。



也请参阅

菜单默认设定在第 314 页中列出。

若要开始格式化，请选择一个存储卡插槽，然后选择是。请注意，格式化会永久删除所选插槽中存储卡上的所有照片及其它数据。在格式化之前，务必根据需要进行备份。



☑ 格式化期间

在格式化过程中，不要关闭照相机或取出存储卡。

✍ 双键格式化

存储卡也可通过按下  (FORMAT) 和  (FORMAT) 按钮 2 秒以上进行格式化 (☐ 31)。

显示屏亮度

调整播放、菜单和信息显示时的显示屏亮度。

| 选项 | 说明 |
|----|---|
| 自动 | 当显示屏处于开启状态时，照相机将根据周围光线条件自动调整显示屏亮度。请注意不要遮盖环境亮度感应器 (☐ 4)。 |
| 手动 | 按下 ▲ 或 ▼ 可选择显示屏亮度。选择较高值提高亮度，选择较低值则降低亮度。 |

✍ 也请参阅

有关即时取景下调整显示屏亮度的信息，请参阅第 53 页内容。

获取用于 Capture NX 2（另购）中图像除尘选项（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 Capture NX 2 的说明书）的参考数据。

仅当相机上安装了 CPU 镜头时，**图像除尘参照图**才可用。建议您使用焦距至少为 50mm 的非 DX 镜头。使用变焦镜头时，请将图像放大至最大程度。

1 选择开始选项。

加亮显示下列选项之一并按下 **OK**。若要不获取图像除尘数据直接退出，请按 **MENU**。



- **开始**：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取景器和控制面板显示中将出现“rEF”。
- **清洁传感器后启动**：选择该选项可在启动前清洁图像传感器。清洁完毕后，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取景器和控制面板显示中将出现“rEF”。



2 在取景器中对一个普通白色物体进行构图。

对距镜头约 10cm 远的一个明亮、普通的白色物体进行构图，并使其填满取景器，然后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在自动对焦模式下，对焦将自动设为无穷远；而在手动对焦模式下，请手动将对焦设为无穷远。

3 获取除尘参考数据。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以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按下快门释放按钮时，显示屏将关闭。请注意，若拍摄对象光线不足，照相机将执行降噪，从而延长记录时间。

若参照物太亮或太暗，照相机可能无法获取图像除尘参考数据，这时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提示信息。请另选一个参照物，从步骤 1 开始重新操作。



清洁图像传感器

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无法用于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拍摄的照片。请仅当除尘参考数据将不用于现有照片时，才选择清洁传感器后启动。

图像除尘参考数据

同一参考数据可用于使用不同镜头、不同光圈所拍摄的照片。参照图不能使用计算机图像软件进行查看。在照相机中查看参照图时，将会显示一个网格图案。



闪烁消减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减少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在荧光灯或水银灯下拍摄时的闪烁和条带痕迹。您可选择自动使照相机自动选择正确的频率，或手动选择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闪烁消减

若自动无法产生预期效果且您不确定当地电源的频率，请测试 50 和 60Hz 两个选项并选择效果较佳的选项。若拍摄对象过于明亮，闪烁消减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效果，此时，请尝试选择较小的光圈（较高 f 值）。

时区和日期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您可更改时区，设定照相机时钟，选择日期显示顺序，以及开启或关闭夏令时（ 27）。

| 选项 | 说明 |
|-------|--|
| 时区 | 选择时区。选择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设为新时区的时间。 |
| 日期和时间 | 设定照相机时钟。若未设定时钟，信息显示中将出现一个闪烁的  图标。 |
| 日期格式 | 选择日、月、年的显示顺序。 |
| 夏令时 | 开启或关闭夏令时。设定之后，照相机时钟将自动前进或倒退 1 小时。默认设定为关闭。 |

语言（Language）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选择照相机菜单及信息的显示语言。

图像注释

MENU 按钮 →  设定菜单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注释。注释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 2（附送）或 Capture NX 2（另购； 298）中进行查看。注释也可在照片信息显示中的拍摄数据页面（ 182）进行查看。

- 完成：保存更改并返回设定菜单。
- 输入注释：按照第 135 页中所述输入注释。注释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附加注释：选择该选项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注释。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注释。



选择开启时拍摄的照片包含照相机方向信息，这些照片在播放（[☞ 177](#)）过程中或者在 ViewNX 2（附送）或 Capture NX 2（另购；[☞ 298](#)）中查看时会自动旋转。可记录以下方向：



风景（横向）方向



照相机顺时针旋转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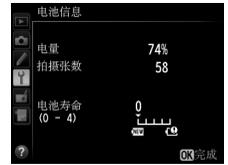
照相机逆时针旋转90°

当选择了关闭时，将不记录照相机方向。在进行转动或将镜头朝上或朝下拍摄照片时，请选择该选项。

旋转至竖直方向

若要在播放过程中自动旋转“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便显示，请在播放菜单中将旋转至竖直方向选项（[☞ 212](#)）设为开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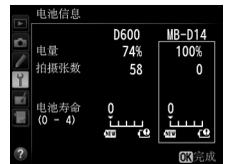
查看照相机中当前所插电池的信息。



| 项目 | 说明 |
|------|---|
| 电量 | 以百分比显示电池当前电量。 |
| 拍摄张数 | 自当前电池最近一次充电以来使用电池释放快门的次数。请注意，照相机有时可能会释放快门但不拍摄照片，例如，测量预设白平衡时。 |
| 电池寿命 | 电池寿命分 5 级表示。0 (NEW) 表示电池性能未被削弱，4 (CO) 表示电池已达到最终寿命，需要更换电池。请注意，在温度低于约 5 °C 的环境下进行充电的电池，其使用寿命显示将暂时降低；但是，一旦在约 20 °C 或更高温度的环境下对该电池进行充电，其使用寿命显示将恢复正常。 |

MB-D14 电池匣

MB-D14 电池匣的显示如右图所示。若使用的是 AA 电池，将以电量图标表示电池电量；其它项目不会显示。



在拍摄时为新照片添加版权信息。版权信息包含在照片信息显示中所示的拍摄数据中（☐ 182），还可作为元数据在 ViewNX 2（附送）或 Capture NX 2（另购；☐ 298）中进行查看。

- **完成**：保存更改并返回设定菜单。
- **拍摄者**：按照第 135 页中所述输入拍摄者的姓名。拍摄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36 个字符。
- **版权**：按照第 135 页中所述输入版权所有者的姓名。版权所有者的姓名最长可达 54 个字符。
- **附加版权信息**：选择该选项为将来拍摄的所有照片添加版权信息。通过加亮显示该选项并按下 ▶，可开启和关闭附加版权信息。



☑ 版权信息

为避免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拍摄者或版权所有者的姓名被他人使用，请确保在出借或转让照相机给他人之前，没有选择附加版权信息，且拍摄者和版权字段为空白。尼康对由于使用版权信息选项而引起的任何损失或争议不承担法律责任。

选择保存设定可将下列设定保存到插槽 1 中的存储卡（□ 96；若存储卡已满，屏幕中将显示一条错误信息）。使用该选项可在 D600 照相机之间共享设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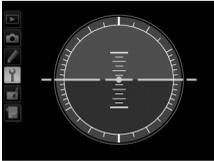
| 菜单 | 选项 | 菜单 | 选项 | |
|------|----------------------------|-------|--------------------|----------|
| 播放 | 播放显示选项 | 自定义设定 | 除重设自定义设定以外的所有自定义设定 | |
| | 图像查看 | | 清洁图像传感器 | |
| | 删除之后 | 设定 | HDMI | |
| | 旋转至竖直方向 | | 闪烁消减 | |
| 拍摄 | 文件命名 | | 时区和日期（日期和时间除外） | |
| |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 语言（Language） | |
| | 图像品质 | | 图像注释 | |
| | 图像尺寸 | | 自动旋转图像 | |
| | 图像区域 | | 版权信息 | |
| | JPEG 压缩 | | GPS | |
| | NEF（RAW）记录 | | 非 CPU 镜头数据 | |
| | 白平衡（具备微调 and d-1 至 d-4 预设） | | Eye-Fi 上传 | |
| | 设定优化校准 | | 我的菜单 / 最近的设定 | 所有我的菜单项目 |
| | 自动失真控制 | | | 所有最近的设定 |
| | 色空间 | | | 选择标签 |
| | 动态 D-Lighting | | | |
| | 暗角控制 | | | |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 | |
| | 高 ISO 降噪 | | | |
| | ISO 感光度设定 | | | |
| 遥控模式 | | | | |
| 动画设定 | | | | |

选择载入设定可恢复使用本型号照相机保存的设定。请注意，仅当照相机中插有存储卡时，保存 / 载入设定才可用，且仅当存储卡中包含已保存的设定时，载入设定选项才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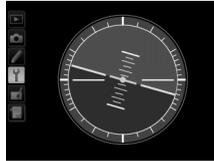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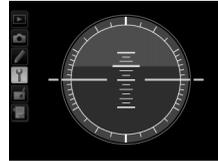
保存的设定

设定保存在名为 NCSETUPA 的文件中。若文件名称已更改，照相机将无法载入设定。

根据来自照相机倾斜感应器的信息显示左右及前后倾斜度信息。若照相机未向左右两边倾斜，左右倾斜度参考线将会变绿；若照相机未向前后倾斜，前后倾斜度参考线将会变绿且屏幕中央将会显示一个点。每个刻度相当于 5° 。



照相机水平放置

照相机向左或向右
倾斜照相机向前或向后
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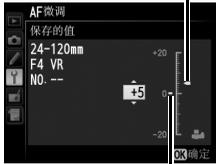
☑ 照相机倾斜

当照相机以较大角度向前或向后倾斜时，虚拟水平显示不准确。当照相机无法测量倾斜度时，倾斜度将不会显示。

📖 也请参阅

有关在取景器中查看左右倾斜指示的信息，请参阅自定义设定 f2 (指定 Fn 按钮；
☐ 242、243)。有关即时取景下显示虚拟水平的信息，请参阅第 55 和 62 页内容。

最多可为 12 种镜头微调对焦。在大多数情况下不推荐使用 AF 微调，它可能干扰正常对焦；请仅在需要时使用。

| 选项 | 说明 |
|---------------------------|--|
| AF 微调 (开启 / 关闭)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开启：开启 AF 微调。 • 关闭：关闭 AF 微调。 |
| 保存的值 | <p>微调当前镜头的 AF（仅限于 CPU 镜头）。按下 ▲ 或 ▼ 可在 +20 到 -20 之间选择所需值。最多可保存 12 种镜头的数值。每种镜头仅可保存一个值。</p> <p>从照相机移开对焦点。 当前值</p>  |
| 默认值 | <p>选择当前镜头没有先前保存的值时所使用的 AF 微调值（仅限于 CPU 镜头）。</p> <p>朝照相机移动对焦点。 先前值</p> |
| 保存的值列表 | <p>列出先前保存的 AF 微调值。若要删除列表中的镜头，请加亮显示所需镜头并按下 删除。若要更改镜头标识（例如，选择一个与镜头序列编号最后两位数相同的标识以将其与相同类型的其它镜头区分开来，这是因为保存的值仅可用于每种类型中的一个镜头），请加亮显示所需镜头并按下 ▶。</p> <p>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按下 ▲ 或 ▼ 可选择一个标识，然后按下 OK 即可保存更改并退出。</p>  |

AF 微调

应用 AF 微调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在最近距离处和无穷远处进行对焦。

即时取景

即时取景（ 53）期间微调无法应用于自动对焦。

保存的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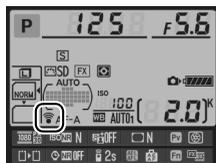
每种镜头仅可保存一个值。若使用的是望远倍率镜，则可为镜头和望远倍率镜的每个组合保存单独的值。

该选项仅当照相机中插有一张 Eye-Fi 存储卡（从第三方经销商另行选购）时显示。选择启用可将照片上传至事先选择的目标位置。请注意，若测位状态不佳，照片将不会上传。

请遵守当地所有有关无线设备的法律，并在禁止使用无线设备的场所选择禁用。

当插入了 Eye-Fi 卡时，其状态将在信息显示中用一图标标识：

- ：Eye-Fi 上传关闭。
- ：Eye-Fi 上传开启，但没有可用于上传的照片。
- （静态）：Eye-Fi 上传开启；等待开始上传。
- （动态）：Eye-Fi 上传开启；正在上传数据。
- ：错误 — 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若控制面板或取景器中出现闪烁的 **Err**，请参阅第 324 页内容；若该指示未闪烁，您可正常拍摄照片，但可能无法更改 Eye-Fi 设定。



☑ Eye-Fi 卡

当选择了禁用时，Eye-Fi 卡可能会发出无线信号。若显示屏中显示警告信息（☐ 324），请关闭照相机并将卡取出。

请参阅 Eye-Fi 卡随附的说明书，若您还有任何疑问，请直接咨询生产厂家。本照相机可用于开启和关闭 Eye-Fi 卡，但可能不支持其它 Eye-Fi 功能。

🔍 支持的 Eye-Fi 卡

到 2011 年 12 月为止，本照相机支持 8 GB SDHC Pro X2 Eye-Fi 卡。有些卡在某些国家或地区不可用；有关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Eye-Fi 卡仅在其出售国可用。请确保 Eye-Fi 卡固件已升级至最新版本。

🔍 在 Ad hoc 模式下使用 Eye-Fi 卡

当使用支持 Ad hoc 模式的 Eye-Fi 卡进行连接时可能需要较长时间。请将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 227）设为 30 秒或更长时间。

查看照相机当前的固件版本。

☞ 润饰菜单：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若要显示润饰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润饰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润饰菜单中的选项可用于为现有照片创建裁切或润饰后的副本。仅当相机中插有包含照片的存储卡时才会显示润饰菜单（请注意，若如第 93 页中所述将存储卡用于存储同一照片的 RAW/NEF 和 JPEG 两种副本，图像合成和 **NEF (RAW)** 处理以外的润饰将仅应用于 JPEG 副本）。

| 选项 | 页码 | 选项 | 页码 |
|---------------------|-----|-------------------|-----|
| D-Lighting | 264 | 矫正 | 274 |
| 红眼修正 | 264 | 失真控制 | 274 |
| 裁切 | 265 | 鱼眼 | 274 |
| 单色 | 266 | 色彩轮廓 | 275 |
| 滤镜效果 | 267 | 彩色素描 | 275 |
| 色彩平衡 | 268 | 透视控制 | 275 |
| 图像合成 ¹ | 269 | 模型效果 | 276 |
| NEF (RAW) 处理 | 271 | 可选颜色 | 277 |
| 调整尺寸 | 272 | 编辑动画 | 69 |
| 快速润饰 | 273 | 并排比较 ² | 279 |

1 仅可通过按下 **MENU** 并选择  标签进行选择。

2 仅在全屏播放模式下显示润饰后的图像或原始图像时按下  或 （），该选项才可用。

润饰副本

尽管除图像合成和编辑动画 > 选择开始/结束点以外的每个选项仅可应用一次，但大多数选项可应用于使用其它润饰选项创建的副本（请注意，多次编辑可能会造成细节损失）。无法应用至当前图像的选项显示为灰色且不可用。

图像品质

除了使用裁切、图像合成、**NEF (RAW)** 处理和调整尺寸创建的副本，从 JPEG 图像创建的副本与原始图像具有相同的尺寸和品质，而从 **NEF (RAW)** 照片创建的副本则以大尺寸、精细品质的 JPEG 图像进行保存。当副本以 JPEG 格式保存时，将使用文件大小优先进行压缩。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的步骤如下：

- 1 在润饰菜单中选择一个项目。
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项目，按下 ► 则进行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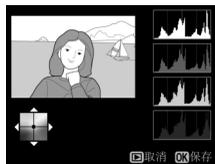
-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并按下 OK (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要按照第 178 页中所述查看其它位置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 ▲)。



润饰

本照相机可能无法显示或润饰使用其它设备创建的图像。

- 3 选择润饰选项。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所选项目的相关章节。若想不创建润饰后的副本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显示屏关闭延迟

若短时间内未进行任何操作，显示屏将关闭且先前操作将被取消。所有未保存的更改都将丢失。若要延长显示屏保持开启的时间长度，请在自定义设定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228) 中选择较长的菜单显示时间。

- 4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按下 OK 可创建照片润饰后的副本。润饰后的副本将用一个  图标标识。



在播放过程中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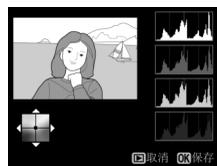
您也可以在播放过程中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全屏显示照片并按下
 或  ()。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
按下 。



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D-Lighting 可增亮阴影部分，以使黑暗或背光照片达到理想的效果。



处理前



处理后

请按下 ▲ 或 ▼ 选择修正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即可复制照片。



红眼修正

该选项可用于修正由闪光引起的“红眼”，且仅适用于使用闪光灯所拍摄的照片。选来进行红眼修正的照片可在编辑显示区内进行预览。请确认红眼修正的效果，并按照下表所述创建一个副本。请注意，红眼修正不一定总能产生预期的效果，并且在极少数情况下可能会被应用到图像中未受红眼影响的部分；继续操作之前请先仔细确认预览图像。

| 目的 | 使用 | 说明 | |
|-----------|--|--|---|
| 放大 |  (QUAL) | 按下  (QUAL) 可放大，按下  (ISO) 则可缩小。当照片被放大时，使用多重选择器可查看显示屏中不可视的图像区域。按住多重选择器将快速滚动到画面的其它区域。按下变焦按钮或多重选择器时，将显示导航窗口；显示屏中当前可视的部分会用一个黄色边框标识。按下  可取消缩放。 |  |
| 缩小 |  (ISO) | | |
| 查看图像的其它区域 |  | | |
| 取消缩放 |  | | |
| 创建副本 |  | 如果在所选择的照片中侦测到红眼，照相机将创建一个已经过减少红眼影响处理的副本。若照相机无法侦测到红眼，则不会创建副本。 | |

创建所选照片裁切后的副本。所选照片中选来裁切的区域将显示为黄色；请按照下表所述创建一个裁切后的副本。



| 目的 | 使用 | 说明 |
|----------|--|---|
| 减小裁切的尺寸 |  (ISO) | 按下  (ISO) 可减小裁切的尺寸。 |
| 增加裁切的尺寸 |  (QUAL) | 按下  (QUAL) 可增加裁切的尺寸。 |
| 更改裁切的宽高比 |  | 旋转主指令拨盘可在宽高比 3:2、4:3、5:4、1:1 和 16:9 之间进行切换。 |
| 定位裁切 |  | 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定位裁切。按住则可将裁切快速移动至所需位置。 |
| 创建副本 |  | 将当前裁切保存为单独的文件。 |

裁切：图像品质和尺寸

从 NEF (RAW) 或 NEF (RAW) +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 ( 93) 为 JPEG 精细；从 JPEG 照片所创建裁切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副本的尺寸根据裁切尺寸和宽高比的不同而异，并显示在裁切显示的左上方。



查看裁切后的副本

显示裁切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以黑白、棕褐色或冷色调（蓝白单色）复制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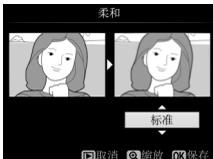
选择棕褐色或冷色调可显示所选图像的预览；按下 ▲ 将增加颜色饱和度，按下 ▼ 则降低饱和度。按下 **OK** 可创建照片的单色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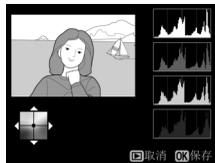
增加
饱和度



有以下滤镜效果可供选择。按照下述方法调整滤镜效果之后，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 选项 | 说明 |
|-------|---|
| 天光镜 | 创建天光镜滤镜效果，使照片蓝色减淡。其效果可如右图所示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
| 暖色滤镜 | 创建带有暖色调滤镜效果的副本，为其带来一种“暖”红色氛围。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预览。  |
| 红色增强镜 | 增强红色（红色增强镜）、绿色（绿色增强镜）或蓝色（蓝色增强镜）。按下 ▲ 可增强效果，按下 ▼ 则可减弱效果。  |
| 绿色增强镜 | |
| 蓝色增强镜 | |
| 十字滤镜 | 为光源增添星芒放射效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光线的数量：可选择 4、6 或 8 束光线。 • 过滤量：选择受影响光源的亮度。 • 滤镜角度：选择光线的倾斜度。 • 光线的长度：选择呈放射状延伸光线的长度。 • 确认：如右图所示预览滤镜效果。按下 OK（QUAL）可全屏预览副本。 • 保存：创建润饰后的副本。  |
| 柔和 | 添加柔和的滤镜效果。按下 ▲ 或 ▼ 可选择滤镜强度。  |

如下所示使用多重选择器可创建修改色彩平衡后的副本。其效果可在显示屏中进行确认，同时反映到红色、绿色、蓝色直方图（ 181）中，向您展示副本中的色调分布。



放大查看

若要放大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请按 **Q**（**QUAL**）。直方图将被更新且仅显示显示屏中所示图像部分的数据。当图像被放大时，按下 **WB**（**WB**）可在色彩平衡和放大查看之间来回切换。当选择了放大查看时，您可使用 **Q**（**QUAL**）和 **ISO**（**ISO**）放大和缩小图像，并使用多重选择器滚动图像。



图像合成功能可将两张现有 NEF (RAW) 照片组合成单张照片，并与原始照片分开保存；由于利用来自照相机图像传感器的原始图像数据，其效果明显优于在图像应用程序中创建的合成照片。新照片以当前图像品质和尺寸 (93、95；所有选项都可用)。若要创建一个 NEF (RAW) 副本，请选择 **NEF (RAW)** 图像品质。



1 选择图像合成。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图像合成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其中 **图像 1** 被加亮显示；按下 可显示由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 照片的列表。



2 选择第一张图像。

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合成照片中的第一张。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 (若要按照第 178 页中所述查看其它位置的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按下 可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返回预览显示。



3 选择第二张图像。

所选图像将显示为 **图像 1**。加亮显示 **图像 2** 并按下 ，然后按照步骤 2 中所述选择第二张照片。

4 调整增益补偿。

加亮显示**图像 1**或**图像 2**，然后通过按下▲或▼从0.1至2.0之间选择增益补偿来优化合成图像的曝光。请重复该步骤以设定第二张图像的增益补偿。默认值为1.0；选择0.5将使增益补偿降低一半，而选择2.0则使增益补偿增加一倍。其效果可在预览栏中查看。



5 预览合成图像。

按下◀或▶将光标定位于**预览**栏，然后按下▲或▼加亮显示**合成**。按下OK如右图所示预览合成图像（若要**不显示预览直接保存合成图像**，请选择**保存**）。若要返回步骤4并选择新照片或调整增益补偿，请按下Q (ISO)。



6 保存合成图像。

显示预览时按下OK可保存合成图像。创建合成图像之后，该新图像将以全屏方式显示在显示屏中。



图像合成

仅具有相同图像区域和位深度的 NEF (RAW) 照片才可进行组合。

合成图像与选为**图像 1**的照片具有相同的照片信息（包括拍摄日期、测光、快门速度、光圈、拍摄模式、曝光补偿、焦距以及图像方向）、白平衡值及优化校准设定。保存时，合成图像中会附加当前图像注释；但是不会复制版权信息。以 NEF (RAW) 格式保存的合成图像根据 **NEF (RAW)** 记录菜单中类型的所选项进行压缩，并具有与原始图像相同的位深度；JPEG 合成图像使用文件大小优先压缩进行保存。

创建 NEF (RAW) 照片的 JPEG 副本。

1 选择 NEF (RAW) 处理。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 **NEF (RAW) 处理** 并按下 ►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其中仅列出本照相机所创建的 NEF (RAW) 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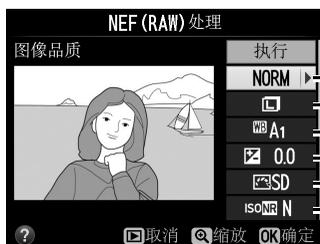
2 选择一张照片。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要按照第 178 页中所述查看其它位置的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 **▲**）。按下 **OK** 可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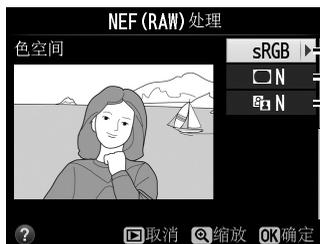


3 为 JPEG 副本选择设定。

调整下列设定。请注意，白平衡和暗角控制不适用于多重曝光或使用图像合成创建的照片，且曝光补偿仅可设为 -2 至 +2EV 之间的值。调整优化校准时优化校准网格不会显示。



— 图像品质 (☐ 93)
 — 图像尺寸 (☐ 95)
 — 白平衡 (☐ 115)
 — 曝光补偿 (☐ 112)
 — 设定优化校准 (☐ 129)
 — 高 ISO 降噪 (☐ 218)



— 色空间 (☐ 217)
 — 暗角控制 (☐ 218)
 — D-Lighting (☐ 264)

4 复制照片。

加亮显示 **EXE** 并按下 **OK** 为所选照片创建一个 JPEG 副本（若要复制照片直接退出，请按下 **MENU** 按钮）。



调整尺寸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照片的小型副本。

1 选择调整尺寸。

若要调整所选图像的尺寸，请按下 **MENU** 显示菜单并选择润饰菜单中的 **调整尺寸**。



2 选择目标位置。

若插有两张存储卡，您可通过加亮显示 **选择目标位置** 并按下 **▶** 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选择一个目标位置（若只插有一张卡，请进入步骤 3）。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菜单；请加亮显示一个存储卡插槽并按下 **OK**。



3 选择尺寸。

加亮显示 **选择尺寸** 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选项；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4 选择照片。

加亮显示选择图像并按下 **▶**。



屏幕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对话框；请使用多重选择器加亮显示照片，然后按下 **ISO** 按钮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UAL** 按钮；若要按照第 178 页中所述查看其它位置的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 **▲**）。所选照片用 **📷** 图标标记。选择完后请按下 **OK**。



5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加亮显示是并按下 **OK** 保存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 查看调整尺寸后的副本

显示调整尺寸后的副本时，变焦播放可能不可用。

📷 图像品质

从 NEF (RAW) 或 NEF (RAW)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其图像品质 (**93**) 为 JPEG 精细；从 JPEG 照片创建的副本与原始照片具有相同的图像品质。

快速润饰

MENU 按钮 → **📷** 润饰菜单

创建饱和度和对比度增强的副本。D-Lighting 可根据需要应用，以增亮黑暗或背光拍摄对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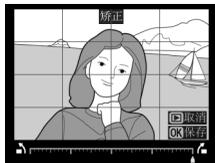
按下 **▲** 或 **▼** 可选择增强量。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矫正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所选图像的矫正副本。按下 **▶** 将以大约 0.25 度为增量，按顺时针方向旋转图像，最多 5 度；按下 **◀** 则按逆时针方向旋转（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请注意，图像边缘将被裁切以创建方形副本）。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失真控制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已减少周边失真现象的副本。选择**自动**，照相机可自动纠正失真，然后您可以使用多重选择器进行微调，或者选择**手动**，手动减少失真现象（请注意，**自动**不适用于使用自动失真控制拍摄的照片；请参阅第 217 页内容）。按下 **▶** 将减少桶形失真，按下 **◀** 则减少枕形失真（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请注意，失真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请注意，使用通过 DX 镜头在 **FX (36 × 24) 1.0 ×** 图像区域设定下所拍的照片创建副本时，失真控制可能导致副本裁切过量或边缘严重失真。



自动

自动仅可用于使用 G 型和 D 型镜头（PC、鱼镜头及某些其它镜头除外）所拍的照片。在使用其它镜头所拍照片上的应用效果不予以保证。

鱼眼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呈现鱼镜头效果的副本。按下 **▶** 将增强效果（同时也将增加图像边缘被裁切的部分），按下 **◀** 则减弱效果。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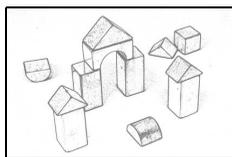
色彩轮廓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用作绘画底版的轮廓副本。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



处理前



处理后



彩色素描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具有类似于彩色铅笔素描效果的照片副本。按下 ▲ 或 ▼ 加亮显示鲜艳度或轮廓，然后按下 ◀ 或 ▶ 进行更改。增加鲜艳度可使色彩变得更加饱和，减少鲜艳度则可产生泛白、单色的效果，同时可使色彩轮廓增粗或变细。色彩轮廓越粗，则色彩更加饱和。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透视控制

MENU 按钮 →  润饰菜单

创建减少从高物体底部所拍照片中透视效果的副本。使用多重选择器可调整透视效果（请注意，透视控制的量应用得越多，图像边缘就裁切得越多）。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按下 **OK** 即可复制照片，按下 **▶** 则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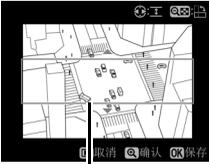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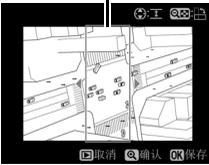
处理前



处理后



创建呈现立体模型照片效果的副本。处理从高视点拍摄的照片时效果最佳。副本中将清晰对焦的区域以一个黄色方框标识。

| 目的 | 按下 | 说明 |
|------|--|---|
| 选择方向 |  (ISO) | 按下  (ISO) 可选择清晰对焦区域的方向。 |
| 选择位置 |  |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下 ▲ 或 ▼ 可定位方框，展示将清晰对焦的副本区域。  |
| |  |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下 ◀ 或 ▶ 可定位方框，展示将清晰对焦的副本区域。  |
| 选择尺寸 |  |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横向方向，按下 ◀ 或 ▶ 可选择高度。 |
| |  | 若效果应用区域为竖直方向，按下 ▲ 或 ▼ 可选择宽度。 |
| 预览副本 |  (QUAL) | 预览副本。 |
| 取消 |  | 不创建副本直接退回全屏播放。 |
| 创建副本 |  | 创建副本。 |

创建颜色仅为所选色相的副本。

1 选择可选颜色。

加亮显示润饰菜单中的可选颜色并按下 **▶** 显示照片选择对话框。



2 选择一张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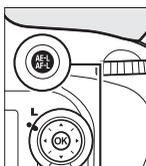
加亮显示一张照片（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QUAL）按钮；若要按照第 178 页中所述查看其它位置的照片，则请按住 **BKT** 并按下 **▲**）。按下 **OK** 可选择加亮显示的照片并进入下一步。



3 选择一种颜色。

使用多重选择器将光标定位于一个物体上，然后按下 **AE-L/AF-L** 按钮选定将保留到最终副本中的物体颜色（照相机可能难以侦测不饱和色彩；请选择饱和色彩）。若要放大照片以精确选择颜色，请按下 **Q**（QUAL）。按下 **Q**（ISO）则可缩小。

所选颜色



AE-L/AF-L 按钮

4 加亮显示颜色范围。

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所选颜色的颜色范围。

颜色范围



5 选择颜色范围。

按下 ▲ 或 ▼ 可增加或减少将包含在最终照片或动画中的相似色相的范围。可从值 1 至 7 之间进行选择；请注意，较高值可能包含其它颜色的色相。您可在编辑显示区内预览效果。



6 选择其它颜色。

若要选择其它颜色，请旋转主指令拨盘加亮显示屏幕顶部三个颜色盒中的另外一个，然后重复步骤 3-5 选择其它颜色。若有需要，请重复步骤选择第三种颜色。若要取消选择加亮显示的颜色，请按下  (FORMAT)，或按住  (FORMAT) 删除所有颜色。



7 保存编辑后的副本。

按下  复制照片。



并排比较

比较润饰后的副本与原始照片。仅当全屏播放副本或原始照片并按下 **OK** 或 **☑** (**☒**) 按钮显示润饰菜单时，该选项才可用。

1 选择一张照片。

在全屏播放模式下选择润饰后的副本（用 **☑** 图标标识）或已被润饰的照片，并按下 **OK** 或 **☑** (**☒**)。



2 选择并排比较。

加亮显示并排比较并按下 **OK**。



3 比较该副本与原始照片。

源图像显示在左边，润饰后的副本显示在右边，而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则列于屏幕顶部。按下 **◀** 或 **▶** 可在源图像和润饰后的副本之间进行切换。若要全屏查看加亮显示的照片，请按住 **Q** (**QUAL**) 按钮。若副本是使用图像合成从两张源图像所创建，或者源图像已被复制过多次，按下 **▲** 或 **▼** 可查看其它源图像或副本。若要退回播放模式，请按下 **▶** 按钮，或按下 **OK** 退回播放并同时选定加亮显示的图像。

用于创建副本的选项



☑ 并排比较

若副本是由一张受保护 (**188**)、在锁定的存储卡中、制作副本后被删除或隐藏 (**208**) 的照片所创建，或者其所在存储卡与图像创建时所在存储卡不是同一插槽中的卡，则源图像将不会显示。

☰ 我的菜单 / ☰ 最近的设定

若要显示我的菜单，请按下 MENU 并选择 ☰（我的菜单）标签。



MENU 按钮

使用我的菜单选项，您可以创建和编辑播放、拍摄、自定义设定、设定和润饰菜单选项的自定义列表，以便快速访问选项（最多 20 项）。若有需要，可显示最近的设定，取代我的菜单（☰ 283）。

选项可按照下述方法进行添加、删除和重新排列。

■在我的菜单中添加选项

1 选择添加项目。

在我的菜单（☰）中，加亮显示添加项目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菜单。

加亮显示菜单（其中包含您希望添加的选项）名称，然后按下 ▶。



3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所需菜单项目并按下 OK。



4 定位新项目。

按下 ▲ 或 ▼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新项目。按下 OK 可添加新项目。



5 添加更多项目。

我的菜单中当前显示的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无法选择标有  图标的项目。重复步骤 1-4 可选择其它项目。



■从我的菜单中删除选项

1 选择删除项目。

在我的菜单（）中，加亮显示删除项目并按下 。

2 选择项目。

加亮显示项目并按下  以确定选择或取消选择。所选项目将用一个勾选标记标识。



3 选择完成。

加亮显示完成并按下 。屏幕中将显示确认对话框。



4 删除所选项目。

按下  删除所选项目。



在我的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删除我的菜单中当前加亮显示的项目，请按下 （）按钮。这时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即可从我的菜单中删除所选项目。



重新排列我的菜单中的选项

1 选择为项目排序。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为项目排序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项目。

加亮显示您希望移动的项目并按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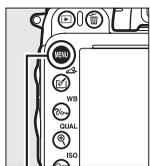
3 定位该项目。

按下  或  在我的菜单中向上或向下移动项目并按下 。重复步骤 2-3 可重新定位其它项目。



4 退回我的菜单。

按下 MENU 按钮返回我的菜单。



MENU 按钮



最近的设定

若要显示最近使用的 20 个设定，请从  我的菜单 > 选择标签 中选择  最近的设定。

1 选择选择标签。

在我的菜单 () 中，加亮显示选择标签并按下 。



2 选择 最近的设定。

加亮显示  最近的设定并按下 。菜单名称将从“我的菜单”更改为“最近的设定”。



使用中的菜单项目将添加到最近的设定菜单顶部。若要再次查看我的菜单，请在  最近的设定 > 选择标签 中选择  我的菜单。

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项目

若要从最近的设定菜单中删除一个项目，请将其加亮显示并按下  () 按钮。这时将显示一个确认对话框；再次按下  () 即可删除所选项目。





技术注释

阅读本部分可获取以下相关信息：兼容配件、清洁和存放照相机，以及使用照相机时出现错误信息或遇到问题应如何处理。

兼容的镜头

| 镜头 / 配件 | | 照相机设定 | | 对焦模式 | | | 拍摄模式 | | 测光系统 | |
|-------------------------|---|----------------|-----------------|------|----------------|-----------------|----------------|-----------------|------------------|--|
| | | AF | M (带有电子测距仪) | M | P S | A M | ☒ | | ☒ | |
| | | | | | | | 3D | 彩色 | | |
| CPU 镜头 ¹⁾ | G 型或 D 型 AF 尼克爾 ² AF-S、AF-I 尼克爾 | ✓ | ✓ | ✓ | ✓ | ✓ | ✓ | — | ✓ ³ | |
| | PC-E 尼克爾系列 | — | ✓ ⁵ | ✓ | ✓ ⁵ | ✓ ⁵ | ✓ ⁵ | — | ✓ ^{3、5} | |
| | PC 微距 85mm f/2.8D ⁴ | — | ✓ ⁵ | ✓ | — | ✓ ⁶ | ✓ | — | ✓ ^{3、5} | |
| | AF-S/AF-I 望远倍率镜 ⁷ | ✓ | ✓ | ✓ | ✓ | ✓ | ✓ | — | ✓ ³ | |
| | 其它 AF 尼克爾 (用于 F3AF 的镜头除外) | ✓ ⁸ | ✓ ⁸ | ✓ | ✓ | ✓ | — | ✓ | ✓ ³ | |
| | AI-P 尼克爾 | — | ✓ ⁹ | ✓ | ✓ | ✓ | — | ✓ | ✓ ³ | |
| | AI、AI 改良型尼克爾或 尼康 E 系列镜头 ¹¹ | — | ✓ ⁹ | ✓ | — | ✓ ¹² | — | ✓ ¹³ | ✓ ¹⁴ | |
| 非 CPU 镜头 ¹⁰⁾ | 医用尼克爾 120mm f/4 | — | ✓ | ✓ | — | ✓ ¹⁵ | — | — | — | |
| | 反射型尼克爾 | — | — | ✓ | — | ✓ ¹² | — | — | ✓ ¹⁴ | |
| | PC 尼克爾 | — | ✓ ⁵ | ✓ | — | ✓ ¹⁶ | — | — | ✓ | |
| | AI 型望远倍率镜 ¹⁷ | — | ✓ ¹⁸ | ✓ | — | ✓ ¹² | — | ✓ ¹³ | ✓ ¹⁴ | |
| | PB-6 伸缩对焦镜腔 ¹⁹ | — | ✓ ¹⁸ | ✓ | — | ✓ ²⁰ | — | — | ✓ | |
| | 自动延伸环 (PK 系列 11A、 12 或 13；PN-11) | — | ✓ ¹⁸ | ✓ | — | ✓ ¹²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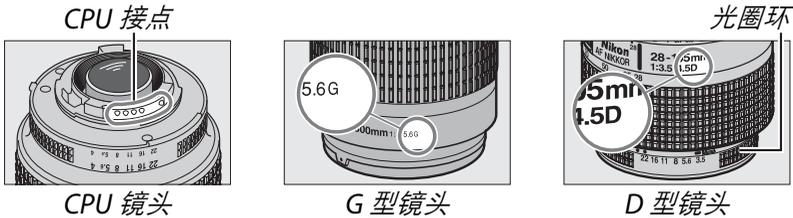
- 1 不能使用 IX 尼克爾镜头。
- 2 VR 镜头具有减震 (VR) 功能。
- 3 使用点测光在所选对焦点测光 (☐ 109)。
- 4 在平移及 / 或倾斜镜头，或者使用最大光圈以外的光圈时，照相机的曝光测光及闪光控制系统不能够正常运作。
- 5 在平移或倾斜镜头时不可使用。
- 6 仅手动拍摄模式。
- 7 仅可用于 AF-S 和 AF-I 镜头 (☐ 287)。有关使用自动对焦和电子测距仪时可用对焦点的信息，请参阅第 287 页内容。
- 8 AF 80-200mm f/2.8、AF 35-70mm f/2.8、AF 28-85mm f/3.5-4.5 < 新型 > 或 AF 28-85mm f/3.5-4.5 镜头为最大变焦时，若在最近对焦距离处进行对焦，当取景器磨砂屏中的图像未清晰对焦时，对焦指示将可能会显示。请手动调整对焦直至取景器中的图像清晰对焦。
- 9 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
- 10 某些镜头不可使用 (请参阅第 288 页内容)。



- 11 AI 80-200mm f/2.8 ED 三脚架座的旋转范围受照相机机身限制。当 AI 200-400mm f/4 ED 安装在照相机上时，不可更换滤镜。
- 12 若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72) 指定了最大光圈，光圈值将会显示在取景器和控制面板中。
- 13 仅当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72) 指定了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时可以使用。若未达到预期效果，请使用点测光或中央重点测光。
- 14 若要提高精度，请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72) 指定镜头焦距和最大光圈。
- 15 在比闪光同步速度慢一步长或更多的快门速度下可用于手动模式 **M**。
- 16 通过预设镜头光圈决定曝光。在模式 **A** 下，执行 AE 锁定和平移镜头之前，请使用镜头光圈环预设光圈。在模式 **M** 下，请使用镜头光圈环预设光圈，并在平移镜头之前决定曝光。
- 17 用于 AI 28-85mm f/3.5-4.5、AI 35-105mm f/3.5-4.5、AI 35-135mm f/3.5-4.5 或 AF-S 80-200mm f/2.8D 时，需要曝光补偿。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望远倍率镜的说明书。
- 18 最大有效光圈为 f/5.6 或以上。
- 19 需要 PK-12 或 PK-13 自动延伸环。根据照相机方向，可能需要 PB-6D。
- 20 使用预设光圈。在模式 **A** 下，决定曝光并进行拍摄之前，请使用对焦镜腔设定光圈。
 - PF-4 翻拍装置需要 PA-4 照相机支架。
 - 在 6400 或以上的 ISO 感光度下使用以下镜头所拍摄的动画中可能会出现水平条纹形式的噪点；请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 AF-S 变焦尼克尔 24-85mm f/3.5-4.5G (IF)
 - AF-S DX 变焦尼克尔 18-70mm f/3.5-4.5G IF-ED

识别 CPU 镜头及 G 型和 D 型镜头

推荐您选择 CPU 镜头（特别是 G 型和 D 型），但请注意，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CPU 镜头可以通过 CPU 接点进行识别，而 G 型和 D 型镜头可以凭镜头筒上的字母识别。G 型镜头不配备镜头光圈环。



AF-S/AF-I 望远倍率镜

AF-S/AF-I 望远倍率镜可用于以下 AF-S 和 AF-I 镜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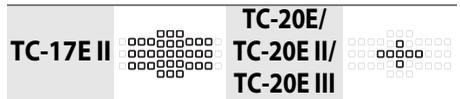
- AF-S 尼克尔 70-200mm f/2.8G ED VR II
- AF-S VR 70-200mm f/2.8G ED
- AF-S 80-200mm f/2.8D ED
- AF-S VR 微距尼克尔 105mm f/2.8G IF-ED*
- AF-S 尼克尔 200mm f/2G ED VR II
- AF-S VR 200mm f/2G ED
- AF-S 尼克尔 200-400mm f/4G ED VR II
- AF-S VR 200-400mm f/4G ED
- AF-S 尼克尔 300mm f/2.8G ED VR II
- AF-S VR 300mm f/2.8G ED
- AF-S 300mm f/2.8D ED II
- AF-S 300mm f/2.8D ED
- AF-I 300mm f/2.8D ED
- AF-S 300mm f/4D ED
- AF-S 尼克尔 400mm f/2.8G ED VR
- AF-S 400mm f/2.8D ED II
- AF-S 400mm f/2.8D ED
- AF-I 400mm f/2.8D ED
- AF-S 尼克尔 500mm f/4G ED VR
- AF-S 500mm f/4D ED II
- AF-S 500mm f/4D ED
- AF-I 500mm f/4D ED
- AF-S 尼克尔 600mm f/4G ED VR
- AF-S 600mm f/4D ED II
- AF-S 600mm f/4D ED
- AF-I 600mm f/4D ED

* 不支持自动对焦。

f/8 自动对焦支持

若镜头可与 AF-S/AF-I 望远倍率镜一起使用且最大光圈为 f/4，当与 TC-20E/TC-20E II/TC-20E III 望远倍率镜一起使用时，镜头所显示的光圈将降低两个等级（相当于 f/8），与 TC-17E II 一起使用时，则降低一个半等级（相当于 f/6.8）。

若安装了 AF-S 望远倍率镜，使用自动对焦和电子测距仪时可使用如插图所示的对焦点。当与 TC-20E/TC-20E II/TC-20E III 一起使用时，除中央对焦点以外的对焦点的对焦数据从线性传感器获取。AF 区域模式（□ 99）选为 3D 跟踪或自动区域 AF 时使用单点 AF；在最大光圈或组合光圈小于 f/5.6 时，照相机可能无法对焦于较暗或对比度较低的拍摄对象。



镜头 f 值

镜头名称中所给出的 f 值是该镜头的最大光圈。

兼容的非 CPU 镜头

当使用非 CPU 镜头和配件时，请将照相机模式拨盘旋转至 **A** 或 **M** 并使用镜头光圈环设定光圈。在其它模式下，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非 CPU 镜头数据 (□ 172) 可用于启用适用于 CPU 镜头的多种功能，包括彩色矩阵测光；若未提供任何数据，照相机将使用中央重点测光代替彩色矩阵测光，而若未提供最大光圈，照相机光圈显示将会显示从最大光圈开始的光圈级数，实际光圈值则须从镜头光圈环上读取。

不兼容的配件和非 CPU 镜头

下列各项不可用于 D600:

- TC-16AS AF 望远倍率镜
- 非 AI 镜头
- 需要 AU-1 对焦装置的镜头 (400mm f/4.5、600mm f/5.6、800mm f/8 和 1200mm f/11)
- 鱼镜头 (6mm f/5.6、7.5mm f/5.6、8mm f/8、OP 10mm f/5.6)
- 2.1cm f/4
- 延伸环 K2
- 180-600mm f/8 ED (序号: 174041-174180)
- 360-1200mm f/11 ED (序号: 174031-174127)
- 200-600mm f/9.5 (序号: 280001-300490)
- 用于 F3AF 的 AF 镜头 (AF 80mm f/2.8、AF 200mm f/3.5 ED、AF 望远倍率镜 TC-16)
- PC 28mm f/4 (序号: 180900 或更早期)
- PC 35mm f/2.8 (序号: 851001-906200)
- PC 35mm f/3.5 (旧型号)
- 反射型 1000mm f/6.3 (旧型号)
- 反射型 1000mm f/11 (序号: 142361-143000)
- 反射型 2000mm f/11 (序号: 200111-200310)

内置闪光灯

内置闪光灯可用于焦距为 24mm (DX 格式时为 16mm) 至 300mm 的 CPU 镜头，但在某些情况下，闪光灯在某些距离或焦距下将由于镜头导致的阴影而无法完全照亮整个拍摄对象。当镜头遮住拍摄对象的视线，使其无法看到防红眼灯时，将可能会影响防红眼功能。取下镜头遮光罩能防止阴影。闪光灯最小范围为 0.6m，且不能在微距镜头的微距范围内使用。在小于下列范围的情况下使用以下镜头时，闪光灯可能无法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 | 镜头 | 变焦位置 |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
|----|-----------------------------------|----------|----------|
| DX | AF-S DX 尼克尔 10-24mm f/3.5-4.5G ED | 18-24 mm | 无渐晕 |
| | AF-S DX 变焦尼克尔 12-24mm f/4G IF-ED | 18 mm | 1.0 m |
| | | 20-24 mm | 无渐晕 |



| | 镜头 | 变焦位置 | 无渐晕的最近距离 |
|---------------------------------------|--|-----------|----------|
| DX | AF-S DX变焦尼克爾17-55mm f/2.8G IF-ED | 20 mm | 2.0 m |
| | | 24-55 mm | 1.0 m |
| | AF-S DX 尼克爾 18-200mm f/3.5-5.6G ED VR II | 18 mm | 1.0 m |
| | AF-S DX VR 变焦尼克爾 18-200mm f/3.5-5.6G IF-ED | 24-200 mm | 无渐晕 |
| | | 28 mm | 1.0 m |
| AF-S DX 尼克爾 18-300mm f/3.5-5.6G ED VR | 50-300 mm | 无渐晕 | |
| | 35 mm | 1.5 m | |
| FX | AF-S 尼克爾 16-35mm f/4G ED VR | 28 mm | 1.5 m |
| | AF-S 变焦尼克爾 17-35mm f/2.8D IF-ED | 35 mm | 无渐晕 |
| | | 24 mm | 1.0 m |
| | AF 变焦尼克爾 18-35mm f/3.5-4.5D IF-ED | 28-35 mm | 无渐晕 |
| | | 24 mm | 1.5 m |
| | AF 变焦尼克爾 20-35mm f/2.8D IF | 28 mm | 1.0 m |
| | | 35 mm | 无渐晕 |
| | | 24 mm | 1.0 m |
| | AF-S 尼克爾 24mm f/1.4G ED | 24 mm | 1.0 m |
| | AF-S 尼克爾 24-70mm f/2.8G ED | 35 mm | 1.5 m |
| | | 50-70 mm | 无渐晕 |
| | AF-S VR变焦尼克爾 24-120mm f/3.5-5.6G IF-ED | 24 mm | 1.0 m |
| | | 35-120 mm | 无渐晕 |
| | AF-S 尼克爾 24-120mm f/4G ED VR | 24 mm | 2.0 m |
| | | 28 mm | 1.0 m |
| 50-120 mm | | 无渐晕 | |
| AF-S 变焦尼克爾 28-70mm f/2.8D IF-ED | 28 mm | 1.0 m | |
| | 50-70 mm | 无渐晕 | |
| AF-S 尼克爾 28-300mm f/3.5-5.6G ED VR | 28 mm | 1.5 m | |
| | 35 mm | 1.0 m | |
| | 50-300 mm | 无渐晕 | |
| PC-E 尼克爾 24mm f/3.5D ED * | 24 mm | 1.5 m | |

* 未平移或倾斜时。

当与 AF-S 尼克爾 14-24mm f/2.8G ED 镜头一起使用时，闪光灯可能无法在所有范围内照亮整个拍摄对象。

内置闪光灯也可与焦距为 24-300mm 的 AI-S、AI、AI 改良型尼克爾、尼康 E 系列及非 CPU 镜头一起使用。AI 50-300mm f/4.5、改良型 AI 50-300mm f/4.5、AI-S 50-300mm f/4.5 ED 以及 AI 50-300mm f/4.5 ED 镜头须用于变焦位置为 70mm 或以上的情况下。使用 AI-S 和 AI 25-50mm f/4 ED 镜头时，不会产生渐晕的最小距离为：2.0m（变焦位置为 25mm）和 1.0m（变焦位置为 28mm）；变焦位置为 35mm 或以上时不会产生渐晕。



☑ AF 辅助照明

AF 辅助照明可用于焦距为 24-200mm 的镜头。但是它不能用于辅助以下镜头的对焦操作：

- AF-S 尼克尔 200mm f/2G ED VR II
- AF-S 尼克尔 200-400mm f/4G ED VR II
- AF-S VR 变焦尼克尔 200-400mm f/4G IF-ED
- AF-S 尼克尔 300mm f/2.8G ED VR II

在小于 0.7m 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 AF 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 AF-S 尼克尔 16-35mm f/4G ED VR
- AF-S 变焦尼克尔 17-35mm f/2.8D IF-ED
- AF-S DX 变焦尼克尔 17-55mm f/2.8G IF-ED
- AF-S DX VR 变焦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IF-ED
- AF 变焦尼克尔 20-35mm f/2.8D IF
- AF 变焦尼克尔 24-85mm f/2.8-4D IF
- AF-S 尼克尔 24-85mm f/3.5-4.5G ED VR
- AF 变焦尼克尔 24-120mm f/3.5-5.6D (IF)
- AF-S 尼克尔 24-120mm f/4G ED VR
- AF-S 尼克尔 2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尼克尔 35mm f/1.4G
- AF 变焦显微尼克尔 ED 70-180mm f/4.5-5.6D
- AF-S VR 微距尼克尔 105mm f/2.8G IF-ED

在小于 1.0m 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 AF 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 AF-S DX 尼克尔 18-200mm f/3.5-5.6G ED VR II
- AF-S 尼克尔 24-70mm f/2.8G ED
- AF-S VR 变焦尼克尔 24-120mm f/3.5-5.6G IF-ED
- AF-S 变焦尼克尔 28-70mm f/2.8D IF-ED
- AF 微距尼克尔 200mm f/4D IF-ED

在小于 1.5m 的范围内，以下镜头可能会遮住 AF 辅助照明器，从而在光线不足时影响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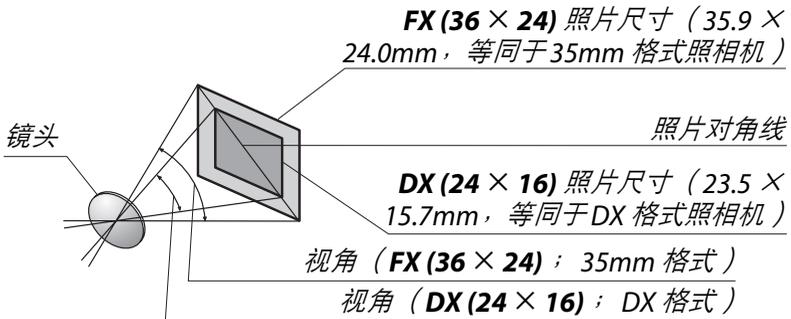
- AF-S 尼克尔 14-24mm f/2.8G ED
- AF-S DX 尼克尔 18-300mm f/3.5-5.6G ED VR
- AF-S DX 尼克尔 55-300mm f/4.5-5.6G ED VR
- AF-S VR 变焦尼克尔 70-200mm f/2.8G IF-ED
- AF-S 尼克尔 70-200mm f/2.8G ED VR II
- AF 变焦尼克尔 80-200mm f/2.8D ED
- AF-S 变焦尼克尔 80-200mm f/2.8D IF-ED



✎ 计算视角

35mm (135) 格式照相机的尼康镜头适用于 D600。若自动 **DX** 裁切为开启 (☐ 90) 状态且安装的是 35mm 格式镜头，视角将与 35mm 胶卷 (35.9 × 24.0mm) 画面相同；若安装的是 DX 镜头，视角将自动调整为 23.5 × 15.7mm (DX 格式)。

若安装了 35mm 格式镜头，您可关闭自动 **DX** 裁切并选择 **DX (24 × 16)** 将视角减小 1.5 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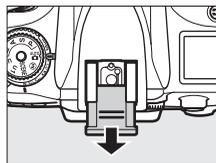
35mm 格式视角约为 **DX (24 × 16)** 视角的 1.5 倍。若要在选择了 **DX (24 × 16)** 时计算 35mm 格式下的镜头焦距，请将镜头焦距乘以 1.5 (例如，当选择了 **DX (24 × 16)** 时，35mm 格式下 50mm 镜头的有效焦距将为 75mm)。



另购的闪光灯组件（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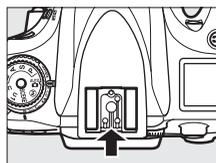
本照相机支持尼康创意闪光系统（CLS）且可使用CLS兼容闪光灯组件。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可按照下述方法直接安装至照相机配件热靴。配件热靴配备有一个安全锁，适用于带有锁定插头的闪光灯组件。

1 取下配件热靴盖。



2 将闪光灯组件安装至配件热靴。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组件随附的说明书。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时，内置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

当照相机配件热靴上安装了AS-15同步端子适配器（另购）时，闪光灯配件可以通过同步端子进行连接。

仅可使用尼康闪光灯配件

*请仅使用尼康闪光灯组件。*在配件热靴中应用负电压或超过250V的电压时，不仅会阻碍正常操作，也可能会损坏照相机或闪光灯的同步电路。在使用本节中未列出的尼康闪光灯组件之前，请先向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咨询详情。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尼康高级创意闪光系统 (CLS) 改进了照相机和兼容闪光灯组件之间的信息交流，以获取更好的闪光拍摄。

■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

本照相机可与以下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一起使用：

-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SB-400 和 SB-R200：**

| 功能 \ 闪光灯组件 | | 闪光灯组件 | | | | | | |
|-----------------|---------|---------------------|---------------------|--------|---------------------|--------|---------------------|----------------------|
| | | SB-910 ¹ | SB-900 ¹ | SB-800 | SB-700 ¹ | SB-600 | SB-400 ² | SB-R200 ³ |
| 指数 ⁴ | ISO 100 | 34 | 34 | 38 | 28 | 30 | 21 | 10 |
| | ISO 200 | 48 | 48 | 53 | 39 | 42 | 30 | 14 |

1 若在白平衡选为 AUTO (自动) 或  (闪光灯) 时将彩色滤镜安装至 SB-910、SB-900 或 SB-700，照相机将自动侦测滤镜并适当调整白平衡。

2 使用 SB-400 时无线闪光控制不可用。

3 使用指令器模式下的内置闪光灯，或者另购的 SB-910、SB-900、SB-800 或 SB-700 闪光灯组件或 SU-800 无线闪光灯指令器进行遥控。

4 m、20 °C；SB-910、SB-900、SB-800、SB-700 和 SB-600 变焦头位置为 35mm；SB-910、SB-900 和 SB-700 带标准照明。

- **SU-800 无线闪光灯指令器：**安装在 CLS 兼容照相机上时，SU-800 可用作遥控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或 SB-R200 闪光灯组件的指令器，闪光灯最多可分为 3 组。SU-800 自身不配备闪光灯。

指数

若要计算全光时的闪光范围，请使用指数除以光圈。例如，ISO 100 时 SB-800 的指数为 38m (变焦头位置为 35mm)；在光圈为 f/5.6 时，其范围为 $38 \div 5.6$ ，即约 6.8m。ISO 感光度每增长 1 倍，其指数则乘以 2 的平方根 (约 1.4)。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有以下可用功能：

| 闪光灯组件 闪光模式 / 功能 | | 高级无线闪光 | | | | | | | | | |
|---|---|----------------------------|----------------|----------------|----------------|----------------------------|--------|----------------|----------------------------|------------------|---------|
| | | | | | | 主闪光灯 / 指令器 | | | 遥控闪光灯 | | |
| | | SB-910 SB-900 SB-800 | SB-700 | SB-600 | SB-400 | SB-910 SB-900 SB-800 | SB-700 | SU-800 | SB-910 SB-900 SB-800 | SB-700 SB-600 | SB-R200 |
| i-TTL | 针对数码单镜 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 充闪光 | ✓ ² | ✓ ³ | ✓ ² | ✓ ³ | ✓ | ✓ | ✓ | ✓ | ✓ | ✓ |
| AA | 自动光圈 | ✓ ⁴ | — | — | — | ✓ ⁵ | — | ✓ ⁵ | ✓ ⁵ | — | — |
| A | 非 TTL 自动 | ✓ ⁴ | — | — | — | ✓ ⁵ | — | — | ✓ ⁵ | — | — |
| GN | 距离优先手动 | ✓ | ✓ | — | — | — | — | — | — | — | — |
| M | 手动 | ✓ | ✓ | ✓ | ✓ ⁶ | ✓ | ✓ | ✓ | ✓ | ✓ | ✓ |
| RPT | 重复闪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自动 FP 高速同步 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V 锁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多区域 AF 的 AF 辅助 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闪光色彩信息交流 | ✓ | ✓ | ✓ | ✓ | ✓ | — | — | — | — | — |
| REAR | 后帘同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防红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电动变焦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仅当 SU-800 用于控制其它闪光灯组件时可用。SU-800 自身不配备闪光灯。
- 2 选择了点测光或用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时，使用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
- 3 选择了点测光时，使用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
- 4 使用闪光灯组件进行选择。
- 5 无论闪光灯组件选择了何种模式，均使用自动光圈（AA）。
- 6 可使用照相机进行选择。
- 7 请在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 234）中选择 1/250 秒（自动 FP）或 1/200 秒（自动 FP）。
- 8 需要 CPU 镜头。

自动光圈 / 非 TTL 自动

除非使用设定菜单中的非 CPU 镜头数据选项指定了焦距和最大光圈，否则安装了非 CPU 镜头时选择自动光圈（AA）将自动选择非 TTL 自动（A）。

■其它闪光灯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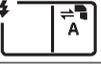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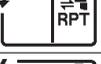
下表所示的闪光灯组件可在非 TTL 自动模式和手动模式下使用。

| 闪光灯组件 | SB-80DX、 SB-28DX、SB-28、 SB-26、SB-25、 SB-24 | SB-50DX ¹ | SB-30、SB-27 ² 、 SB-22S、SB-22、 SB-20、SB-16B、 SB-15 | SB-23、SB-29 ³ 、 SB-21B ³ 、SB-29S ³ |
|--|---|----------------------|---|--|
| A 非TTL自动 | ✓ | — | ✓ | — |
| M 手动 | ✓ | ✓ | ✓ | ✓ |
|  重复闪光 | ✓ | — | — | — |
| REAR 后帘同步 ⁴ | ✓ | ✓ | ✓ | ✓ |

- 1 请选择模式 **P**、**S**、**A** 或 **M**，降下内置闪光灯，并仅使用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 2 闪光模式自动设为 TTL 且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请将闪光灯组件设为 **A**（非 TTL 自动闪光）。
- 3 自动对焦仅适用于 AF-S VR 微距尼克尔 105mm f/2.8G IF-ED 和 AF-S 微距尼克尔 60mm f/2.8G ED 镜头。
- 4 当使用照相机选择闪光模式时可用。

闪光控制模式

信息显示按照下表所示显示安装在照相机配件热靴上的另购闪光灯组件的闪光控制模式：

| | 闪光同步 | 自动 FP ( 234) |
|-------------------------|---|---|
| i-TTL |  |  |
| 自动光圈 (AA) |  |  |
| 非 TTL 自动闪光 (A) |  |  |
| 距离优先手动 (GN) |  |  |
| 手动 |  |  |
| 重复闪光 |  | — |
| 高级无线闪光 |  |  |



关于另购的闪光灯组件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闪光灯的说明书。若闪光灯组件支持 CLS，则请参阅 CLS 兼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相关章节。在 SB-80DX、SB-28DX 和 SB-50DX 说明书的“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类别中未包含 D600。

若在照相机处于 Ⓢ 以外的拍摄模式时安装了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即使在内置闪光灯无法使用的模式下，闪光灯也将在每次拍摄中闪光。请注意，在动画即时取景 (Ⓢ 57) 中或 HDR (Ⓢ 139) 处于有效状态时，另购的闪光灯组件无法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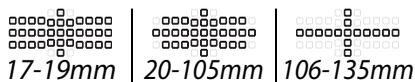
当 ISO 感光度介于 100 至 6400 之间时，可以使用 i-TTL 闪光控制。当感光度高于 6400 时，在某些距离或光圈设定下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如果在拍摄之后，闪光预备指示灯持续闪烁约 3 秒，表明闪光灯已经以全光闪光，而照片仍可能曝光不足。

当 SC 系列 17、28 或 29 同步线用于离机闪光拍摄时，在 i-TTL 模式下可能无法得到正确的曝光。推荐您选择标准 i-TTL 闪光控制。请先试拍一张照片并在显示屏中查看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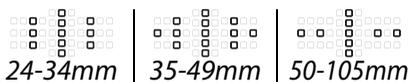
在 i-TTL 模式下，请使用闪光灯组件随附的闪光灯面板或反射式闪光适配器。切勿使用诸如柔光板等其它面板，否则可能会产生不正确的曝光。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和 SB-400 提供防红眼，而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和 SU-800 提供 AF 辅助照明，其限制情况如下：

- **SB-910 和 SB-900:** 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17-13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800、SB-600 和 SU-800:** 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24-10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 **SB-700:** AF 辅助照明适用于 24-135mm AF 镜头，但自动对焦仅适用于如右图所示的对焦点。



在模式 P 下，最大光圈（最小 f 值）根据 ISO 感光度受到下表所示的限制：

| 以下 ISO 相当值时的最大光圈： | | | | | | |
|-------------------|-----|-----|-----|------|------|------|
| 100 | 200 | 400 | 800 | 1600 | 3200 | 6400 |
| 4 | 5 | 5.6 | 7.1 | 8 | 10 | 1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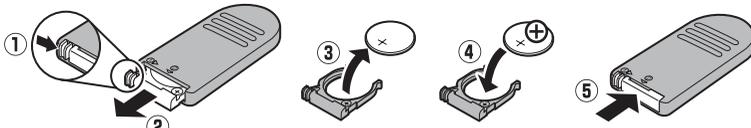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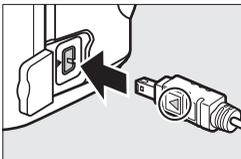
如果镜头的最大光圈小于上面所给的值，则光圈的最大值将会是镜头的最大光圈。

其它配件

在编写本说明书时，您可购买到以下适用于 D600 的配件。

| | |
|----------|--|
| 电源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EN-EL15 (□ 21、23): 可从当地零售商及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另外购买 EN-EL15 电池。• 充电器 MH-25 (□ 21): 为 EN-EL15 电池重新充电。• 多功能电池匣 MB-D14: MB-D14 配备了一个快门释放按钮、 AE/AF 锁定按钮、多重选择器以及主、副指令拨盘，用于改进人像 (竖直) 方向照片拍摄时的操作。安装 MB-D14 时，请取下照相机 MB-D14 接点盖。•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EP-5B、电源适配器 EH-5b: 这些配件可用于给照相机进行长时间供电 (也可使用 EH-5a 和 EH-5 电源适配器)。需要使用 EP-5B 将照相机连接至 EH-5b；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99 页内容。请注意，当照相机与 MB-D14 一起使用时，需将 EP-5B 插入 MB-D14 而非照相机。切勿试图在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同时插入照相机和 MB-D14 时使用照相机。 |
| 滤镜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为进行特殊效果拍摄时使用的滤镜可能会干扰自动对焦或电子测距仪。• 线性偏振滤镜不适用于 D600。请使用 C-PL 或 C-PL II 圆形偏振滤镜代替。• 使用 NC 滤镜可保护镜头。• 为防止产生鬼影，当拍摄对象背对着明亮光线或画面中存在明亮光源时，建议不使用滤镜。• 当使用曝光系数 (滤光系数) 大于 1 倍 (Y44、Y48、Y52、O56、R60、X0、X1、C-PL、ND2S、ND4、ND4S、ND8、ND8S、ND400、A2、A12、B2、B8、B12) 的滤镜时，推荐使用中央重点测光。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滤镜的说明书。 |
| 取景器接目镜配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DK-20C 接目镜矫正镜片: 当照相机屈光度调节控制器位于中间位置 ($-1m^{-1}$) 时，适用于镜片的屈光度包括 -5、-4、-3、-2、0、$+0.5$、$+1$、$+2$ 和 $+3m^{-1}$。请仅在使用内置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3 至 $+1m^{-1}$) 不能达到预期的对焦时使用接目镜矫正镜片。在购买前，请对接目镜矫正镜片进行测试，以确保它能实现您所预期的对焦。橡胶接目镜罩不能与接目镜矫正镜片一同使用。• 放大接目镜片 DK-21M: 构图时，DK-21M 将取景器中的画面大约放大至 1.17 倍 (50mm f/1.4 镜头设为无穷远；屈光度为 $-1.0m^{-1}$) 以提高精度。• 放大器 DG-2: DG-2 可放大显示在取景器中央的场景以在对焦过程中提高精度。需要与接目镜适配器 (另购) 一起使用。• 接目镜适配器 DK-22: 安装 DG-2 放大器时需使用 DK-22。• 直角取景器 DR-6: DR-6 以直角方向安装在取景器接目镜上，这样便可从镜头的直角方向查看取景器中的图像 (例如，当照相机处于水平位置时，直接从上方俯视)。 |



| | |
|---------|---|
| 软件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apture NX 2: 一个完整的照片编辑软件包，具有选区控制点和自动润饰画笔等高级编辑功能。 • Camera Control Pro 2: 从计算机遥控照相机以拍摄动画和照片并将照片直接保存到计算机硬盘。 <p>注意：请使用最新版本的尼康软件；有关所支持操作系统的最新信息，请参阅第 xxvii 页中列出的网站。在默认设定下，当您在已连接至互联网的计算机上登录帐户时，Nikon Message Center 2 会定期检查尼康软件和固件是否有更新。若发现更新，屏幕中将自动显示一条信息。</p> |
| 机身盖 | <p>机身盖 BF-1B/ 机身盖 BF-1A: 未安装镜头时，使用机身盖可保持反光板、取景器屏幕以及低通滤波器的清洁。</p> |
| 遥控器 | <p>无线遥控器 ML-L3: ML-L3 使用一块 3V CR2025 电池。</p>  <p>向右按电池舱锁闭 (①)，将指甲卡入缝隙并打开电池舱 (②)。请确保电池插入方向正确 (④)。</p> |
| 配件端子配件 | <p>D600 配备有一个配件端子，通过将连接器上的 ◀ 标记与配件端子旁边的 ▶ 对齐，您可连接 MC-DC2 遥控线 (□ 79) 和 GPS 单元 GP-1 (□ 175) (不使用端子时请关闭照相机接口盖)。</p>  |
| 麦克风 | <p>立体声麦克风 ME-1 (□ 61)</p> |
| 无线移动适配器 | <p>无线移动适配器 WU-1b: 支持照相机和运行 Wireless Mobile Adapter Utility 的智能设备之间的双向通讯。</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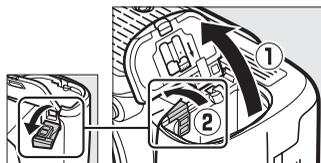


安装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

安装另购的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电源适配器前，请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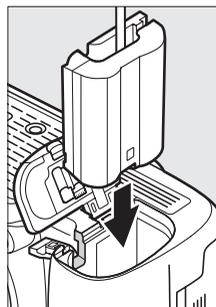
1 准备照相机。

打开电池舱（①）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②）盖。



2 插入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用连接器将橙色电池锁门压向一边，同时确保按图示方向插入连接器。当连接器完全插入时，锁门会将连接器锁定在该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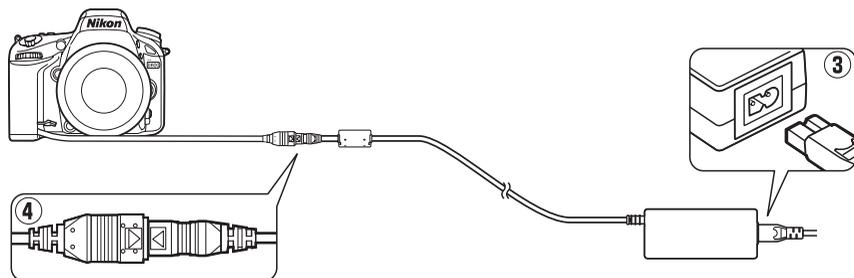
3 关闭电池舱盖。

将照相机电源连接器线穿过照相机电源连接器插槽并关闭电池舱盖。



4 连接电源适配器。

将电源适配器电源线连接至电源适配器上的交流电源插孔（③），EP-5B 电源线连接至直流电源插孔（④）。照相机由电源适配器和照相机电源连接器供电时，显示屏中将显示  图标。



照相机的保养

存放

当您在较长的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盖上显示屏盖，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然后将其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切不可将照相机与石脑油或樟脑丸一起存放，亦不可存放在以下环境中：

- 通风差或湿度超过 60% 的地方
- 产生强电磁场的设备（例如，电视机或收音机）附近
- 温度高于 50 °C 或低于 -10 °C 的场所

清洁

| | |
|------------|---|
| 照相机机身 |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后，请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蒸馏水的软布擦去沙子和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 重要提示： 照相机中的灰尘或其它杂质可能会导致保修范围外的损坏。 |
| 镜头、反光板和取景器 | 这些玻璃部件极易损坏。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如果使用喷雾剂，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除指纹及其它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
| 显示屏 | 请使用吹气球去除灰尘和浮屑。去除指纹或其它污渍时，可以用一块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表面。切勿用力过度，否则可能会损坏显示屏或导致故障。 |

请勿使用酒精、稀释剂或其它挥发性化学物质。

保养照相机和配件

本照相机是一种精密的仪器，需要定期的保养服务。尼康建议您，每 1 至 2 年将照相机送到照相机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进行一次检查，每 3 至 5 年进行一次保养（请注意，这些均为收费项目）。如果照相机是用于专业用途，尤其需要经常检查和保养。检查或保养照相机时，应包括经常使用的配件，比如镜头或另购的闪光灯等。

低通滤波器

作为照相机成像元件的图像传感器，通过使用低通滤波器来防止产生摩尔条纹。如果您怀疑滤波器上的脏物或灰尘出现在照片中，可以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图像传感器选项清洁滤波器。任何时候均可使用立即清洁选项清洁滤波器，也可以在照相机开启或关闭时自动进行清洁。

■ “立即清洁”

- 1 在设定菜单中选择清洁图像传感器。按下MENU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图像传感器并按下▶。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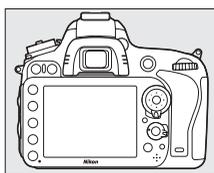
- 2 选择立即清洁。

照相机将检查图像传感器，然后开始清洁。该处理约需要10秒；在此期间，**busy**将在控制面板中闪烁且无法执行其它操作。清洁完成且**busy**从面板中消失之前，请勿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 ✎ 以底部朝下放置照相机。

当照相机如右图所示以底部朝下的方式放置时，清洁图像传感器最为有效。



■ “启动 / 关闭时清洁”

有以下选项可供选择：

| 选项 | 说明 |
|--|-----------------------|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ON 启动时清洁 | 每次开启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OFF 关闭时清洁 | 每次关闭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启动和关闭时清洁 | 启动和关闭照相机的同时自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
| 关闭清洁 | 自动图像传感器清洁功能关闭。 |

1 选择启动 / 关闭时清洁。

按照前一页步骤 2 中所述显示清洁图像传感器菜单。加亮显示启动 / 关闭时清洁并按下 **▶**。



2 选择一个选项。

加亮显示一个选项并按下 **OK**。



清洁图像传感器

启动过程中使用照相机控制可中断图像传感器的清洁。若闪光灯正在充电，启动时可能不会执行图像传感器的清洁操作。

照相机通过震动低通滤波器清洁图像传感器。若使用清洁图像传感器菜单中的选项无法完全去除灰尘，请手动清洁图像传感器（[□ 303](#)）或咨询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若连续几次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功能，该功能可能会暂时失效以保护照相机内部电路。稍等片刻后，您可继续进行清洁。

■ 手动清洁

若无法使用设定菜单中的清洁图像传感器选项(☐ 301)清除低通滤波器上的杂质,可按照下述方法手动清洁滤波器。但请注意,该滤波器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尼康建议滤波器只能由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清洁。

1 为电池充电或连接电源适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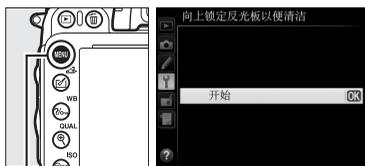
检查或清洁低通滤波器时需使用可靠的电源。关闭照相机,插入充满电的EN-EL15电池或连接另购的EP-5B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EH-5b电源适配器。仅当电池电量高于时,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选项才可用。

2 取下镜头。

关闭照相机并取下镜头。

3 选择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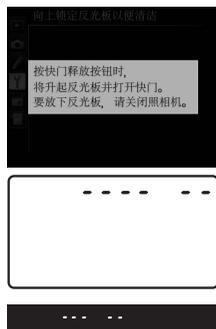
开启照相机,然后按下MENU按钮显示菜单。加亮显示设定菜单中的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并按下▶。



MENU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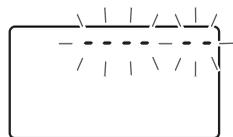
4 按下OK。

显示屏中将显示如右图所示的信息,并且控制面板和取景器中将出现一行破折号。若要不检查低通滤波器而恢复通常操作,请关闭照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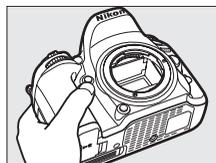
5 弹起反光板。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反光板将弹起，快门帘幕也将打开，您即可看到低通滤波器。这时，取景器中的显示将关闭，且控制面板中的破折号将闪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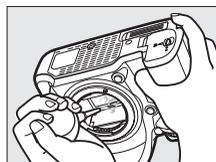
6 检查低通滤波器。

握住照相机，使低通滤波器处于光线照射下，检查过滤器上是否有灰尘或浮屑。如果没有杂质，请进入步骤 8。



7 清洁滤波器。

用吹气球去除滤波器上的所有灰尘和浮屑。请勿使用吹风刷，因为刷毛可能会损坏滤波器。若使用吹气球无法去除脏物，请委托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滤波器的清洁。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触摸或擦拭滤波器。



8 关闭照相机。

反光板将降下，快门帘幕也将关闭。请重新安装好镜头或机身盖。

使用可靠的电源

快门帘幕极其精密且容易损坏。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照相机电源被关闭，快门帘幕将自动关闭。请遵守以下注意事项，防止快门帘幕受损：

- 在反光板弹起期间，请勿关闭照相机、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
- 若在反光板弹起期间电池电量不足，照相机将发出一次蜂鸣音，自拍指示灯也会闪烁，提醒您大约 2 分钟后快门帘幕将关闭且反光板也会降下。请立即停止清洁或检查操作。

低通滤波器上的杂质

尼康在照相机的生产和运输过程中，始终尽全力确保低通滤波器不接触杂质。但是，D600 本身就是为可更换镜头而设计，所以取下或更换镜头时可能会有杂质进入照相机。杂质一旦进入照相机，就可能会附着在低通过滤器上，并出现在某些特定条件下拍摄的照片中。当镜头被取下时，为了保护照相机，务必重新盖上照相机随附的机身盖，盖上前请先仔细清除可能附着在机身盖上的所有灰尘和其它杂质。请避免在有灰尘的环境中更换镜头。

如果低通过滤器上已有杂质，请按照上述方法清洁滤波器，或委托尼康授权的服务人员进行清洁。对于受到低通过滤器上杂质影响的照片，可以使用 Capture NX 2（另购；☐ 298）或一些第三方图像应用程序中的清洁图像选项来加以润饰。



照相机和电池的保养：警告

避免跌落：若受到强烈碰撞或震动，照相机可能会发生故障。

保持干燥：本产品非防水产品，如果将照相机浸入水中或置于高湿度的环境中可能会发生故障。内部构造生锈将导致无法挽回的损坏。

避免温度骤变：温度的突变，比如在寒冷天进出有暖气的大楼可能会造成照相机内部结露。为避免结露，在进入温度突变的环境之前，请将照相机装入手提袋或塑料包内。

远离强磁场：切勿在产生强电磁辐射或强磁场的装置附近使用或存放照相机。无线传输器等设备产生的强静电或磁场可能会干扰显示屏，损坏存储卡中的数据或影响照相机的内部电路。

不要将镜头正对太阳：请勿长时间将镜头对准太阳或其它强光源。强光可能会损坏图像传感器或致使照片上出现白色模糊。

运输产品时：请在包装箱内装入足够多的缓冲材料，以减少（避免）由于冲击导致产品损坏。

在取出电池或切断电源之前请关闭照相机：当照相机处于开启状态，或在记录或删除图像时，请勿拔出照相机电源插头或取出电池。此时若强行切断照相机电源，将可能导致数据丢失，还可能损坏照相机内存或内部电路。为防止突然断电，当照相机使用电源适配器时，请勿移动照相机的位置。

清洁：清洁照相机机身时，请先用吹气球轻轻地去除尘和浮屑，再用一块干的软布轻轻擦拭。在沙滩或海边使用照相机之后，应先使用一块沾有少许清水的软布擦去所有沙子和盐分，然后将其完全晾干。在少数情况下，静电可能会使 LCD 显示屏变亮或变暗。但这并非故障，显示屏很快就会恢复正常。

镜头和反光板极易受损。因此需用吹气球将灰尘和浮屑轻轻吹走。使用喷雾剂时，必须保持罐体垂直以防止液体流出。若要去除镜头上的指纹及其它污渍，可以用一块滴有少许镜头清洁剂的软布来小心擦拭。

有关清洁低通滤波器的信息，请参阅“低通滤波器”（□ 301、303）。

镜头接点：请保持镜头接点的清洁。

切勿触摸快门帘幕：快门帘幕特别薄且极易受损。因此，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可挤压帘幕，不可用清洁工具捅戳或用吹气球直吹帘幕，否则可能会划破、损坏或撕裂快门帘幕。



存放：为防止发霉，请将照相机存放在干燥、通风良好的地方。若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请拔下适配器插头以免发生火灾。当您在较长时间内不使用照相机时，请取出电池以防止漏液，并将照相机存放在装有干燥剂的塑料袋内。但是，切勿将照相机套放入塑料袋中，以免损坏。请注意，干燥剂会逐渐丧失吸湿能力，所以应该定期更换。

为防止发霉，每月应至少取出照相机一次。开启照相机并释放快门数次，然后再将照相机重新存放。

请将电池存放在阴凉干燥的地方。存放之前请套上端子盖。

关于显示屏：显示屏制造精度极高，其有效像素数至少达 99.99%，偏差或缺陷不超过 0.01%。因此，即使这些屏幕可能含有始终发亮（白色、红色、蓝色或绿色）或不发亮（黑色）的像素，也并非故障，使用本设备记录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

在明亮的光线下，可能难以看清显示屏中的图像。

请勿挤压显示屏，否则可能导致损坏或产生故障。显示屏上的灰尘或浮屑可以用吹气球清除。污渍则可用软布或软皮轻轻擦拭。若显示屏破裂，请注意不要被玻璃碎片划伤，并要防止显示屏里的液晶接触皮肤或者进入眼睛及口中。

请在运输照相机或长期不使用时盖上显示屏盖。

电池：操作不当可能导致电池漏液或爆裂。在使用电池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 只能使用已被验证可用于本设备的电池。
- 切勿将电池投入火中或加热升温。
- 保持电池端子的清洁。
- 更换电池前，请先关闭照相机。
- 不使用电池时，请从照相机或充电器中取出电池并套上端子盖。即使在关闭时，这些设备也会消耗极微量的电量且可能将电池电量耗尽。若电池将要被闲置一段时间，请把电池插入照相机并将电量用尽，然后将电池取出并存放在周围温度在 15 °C 至 25 °C 之间的地方（请不要将其存放在过热或过冷的地方）。每 6 个月请至少重复一次该处理。
- 电池电量耗尽时，反复开启或关闭照相机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耗尽电量的电池在使用前必须重新充电。
- 使用过程中，电池内部的温度可能会升高。在内部高温状态下为电池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并且电池可能无法充电，或者无法完全充电。因此，请待电池冷却后再进行充电。

运输产品时，请将内部的电池取出，套上电池终端盖或放入袋中妥善保存，以避免电池电极接触到其他电池的电极，或项链、耳环等金属物品，造成电池短路。电池短路可能会引起漏液、发热、破损等问题。



- 充满电后继续充电会削弱电池性能。
- 在室温环境下使用一块充满电的电池时，若其电量保持时间明显缩短，表明电池需要更换。请购买一块新的 EN-EL15 电池。
- 请在使用前为电池充电。若要在重要的场合进行拍摄，请事先准备一块充满电的 EN-EL15 备用电池。因为根据您所处的地点，可能难以在短时间内购买到用来更换的电池。请注意，在寒冷的天气里，电池容量会减少。因此，在寒冷天到户外拍摄之前，请务必将电池充满电。请将备用电池放在暖和的地方，以便需要时更换使用。电池回暖后，其电量将会有所恢复。
- 使用过的电池可回收利用；请按照当地的相关规定将其回收。



可用设定

下表列出了可在各种模式下进行调整的各种设定。

| 存储文件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文件命名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图像品质 ^{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图像尺寸 ^{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图像区域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JPEG 压缩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NEF (RAW) 记录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白平衡 ^{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定优化校准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自动失真控制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色空间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动态 D-Lighting ¹ | — ³ | — ³ | ✓ ² | ✓ ² | — ³ |
| HDR (高动态范围) ^{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暗角控制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高 ISO 降噪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SO 感光度设定 ^{1、2} | ✓ ⁴ | ✓ ⁴ | ✓ | ✓ | ✓ ⁴ |
| 遥控模式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多重曝光 ^{1、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间隔拍摄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定时拍摄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动画设定 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自动对焦模式 (取景器) | ✓ ⁵ | ✓ ⁵ | ✓ | ✓ | ✓ ⁵ |
| AF 区域模式 (取景器) | ✓ ⁵ | ✓ ⁵ | ✓ | ✓ | ✓ ⁵ |
| AF 模式 (即时取景 / 动画) | ✓ ⁵ | ✓ ⁵ | ✓ | ✓ | ✓ ⁵ |
| AF 区域模式 (即时取景 / 动画) | ✓ ⁵ | ✓ ⁵ | ✓ | ✓ | ✓ ⁵ |
| AE 锁定 (保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柔性程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测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闪光模式 | ✓ ⁵ | — | ✓ | ✓ | ✓ ⁵ | — | ✓ 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闪光补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V 锁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拍摄菜单

其它设定²



| | | | P | S、 A、 M | | | | | | |
|--------------------------|---|---|----------|------------------------|---|---|---|---|---|---|
| a1: AF-C 优先选择 | ✓ | ✓ | ✓ | ✓ | ✓ | ✓ | ✓ | ✓ | ✓ | ✓ |
| a2: AF-S 优先选择 | ✓ | ✓ | ✓ | ✓ | ✓ | ✓ | ✓ | ✓ | ✓ | ✓ |
| a3: 锁定跟踪对焦 | ✓ | ✓ | ✓ | ✓ | ✓ | ✓ | ✓ | ✓ | ✓ | ✓ |
| a4: AF 点点亮 | ✓ | ✓ | ✓ | ✓ | ✓ | ✓ | ✓ | ✓ | ✓ | ✓ |
| a5: 对焦点循环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a6: 对焦点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a7: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 ✓ | ✓ | ✓ | ✓ | ✓ | — | — | ✓ | ✓ | ✓ |
| b1: ISO 感光度步长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 b2: 曝光控制 EV 步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b3: 简易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 | — | — | — |
| b4: 中央重点区域 | — | — | ✓ | ✓ | — | — | — | — | — | — |
| b5: 微调优化曝光 | ✓ | ✓ | ✓ | ✓ | ✓ | ✓ | ✓ | ✓ | ✓ | ✓ |
| c1: 快门释放按钮 AE-L | ✓ | ✓ | ✓ | ✓ | ✓ | ✓ | ✓ | ✓ | ✓ | ✓ |
| c2: 待机定时器 | ✓ | ✓ | ✓ | ✓ | ✓ | ✓ | ✓ | ✓ | ✓ | ✓ |
| c3: 自拍 | ✓ | ✓ | ✓ | ✓ | ✓ | ✓ | ✓ | ✓ | ✓ | ✓ |
| c4: 显示屏关闭延迟 | ✓ | ✓ | ✓ | ✓ | ✓ | ✓ | ✓ | ✓ | ✓ | ✓ |
| c5: 遥控持续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 蜂鸣音 | ✓ | ✓ | ✓ | ✓ | ✓ | ✓ | ✓ | ✓ | ✓ | ✓ |
| d2: 取景器网格显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d3: ISO 显示和调整 | ✓ | ✓ | ✓ | ✓ | ✓ | ✓ | ✓ | ✓ | ✓ | ✓ |
| d4: 屏幕提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d5: CL 模式拍摄速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d6: 最多连拍张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d7: 文件编号次序 | ✓ | ✓ | ✓ | ✓ | ✓ | ✓ | ✓ | ✓ | ✓ | ✓ |
| d8: 信息显示 | ✓ | ✓ | ✓ | ✓ | ✓ | ✓ | ✓ | ✓ | ✓ | ✓ |
| d9: LCD 照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0: 曝光延迟模式 ²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1: 闪光灯警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2: MB-D14 电池类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 d13: 电池顺序 | ✓ | ✓ | ✓ | ✓ | ✓ | ✓ | ✓ | ✓ | ✓ | ✓ |

自定义设定。

| | | | P | S、A、M | 、、、、 | 、、、、 | | 、、 | 、、 |
|--------------------------|---|---|----------|--------------|------|------|---|----|----|
| e1: 闪光同步速度 | ✓ | ✓ | ✓ | ✓ | ✓ | ✓ | ✓ | ✓ | ✓ |
| e2: 闪光快门速度 | — | — | ✓ | ✓ | — | — | — | — | — |
| e3: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闪光灯 (另购) | — | — | ✓ | ✓ | — | — | — | — | — |
| e4: 闪光曝光补偿 | — | — | ✓ | ✓ | — | — | — | — | — |
| e5: 模拟闪光 | — | — | ✓ | ✓ | — | — | — | — | — |
| e6: 自动包围设定 | — | — | ✓ | ✓ | — | — | — | — | — |
| e7: 包围顺序 | — | — | ✓ | ✓ | — | — | — | — | — |
| f1: OK按钮 (拍摄模式) | ✓ | ✓ | ✓ | ✓ | ✓ | ✓ | ✓ | ✓ | ✓ |
| f2: 指定 Fn 按钮 | ✓ | ✓ | ✓ | ✓ | ✓ | ✓ | ✓ | ✓ | ✓ |
| f3: 指定预览按钮 | ✓ | ✓ | ✓ | ✓ | ✓ | ✓ | ✓ | ✓ | ✓ |
| f4: 指定 AE-L/AF-L 按钮 | ✓ | ✓ | ✓ | ✓ | ✓ | ✓ | ✓ | ✓ | ✓ |
| f5: 自定义指令拨盘 | ✓ | ✓ | ✓ | ✓ | ✓ | ✓ | ✓ | ✓ | ✓ |
| f6: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 ✓ | ✓ | ✓ | ✓ | ✓ | ✓ | ✓ | ✓ | ✓ |
| f7: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 ✓ | ✓ | ✓ | ✓ | ✓ | ✓ | ✓ | ✓ | ✓ |
| f8: 反转指示器 | ✓ | ✓ | ✓ | ✓ | ✓ | ✓ | ✓ | ✓ | ✓ |
| f9: 指定 MB-D14 按钮 | ✓ | ✓ | ✓ | ✓ | ✓ | ✓ | ✓ | ✓ | ✓ |
| g1: 指定 Fn 按钮 | ✓ | ✓ | ✓ | ✓ | ✓ | ✓ | ✓ | ✓ | ✓ |
| g2: 指定预览按钮 | ✓ | ✓ | ✓ | ✓ | ✓ | ✓ | ✓ | ✓ | ✓ |
| g3: 指定 AE-L/AF-L 按钮 | ✓ | ✓ | ✓ | ✓ | ✓ | ✓ | ✓ | ✓ | ✓ |
| g4: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 | ✓ | ✓ | ✓ | ✓ | ✓ | ✓ | ✓ | ✓ |

- 1 使用重设拍摄菜单 (☐ 214) 进行重设。
- 2 使用双键重设进行重设 (☐ 151)。
- 3 固定为自动。
- 4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不可用。
- 5 当模式拨盘被旋转至新设定时重设。
- 6 使用重设自定义设定 (☐ 221) 进行重设。



默认设定

照相机菜单选项的默认设定如下表所示。有关双键重设的信息，请参阅第 151 页内容。

■播放菜单默认设定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
| 播放文件夹 | ND600 | 207 |
| 图像查看 | 关闭 | 212 |
| 删除之后 | 显示下一幅 | 212 |
| 旋转至垂直方向 | 开启 | 212 |

■拍摄菜单默认设定¹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
| 文件命名 | DSC | 216 |
|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额外空间 | 96 |
| 图像品质 | JPEG 标准 | 93 |
| 图像尺寸 | 大 | 95 |
| 图像区域 | | |
| 自动 DX 裁切 | 开启 | 89 |
| 选择图像区域 | FX (36 × 24) | 90 |
| JPEG 压缩 | 文件大小优先 | 94 |

NEF (RAW) 记录

| | | |
|-----------------|-------------------|-----|
| 类型 | 无损压缩 | 94 |
| NEF (RAW) 位深度 | 14 位 | |
| 白平衡 | 自动 > 标准 | 115 |
| 微调 | A-B: 0、 G-M: 0 | 117 |
| 选择色温 | 5000K | 120 |
| 手动预设 | d-1 | 121 |
| 设定优化校准 | 标准 | 129 |
| 自动失真控制 | 关闭 | 217 |
| 色空间 | sRGB | 217 |

动态 D-Lighting

| | | |
|---|----|-----|
| P、S、A、M、  、  、  | 关闭 | 137 |
| 其它模式 | 自动 | |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
| 闪光灯播放 | | |
| 图像类型 | 静止图像和 动画 | 213 |
| 画面间隔 | 2 秒 | |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
| HDR (高动态范围) | | |
| HDR 模式 | 关闭 | 140 |
| 曝光差异 | 自动 | 140 |
| 平滑 | 标准 | 141 |
| 暗角控制 | 标准 | 218 |
| 长时间曝光降噪 | 关闭 | 218 |
| 高 ISO 降噪 | 标准 | 218 |

ISO 感光度设定

| ISO 感光度 | | |
|----------------|------|-----|
| P、S、A、M | 100 | 105 |
| 其它模式 | 自动 | |
|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 关闭 | 107 |
| 遥控模式 | 遥控延迟 | 85 |

多重曝光²

| | | |
|--------|-----------------|-----|
| 多重曝光模式 | 关闭 | 160 |
| 拍摄张数 | 2 | 161 |
| 自动增益补偿 | 开启 | 162 |
| 间隔拍摄 | 重设 ³ | 164 |
| 定时拍摄 | 重设 ⁴ | 168 |

动画设定

| | | |
|-----------|----------------------|----|
| 画面尺寸 / 帧频 | 1920 × 1080 ; 30p | 65 |
| 动画品质 | 高品质 | |
| 麦克风 | 自动灵敏度 | |
| 目标位置 | 插槽 1 | |

1 使用重设拍摄菜单 (📖 214) 可恢复默认设定。

2 在拍摄过程中无法选择重设拍摄菜单。

3 开始时间重设为立即，间隔时间重设为 1 分钟，间隔数和拍摄张数重设为 1，且开始设为关闭。执行重设时，拍摄停止。

4 间隔时间重设为 5 秒，录制时间重设为 25 分钟。

■自定义设定菜单默认设定*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 |
|-----|-------------|---------|-----|------|----------------------|---|-----|
| a1 | AF-C 优先选择 | 释放 | 221 | d11 | 闪光灯警告 | 开启 | 231 |
| a2 | AF-S 优先选择 | 对焦 | 221 | d12 | MB-D14 电池类型 | LR6 (AA 碱性电池) | 232 |
| a3 | 锁定跟踪对焦 | 3 (标准) | 222 | d13 | 电池顺序 | 首先使用 MB-D14 中的电池 | 233 |
| a4 | AF 点点亮 | 自动 | 222 | e1 | 闪光同步速度 | 1/200 秒 | 234 |
| a5 | 对焦点循环方式 | 不循环 | 222 | e2 | 闪光快门速度 | 1/60 秒 | 235 |
| a6 | 对焦点数量 | 39 个对焦点 | 223 | e3 |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 闪光灯 (另购) | TTL | 236 |
| a7 |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 开启 | 223 | e4 | 闪光曝光补偿 | 整个画面 | 240 |
| b1 | ISO 感光度步长值 | 1/3 步长 | 224 | e5 | 模拟闪光 | 开启 | 241 |
| b2 | 曝光控制 EV 步长 | 1/3 步长 | 224 | e6 | 自动包围设定 |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 241 |
| b3 | 简易曝光补偿 | 关闭 | 225 | e7 | 包围顺序 | 正常 > 不足 > 过度 | 241 |
| b4 | 中央重点区域 | φ12mm | 226 | f1 | OK 按钮 (拍摄模式) | 选择中央对焦点 | 241 |
| b5 | 微调优化曝光 | | | f2 | 指定 Fn 按钮 | 选择图像区域 | 242 |
| | 矩阵测光 | 0 | 226 | f3 | 指定预览按钮 | 预览 | 244 |
| | 中央重点测光 | 0 | | f4 | 指定 AE-L/AF-L 按钮 | AE/AF 锁定 | 244 |
| | 点测光 | 0 | | f5 | 自定义指令拨盘 | | |
| c1 | 快门释放按钮 AE-L | 关闭 | 226 | | 反转方向 | 曝光补偿: □ 快门速度 / 光圈: □ | 245 |
| c2 | 待机定时器 | 6 秒 | 227 | | 改变主 / 副 | 关闭 | |
| c3 | 自拍 | | | | 光圈设定 | 副指令拨盘 | |
| | 自拍延迟 | 10 秒 | 227 | | 菜单和播放 | 关闭 | |
| | 拍摄张数 | 1 | | f6 |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 否 | 246 |
| | 拍摄间隔 | 0.5 秒 | | f7 |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 快门释放启用 | 246 |
| c4 | 显示屏关闭延迟 | | | f8 | 反转指示器 |  | 246 |
| | 播放 | 10 秒 | 228 | f9 | 指定 MB-D14 按钮 | AE/AF 锁定 | 247 |
| | 菜单 | 1 分钟 | | g1 | 指定 Fn 按钮 | 无 | 247 |
| | 信息显示 | 10 秒 | | g2 | 指定预览按钮 | 索引标记 | 248 |
| | 图像查看 | 4 秒 | | g3 | 指定 AE-L/AF-L 按钮 | AE/AF 锁定 | 248 |
| | 即时取景 | 10 分钟 | | g4 |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拍摄照片 | 248 |
| c5 | 遥控持续时间 | 1 分钟 | 228 | | | | |
| d1 | 蜂鸣音 | | | | | | |
| | 音量 | 关闭 | 228 | | | | |
| | 音调 | 高 | | | | | |
| d2 | 取景器网格显示 | 关闭 | 229 | | | | |
| d3 | ISO 显示和调整 | 显示可拍幅数 | 229 | | | | |
| d4 | 屏幕提示 | 开启 | 229 | | | | |
| d5 | CL 模式拍摄速度 | 3fps | 229 | | | | |
| d6 | 最多连拍张数 | 100 | 230 | | | | |
| d7 | 文件编号次序 | 开启 | 230 | | | | |
| d8 | 信息显示 | 自动 | 231 | | | | |
| d9 | LCD 照明 | 关闭 | 231 | | | | |
| d10 | 曝光延迟模式 | 关闭 | 231 | | | | |

*使用重设自定义设定 (□□ 221) 可恢复默认设定。

■■ 设定菜单默认设定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
| 保存用户设定 | | |
| 保存到 U1 | 拍摄模式默认设定为 P | 81 |
| 保存到 U2 | | |
| 显示屏亮度 | 手动 | 250 |
| 手动 | 0 | |
| 清洁图像传感器 | | |
| 启动/关闭时清洁 | 启动和关闭时清洁 | 301 |
| HDMI | | |
| 输出分辨率 | 自动 | 205 |
| 设备控制 | 开启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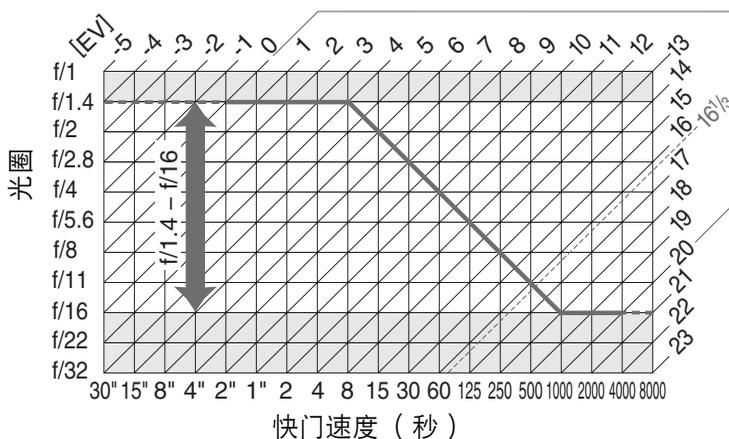
| 选项 | 默认设定 | 📖 |
|--------------|------|-----|
| 闪烁消减 | 自动 | 252 |
| 时区和日期 | | |
| 夏令时 | 关闭 | 253 |
| 自动旋转图像 | 开启 | 254 |
| GPS | | |
| 待机定时器 | 启用 | 175 |
| 使用GPS设定照相机时钟 | 是 | |
| Eye-Fi 上传 | 启用 | 260 |



曝光程序（模式 P）

以下图表展现了模式 P 下的曝光程序：

—— ISO 100；最大光圈为 f/1.4 且最小光圈为 f/16 的镜头（例如，AF-S 尼克尔 50mm f/1.4G）



EV 的最大值和最小值随 ISO 感光度的不同而变化；以上图表是在假设 ISO 感光度等同于 ISO 100 的情况下所得出。当使用矩阵测光时，大于 $16^{1/3}$ EV 的值都将减为 $16^{1/3}$ EV。



故障排除

若您的照相机无法正常使用，请在咨询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之前，查看下列常见问题。

显示

取景器未清晰对焦：调节取景器对焦或使用另购的接目镜矫正镜片（☐ 33、297）。

取景器太暗：插入一块充满电的电池（☐ 21、35）。

显示屏在未出现警告的情况下自动关闭：在自定义设定 c2（待机定时器）或 c4（显示屏关闭延迟）中选择较长延迟时间（☐ 227、228）。

控制面板和取景器显示缓慢且灰暗：显示反应所需的时间及其亮度随温度改变而有所不同。

当前对焦点周围出现清晰的光线，或者当对焦点被加亮显示时显示变为红色：这种情况属于此类型取景器的正常现象，而并非故障。

若照相机停止反应

在极少数的情况下，显示屏可能不会产生正常反应且照相机可能停止运行。一般来说，该现象可能是由于强烈的外部静电所造成。请关闭照相机，取下并更换电池，同时注意避免被烫伤，然后重新开启照相机。如果您使用的是电源适配器（另购），请断开连线后重新连接，然后再重新开启照相机。若问题仍然存在，请与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拍摄（所有模式）

需要一段时间才能开启照相机：删除一些文件或文件夹。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存储卡已锁定、已满或未插入存储卡（☐ 29、31）。
 - 内置闪光灯正在充电（☐ 39）。
 - 照相机未清晰对焦（☐ 38）。
 - 安装了带有光圈环的CPU镜头，但光圈未锁定在最高f值。若FE E显示在控制面板中，请在自定义设定f5（自定义指令拨盘）>光圈设定中选择光圈环，以使用镜头光圈环调整光圈（☐ 245）。
 - 安装了非CPU镜头，但照相机未处于模式A或M（☐ 288）。
-

照相机对快门释放按钮反应缓慢：在自定义设定d10（曝光延迟模式；☐ 231）中选择关闭。

按下遥控器上的快门释放按钮后没有拍摄照片：

- 更换遥控器中的电池（☐ 298）。
 - 选择遥控释放模式（☐ 85）。
 - 闪光灯正在充电（☐ 87）。
 - 已超过在自定义设定c5（遥控持续时间，☐ 228）中所选的时间：半按照相机快门释放按钮。
 - 明亮光源干扰遥控。
-

照片未清晰对焦：

- 将对焦模式选择器旋转至AF（☐ 97）。
 -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使用手动对焦或对焦锁定（☐ 102、103）。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时不能锁定对焦：当对焦模式选为AF-C或在AF-A模式下拍摄移动中的拍摄对象时，请使用AE-L/AF-L按钮锁定对焦。

无法选择对焦点：

- 解除对焦选择器锁定开关的锁定（☐ 101）。
 - 将AF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AF或脸部优先AF：选择其它模式。
 - 照相机处于播放模式（☐ 177）或正在使用菜单（☐ 207）。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关闭显示屏或启动待机定时器（☐ 39）。
-

无法选择AF区域模式：选择了手动对焦（☐ 55、103）。

在连拍释放模式下，每按一次快门释放按钮，照相机仅拍摄一张照片：内置闪光灯闪光时连拍不可用（☐ 145）。

无法更改图像尺寸：图像品质设为NEF（RAW）（☐ 93）。

照相机记录照片时较慢：关闭长时间曝光降噪功能（☐ 218）。



照片中出现噪点（亮点、不规则间距明亮像素、雾像或条纹）：

- 选择较低的 ISO 感光度或者使用高 ISO 降噪功能（☐ 105、218）。
- 快门速度低于 1 秒：使用长时间曝光降噪（☐ 218）。
- 关闭动态 D-Lighting 可避免加剧噪点的影响（☐ 137）。

AF 辅助照明器不发亮：

- 若自动对焦模式（☐ 97）选为 **AF-C**，或者照相机处于 **AF-A** 模式时自动设为连续伺服自动对焦，AF 辅助照明灯不发亮。请选择 **AF-S**。若 AF 区域模式选为自动区域 AF 以外的选项，请选择中央对焦点（☐ 99、101）。
- 照相机当前处于即时取景中或正在录制动画。
- 在自定义设定 a7（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223）中选择了关闭。
- 照明器已自动关闭。持续使用时照明器将会变热；请待其冷却。

照片中出现污点：清洁镜头元件的正反面。若问题仍然存在，请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 301）。

录制动画时未录制声音：在动画设定 > 麦克风中选择了麦克风关闭。

显示屏中图像的亮度与即时取景时所拍照片的曝光不同：

- 选择了中央重点或点测光（☐ 109）。
- 照相机处于模式 **M**。
- 拍摄对象太亮或太暗。
- 动态 D-Lighting 处于有效状态（☐ 137）。
- 长时间曝光（☐ 79）的照片。
- 使用了闪光灯（☐ 143）。

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出现闪烁或条带痕迹：在闪烁消减中选择一个符合当地交流电源频率的选项（☐ 252）。

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出现明亮带：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过程中使用了闪烁信号灯、闪光灯或其它闪光光源。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某些选项并非在所有模式下都可用。

拍摄（P、S、A、M）

快门释放按钮无法使用：

- 安装了非 CPU 镜头：将照相机模式拨盘旋转至 **A** 或 **M**（□ 288）。
- 在 **M** 模式下将快门速度选为 **bulb** 后，模式拨盘被旋转至 **S**：选择新的快门速度（□ 76）。

无法使用到所有快门速度：正在使用闪光灯。可使用自定义设定 e1（闪光同步速度）选择闪光同步速度；当使用兼容的闪光灯组件时，请为所有快门速度均选择 **1/250** 秒（自动 FP）或 **1/200** 秒（自动 FP）（□ 234）。

色彩不自然：

- 根据光源调节白平衡（□ 115）。
- 调整设定优化校准设定（□ 129）。

无法测量白平衡：拍摄对象太暗或太亮（□ 123）。

无法将图像选为预设白平衡的源图像：图像不是用 D600 所创建（□ 124）。

白平衡包围不可用：

- 图像品质设为 NEF（RAW）或 NEF+JPEG 图像品质选项（□ 93）。
- 多重曝光模式处于有效状态（□ 163）。

每张图像优化校准的效果都不相同：在锐化、对比度或饱和度中选择了 **A**（自动）。若要在一系列照片中获取一致效果，请选择其它设定（□ 132）。

无法更改测光：自动曝光锁定或动画即时取景处于有效状态（□ 57、110）。

无法使用曝光补偿：选择模式 **P**、**S** 或 **A**（□ 75、76、77）。

在长时间曝光中出现噪点（泛红的区域或其它不自然的显示）：启用长时间曝光降噪（□ 218）。



播放

NEF (RAW) 图像无法播放: 照片是在 NEF+JPEG 图像品质下所拍摄 (☐ 93)。

无法查看使用其它照相机拍摄的照片: 使用其它品牌照相机拍摄的照片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显示无图像可供播放的信息: 在播放文件夹中选择全部 (☐ 207)。

“竖直”(人像)方向照片以“横向”(风景)方向显示:

- 在旋转至竖直方向中选择开启 (☐ 212)。
- 拍摄照片时, 在自动旋转图像中选择了关闭 (☐ 254)。
- 拍摄照片时, 照相机镜头朝上或朝下 (☐ 254)。
- 在图像查看中显示的照片 (☐ 212)。

无法删除照片:

- 照片处于保护状态: 取消保护功能 (☐ 188)。
- 存储卡已锁定 (☐ 32)。

无法润饰照片: 使用此照相机无法进一步编辑该照片 (☐ 262)。

无法更改打印指令:

- 存储卡已满: 删除照片 (☐ 36、189)。
- 存储卡已锁定 (☐ 32)。

无法选择照片进行打印: 照片为 NEF (RAW) 格式。请使用 **NEF (RAW)** 处理创建 JPEG 副本, 或者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 然后使用 ViewNX 2 (附送) 或 Capture NX 2 (另购) 进行打印。

电视机上未显示照片:

- 选择正确的视频模式 (☐ 65) 或输出分辨率 (☐ 205)。
- HDMI (☐ 204) 线未正确连接。

照相机不执行 HDMI-CEC 电视机的遥控操作:

- 在设定菜单中将 **HDMI> 设备控制** 选为开启 (☐ 205)。
- 按照设备随附文档中所述调整电视机的 HDMI-CEC 设定。

无法传送照片至计算机: 操作系统不兼容照相机或传送软件。请使用读卡器复制照片至计算机 (☐ 193)。

照片在 Capture NX 2 中无法显示: 更新至最新版本 (☐ 298)。

Capture NX 2 中的图像除尘选项无法获得预期效果: 图像传感器的清洁改变了低通滤波器上灰尘的位置。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 无法用于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拍摄的照片。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后记录的除尘参考数据, 无法用于执行图像传感器清洁操作之前拍摄的照片 (☐ 252)。

计算机显示的 NEF (RAW) 图像不同于照相机所示: 第三方软件无法显示优化校准、动态 D-Lighting 或暗角控制的效果。请使用 ViewNX 2 (附送) 或 Capture NX 2 (另购) 等尼康软件。



其它

拍摄日期不正确： 设定照相机时钟（□ 27、253）。

无法选择菜单项目： 在某些设定组合下或未插入存储卡时，有些选项不可用。请注意，当照相机由另购的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和 EH-5b 电源适配器供电时，**电池信息选项不可用**（□ 255）。



错误信息

本部分列出了显示在取景器、控制面板和显示屏中的指示与错误信息。

| 指示 | | 问题 | 解决方法 | □□ |
|---------------|------------|--|---|-----------------------|
| 控制面板 | 取景器 | | | |
| fE E (闪烁) | | 镜头光圈环未设为最小光圈。 | 将光圈环设为最小光圈(最高f值)。 | 26 |
| | | 电池电量过低。 | 准备一块充满电的备用电池。 | 21 |
| (闪烁) | (闪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电池电量耗尽。 • 电池无法使用。 • 照相机或另购的MB-D14电池匣中插入了电量耗尽的锂离子可充电电池或第三方电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重新充电或更换电池。 • 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更换电池,若锂离子可充电电池电量耗尽,则对电池重新充电。 | xxvi、 21、23 |
| ΔF | | 未安装镜头,或者安装了非CPU镜头但未指定最大光圈。显示从最大光圈开始的光圈级数。 | 指定最大光圈将会显示光圈值。 | 172 |
| — | ▶◀ (闪烁) | 照相机无法使用自动对焦进行对焦。 | 改变构图或手动对焦。 | 98、 103 |
| F - - (闪烁)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安装镜头。 • 安装了非CPU镜头。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安装非IX尼克尔镜头。若安装了CPU镜头,请将其取下并重新安装镜头。 • 选择模式A或M。 | 25、 285 288 |

| 指示 | | 问题 | 解决方法 | □□ |
|---------------------|---|---|---|------------------------|
| 控制 面板 | 取景器 | | | |
| (曝光指示以及快门速度或光圈显示闪烁) | | 拍摄对象太亮；照片将曝光过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一个较低 ISO 感光度 在拍摄模式： P 使用 ND 滤镜（另购） S 提高快门速度 A 选择较小的光圈（较高 f 值） | 105 297 76 77 |
| | | 拍摄对象太暗；照片将曝光不足。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一个较高 ISO 感光度 在拍摄模式： P 使用闪光灯 S 降低快门速度 A 选择较大的光圈（较低 f 值） | 105 143 76 77 |
| bulb (闪烁) | | 在模式 S 中选择了 bulb 。 |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模式 M 。 | 76、78 |
| -- (闪烁) | | 在模式 S 中选择了 -- 。 | 更改快门速度或选择模式 M 。 | 76、78 |
| busy (闪烁) | busy (闪烁) | 正在处理图像。 | 等待处理完毕。 | — |
| — |  (闪烁) | 如果闪光灯闪光后，指示灯持续闪烁 3 秒，表明照片可能曝光不足。 | 在显示屏中查看照片；若照片曝光不足，请调整设定再试一次。 | 177 |
| Full (闪烁) | Full (闪烁) | 在当前设定下，存储空间不足以继续存储照片，或超出了照相机能容纳的文件或文件夹数目。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降低图像品质或减小尺寸。 删除照片。 插入新的存储卡。 | 93、95 189 29 |
| Err (闪烁) | | 照相机故障。 | 释放快门。若错误仍然存在或不断出现，请咨询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 — |



| 指示 | | 问题 | 解决方法 | ☐ |
|---|----------------|--|--|--------------------|
| 显示屏 | 控制面板 | | | |
| 无存储卡。 | [-E-] | 照相机无法侦测到存储卡。 | 关闭照相机，确认是否正确插入了存储卡。 | 29 |
| 此存储卡无法使用。存储卡可能已损坏。请插入另一张卡。 | [Err、Err] (闪烁)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访问存储卡出错。 不能新建文件夹。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经过尼康验证的存储卡。 检查存储卡接点是否干净。若存储卡已损坏，请联系零售商或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 将重要图像复制到计算机或其它设备后删除文件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 333 — 29、189 |
|  | [Err、Err] (闪烁) | 照相机无法控制 Eye-Fi 卡。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检查 Eye-Fi 卡固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将 Eye-Fi 卡中的文件复制到计算机或其它设备并格式化该卡，或者插入新卡。 | 260 29、31、193 |
| 存储卡已锁定。请切换到“写入”位置。 | [Err、---] (闪烁) | 存储卡已锁定 (受写保护)。 | 将卡的写保护开关推至“写入”位置。 | 32 |
| Eye-Fi 卡锁定时不可用。 | [Err、Err] (闪烁) | Eye-Fi 卡被锁定 (受写保护)。 | | |
| 此卡未格式化。请格式化此卡。 | [For] (闪烁) | 存储卡未针对照相机使用进行格式化。 | 格式化存储卡或插入新的存储卡。 | 29、31 |
| 时钟已复位 | — | 未设定照相机时钟。 | 设定照相机时钟。 | 27、253 |
| 闪光灯组件的固件更新失败。闪光灯将不能使用。请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 | 安装于照相机的闪光灯组件的固件未正确更新。 | 与尼康授权的维修服务中心联系。 | — |
| 无法开始即时取景。请稍候。 | — | 照相机内部温度过高。 | 待内部电路冷却后再继续进行即时取景或动画录制。 | 64 |

| 指示 | | 问题 | 解决方法 | □□ |
|--------------|------|-------------------------------|---|---------|
| 显示屏 | 控制面板 | | | |
| 文件夹不包含图像。 | — | 存储卡或选来播放的文件夹中没有图像。 | 从播放文件夹菜单中选择包含图像的文件夹，或插入包含图像的存储卡。 | 29、207 |
| 所有图像都处于隐藏状态。 | — | 当前文件夹中的所有照片都被隐藏。 | 选择其它文件夹或使用隐藏图像选项允许显示至少一张图像后才可播放图像。 | 208 |
| 无法显示此文件。 | — | 文件由计算机或其它品牌的照相机创建或修改，或文件已被损坏。 | 文件无法在照相机上播放。 | — |
| 无法选择此文件。 | — | 无法润饰所选图像。 | 使用其它设备创建的图像无法进行润饰。 | 262 |
| 该动画无法进行编辑。 | — | 无法编辑所选动画。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其它设备创建的动画无法进行编辑。 动画的时间长度最短为2秒。 | — 71 |
| 检查打印机。 | — | 打印机错误。 | 检查打印机。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继续（若可用）。 | 196* |
| 检查纸张。 | — | 打印机中的纸张与所选纸型不同。 | 插入正确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继续。 | 196* |
| 卡纸。 | — | 纸张在打印机中卡住。 | 清除被卡住的纸张，然后选择继续。 | 196* |
| 缺纸。 | — | 打印机纸张用完。 | 插入所选纸型的纸张，然后选择继续。 | 196* |
| 检查墨盒。 | — | 墨盒错误。 | 检查墨盒。若要继续进行打印，请选择继续。 | 196* |
| 没有墨水了。 | — | 打印机墨水用完。 | 更换墨盒，然后选择继续。 | 196* |

* 有关详细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说明书。



技术规格

■尼康 D600 数码照相机

| | |
|----------|---|
| 类型 | |
| 类型 | 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 |
| 镜头卡口 | 尼康 F 卡口（带有 AF 耦合和 AF 接点） |
| 有效像素数 | |
| 有效像素数 | 2426 万 |
| 图像传感器 | |
| 图像传感器 | 35.9 × 24.0mm CMOS（互补性金属氧化物半导体器）感应器（尼康 FX 格式） |
| 总像素数 | 2466 万 |
| 除尘系统 | 清洁图像传感器、图像除尘参考数据（需要另购的 Capture NX 2 软件） |
| 存储 | |
| 图像尺寸（像素）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X (36 × 24) 图像区域 6016 × 4016 (📷) 4512 × 3008 (📷) 3008 × 2008 (📷)• DX (24 × 16) 图像区域 3936 × 2624 (📷) 2944 × 1968 (📷) 1968 × 1312 (📷)• 动画即时取景中拍摄的 FX 格式 照片 6016 × 3376 (📷) 4512 × 2528 (📷) 3008 × 1688 (📷)• 动画即时取景中拍摄的 DX 格式 照片 3936 × 2224 (📷) 2944 × 1664 (📷) 1968 × 1112 (📷) |
| 文件格式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NEF (RAW): 12 位或 14 位无损压缩或压缩• JPEG: 兼容 JPEG-Baseline, 压缩比（约）为精细（1:4）、标准（1:8）或基本（1:16）（文件大小优先）；最佳品质压缩可用• NEF (RAW) + JPEG: 以 NEF (RAW) 和 JPEG 两种格式记录单张照片 |
| 优化校准系统 | 标准、自然、鲜艳、单色、人像、风景；可修改所选优化校准；可保存自定义优化校准 |
| 存储介质 | SD 和兼容 UHS-I 的 SDHC 和 SDXC 存储卡 |
| 双插槽 | 插槽 2 可用作额外空间或备份存储空间，也可用于分别存储使用 NEF+JPEG 所创建的图像；照片可在两张卡之间互相复制。 |
| 文件系统 | DCF（DCF 规则）2.0、DPOF（DPOF 格式）、Exif（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2.3、PictBridge（图像跨接格式） |
| 取景器 | |
| 取景器 | 眼平五棱镜单镜反光取景器 |
| 画面覆盖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FX (36 × 24): 约 100%（垂直与水平）• DX (24 × 16): 约 97%（垂直与水平） |
| 放大倍率 | 约 0.7 倍（50mm f/1.4 镜头设为无穷远；屈光度为 -1.0m ⁻¹ ） |
| 视点 | 距离取景器接目镜表面中心 21mm（屈光度为 -1.0m ⁻¹ ） |

| | |
|----------------------------|--|
| 取景器 | |
| 屈光度调节 | -3 至 +1m ⁻¹ |
| 对焦屏 | B 型光亮磨砂对焦屏 Mark VIII，带有 AF 区域框（可显示取景网格） |
| 反光板 | 即时返回型 |
| 景深预览 | 按下景深预览按钮可将镜头光圈缩小为用户（ A 和 M 模式）或照相机（其它模式）选择的数值 |
| 镜头光圈 | 即时返回型、电子控制 |
| 镜头 | |
| 兼容的镜头 | 兼容 AF 尼克尔镜头，包括 G 型和 D 型镜头（PC 镜头受到某些限制）、DX 镜头（使用 DX 24 × 16 1.5 × 图像区域）、AI-P 尼克尔镜头以及非 CPU AI 镜头（仅限于 A 和 M 模式）。不能使用 IX 尼克尔镜头、用于 F3AF 的镜头以及非 AI 镜头。 镜头的最大光圈为 f/5.6 或以上时可使用电子测距仪（使用最大光圈为 f/8 或以上的镜头时，电子测距仪支持中央 7 个对焦点，而使用最大光圈为 f/6.8 或以上的镜头时，则支持中央 33 个对焦点）。 |
| 快门 | |
| 类型 | 电子控制纵走式焦平面快门 |
| 速度 | 1/4000-30 秒（以 1/3 或 1/2EV 步长进行微调）、B 门、遥控 B 门（需要另购的 ML-L3 遥控器）、X200 |
| 闪光同步速度 | X=1/200 秒；在 1/250 秒或以下速度时，与快门保持同步（速度为 1/200 至 1/250 秒之间时闪光范围缩小） |
| 释放 | |
| 释放模式 | S （单张拍摄）、 CL （低速连拍）、 CH （高速连拍）、 Q （安静快门释放）、 ☺ （自拍）、 ☐ （遥控器）、 MUP （反光板弹起） |
| 每秒幅数 | 1-5fps（ CL ）或 5.5fps（ CH ） |
| 自拍 | 2 秒、5 秒、10 秒、20 秒；以 0.5、1、2 或 3 秒为间隔曝光 1-9 次 |
| 遥控释放模式 | 遥控延迟、快速响应遥控、遥控弹起反光板 |
| 曝光 | |
| 测光 | 使用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的 TTL 曝光测光 |
| 测光方式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矩阵：3D 彩色矩阵测光 II（G 型和 D 型镜头）；彩色矩阵测光 II（其它 CPU 镜头）；若用户提供镜头数据，彩色矩阵测光适用于非 CPU 镜头 • 中央重点：约 75% 的比重集中在画面中央 12mm 直径圈中，或可更改为集中在画面中央 8、15 或 20mm 直径圈中，或者平均分布于整个画面上（非 CPU 镜头使用 12mm 直径圈或全画面平均值） • 点：集中在以所选对焦点（使用非 CPU 镜头时为中央对焦点）为中心的 4mm 直径圈中（大约是画面的 1.5%） |
| 范围（ISO 100、f/1.4 镜头、20 °C）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矩阵或中央重点测光：0-20EV • 点测光：2-20EV |



| 曝光 | |
|------------------|---|
| 曝光测光耦合器 | CPU 和 AI 结合 |
| 模式 | 自动 (自动; 自动 (闪光灯关闭)); 场景 (人像; 风景; 儿童照; 运动; 近摄; 夜间人像; 夜景; 宴会/室内; 海滩/雪景; 日落; 黄昏/黎明; 宠物像; 烛光; 花; 秋色; 食物; 剪影; 高色调; 低色调); 带有柔性程序的程序自动 (P); 快门优先自动 (S); 光圈优先自动 (A); 手动 (M); U1 (用户设定1); U2 (用户设定2) |
| 曝光补偿 | 以 1/3 或 1/2EV 为增量在 -5 至 +5EV 之间微调 |
| 曝光包围 | 拍摄 2 至 3 幅, 以 1/3、1/2、2/3、1、2 或 3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
| 闪光包围 | 拍摄 2 至 3 幅, 以 1/3、1/2、2/3、1、2 或 3EV 为步长进行微调 |
| 白平衡包围 | 拍摄 2 至 3 幅, 以 1、2 或 3 为步长进行微调 |
|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 拍摄 2 幅, 在其中一幅使用所选值; 或者拍摄 3 幅, 在所有照片中都使用预设值 |
| 曝光锁定 | 使用 AE-L/AF-L 按钮将光亮度锁定在所测定的值上 |
| ISO 感光度 (推荐曝光指数) | 以 1/3 或 1/2EV 为步长在 ISO 100-6400 之间进行微调。可在 ISO 100 的基础上约减少 0.3、0.5、0.7 或 1EV (相当于 ISO 50), 或者在 ISO 6400 的基础上约增加 0.3、0.5、0.7、1 或 2EV (相当于 ISO 25600);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可用 |
| 动态 D-Lighting | 自动、极高、高、标准、低、关闭 |
| 对焦 | |
| 自动对焦 | 尼康 Multi-CAM 4800 自动对焦感应器模组, 具备 TTL 相位侦测、微调、39 个对焦点 (包括 9 个十字型感应器; 光圈为 f/5.6 以下和 f/8 以上时中央 33 个对焦点可用, 而 f/8 时中央 7 个对焦点可用) 和 AF 辅助照明器 (范围约为 0.5-3m) |
| 侦测范围 | -1 至 +19EV (ISO 100、20°C) |
| 镜头伺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动对焦 (AF): 单次伺服 AF (AF-S); 连续伺服 AF (AF-C); 自动 AF-S/AF-C 选择 (AF-A); 根据拍摄对象的状态自动启用的预测对焦跟踪 手动对焦 (M): 可以使用电子测距仪 |
| 对焦点 | 可从 39 或 11 个对焦点中选择 |
| AF 区域模式 | 单点 AF; 动态区域 AF (9、21 或 39 点)、3D 跟踪、自动区域 AF |
| 对焦锁定 |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单次伺服 AF) 或按下 AE-L/AF-L 按钮可锁定对焦 |
| 闪光灯 | |
| 内置闪光灯 | 、、、、、、: 自动弹出型自动闪光 P 、 S 、 A 、 M 、 !! : 按下按钮手动弹出闪光灯 |
| 指数 | 约 12; 手动闪光时 12 (m 、ISO 100、20°C) |
| 闪光控制 | TTL : 使用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的 i-TTL 闪光控制适用于内置闪光灯和 SB-910、SB-900、SB-800、SB-700、SB-600 或 SB-400;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 i-TTL 均衡补充闪光配合矩阵测光、中央重点测光一起使用,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机的标准 i-TTL 闪光则配合点测光一起使用 |

| | |
|----------------|---|
| 闪光灯 | |
| 闪光模式 | 自动、自动带防红眼、自动慢同步、自动慢同步带防红眼、补充闪光、防红眼、慢同步、慢同步带防红眼、后帘慢同步、后帘同步、关闭；支持自动 FP 高速同步 |
| 闪光补偿 | 以 $1/3$ 或 $1/2$ EV 为增量在 -3 至 +1EV 之间微调 |
| 闪光预备指示灯 | 在内置闪光灯或另购的闪光灯组件充满电时点亮；当闪光灯以全光输出后闪烁 |
| 配件热靴 | 带有安全锁及同步和数据接点的 ISO 518 热靴 |
| 尼康创意闪光系统 (CLS) | 内置闪光灯、SB-910、SB-900、SB-800 或 SB-700 用作主闪光灯以及 SB-600 或 SB-R200 用作遥控闪光灯，或者 SU-800 用作指令器时支持高级无线闪光；内置闪光灯可在指令器模式下用作主闪光灯；SB-400 以外的所有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都支持自动 FP 高速同步和模拟照明；所有 CLS 兼容闪光灯组件都支持闪光色彩信息交流和 FV 锁定 |
| 同步端子 | AS-15 同步端子适配器 (另购) |
| 白平衡 | |
| 白平衡 | 自动 (2 种类型)、白炽灯、荧光灯 (7 种类型)、晴天、闪光灯、阴天、背阴、手动预设 (最多可保存 4 个值)、选择色温 (2500K-10000K)，全部都可进行微调 |
| 即时取景 | |
| 模式 |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静止图像)、动画即时取景 (动画) |
| 镜头伺服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动对焦 (AF)：单次伺服 AF (AF-S)；全时伺服 AF (AF-F) • 手动对焦 (M) |
| AF 区域模式 | 脸部优先 AF、宽区域 AF、标准区域 AF、对象跟踪 AF |
| 自动对焦 | 可在画面的任何位置进行对比侦测 AF (选择了脸部优先 AF 或对象跟踪 AF 时，照相机自动选择对焦点) |
| 动画 | |
| 测光 | 使用主图像传感器的 TTL 曝光测光 |
| 测光方式 | 矩阵 |
| 画面尺寸 (像素) 和帧频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920 × 1080；30p (逐行)、25p、24p • 1280 × 720；60p、50p、30p、25p 60p、50p、30p、25p 及 24p 时的实际帧频分别为 59.94、50、29.97、25 及 23.976 幅/秒；选项同时支持 ★ 高和标准图像品质 |
| 文件格式 | MOV |
| 视频压缩 | H.264/MPEG-4 高级视频编码 |
| 音频录制格式 | 线性 PCM |
| 音频录制设备 | 内置单声道或外置立体声麦克风；可调节灵敏度 |
| 其它选项 | 索引标记、定时拍摄 |



| | |
|-----------------|---|
| 显示屏 | |
| 显示屏 | 8cm (3.2 英寸)、约 92.1 万画点 (VGA)、约 170° 可视角度的低温多晶硅 TFT LCD 显示屏, 约 100% 画面覆盖率, 可通过环境亮度感应器自动控制显示屏亮度 |
| 播放 | |
| 播放 | 全屏和缩略图 (4 张、9 张或 72 张图像或日历) 播放、变焦播放、动画播放、照片和 / 或动画幻灯播放、直方图显示、加亮显示、照片信息、GPS 数据显示及自动旋转图像 |
| 接口 | |
| USB | 高速 USB |
| HDMI 输出 | C 型迷你针式 HDMI 接口 |
| 配件端子 | 遥控线: MC-DC2 (另购) GPS 单元: GP-1 (另购) |
| 音频输入 | 立体声迷你针式插孔 (3.5mm 直径; 支持插入式电源) |
| 音频输出 | 立体声迷你针式插孔 (3.5mm 直径) |
| 支持的语言 | |
| 支持的语言 | 阿拉伯语、中文 (简体中文和繁体中文)、捷克语、丹麦语、荷兰语、英语、芬兰语、法语、德语、希腊语、印地语、匈牙利语、印尼语、意大利语、日语、韩语、挪威语、波兰语、葡萄牙语 (葡萄牙和巴西)、罗马尼亚语、俄语、西班牙语、瑞典语、泰语、土耳其语及乌克兰语 |
| 电源 | |
| 电池 | 一块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电池匣 | 另购的 MB-D14 多功能电池匣可容纳 1 块尼康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或 6 节 AA 碱性电池、镍氢电池或锂电池。 |
| 电源适配器 | EH-5b 电源适配器; 需要 EP-5B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另购) |
| 三脚架连接孔 | |
| 三脚架连接孔 | 1/4 英寸 (ISO 1222) |
| 尺寸 / 重量 | |
| 尺寸 (宽×高×厚) | 约 141 × 113 × 82mm |
| 重量 | 约 850g (带电池和存储卡, 但不包括机身盖); 约 760g (仅照相机机身) |
| 操作环境 | |
| 温度 | 0-40 °C |
| 湿度 | 85% 或以下 (不结露) |

- 除非特别声明, 否则以上所有数据均是周围温度为 20 °C 时, 对装有 1 块充满电的电池的照相机测试所得的结果。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规格的权利, 而无须事先通知。对因本说明书的错误而造成的损害, 尼康公司不承担法律责任。



MH-25 充电器

| | |
|---------------|--|
| 额定输入 | AC 100-240V, 50/60Hz, 0.23-0.12A |
| 额定输出 | DC 8.4V/1.2A |
| 支持的电池 | 尼康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充电时间 | 周围温度为 25 °C 的环境下将电量耗尽的电池充满电约需 2 小时 35 分钟 |
| 操作温度 | 0-40 °C |
| 尺寸 (宽×高×厚) | 约 91.5 × 33.5 × 71mm, 不包括突起部分 |
| 电源线的长度 | 约 1.5m |
| 重量 | 约 110g, 不包括电源线和墙式适配器 |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
|---------------|--------------------|
| 类型 |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 |
| 额定容量 | 7.0V, 1900mAh |
| 操作温度 | 0-40 °C |
| 尺寸 (宽×高×厚) | 约 40 × 56 × 20.5mm |
| 重量 | 约 88g, 不包括端子盖 |

尼康公司保留可随时更改说明书内载之硬件及软件规格的权利，而无须事先通知。对因本说明书的错误而造成的损害，尼康公司不承担法律责任。



■ 支持的标准

- **DCF 2.0 版**: DCF 规则是数码照相机行业广泛应用的标准, 用于确保不同品牌的照相机之间的兼容性。
- **DPOF**: DPOF 格式是一个广泛应用的行业标准, 它使照片可以按照保存在存储卡中的打印指令进行打印。
- **Exif 2.3 版**: 本照相机支持 Exif (数码照相机可交换图像文件格式) 2.3 版, 通过使用该标准, 在 Exif 兼容打印机上输出图像时, 可以利用存储在照片中的信息进行最佳色彩还原。
- **PictBridge**: 由数码照相机行业和打印机行业共同开发的标准, 它无需先将照片传送至计算机, 可直接将照片输入打印机。
- **HDMI**: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是一种针对用于消费者电子产品和 AV 设备的多媒体接口的标准, 此类设备可仅通过一根连接线将音视频数据和控制信号传输至 HDMI 兼容设备。

商标信息

Macintosh、Mac OS 和 QuickTime 是 Apple Inc.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Microsoft、Windows 和 Windows Vista 是 Microsoft Corporation 在美国和 / 或其他国家 / 地区的注册商标或商标。PictBridge 是一个商标。SD、SDHC 和 SDXC 标志是 SD-3C, LLC 的商标。HDMI、**HDMI** 标志及 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高清晰度多媒体接口) 是 HDMI Licensing LLC 的商标或注册商标。本说明书或尼康产品随附的其它文档中提及的所有其它商标名称, 分别为其相关所有者所持有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经认可的存储卡

下列 SD 存储卡已通过验证可用于本照相机。录制动画时推荐使用写速度为 class 6 或以上的卡。若使用了较低写速度的卡，录制可能会意外终止。

| | SD 卡 | SDHC 卡 ² | SDXC 卡 ³ |
|----------------------|------------------|---------------------------------|---------------------|
| SanDisk | 2GB ¹ | 4GB、8GB、16GB、32GB | 64GB |
| Toshiba | | | |
| Panasonic | | 4GB、6GB、8GB、12GB、16GB、24GB、32GB | 48GB、64GB |
| Lexar Media | | 4GB、8GB、16GB | — |
| Platinum II | | 4GB、8GB、16GB、32GB | |
| Professional | | | |
| Full-HD Video | — | 4GB、8GB、16GB | |

1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它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支持 2GB 卡。

2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它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HC。本照相机支持 UHS-1。

3 将存储卡用于读卡器或其它设备时，请先确认该设备是否兼容 SDXC。本照相机支持 UHS-1。



其它存储卡未经测试。有关以上存储卡的详细信息，请咨询生产厂家。



存储卡容量

下表列出在不同图像品质 (03)、图像尺寸 (05) 和图像区域设定 (09) 下一张 8GB SanDisk Extreme Pro SDHC UHS-I 卡大约可保存的照片数量。

■FX (36 × 24) 图像区域*

| 图像品质 | 图像尺寸 | 文件大小 ¹ | 图像张数 ¹ | 缓冲区容量 ² |
|-----------------------|------|-------------------|-------------------|--------------------|
| NEF (RAW)、无损压缩、12 位 | — | 23.4 MB | 190 | 22 |
| NEF (RAW)、无损压缩、14 位 | — | 29.2 MB | 147 | 16 |
| NEF (RAW)、压缩、12 位 | — | 20.7 MB | 258 | 27 |
| NEF (RAW)、压缩、14 位 | — | 25.4 MB | 215 | 16 |
| JPEG 精细 ³ | 大 | 12.4 MB | 506 | 57 |
| | 中 | 7.4 MB | 853 | 100 |
| | 小 | 3.8 MB | 1600 | 100 |
| JPEG 标准 ³ | 大 | 6.2 MB | 1000 | 100 |
| | 中 | 3.7 MB | 1600 | 100 |
| | 小 | 1.9 MB | 3200 | 100 |
| JPEG 基本 ³ | 大 | 3.2 MB | 1900 | 100 |
| | 中 | 1.9 MB | 3200 | 100 |
| | 小 | 1.0 MB | 6300 | 100 |

*包括当自动 **DX** 裁切选为开启时使用非 DX 镜头拍摄的图像。

■DX (24 × 16) 图像区域*

| 图像品质 | 图像尺寸 | 文件大小 ¹ | 图像张数 ¹ | 缓冲区容量 ² |
|-----------------------|------|-------------------|-------------------|--------------------|
| NEF (RAW)、无损压缩、12 位 | — | 10.9 MB | 426 | 62 |
| NEF (RAW)、无损压缩、14 位 | — | 13.4 MB | 332 | 38 |
| NEF (RAW)、压缩、12 位 | — | 9.7 MB | 571 | 86 |
| NEF (RAW)、压缩、14 位 | — | 11.7 MB | 480 | 61 |
| JPEG 精细 ³ | 大 | 5.9 MB | 1000 | 100 |
| | 中 | 3.7 MB | 1700 | 100 |
| | 小 | 2.2 MB | 2900 | 100 |
| JPEG 标准 ³ | 大 | 3.0 MB | 2100 | 100 |
| | 中 | 1.9 MB | 3300 | 100 |
| | 小 | 1.1 MB | 5700 | 100 |
| JPEG 基本 ³ | 大 | 1.5 MB | 4100 | 100 |
| | 中 | 1.0 MB | 6300 | 100 |
| | 小 | 0.6 MB | 10000 | 100 |

* 包括当自动 DX 裁切选为开启时使用 DX 镜头拍摄的图像。

- 1 所有数据都是近似值。文件大小根据记录场景的不同而变化。
- 2 ISO 100 时内存缓冲区中可保存的最大拍摄张数。该数值在以下情况将会降低：
JPEG 压缩选为最佳品质 ( 94)，ISO 感光度设为 Hi 0.3 或更高，或长时间曝光降噪或自动失真控制处于开启状态。
- 3 假定 JPEG 压缩设为文件大小优先时得出的数据。选择最佳品质将增加 JPEG 图像的文件大小；图像数量和缓冲区容量会相应降低。

d6- 最多连拍张数 (230)

一次连拍中最多可拍摄的照片张数可设为 1 至 100 中的任意值。



电池持久力

使用充满电的电池所能拍摄的照片张数因电池的使用条件、温度以及照相机使用方法的不同而异。若使用的是 AA 电池，其容量还随其品牌和存放环境的不同而变化；某些电池将无法使用。以下是本照相机和另购 MB-D14 多功能电池匣的示例数据。

• CIPA 标准¹

- 1 块 EN-EL15 电池（照相机）：约 900 张
- 1 块 EN-EL15 电池（MB-D14）：约 900 张
- 6 节 AA 碱性电池（MB-D14）：约 450 张

• 尼康标准²

- 1 块 EN-EL15 电池（照相机）：约 3900 张
- 1 块 EN-EL15 电池（MB-D14）：约 3900 张
- 6 节 AA 碱性电池（MB-D14）：约 1300 张

- 1 使用 AF-S 尼克尔 24-85mm f/3.5-4.5G ED VR 镜头在 23 °C (± 2 °C) 时测试的结果，其测试条件如下：镜头从无穷远到最小范围来回变换 1 次，每 30 秒在默认设定下拍摄一张照片；每隔一次拍摄闪光灯闪光一次。未使用即时取景。
- 2 使用 AF-S 尼克尔 24-85mm f/3.5-4.5G ED VR 镜头在 20 °C 时测试的结果，其测试条件如下：图像品质设为 JPEG 基本；图像尺寸设为 M（中）；快门速度为 1/250 秒；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 秒，焦距从无穷远到最小范围来回变换 3 次；连续 6 次拍摄后，显示屏开启 5 秒然后关闭；待机定时器时间耗尽后开始循环重复操作。

以下情况将会降低电池持久力：

- 使用显示屏
- 持续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 重复自动对焦操作
- 拍摄 NEF（RAW）照片
- 低速快门
- 使用 GPS 单元 GP-1
- 使用 Eye-Fi 卡
- 使用 WU-1b 无线移动适配器
- 使用 VR 镜头时开启 VR（减震）模式

为确保能充分利用尼康 EN-EL15 锂离子可充电电池，请遵循以下注意事项：

- 保持电池接点的清洁。弄脏的接点会降低电池性能。
- 充电后请立即使用电池，否则会造成电池电量的流失。

索引

符号

AUTO (自动模式) 35、36
⊕ (自动 (闪光灯关闭) 模式)..... 35、36
SCENE (场景)..... 40
👤 (人像)..... 41
🏞️ (风景)..... 41
👦 (儿童照)..... 41
🏃 (运动)..... 41
🌿 (近摄)..... 42
🌃 (夜间人像)..... 42
🌃 (夜景)..... 42
🍷 (宴会 / 室内)..... 42
🏖️ (海滩 / 雪景)..... 43
🌅 (日落)..... 43
🌄 (黄昏 / 黎明)..... 43
🐾 (宠物像)..... 43
💡 (烛光)..... 44
🌸 (花)..... 44
🍁 (秋色)..... 44
🍴 (食物)..... 44
👤 (剪影)..... 45
🎨 (高色调)..... 45
🎨 (低色调)..... 45
P (程序自动)..... 75
S (快门优先自动).. 76
A (光圈优先自动). 77
M (手动)..... 78
U1/U2..... 81
S (单张拍摄)... 6、83
CL (低速连拍)..... 6、83、229
CH (高速连拍) 6、83
Q (安静快门释放) 6、83
📷 (自拍). 6、83、85
📱 (遥控器)... 6、83、85
MUP (反光板弹起) 6、83、88
👤 (脸部优先 AF) ... 52

👤 (宽区域 AF)..... 52
👤 (标准区域 AF) ... 52
👤 (对象跟踪 AF). 52
📐 (矩阵)..... 109
👤 (中央重点) ... 109、226
👤 (点)..... 109
AUTO (自动闪光)..... 144、145
👁️ (防红眼) 144、145
SLOW (慢同步) 144、145
REAR (后帘同步)..... 144、145
📐 (曝光补偿)..... 112
📐 (闪光补偿)..... 148
📐 (柔性程序)..... 75
📷 (即时取景) 按钮..... 49、57
📷 (信息) 按钮 9、11
🔌 开关..... 2
WB (白平衡)..... 115
PRE (手动预设) 115、121
BKT (包围) 153、178
👤 (帮助)..... 18
👤 (对焦指示)..... 38、102、103
📷 (内存缓冲区) ... 38、84
⚡ (闪光预备指示灯) ... 39
数字
12 位..... 94
14 位..... 94
2016 像素 RGB 感应器 .. 146、327
3D 跟踪..... 99、100
A
Adobe RGB 217

AE-L/AF-L 按钮 102、110、244、248
AE 锁定..... 110
AF..... 51-52、97-102
AF-A 97
AF-C..... 97、221
AF 点点亮 222
AF-F 51
AF 辅助 223、290、296
AF 模式按钮... 51、52、98、100
AF 区域框 8、33
AF 区域模式..... 52、99
AF-S..... 51、97、221
AF 微调..... 259
A-M 模式切换器..... 26
暗角控制..... 218
安静快门释放 6、83
安装镜头 25
B
B 门..... 78、79
白炽灯 (白平衡).. 115
白平衡..... 115、156
白平衡包围 (自动包围设定)..... 156、241
半按快门释放按钮. 38、39
版权 182、256
帮助 18
保存 / 载入设定 257
保存选定的帧 ... 69、72
保存用户设定 81
保存照相机设定..... 257
曝光 74、109-113
曝光包围 153、241
曝光补偿 112
曝光测光 39、227
曝光差异 140
曝光程序 315
曝光控制 EV 步长... 224
曝光锁定 110



曝光延迟模式 231
曝光指示 78
保护照片 188
包围 153、241
包围顺序 241
备份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96
背光 2、231
背阴 (白平衡) 115
比特率 65
编辑动画 69
变焦播放 187
边框 (PictBridge) 198
标准区域 AF 52
标准 (设定优化校准) .. 129
并排比较 279
播放 46、177
播放菜单 207
播放插槽和文件夹内容 .. 178
播放文件夹 207
播放显示选项 209
播放信息 179、209

C

Camera Control Pro 2 298
Capture NX 2 94、251、253、298
CEC 205
CL 模式拍摄速度 229
CLS 293
CPU 接点 287
CPU 镜头 26、285
裁切 265
裁切动画 69
彩色素描 275
测光 109
插槽 30、96、178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 96
场景模式 40

长时间曝光降噪 218
程序自动 75
尺寸 63、95
重复闪光 236
重设 ... 151、214、221
重设拍摄菜单 214
重设用户设定 82
重设自定义设定 221
创意闪光系统 293
从照相机上取下镜头 26
存储卡 29、31、250、333、334
存储卡容量 334
存储文件夹 215

D

DCF 217、332
D-Lighting 264
DPOF 199、202、332
DPOF 打印 199
DPOF 打印指令 202
DPOF 格式 199、202、332
DX (24 × 16) 1.5 × 63、90
DX 格式 89、90
D 型镜头 285、287
打印 196
待机定时器 .. 39、175、227
单次伺服 AF .. 51、97、221
单点 AF 99、100
单色 129、266
单张拍摄 6、83
低速连拍 .. 6、83、229
点 109
电池 21、23、35、255、331
电池持久力 336
电池充电 21-22
电池顺序 233

电池匣 232、233、247、255、297
电池信息 255
电视机 204
电源开关 1
电源适配器 .. 297、299
电子测距仪 103
定时拍摄 168
动画 57、247-248
动画即时取景 57、247-248
动画录制按钮 58
动画品质 (动画设定) .. 65
动画设定 65
动态 D-Lighting .. 137、158
动态 D-Lighting 包围 158、241
动态区域 AF ... 99、100
对焦点 ... 38、52、99、101、103、222、223
对焦点数量 223
对焦点循环方式 222
对焦模式 51、97
对焦模式切换器 25、26、103
对焦模式选择器 51、97
对焦屏 327
对焦锁定 102
对焦指示 38、102、103
对象跟踪 AF 52
多重曝光 160

E

Exif 217、332
Eye-Fi 上传 260
额外空间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96
耳机 61、62

F

Fn 按钮 92、149、174、242、247
FV 锁定 149
FX (36 × 24) 1.0 × ... 90
FX 格式 89、90
f 值 73、77、288
反光板 85、88、303
反光板弹起 6、83、88
反转指示器 246
防红眼 144、145
非 CPU 镜头 172、285、288
非 CPU 镜头数据 172
风景 (设定优化校准) .. 129
蜂鸣音 228
副指令拨盘 12
复制图像 209

G

GP-1 175、298
GPS 175、183
GPS 数据 183
G 型镜头 285、287
概览数据 184
感光度 105、107
高动态范围 (HDR) 139
高 ISO 降噪 218
高清晰度 204、332
高速连拍 6、83
格式化存储卡. 31、250
跟踪对焦 97、222
构图参照 55、62
固件版本 260
管理优化校准 134
光圈 74、77-78
光圈优先自动 77

H

H.264 329

HDMI.. 56、64、204、332
HDMI-CEC 205
HDMI 迷你针式接口 ... 2
Hi (感光度) 106
黑白 (单色) 266
红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267
红眼修正 264
后帘同步 145
画面尺寸 / 帧频 65
画面间隔 (幻灯播放) .. 213
幻灯播放 213
环境亮度感应器 4、53、250
恢复默认设定 151、214、221、312

I

ISO 感光度 ... 105、107
ISO 感光度步长值 ... 224
ISO 感光度设定 107
ISO 显示和调整 229
i-TTL... 143、146、237

J

JPEG 93
JPEG 标准 93
JPEG 基本 93
JPEG 精细 93
JPEG 压缩 94
机身盖 3、25、298
计时 85、164
即时取景 .. 49-56、57-64
即时取景静态拍摄 ... 49
即时取景选择器 49、57
计算机 193
基于 DX 的动画格式. 63
基于 FX 的动画格式.. 63
加亮显示 180、209
间隔拍摄 164

监控预闪 146、149
兼容的镜头 285
简易曝光补偿 225
减震模式切换器 25
焦距 173、291
焦距刻度 25
焦距刻度标记 25
焦平面标记 103
矫正 274
仅闪光 (自动包围设定) 153、241
仅自动曝光 (自动包围设定) 153、241
景深 77
景深预览按钮 60、77、241、244、248
镜头 25-26、172、259、285
镜头对焦环 25、55、103

镜头盖 25
镜头卡口. 3、26、103
矩阵 109

K

开始打印 (PictBridge) 198、201
可选颜色 277
可用设定 309
空插槽时快门释放锁定. 246
控制面板 7
快门释放按钮 38、39、102、110、226、248
快门释放按钮 AE-L. 226
快门速度 76、78
快门优先自动 76
快速润饰 273
快速响应遥控 (遥控模式) 85
宽高比 265
宽区域 AF 52



L

LCD 照明 2、231
L (大) 63、95
Lo (感光度) 106
蓝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267
冷色调 (单色) 266
脸部优先 AF 52
连拍... 162、230、242
连拍释放模式 6、83
连续伺服 AF ... 97、221
滤镜效果 132、133、267
绿色增强镜 (滤镜效果) 267

M

MB-D14 232、233、247、255、297
MB-D14 电池类型... 232
M (中) 63、95
迈尔德 119
麦克风 3、61、62、65
慢同步 144、145
模拟闪光 241
默认设定 151、214、221、312
模式拨盘 5
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5
模型效果 276
目标位置 (动画设定) .. 65
目录打印 199

N

NEF (RAW) 93、94、216、271
NEF (RAW) 处理 . 271
NEF (RAW) 记录 94
NEF (RAW) 位深度 94
Nikon Transfer 2.. 193、194
内存缓冲区 38、84

内置 AF 辅助照明器 223
内置闪光灯 .. 39、143、288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36
暖色滤镜 (滤镜效果) .. 267

O

OK 按钮 (拍摄模式) 241

P

PictBridge 196、332
拍摄菜单 214
拍摄数据 182
拍摄张数 336
配件 297
配件端子 298
配件热靴 292
平滑 141
屏幕提示 229

Q

前后倾斜 258
前帘同步 145
清洁图像传感器 301
晴天 (白平衡) 115
屈光度调节控制器 .. 33、297
取景器 ... 8、33、297、326
取景器对焦 33、297
取景器接目镜 86
取景器接目镜盖 86
取景器网格显示 229
全屏播放 177
全时伺服 AF 51

R

RAW 插槽 1-JPEG 插槽 2 (插槽 2 中存储卡的作用) 96
RGB 180、217

人像 (设定优化校准) .. 129
日历播放 186
日期格式 27、253
日期和时间 27、253
柔和 (滤镜效果) .. 267
柔性程序 75
润饰菜单 261

S

SD 存储卡 29、31、96、333、334
sRGB 217
S (小) 63、95
三脚架 3
色彩轮廓 275
色彩平衡 268
色空间 217
色温 ... 115、116、120
删除 47、189
删除当前图像 . 47、189
删除所选图像 190
删除所有图像 190
删除项目 (我的菜单) .. 281
删除之后 212
闪光包围 153、241
闪光补偿 148
闪光灯 39、143、144、148、149、292
闪光灯 (白平衡) .. 115
闪光灯警告 231
闪光灯 (另购) ... 237、292
闪光范围 147
闪光快门速度 146、235
闪光模式 144、145
闪光曝光补偿 240
闪光同步速度 234、235、327
闪光预备指示灯 39、149、296
闪烁消减 252

设备控制 (HDMI) 205
设定菜单..... 249
设定优化校准..... 129
时戳 (PictBridge) 198
释放按钮以使用拨盘..... 246
释放模式..... 6、83
释放模式拨盘..... 6、83
释放模式拨盘锁定解除.. 6、83
时间..... 253
视角..... 291
时区..... 27、253
时区和日期..... 27、253
使用 GPS 设定照相机时钟..... 175
失真控制..... 274
时钟..... 27、253
时钟电池..... 28
十字滤镜 (滤镜效果).. 267
手动..... 78、103
手动对焦..... 55、103
手动 (内置闪光灯闪光控制)..... 236
手动预设 (白平衡)..... 115、121
输出分辨率 (HDMI)..... 205
双键重设..... 151
锁定跟踪对焦..... 222
缩略图播放..... 185
索引标记 60、68、247

T

天光镜 (滤镜效果)..... 267
添加项目 (我的菜单).. 280
调色..... 132、133
调整尺寸..... 272
透视控制..... 275

图像查看 ... 171、177、212
图像尺寸..... 95
图像除尘参照图..... 251
图像合成..... 269
图像类型 (幻灯播放).. 213
图像品质..... 93
图像区域 26、63、89、91、95
图像注释..... 253

U

USB..... 194、196
USB 连接线... 194、196
UTC..... 27、175、183

V

ViewNX 2..... 193、217

W

WB..... 115、156
外置麦克风..... 61、65
外置麦克风接口..... 2
完全按下快门释放按钮.. 38、39
微调白平衡..... 117
微调优化曝光..... 226
为项目排序 (我的菜单)..... 282
文件编号次序..... 230
文件大小优先 (JPEG 压缩)..... 94
文件命名..... 216
我的菜单..... 280
无损压缩 (类型).... 94
无线移动适配器..... 298

X

夏令时..... 27、253
显示屏 46、49、177、250
显示屏盖..... 17
显示屏关闭延迟..... 228

显示屏亮度..... 250
鲜艳 (设定优化校准).. 129
向上锁定反光板以便清洁..... 303
信息..... 9、179
信息显示..... 9、231
虚拟水平..... 55、62、243、258
选择打印..... 199
选择开始 / 结束点..... 69
选择日期.... 191、199、208
选择色温 (白平衡)..... 115、120
选择图像区域... 90、91
旋转至垂直方向..... 212

Y

压缩 (类型)..... 94
扬声器..... 3、4
遥控持续时间..... 228
遥控弹起反光板 (遥控模式)..... 85
遥控模式..... 85
遥控器 6、83、85、298
遥控线.... 79、88、298
遥控延迟 (遥控模式). 85
页面尺寸 (PictBridge) 198
隐藏图像..... 208
音量..... 67
阴天 (白平衡)..... 115
荧光灯 (白平衡).. 115
用户设定..... 81
优化校准..... 129、131
预测对焦跟踪..... 97
预览按钮 77、244、248
鱼眼..... 274
语言 (Language) 27、253



Z

照片尺寸 291
照片信息 179、209
照相机电源连接器 297、
299
照相机控制 92
针对数码单镜反光照相
机的标准 i-TTL 闪光
146
指定 AE-L/AF-L 按钮
244、248
指定 Fn 按钮 242、247
指定快门释放按钮 .. 248
指定 MB-D14  按钮
247
指定预览按钮 244、248
直方图 180、181、209
指令器模式 237
中央重点 109、226
主指令拨盘 12
自定义设定 219
自定义指令拨盘 245
自动 (白平衡) 115
自动曝光和闪光灯 (自
动包围设定) 153、241
自动曝光锁定 110
自动包围 153、241
自动包围设定 241
自动 DX 裁切 89、91
自动对焦 .. 51-52、97-
102
自动对焦模式 ... 51、97
自动 FP 高速同步 . 234、
235
自动 ISO 感光度控制
107
自动区域 AF ... 99、100
自动闪光 145
自动失真控制 217
自动伺服 AF 97
自动旋转图像 254
自拍 6、83、85、227

自然 (设定优化校准) ..
129
棕褐色 (单色) 266
最大感光度 107
最大光圈 103、147、
296
最多连拍张数 230
最佳品质 (JPEG 压缩)
94
最近的设定 283
最小光圈 26、73
最小快门速度 107



未经尼康公司书面授权，不允许以任何形式对此说明书进行全部或部分复制（用于评价文章或评论中的简单引用除外）。

进口商：尼康映像仪器销售（中国）有限公司
（上海市西藏中路 268 号来福士广场 50 楼 01-04 室，200001）
尼康客户支持中心服务热线：4008-201-665（周一至周日 9:00-18:00）
<http://www.nikon.com.cn/>

NIKON CORPORATION

出版日期 2012 年 7 月 1 日
在泰国印刷

© 2012 Nikon Corporation

6MB15215-02 ▲G12